

四美戰爭

日美可戰乎

第二卷

日本八十八家著



北 晨 叢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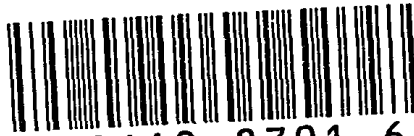
日 美 戰 爭

第 二 卷

日 本 十 八 專 家 著

日 美 可 戰 乎

北 平 晨 報 社



3 0619 8701 6

序 言

北農同人譯述美國達威士名著既竟，復集日本十八專家討論日美問題之文，而成一冊，題曰「日美可戰乎」，敬獻於國人之前。本書乃今年四月日本「世界智識」雜誌之臨時增刊，但第十八章則爲同人所增加者。一人一文，原有重複繁雜之弊，而本書則體系井然，有條不紊。不獨議論精闢，難能可貴，抑且調查翔實，尤具苦心。吾人讀此，足見日本智識階級對於日美戰爭，究作何觀察。吾人未敢斷言日美戰爭必難避免，同時更未敢妄斥其爲痴人說夢。試稽史乘，戰爭爆發，恒有悠久積因。日美反感，歷二十年。可戰之說，喧傳亦久。特九一八事變以後，尤爲世界所注視耳。達威士氏既認其必發，日本專家亦斷爲不易避免，則其可能性固極充分，奚待煩言！現代國家軍備，恆視國際環境而定。日美

序

言

一

578
724
2:2

08078

競爭擴張海軍，是何意義，智者自明。美國已將軍備目標，移至太平洋上，則太平洋風雲，豈能長此靜寂？今年美國海軍會操，突將大西洋艦隊留駐太平洋，此非毫無意義之舉動。而日本舉國重要工廠，奉令晝夜趕工製造軍需品，亦非毫無意識之準備。惟我國人所應留意者，吾人不必關心日美戰爭勝負之誰屬，宜澈底覺悟，自今日始，吾人非痛下工夫，埋頭工作，不獨東北淪陷，永難挽救，三五年後形勢，即大河流域，長江沿岸，亦恐不保。國家存亡，關鍵在人。知機不為，強者必弱，弱者必亡。我之環境，非不可為，特不為耳。凡我國人讀此倘能了解日美反目真相，更因此而發奮作為，力求自立自存，是則同人之欣幸無有過於此者矣。本書譚譯校勘者，仍為湯鶴逸林仲易二君，惟第十八章則為徐茂先君所譯，附筆誌謝。匆匆付刊，錯誤難免，改版時當再校正，尙希讀者原諒。

陳淵泉序於北晨編輯室

民國廿一年九月十八日
東北淪陷一週年紀念日

日美戰爭

第二卷

日美可戰乎

插圖

日美太平洋形勢略圖

美國無畏級艦加利弗尼亞號在海上行駛之壯觀

三萬一千五百噸之美國戰鬥艦馬利蘭號通過巴拿馬運河時之光景

美國最大航空母艦列基新敦號與海軍飛行機之演習

美國海軍原動力之大油井

序言

陳淵泉

第一章 美國之遠東政策

日本海軍

關根郡平

目錄

一

590.7
736
3

一	中美貿易之端緒	一
二	北望之來航日本	二
三	管制綫之計畫	三
四	美國進向太平洋	四
五	東洋發展之基礎	五
六	列國在中國之勢力	六
七	列強對滿洲政策	八
八	美國海軍政策	九
九	中美貿易狀況	一
十	日本之立場	三

第二章 美國侵略太平洋史略

日本東京帝國大學教授 今井登喜志

一	美國與太平洋	三
二	美國太平洋岸之獲得	一五

三 阿拉斯加之購買，薩摩亞之分割……………一六

四 夏威夷之合併……………一八

五 菲律賓濱及甘模島之佔領……………一九

六 巴拿馬運河之開鑿……………二三

七 美國向亞細亞大陸發展……………二六

第三章 美國進乎？日本退乎？……………日 本 稻原勝治

一 美國之帝國主義……………一九

二 美國將佔領琉球……………三一

三 美國之外交程式……………三三

四 視日本如眼中針……………三六

五 美國欲從滿洲驅逐日本……………三八

六 美國假手以制日本……………四〇

七 不正之借款團……………四二

八	美國之勝利	四
九	日英同盟之暗葬	四七
十	美國向東亞進展之道標	四八
十一	美國所趨伺者，只有滿洲	五一
十二	美國登壇	五二
十三	不承認日衛行動	五五
十四	一足蹴去美國	五七
十五	美國更造製	五九
十六	經濟封鎖論之由來	六一
十七	結論	六三
第四章	美國對華政策及日美戰爭可能性	
	<small>日本朝日新聞 開外報部長</small> 町田梓樓	
一	世界注目之的	六五
二	今果屬可戰之時乎？	六六

三	在何種情勢下始可引起戰爭？	七
四	滿洲事件與戰爭可能性	七
五	上海事件與戰爭可能性	六
六	佔領中國南部時如何？	九
七	滿洲爲日本生命綫	七〇
八	貫徹日本國策	七一
九	日本之絕對的要件	七二
十	日俄關係與戰爭	七二
十一	民族生存權之發動	七三
十二	日本爲滿洲之導輔國	七四
十三	美國遠東政策	七五
十四	美國果戰乎？	七六
第五章	美國向中國進展運動及其將來	

日本中日實業
公司副總裁 高木陸郎

一 美國向中國進展·····	七七
二 向滿洲發展與對日關係·····	八一
三 哈利曼買收滿洲鐵路計畫·····	八三
四 滿洲銀行設立計畫·····	八四
五 美國向中國中部之飛躍·····	八六
六 大戰中之對華投資·····	九一
七 新四國借款團與美國·····	九五
八 華盛頓會議時之美國·····	九六
九 中國門戶開放決議案·····	九八
十 美國最近之對華投資·····	九八
十一 未成立之借款·····	一〇一
十二 美國對華投資之權益·····	一〇三
十三 美國對華貿易之發展·····	一〇五
十四 不可輕視之美國對華政策·····	一一一

十五 美國向中國發展與日美關係……………一三三

第六章 美國太平洋領土之前進根據地……………日本海關根郡平

一 引言……………一三五

二 夏威夷羣島……………一二五

三 夏威夷之沿革……………一二八

四 美國注目夏威夷……………一二九

五 締結合併條約……………一三〇

六 王朝廢滅與實行合併……………一三四

七 軍事之設施……………一三五

八 菲律賓羣島……………一三七

九 沿革……………一三六

十 軍事設施……………一三九

十一 阿拉斯加與亞里新島……………一四〇

十二 阿拉斯拉之沿革……………一三五

十三 軍事設施……………一三五

十四 甘模島與薩摩亞島……………一三五

第七章 美國海軍現勢……………日本海軍 柴田善治郎

一 美國大海軍之狂熱……………一三七

二 美國海軍向太平洋之進展……………一三九

三 日美海軍力之比較……………一四〇

四 美國之主力艦……………一四一

五 十年計畫建造案……………一四五

六 擴充航空政策……………一四七

七 美國海軍之實質……………一四九

八 美國輿論之要點……………一五一

第八章 美國陸軍之現勢……………日本陸軍中將井上一次

- 一 美國大戰後之軍備……………一五四
- 二 美國現在之軍備……………一五五
- 三 美國平時兵力……………一五七
- 四 美國戰時兵力……………一五八
- 五 提高一般將校之實質……………一五九
- 六 設備改善與技術部隊之增設……………一六一
- 七 空軍之擴張……………一六一
- 八 美國之假想敵國，果在何處？……………一六二
- 九 日美果戰乎？……………一六四
- 十 東洋問題與日本……………一六五
- 十一 開戰與美國陸軍……………一六六
- 十二 結論……………一六七

第九章 美國航空之發達與現狀……………日本海軍中佐加藤尙雄

一 美國航空發達概要……………一六

二 國防組織問題……………一七一

三 海陸軍航空五年計畫……………一七四

四 海陸軍航空隊配置概要……………一七六

五 將來擴張之豫想……………一七九

六 美國之民間航空事業……………一八二

第十章 美國產業動員計畫……………日本陸軍少佐秋永月三

一 產業動員計畫之起源……………一八一

二 平時機關之組織……………一八二

三 籌辦計畫之概要……………一八三

四 工廠調查……………一八四

五	民用品工廠	一八五
六	產業動員教育	一八六
七	結論	一八七
第十一章	美國富力及其世界的勢力	一八八
	日本時事新報 經濟部長 森田久	
一	美國支配世界與金圓之偉力	一九〇
二	支配世界之原料	一九一
三	美國之面積與人口	一九三
四	美國之天產與原料消費力	一九五
五	近代工業化之條件	一九六
六	美國之資源開發與外資輸入	一九七
七	日向世界無比之繁榮	一九八
八	生產力進展之實績	一九九
九	戰時戰後美國之輸出	二〇〇

十	美國國富四千五百億·····	二〇一
十一	日美富力之比較·····	二〇六
十二	金圓之支配世界與其武器·····	二〇七
十三	民間對外私人的債權·····	二〇八
十四	美國對歐洲民間貸款之增加·····	二〇九
十五	外國股票投資與直接企業·····	二一一
十六	美國對歐戰債·····	二二三
十七	美國保有世界金額十分之四·····	二二五
十八	結論——美國之苦惱·····	二二七
第十二章	從戰略上之日美作戰觀·····	日
	本 望洋樓主人	
一	緒論·····	二一九
二	經濟封鎖之實狀·····	二二三
三	何謂破壞通商戰？·····	二二三

四 準備未周不能進攻作戰……………二五

第十三章 日美若戰則勝將誰屬？……………日本海軍少將原瑛胤次

一 日美之關係……………二九

二 日美戰爭之波紋……………三六

三 日美戰爭之結果……………三四

四 美國之戰策……………三九

五 美國新海軍政策……………四〇

六 日美開戰之時期……………四五

七 英俄中三國中之向背……………四八

八 戰略地點之觀察……………五一

九 日美兩國之戰略地點……………五二

十 結論……………五五

第十四章 美國排日運動

日本前駐舊金山總領事 大山卯次郎

- 一 概說……………二五七
- 二 日本人之入國問題……………二五八
- 三 加州日本學童問題……………二六〇
- 四 美國輕蔑日本太甚……………二六三
- 五 移民法改正問題之將來……………二六三
- 六 留美日僑之待遇問題……………二六四
- 七 日僑已至第二世時代……………二六七
- 八 已成美國市民之日本人問題……………二六八
- 九 第二世將來之可憂……………二六九

第十五章

在美之日本人

日本前駐檀香山總領事 赤松祐之

- 一 概論……………二七〇

二	日僑第二世問題	二七五
三	美國排日狀況	二八〇
四	日僑在美之農業	二八三
五	荷蘭香菜	二八五
六	種花事業	二八七
七	瓜類與果實	二八九
八	蔬菜市場	二九一
九	日僑漁業	二九二
十	日僑送回本國之金額	二九五

第十六章 美國最近之對日輿論

一	美國不了解日本	二九六
二	輿論國之美利堅	二九七
三	兩種趨向極端之議論	二九八

四	美國對日認識極其不足	二九九
五	驕慢的美國第一主義	三〇〇
六	過信己力之美國	三〇〇

第十七章 日美關係之前途

日本法學博士 大山外次郎

一	美國態度不得正鵠	三〇一
二	美國應付東亞改變態度	三〇一
三	美國當不致起與日本言戰	三〇四
四	經濟封鎖說	三〇七
五	反對經濟絕交運動	三〇八
六	經濟封鎖與美國大總統	三〇九
七	受累者只日美兩國	三一〇

第十八章 日美有必戰之運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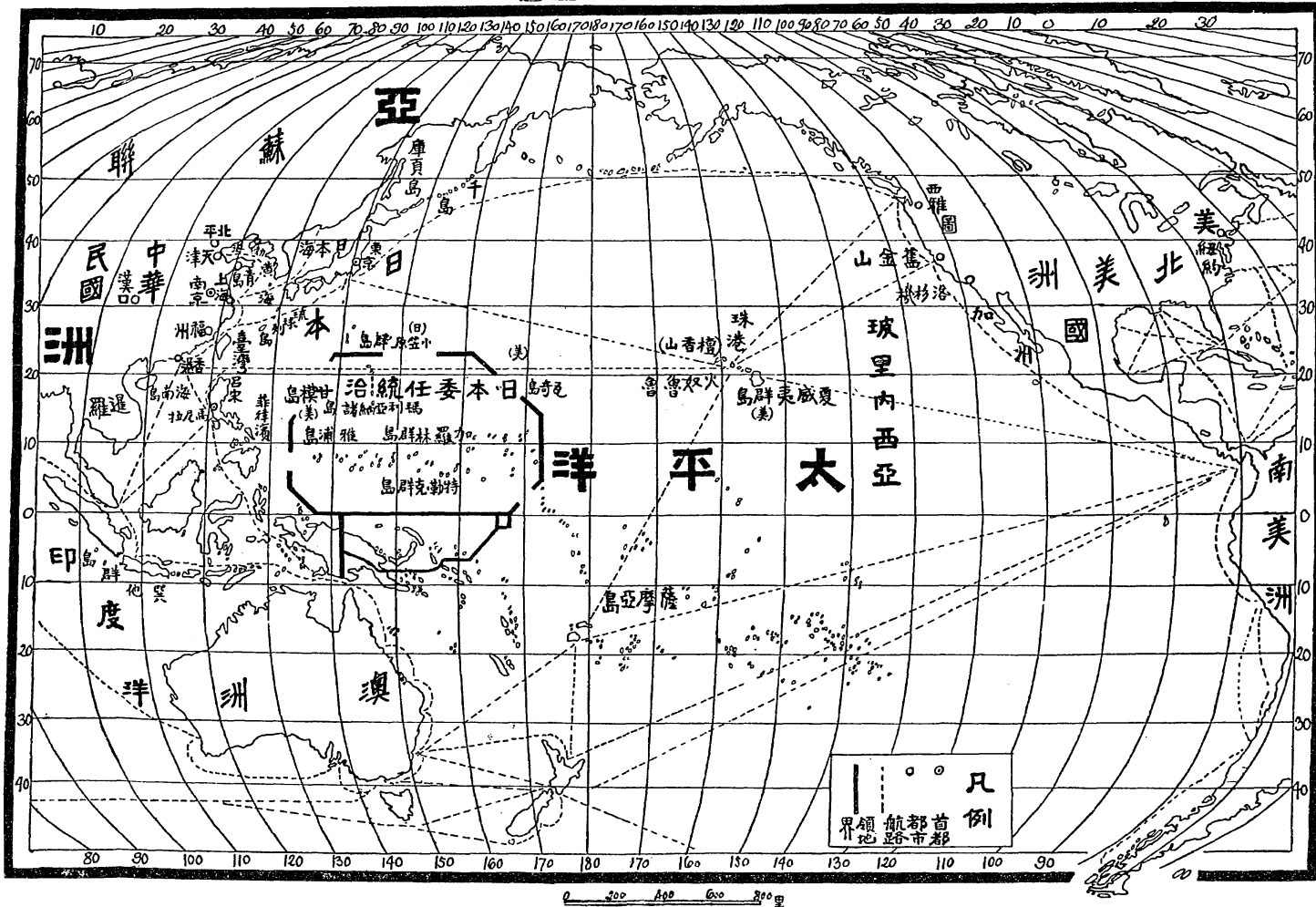
日本 池田忠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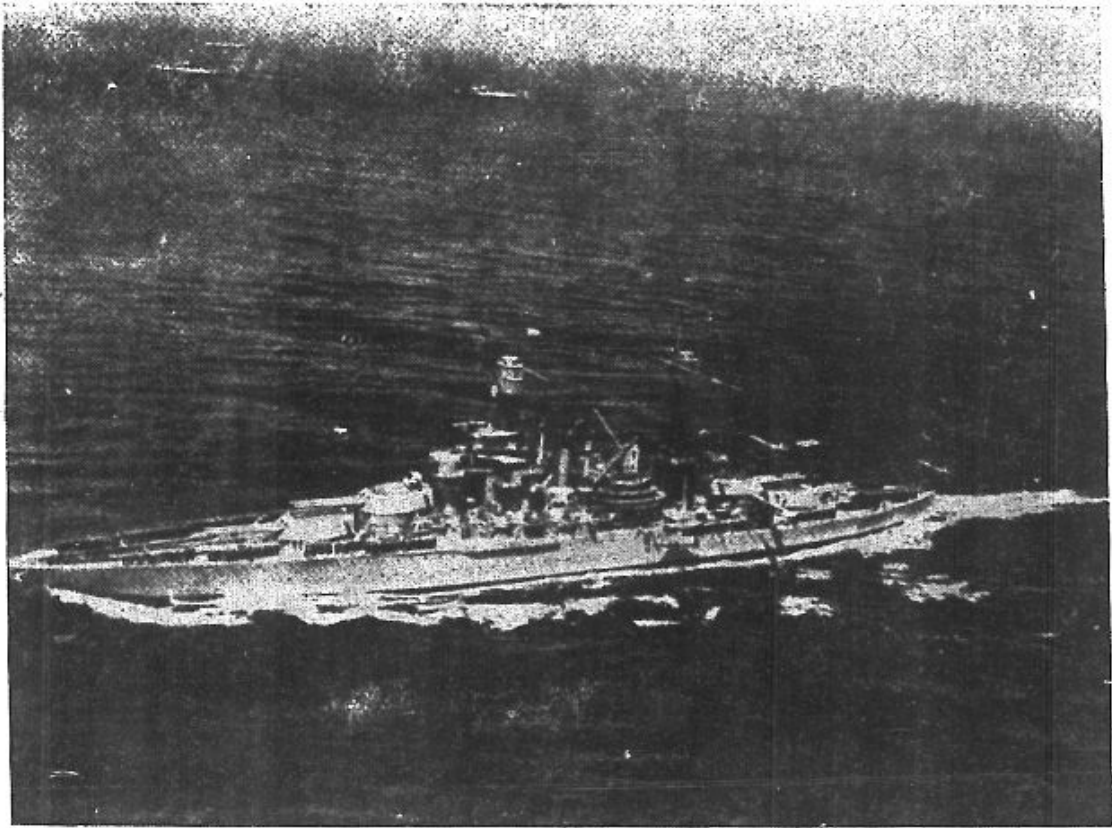
一	美國政府之意圖·····	三二四
二	偵察艦隊停留太平洋·····	三二六
三	太平洋戰爭之準備·····	三二八
四	不快之記憶·····	三三〇
五	美以中國保護者自任·····	三三二
六	美國之弱點·····	三三五
七	豫想外之微溫的態度·····	三三七
八	對日輿論之不統一·····	三三九
九	司汀生外交之苦惱·····	三四一
十	錦州事件與美國·····	三四四
十一	上海事件與美國·····	三四六
十二	對日非難之根據·····	三四八
十三	「好戰的和平論者」·····	三四〇
十四	不安之一九三五年·····	三四三

十五 日美戰爭不可避免乎？……………三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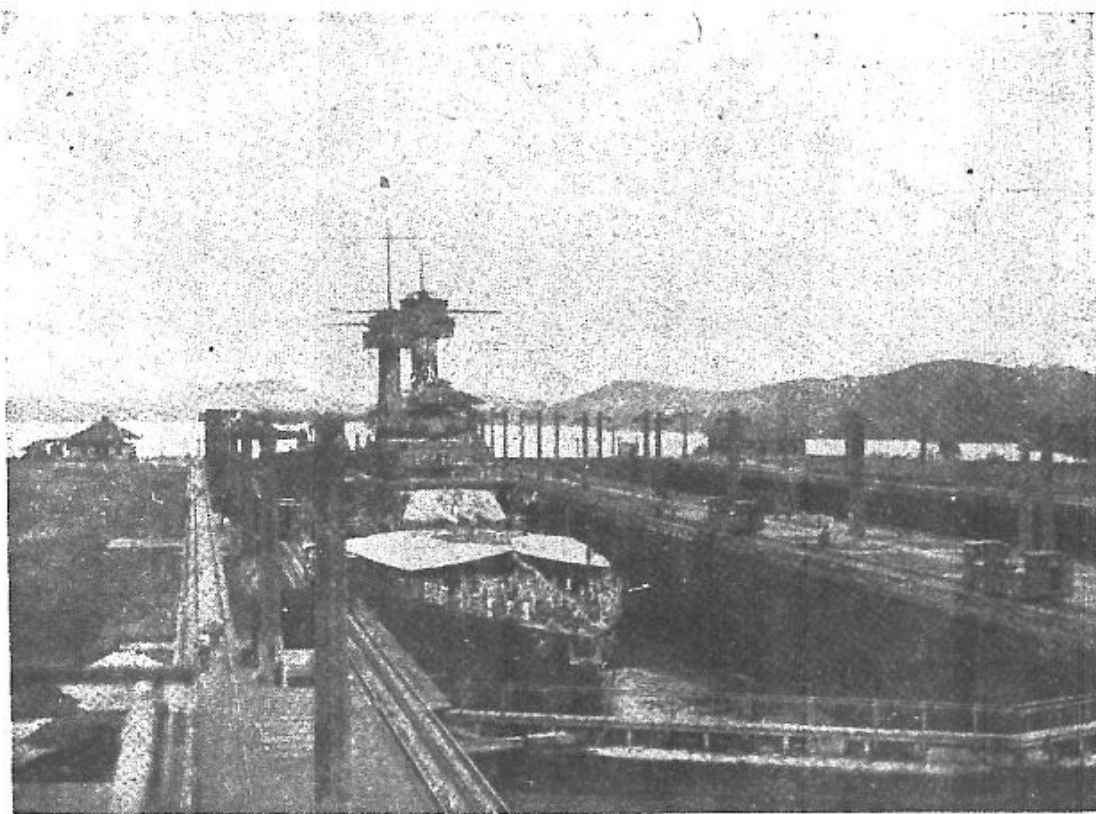
日美戰爭第二卷目錄終

日本太平洋形势略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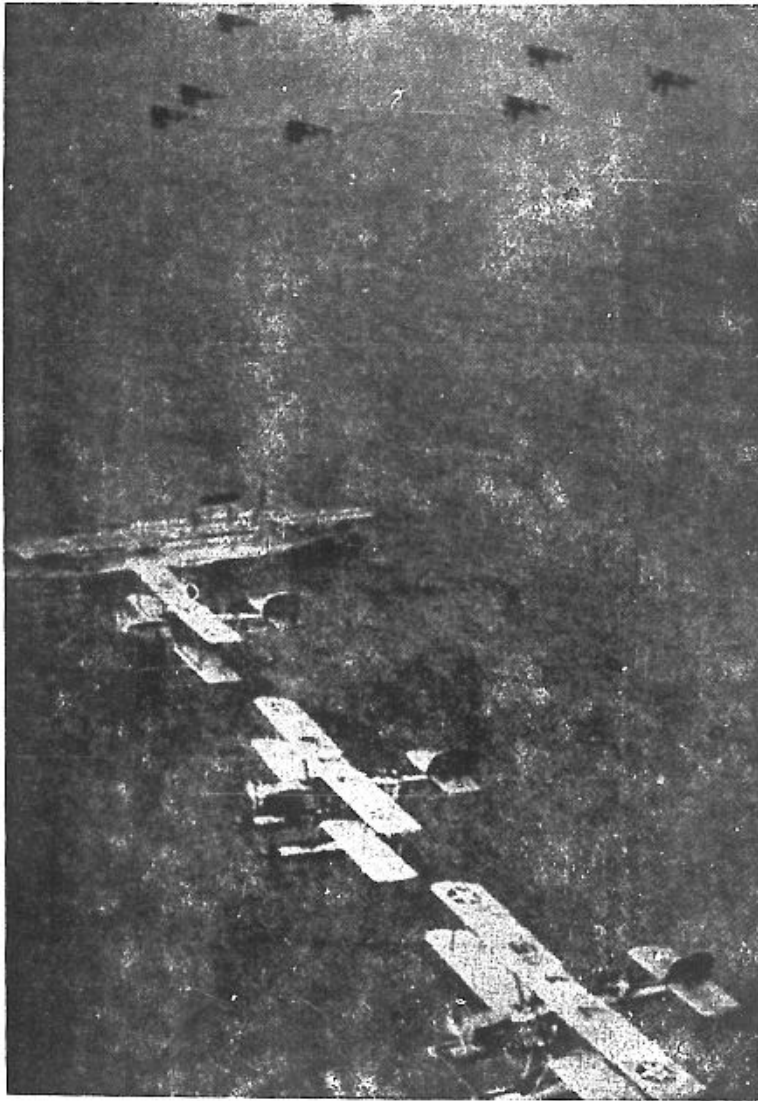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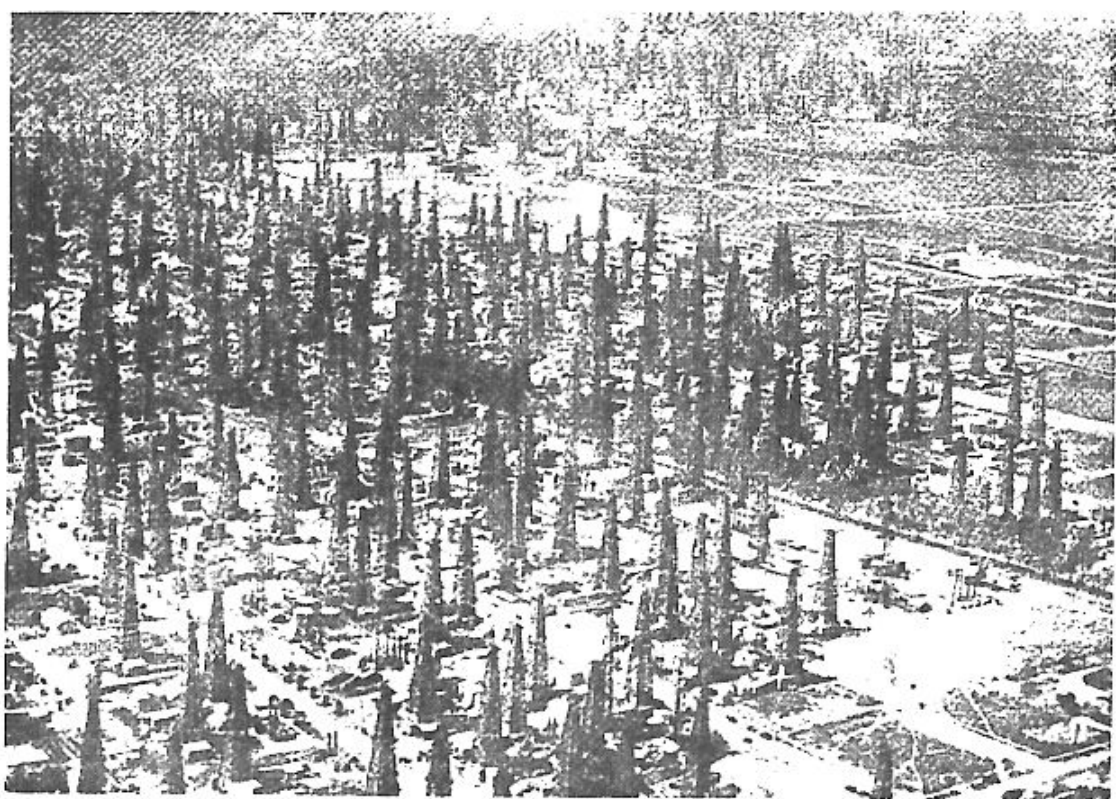
觀壯之駛行上海在號亞尼弗利加艦級畏無國美



三萬一千五百噸之美國戰艦馬利蘭號過巴拿馬運河之時之景光



美國最大航空母艦列基新敦號與海軍飛行機之演習



美 國 新 耶 魯 世 代 之 大 橋 共

日美可戰乎

日本

關根郡平	今井登喜志	稻原勝治	町田梓樓	高木陸郎	柴田善治郎	井上一次	加藤尙雄
秋永月三	森田久	望洋樓主人	匝瑳胤次	大山外次郎	赤松祐之	金子二郎	池田忠孝

著

第一章 美國之遠東政策

一 中美貿易之端緒

美國官民對此次中日事變，異常關心，時至今日，愈益明瞭。其所抱之態度，從大體上言之，其對中國，蓋爲「好意的」；而對日本，即使非敵對的，至少亦有監視之意。至於美國何故對東洋抱有如許之興味？而其遠東政策又果爲若何之政策？欲明瞭此個中之真相，須從歷史上觀察美國與東洋之關係。

美國對於東洋問題之研究，由來已久。雖自一八九九年美國國務總理海約翰宣言東洋門戶開放主義以來，爲美國插足東洋之第一步。但事實上與東洋開始通商，則遠在十八世紀以前。自一七八四年二月美國憲法尙未成立之時，美國船中國皇后號（*Empress of China*）已從紐約，積載野生人參，運向廣東，是在此時已開中美直接貿易之端緒。

至美國何故須向中國貿易？簡言之，即冀於中國，恢復其七年間爲獨立戰爭所疲敝之國力。當時中國，原爲自給自足之國，無與外國貿易之必要。只用作強壯劑（補藥）之人參，

除朝廷外，嚴禁民間採取。美國着眼此點，採取西部威西尼亞山中產量甚豐之人參，輸入廣東，藉此發達對華貿易。自是以後，至一八五三年，美國北里（Perry）提督來訪日本之時，中國貿易之外分，殆全握於美國人手中。

二 北里之來航日本

北里當時來訪日本，其理由有二：一即以前與中國貿易，須迂迴喜望峯，海程甚遠，今欲改由加爾佛尼亞（California 即加州）直接赴中國。二即當時美國捕鯨船在日本近海，非常活動，一年所得利益，於北里渡來日本之年（即一八五三年）已達一千七百萬美金。如日本小笠原羣島，父島二見港，奄美大島，琉球，北海道，蔚山等，皆爲其捕鯨之根據地。尤以小笠原島，於一八三〇年（即距今百年前）已住有以美人爲主之三十名移住民，以同地爲根據地，對捕鯨爲業者，供給一切之物質。由來美洲國家，與油最有緣，今則以石油國著名於世界。在當時，則以所採之鯨油，供世界燈油之用。一八四七年世界漁鯨總額爲二十三萬噸，其中十七萬噸，蓋供自美人。但當時美國捕鯨船，寄港日本，及爲保護中美貿易，船舶偶停日本海岸，常受日本武士之迫害。爲對此急須保護，遂來日本，求開關商港，互通貿易。

易。

三 管制綫之計畫

北里於一八五三年五月二十六日到着那霸（地名，琉球羣島中之一島）後，更於七月五日由那霸揚帆，乘西南貿易風，到小笠原羣島。其時同行者一半留琉球，一半携之俱來。自到小笠原島後，從一八三〇年移住民中唯一之生存者那沙尼爾手中，購買現在大村（地名）之地面。其地面寬有一千碼，長有五百碼。蓋欲以其地備作艦隊根據地。

自是停泊於其間者四日，探險島中所有之隙隅，為備作將來艦隊根據地，須有肉類及野菜類之供給，遂將携來之牛四頭羊五頭，並許多野菜及穀類之種籽，留置於彼處，委之那沙尼爾，使負監督之責。

旋又返琉球，復整備艦隊到浦賀；更從浦賀，再歸琉球；八月一日又從琉球出帆，歸還香港。在琉球時，曾送最後通牒於琉球王，要求建築海軍醫院，貯炭所，並作成海軍根據地，以安置警備艦。當時北里殆躊躇滿志，意氣甚盛，從那霸致書於其海軍總長，大意謂須從巴拿馬舊金山為起點，經夏威夷，小笠原，琉球，作成到達上海一長綫。後海軍部訓令，雖

只許於其地作成根據地與貯炭所之綫，但其命意所在，要在作成太平洋上之管制綫，以圖保護太平洋之貿易與捕鯨船之活動。美國自一九八九年美西（西班牙）戰爭以後，更從西班牙取得甘模島（Guan）又稱關島）與菲律賓濱。是亦屬此種管制綫思想之表現。

北里歸香港後，殆志得意滿，以爲此行大告成功矣。不意其翌年，英國用其外交總長之名義，對美國提出極強硬之抗議。認小笠原島爲一八二七年英國畢奇（人名）上校所占領，決非美國所有。北里當時非常狼狽，苦無應付之道。但實際該島，蓋在一六七五年爲日本人小笠原貞賴所發見，屬日本之領土，既非美國所有，亦非英國之物。於是北里遂不得不拋棄占領小笠原島之政策，改變方針，專以締結條約爲目的，再渡日本。是即一八五四年美日之開港談判。

四 美國進向太平洋

至美國何故須對中國發展貿易？原因所在：（一）即從紐約經喜望峰往廣東之距離，近於從倫敦經喜望峰赴廣東之距離。（二）即美國於一八四〇年頃，能造一種科里波保爾式尖頭帆船。此項帆船，有非常速力。但至一八五〇年時，英國已能製造輪船，因此上述尖頭帆

船，受莫大之威脅，遂不得不於太平洋方面，求一對東洋之鐵路。如於一八八四年開始修築與巴拿馬運河並行之太平洋鐵路，即於一八五五年立見完成。又於一八四六年美墨戰爭結果，占領加爾佛尼亞，要皆不外對此東洋進路之開拓。

但自一八六一年美國南北戰爭，一時勃發，其結果，亞美利加全體，盡其力所至，從事國內之開發，一時遂無暇顧及遠東。是時美人在廣東有大商店者，多陸續歸國，參加國內開發之事業。以是，至一八六九年蘇彝士運河開通以後，美國對中國貿易，遂一蹶不振，原因所在，即因蘇彝士運河之開通，倫敦至廣東之距離，較之紐約至廣東之距離，短縮二千海里之多。

五 東洋發展之基礎

美國南北戰爭於一八六五年告終，其後國內日見急速發展。據一八八〇年以前統計，美國已漸次贏得工業國之地位。換言之，即漸次有從原料輸出國成爲輸入國，從製品輸入國成爲輸出國之傾向。因此，失意於歐羅巴商場，遂不得不向東洋人口衆多，資源豐富，且工業不發達之國土，另求一新市場。

是後美國雖一意注力於東洋市場之開拓，但前因蘇彝士運河開運，曾受一大打擊，亦極力企圖於巴拿馬，開通一運河。但欲開通巴拿馬運河，不可不統制加勒比安海（Caribbean sea）；而欲統制加勒比安海，更不可不取古巴（Cuba）；欲取古巴，又勢須與西班牙一戰；而欲與西班牙戰，又勢須擴張海軍。據此五段論法，一八八一年乃擴張大規模之海軍。結果，果與西班牙一戰而取得甘模島與菲律賓。後更宣言一八四五年所發見之瓦克島（Wakee）爲美領，使與一八六七年所取之夏威夷合併，以延長夏威夷，密都威島（Midway）又稱中途島）瓦克島，甘模島，菲律賓羣島等地之管制綫。此於一八九九年，已於其間築成東洋發展之基礎。

六 列國在中國之勢力

當時東洋，正值中日戰爭之後，已開分割中國之端緒，而亞美利加自亦思染指其間，嘗鼎一臠，欲於勃海灣求得一貯炭所。又於一九〇〇年，欲於福建省得一貯炭所，徵求日本同意。是後兩種希望皆未實現，遂使美國自覺與其分割領土，毋寧宣言門戶開放主義之有利。無何，遂對世界宣言「東洋門戶開放」

是後發生日俄戰爭，美國羅斯福總統特援助日本，爲日本計，頗爲有利。但在羅斯福之意，其所以援助日本者，決非援助日本，目的所在，蓋爲援助俄羅斯之南進。

日本明治維新時之東洋，蓋爲盎格魯撒遜勢力與以法蘭西爲中心之拉丁勢力，互相角逐之時代。當時援助日本幕府者，爲法蘭西。援助薩長及長閩者，爲盎格魯撒遜。而中日戰爭之際亦然，如三國干涉退還遼東半島，亦屬拉丁勢力。當時蓋屬拉丁勢力全勝時代。是後俄羅斯遂利用拉丁資本，以飛躍於滿洲，而日本對之，以盎格魯撒遜爲背影，講求對抗之策，遂引起日俄戰爭。

羅斯福援助日本後，見日本日益發展，頗懷憂慮，以日本將取菲律賓，遂於一九〇五年之夏，派遣塔虎脫陸軍總長來聘日本。是時實爲扑資茅斯會議未開之前，日本小村全權出發之後，遂與日本桂太郎公爵開談判，締結一種條約，約定日本不攻菲律賓，美國亦不阻礙日本在朝鮮之發展。

是後更有哈利曼總領事滿洲鐵路投資問題。哈利曼欲以一億圓買收滿洲鐵路，當時日本伊藤博文頗同意於哈利曼之主張。幸出席於和議之小村全權，得知此項消息，急使之取消成議。

自是以後，亞美利加對日本之態度，逐漸改變，後至一九〇七年舊金山學生問題發生，日本之輿論更趨激昂。

七 列強對滿洲政策

是時日本與俄國締結日俄協約，與法國締結日法協定。後更與英國締結英日同盟，約定日英法俄四國，對中國取共同動作。以此德意志皇帝認為奇貨可居，極力從事中德美三國聯合運動；並向中國唐紹儀交涉，願出二千萬圓資本，組織滿洲銀行，以圖對抗四國之對滿運動。

當時唐紹儀亦極力奔走，求其實現。後因日本桂太郎贊成塔虎脫之主張，更締結高平鐵路協約，遂未獲成功。

美國繼羅斯福而為總統者即塔虎脫。塔虎脫與其國務總理羅克思所執之政策，較之羅斯福政策為「積極的」。時對京漢路借款，強求分讓，又時對世界（一九一〇年）提倡南滿鐵路中立。

一九一〇年二月二十二日羅斯福會致書塔虎脫與羅克思，其言極富興趣，謂：「美國欲

於滿洲獲得勝利，至少須有與英國同等之海軍，與德國同等之陸軍。若不然，便不能取積極行動。就現狀言，毋寧委滿洲於日本，而防止日本移民於美洲，較為得計」云云。

所謂「須與英國艦隊均等」云云，爲此言者，恐以羅斯福爲第一人。羅斯福此函實爲促成後來海軍軍縮條約最重要之原因。後至威爾遜代塔虎脫，遂宣告脫退四國借款團。

又當世界大戰，日本對中國提出二十一條要求時，而首先對日本提出抗議者，亦爲威爾遜政府。但於抗議文末端，却附言「領土之接觸，常生特殊關係，美國蓋十分承認日本對中國之特殊關係」云云。此蓋屬一種好意之表示，因當時美國亦與墨西哥發生爭執，恰如今次之東北事變。

八 美國海軍政策

一九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美國雖開始擴張大規模之海軍。但實際在一九一四年以前，已着手研究橫渡太平洋作戰之方法，及其所必要之艦隊。且其研究，已告成功。

至於「續航力」之增加，亦實現於是時，所謂一九一六年三年計畫案，蓋爲一種非常大規模之計畫。如現在之萊克辛頓，薩拉得喀，哥諾拉提（皆戰艦名）等級戰艦，皆爲是時所

計畫者。其計畫之目的所在，明屬爲東西南方作戰造成所必要之海軍，並爲其領土關係，完成一種國防計畫。

據一九二二年所發表之海軍政策，謂須準備於東西兩洋任何地點，皆可作戰之艦隊。但時至華盛頓會議前，據其三年計畫，兵力猶感不足（即爲對抗英日同盟，兵力感不足也），於是更樹立一種大擴張計畫，力求實行。但自一九一八年戰爭終了，而同時實業界及財政界皆發生混亂，日形緊迫，欲實行此種大計畫已屬不可能。且當時英國方面非戰運動之宣傳，亦盛極一時，一般人心，多贊成軍縮運動，結果遂至召集華盛頓軍縮會議。

軍縮會議，美國雖口中主張艦隊均勢（Balance fleet）。但結果則就各種戰艦，成立五—五—三之比率，即美國對英國保持對等，而對日本則爲五與三之比率。此與羅斯福所謂「獲得勝利」之言相對照，其所謂比率究含何意，自可明瞭。但實際就各種戰艦欲維持此比率，至屬不易。且華盛頓會議，只就戰艦及航空母艦成立一種協定，其他問題尙未議及。

但從維持艦隊勢力之區分上言之，軍縮實爲一種理想手段。於是，其後美國遂專以此爲手段，盡其力所至，以求成立軍縮協定。結果，遂於倫敦會議大獲成功。

九 中美貿易狀況

以上係過去之關係。茲更就現狀言之，美國現在對中國之投資額，約有二億五千萬圓。若細分之，石油公司爲四千三百萬圓，電氣公司之上海電氣事業，通信電話航空事業及其他，約一億二千萬圓。傳教關係七千萬圓，公債關係五千萬圓，合計爲數僅二億五千萬圓。而日本對中國之投資，據美國人計算，蓋達二十五億圓，約超過日本之五倍。而英國對中國之投資，爲數亦約與日本相埒。

但就貿易關係言之，美國對中國貿易額，却爲數不少。日英美三國，一年對中國貿易額，日本爲五億圓，英國爲一億六千萬圓。美國爲三億三千八百萬圓。若分配於全國總貿易額，日本對中國輸出，殆占對外貿易額百分之二十四，英國則爲百分之十六，美國則爲百分之三十五。故從經濟的打算上言之，自尙不至須賭國命以從事戰爭之程度。

尤其最近美國對中國之態度，已異常變化，往日深信來中土傳教師之報告，頗同情中國，以爲中國將來，甚有希望。若增加中國之購買力，一年輸入貿易額，即可增加至六十億圓。是則僅以對中國一國之貿易，即可維持其工業而有餘。但至最近，事實却大不然。中國內

地，時而洪水爲災，時而饑饉沓臻，又時而苦於兵匪之亂。尤以南方，殆無增加購買力之望。以此近日美國始從迷夢中覺醒，得明瞭中國之真相。

十 日本之立場

日本人亦有抱如次之見解者，謂：

「因日本駐兵滿洲，致滿洲成爲樂土。每年約有一百五十萬中國人，從中國本部，移住於其處，此恐自世界開創以來，未有如斯之民族大移動。此蓋日本駐兵滿洲，使滿洲成爲樂土所使然。」

若如其所言，爲日本計，自屬有利。但最近輿論，急激變化，以爲如斯狀態，決不容日本坐視。

但著者所欲言者，就日本立場言之，以前不得而知，若現在情勢，開放滿洲門戶，容納美國資本，日本利用之以發展滿洲之經濟，爲日本計，非無利益，實應表示十分歡迎。

又日本對滿洲無領土野心，早已宣告世界。美國所憂慮之點，可謂無一存在。且日本行動，決非僅以利益爲目的，蓋以維持東洋全局和平之國策，爲出發點。若明瞭日本此點真意

，恐任何國家，亦將對日本表示贊成。（本章原著者係日本海軍大佐關根郡平）

第二章 美國侵略太平洋史略

一 美國與太平洋

歐洲大戰一九〇七年英國嘉遜爵士於巴敏幹之密蘭得會議席上，論北美合衆國，曾爲如下之演說：

「凡列強中，最「民主的」而最非「愛國的」之國家，對現在帝國之建設現象，應抱若何之見解？予深信若使美國全國國民投票，必有多數反對帝國主義之政策。其他如政黨黨員及有思想之美國人，對此加以非難及慨歎者，恐亦不少。但不信民主黨及共和黨，當推舉候補總統時，即標榜廢棄此膨脹政策，以號召選民。」

自十九世紀末葉以來，美國帝國主義化，確如嘉遜爵士所言，日益顯著。美國帝國主義，第一，最鮮明表現於外者，即鞏固美洲大陸之霸權。最初尙爲消極的門羅主義（注一），逐漸始變爲積極的，最後遂至發展爲所謂「全美主義」，以威脅美洲大陸上其他各國以及歐洲

之殖民地。第二，即向太平洋進展。

水之就下，原屬定理。美國於大西洋彼岸，已無使其新勢力插足之餘地。反之，太平洋方面，確可謂迫近帝國主義之處女地。中日戰爭前，日本菅沼貞風所著「日本商業史」，於其卷末，曾謂「日本須與同一東亞民族之中國，厚相親善。見機須與老朽殖民國西班牙一戰，從菲律賓驅逐其支配權，於其間樹立日本之勢力」云云。實際西班牙於十六世紀所開拓之菲律賓羣島以及太平洋方面各殖民地，至十九世紀，確不過一種惰性的存在。惟後來乘西班牙衰弱而取得此土者，却非菅沼貞風之嗣胤，而為新興帝國主義國家之亞美利加。

現代美國，英國及俄國，同為在東洋之三大白人勢力。且其勢力，於某意義（in a sense）尤為最「積極的」。德人保羅（Paul）於所著「日本在近代的世界勢力之發展」一書中，曾言「日本當歐戰時，參加聯合國對德宣戰，為日本計，確屬一種大過失。因此日本遂全為盎格魯撒遜勢力所包圍，致失活動之自由。若使當時日本與德國同盟，聯合國方面能否獲得勝利，至屬疑問。日本將獲得較今更為有利之地位」云云。此種議論，固甚怪誕，但戰後美國勢力，伸展於東洋，確屬不能默視之事實。

【注】一七八三年美國大總統門羅（Monroe）送致美國國會「有名教書（Monroe Doctr-Cine）」

明美洲大陸保有自由獨立之權利。歐洲及世界各國亦不得干涉美國南北大陸而侵略其利益。因此，後人遂稱此種主張爲「門羅主義」。

二 美國太平洋岸之獲得

美國向東洋進展之出發點，蓋始自太平洋岸加爾佛尼亞之獲得。美國自建國以來，常爲向西方伸展之國家。當獨立時，人口僅三百萬，區域亦不過狹小之十三州。後由承認獨立之條約，始獲得達到密西昔比河之地方。自是版圖始突增至二倍以上。後更於十九世紀初葉，利用拿破崙虛其殖民地有被英國奪去之危險，更從法蘭西買收密西昔比以西之廣大地方。而至十九世紀以前，從泰克薩斯至洛克山脈太平洋沿岸一帶之地方，仍爲墨西哥之領土。如 San Francisco (舊金山) Los Angeles (洛杉磯) 等地，從其名稱觀之，蓋即明示原爲墨西哥所有。美國向西方發展，早晚須達該地，實屬當然之趨勢。是後更以泰克薩斯地方背叛墨西哥，而合於美國之動機，於一八四六年遂引起美墨戰爭。戰爭結果，美國大破墨西哥軍，遂進占加爾佛尼亞地方。墨西哥屈服美國之後，更於一八四八年與美國締結和約，美國償墨西哥一千五百萬圓，從墨西哥割讓泰克薩斯，新墨西哥，亞里索拉，加爾佛尼亞等地。美國領

土，遂達於太平洋岸。

美國獲得太平洋岸，自世界史上言之，確有最重大之意義。加爾佛尼亞屬墨西哥時，太平洋確名副其實，風平浪靜。雖西力東漸，東洋感覺若干壓迫。但日本遠在重洋，仍等於世外桃源。

嘉永八年美國北里提督到浦賀，實在美國占領加爾佛尼亞後之第五年。當時所謂英俄來寇，雖已有半世紀間，使日本苦於應付，但日本仍可維持原有之鎖國狀態。而破壞鎖國傳統者，實始自美艦來航。太平洋彼岸之力，既日增加，遂迫東洋世界，不得不入新時代。日本之維新，確可謂世界史上美國向東洋進展之一象徵。

三 阿拉斯加之購買，薩摩亞之分割

美國國境到達太平洋岸後，更進向西方延長。其向太平洋進展之進路，第一所舉者，即阿拉斯加（Alaska）之購買。阿拉斯加土地，當十八世紀，俄羅斯經西伯利亞東漸於太平洋時，曾屢次探險該地，結果，遂主張美國對該地有領有權。一八二〇年，更圖擴張阿拉斯加之領土於南方，此實為美國宣言門羅主義之一原因。但至十九世紀末葉，俄國因克里米亞

戰爭，與英國衝突之機會日多，阿拉斯加與本國相距甚遠，深恐英國奪爲己有，至感不安。遂改變方針，專注力整理西伯利亞內部，於一八六七年，以七百二十萬圓，出讓於美國。

當初阿拉斯加，在經濟上絕非有望之土地。但自一八九八年猶干河附近，發見金礦，一時射利之人民，如蠅逐臭，麇集該地。遂現出所謂「黃金狂」時代。後更於該地，發見石炭及其他礦物，豐富之埋藏量，遂使購買意義，日增重大。且該地爲與亞細亞大陸極接近之地。因之，美國之領有阿拉斯加，蓋可視爲美國向亞細亞發展之第一步。

阿拉斯加之購買，既爲美國向北太平洋之進展。此外顯示向南太平洋之發展者，即薩摩亞之分割。美國在十九世紀末葉，已漸向太平洋各島，開拓通商道路。後更於薩摩亞羣島，與其會長訂立條約，約於島內，設立居留美人之租界。至一七七八年，遂至領有其巴格巴格港(Beco-Beco)。但在當時，初實行世界政策之德意志，於薩摩亞島，極與英美二國相競。於是一八八四年英美二國遂相約保全此羣島之領土。但雖如此，德皇仍強薩摩亞王，使承認德國之實主權。對此，美國領事亦宣言此羣島，一時在美國保護之下。三國在薩摩亞之利害，遂大起糾紛。爲解決此種糾紛，於一八八九年三國委員會於柏林，宣言薩摩亞獨立，置諸三國共同保護之下。

但於一八九八年薩摩亞發生內亂，復牽動三國間之膠葛。於是三國間更成立一種協定，英國放棄該島。至一九〇〇年，美國遂與德國分割其地而有之。此薩摩亞分割之徑路，又實爲美國向北太平洋擴張領土最初之活動。

四 夏威夷之合併

「近世殖民論」著者魯波里氏，謂一八七一年，爲殖民史上劃時代之重要時期。自是年歐洲列強之眼光，始移注世界政策，如美國經略薩摩亞，及伸手夏威夷，亦係在是時前後。此外在美國帝國主義史及太平洋各島領有史，占最重要時代之一，爲一八九八年。此年美國合併夏威夷，占領菲律賓羣島。太平洋方面以前西班牙所有歷史的殖民地，蓋於此時全歸消滅，而太平洋之政治地圖，亦全爲之一變。

當一七七六年美國曾與夏威夷王國，締結互惠協約，自是美國人在夏威夷之經濟的支配力，已日漸強大。但是時日本向夏威夷移民，亦日見增多，美國深恐夏威夷爲日本所得，遂使美國在夏威夷之農業經營者，陰圖合併夏威夷。無何，遂乘美國軍艦艦隊之援助，實行一種「苦迭打」。自是遂廢夏威夷女王麗麗嘉拉，高懸美國國旗，請願於美國，要求置夏威夷

於美國保護之下。

是時美國大總統哥理文即派詹姆士爲委員，赴夏威夷調查事實真相，結果美國不容其請求，撤去美國國旗，並使水兵歸艦；但女王終未能復位。至一八九四年遂於夏威夷成立撒得維支（Sandwich）共和國。名雖獨立，實際仍不過爲美僑所行之一種寡頭政治。蓋爲美國合併夏威夷之第一步。

夏威夷自成爲共和國後，操縱者仍時圖合併於美國，並放散流言，謂日本懷有併吞夏威夷之野心，以圖動搖美國之輿論。至一八九八年美西戰爭起，美國大總統瑪鏗萊極力主張合併夏威夷，謂有利於美西戰爭，結果遂使國會通過合併夏威夷案。當時日本大隈內閣，曾提出抗議，亦置之不理。至是美國遂獲得太平洋上最重要之根據地。

瑪鏗萊合併夏威夷，蓋與占領菲律賓同，爲美國帝國主義，支配太平洋之欲望，向東洋進展最顯著之表現。

五 菲律賓濱及甘模島之占領

美國在太平洋最大之領土的收穫，即占有菲律賓羣島。菲律賓羣島蓋與太平洋上其他島

嶼同，自發見以來，即爲西班牙所領有。此外西班牙更爲西印度諸島之發見國，在該方面領有古巴及波爾里科。此等太平洋上各島嶼以及墨西哥灣，在地理上皆最便於美國帝國主義向海外發展。西班牙雖擁有宗主國之名，而實際已成強弩之末，不穿魯縞，有尾大不掉之勢。美國食指之動，自屬當然。況當時西班牙各殖民地更多反對本國稅政，叛變之舉，時有所聞，愈足刺激美國帝國主義之野心。其當然的歸結，遂引起一八九八年之美西戰爭。

● 古巴島民，既於一八六八年背叛西班牙，紛亂歷十年之久，至一八九五年復發生新叛亂，企圖獨立。美國人民從其本來立場，雖同情於古巴此種要求獨立之運動。但自一八九七年瑪鏗萊就職大總統以來，實行帝國主義政策最盛。翌年遂以麥茵事件爲動機，遂致教書於國會，主張爲人道計，應干涉古巴事件。以此美國遂於是年四月二十五日對西班牙實行宣戰。

當時歐洲輿論，甚疑美國對古巴懷有野心，而同情於西班牙。但美國野心實不僅止於古巴，更遠在東洋方面。是時美國既遣太平洋艦隊集合於香港，更於開戰時，命杜威提督出動，急趨菲律賓，於五月一日遂進而襲擊西班牙在馬尼拉之東洋艦隊，結果僅交戰四小時，美國不損一艦，不失一兵，使西班牙艦隊完全潰滅。復派遣陸戰隊向菲律賓，使麥利將軍與杜威將軍協力，由海陸兩面同時進攻。馬尼拉遂於八月十三日完全陷落。

是時塞百拉所率之西班牙艦隊，急從加提斯出發（時爲四月），馳赴古巴之桑特古。但爲美國薩姆遜提督艦隊封鎖於港內，致坐困其中。後至七月二日雖圖突圍而出，終歸失敗。結果，美軍亦未受何等損失，大獲全勝。西班牙所剩者，僅一東洋艦隊，大勢已去，亦只得悄然經蘇彝士運河返歸故國。至是西班牙完全喪失戰鬥力，已無再戰之可能。而美國更着着進攻，遂進而征服波爾里科。

馬尼拉及桑特古之海戰，兩軍勝負，既已決定。於是美國駐法大使，於七月末，遂開始兩國仲裁，八月十二月成立一種協定。至十二月十日遂完成所謂巴黎和約。據巴黎和約：

西班牙國——

（一）放棄在古巴之主權。

（二）割讓波爾里科及其他西印度領地，太平洋之甘模島於美國。

（三）西班牙從美國受二千萬圓之代償，讓菲律賓羣島領有之權利於美國。

關於菲律賓羣島之割讓，最初西班牙執意不肯，後經幾次折衝，始不得已讓步。當時美國國民中，亦有攻擊美國者，謂美國圖占領菲律賓，純屬帝國主義之侵略。不特違背美國獨立宣言之精神及憲法；且將危及美國民主制度之存續。但因國民多數贊成瑪鏗萊主張，結果

於一八九九年初，經過一個月討議之後，該條約遂以五十七票對二十八票之多數，獲得上議院批准。

竹槇島實爲美國向太平洋前進之飛石，至是遂完全爲美國所占領。

又當兩國進行和約之際，德意志機敏異常，急與西班牙密行商定，以一千六百八十一馬克，從西班牙買收加羅林羣島，帛流羣島，及瑪里亞拉，馬薩爾羣島。此等土地，即歐戰後日本在南洋之委任統治區。使當時若不爲德國所買收，自亦將爲美國所撥取。而美國現在在太平洋之勢力，將更增偉大，自不待言。

距美西戰爭數年間，菲律賓土人，曾爲圖脫去西班牙之支配，發生一次變亂。自歸美國領有後，土人等爲其首領阿格拉克所率領，亦始終要求獨立。反抗美國，將及二年。後美國用策術俘獲阿格拉克，反抗運動，始稍鎮定。但時至近日，土人要求獨立之心，仍未稍息，而美國始終不見容納。美國人中，雖亦有謂美國拒絕菲律賓之獨立，爲違背美國建國之精神。但從帝國主義之發展上言之，全屬自然趨勢。土人要求，既難期實現，而美國據有此島，一方既獲得多量之經濟利益，一方更成爲向亞細亞大陸進展之一絕好根據地。

六 巴拿馬運河之開鑿

於上述外，美國太平洋上之發展，尙有一最重要事項，即完成大西洋與太平洋兩大洋之連絡。

當時美國發展帝國主義，極力擴張海軍，在歐洲大戰前，已躋於英吉利次位，爲世界第二海軍國。但美國海洋，中爲其南北兩大陸所隔，此於發揮其偉大之海軍力，乃莫大之障礙。爲除去此種障礙，所設計之方策，卽開鑿巴拿馬運河。此亦可謂美國向東洋發展唯一之基礎施設。

爲使大西洋與太平洋互相連絡，於中央亞美利加地峽，開鑿一道運河，實屬當然舉動。但當時於地勢之選擇上，有兩處可供開鑿之地點，一爲巴拿馬，一爲尼加拉瓜(Nicaragua)。該地爲西班牙領有時代，已有數次企圖開通運河，惜終未見實行。後至一八八〇年，美國前大總統格蘭得，亦曾組織尼加拉瓜公司，擬從事開鑿，結果亦歸失敗。後更於一八八九年，於紐約市發起新尼加拉瓜運河公司，行將着手工事，而至一八九五年，該公司亦因故停辦，復歸停頓。但至此時期，美國帝國主義已呈活躍之勢。政府亦知開鑿連絡兩洋之運河，爲

自國發展計，乃必要之企圖。於是遂決定由政府自當經營運河之任，無何，即派遣委員，從事調查。後得報告，始知運河工事，須費六年時間，方可竣工。

先是英國亦擬於尼加拉瓜開鑿運河，並於該地方獲得開鑿之權利。至美國進行開鑿，遂於兩國間發生一種爭執，幸英國當時忙於經營南非。經幾次折衝之結果，卒將開鑿之權利，讓與美國。至是（一九〇一年），美國於尼加拉瓜，始獲得一種獨立之地位。

又以前開鑿蘇彝士運河之成功者法人萊塞夫（Ferdinand de Lesseps）深信美國開鑿運河，擇地巴拿馬，較易於尼加拉瓜。且於一八七九年已組有巴拿馬運河公司。但工事困難，超過預想以上。且因其公司職員，有不正行爲，遂於一八八八年宣告破產。後至一八九四年，又在法國成立一新巴拿馬運河公司，圖繼續其事業，亦以缺乏資本，仍少成功之望。自美國於尼加拉瓜獲得開鑿之權利，遂圖買收已經開工之巴拿馬運河，藉完其未竟之業，後與法蘭西巴拿馬運河公司，幾經交涉，結果遂以四千萬圓，買收成功。

巴拿馬土地，原屬哥倫比亞共和國，以此哥倫比亞共和國遂向美國要求，凡運河通過之地域，每幅寬十英里，須出二千五百萬圓之代價。兩國協商多時，因雙方意見，不能一致，終未能成立一種協定。嗣因巴拿馬地方人民恃美國後援，對哥倫比亞謀叛，宣言獨立。遂於

一九〇三年十一月四日改建巴拿馬共和國。時美國大總統爲羅斯福，見機不可失，距巴拿馬獨立未經十日，遂於十一月十三日承認巴拿馬共和國之獨立，並與之締結條約，租借運河兩岸各五英里間，爲永久租借地。更約定由美國給與代償金一千萬圓，每年償一百十萬圓，分九年償清。使巴拿馬共和國讓與巴拿馬灣各島在運河防禦上所必要之地域。至一九〇四年條約批准，已經終了。卽巴拿馬共和國之成立，蓋基於鞏固美國對此運河之完全主權，實不外美國帝國主義之一庶子。

是後美國卽積極進行工事。當時羅斯福大總統並採用世界土木工程師委員會之意見，斷然不用水平式而採取開門式。嗣後更與許多工事上之困難問題相決戰，遂於世界大戰開始期——一九一四年八月四日大功告成。

巴拿馬運河實爲大西洋與太平洋兩大洋之管鑰。其對於太平洋及東洋之意義，蓋較之英國蘇彝士運河對印度及東洋之意義，尤爲重大。美國對墨西哥及其他各國之活動，及新大陸美國霸權之樹立，皆以此爲根據。

此外，於美國帝國主義之軍事的，政治的，及經濟的之發展，亦殆無不以此爲唯一之支柱。

七 美國向亞細亞大陸發展

一八九一年，美國勢力，既大躍進於太平洋，而同時西歐列強在亞細亞之勢力，亦益見伸張，確爲東洋極多事之年。自德意志強要中國租借膠州灣等爲始，俄羅斯要求旅順大連，法蘭西要求廣州灣。中國殆成列強之俎上肉，大有瓜分之危。

當時美國既占有夏威夷與菲律賓，於太平洋上獲得最重要之根據地，欲與列強爲伍，染指中國，圖開拓獨自之地盤，自屬當然趨勢。

但美國與歐洲列強之立場，有極不相同者一點，即美國爲領土廣大物資豐富之國家，且其人口分布，頗爲稀薄；故其所熱望者，蓋不在侵略亞細亞之領土，而在擴張其商業及投資。美人以爲若能於中國，獲得數億民衆爲顧客，發展商業，爲計之得，蓋無逾於此。若與列強爭在中國設定根據地或勢力範圍，爲美國計，即屬不利。美國依據此種立場，遂與列強分道揚鑣，成立獨特對華政策。結果，果於一八九九年，於日本外，更向英法德俄意等六國，發出通牒，要求贊成其對中國之領土保全，門戶開放及機會均等之原則。對此，事實上雖最欲侵略領土之俄羅斯德意志，表面上亦無反對餘地，至一九〇〇年，遂全部表示贊成。

此實爲美國對中國外交之成功，由此遂使中國人信賴美國，認美國爲與其他侵略國家不同。而美國對中國各種活動及經濟的發展，亦因之容易進行。時至今日，美國對華外交，仍蹈襲當時方針。但本質上與其他列強之侵略主義，蓋無大異，亦以帝國主義爲出發點。惟美國對中國之帝國主義，爲和平的手段，專注重經濟上之發展而已。

更因此種協議，出自美國所首倡，並由此以決定遠東之重要問題，遂使門羅主義之美國，一改向來面貌，亦對其他大陸，表示積極的發言之態度。蓋可視爲歐洲大戰後，美國一種國際的進出之先驅。而美國國際的進出，先向遠東者，其意蓋示美國帝國主義已從美洲大陸，移向亞洲。

日俄戰爭後，因美總統之斡旋，締結扑資茅斯條約，此爲值得注意之事實。德人保羅對此曾有如次之見解。其言曰：

「英美兩國，極不喜俄國侵略遠東，故後援日本，以挫俄國之進路。但後來日本竟獲得意外之勝利，見此東亞亭亭上昇之大樹，又至感不安，於是羅斯福遂又以仲裁之形式，於講和條約，極力減少日本之收穫。此蓋出於英美兩國之默契，即於日本不感滿足之扑資茅斯條約之裏面，原有不願日本過大發展之英美勢力活動於其間。故美國之斡旋，決非出自好

意，實不過取便目而已。」

保氏之論，固過於穿鑿，但於或程度，頗能說明美國之立場。

此外，更於日俄戰後之遠東，投一波動者，即美國滿洲鐵路中立之提議。是蓋鑒於中國利權收回熱，有日益增大之情勢。於一九一九年由美國國務總理，於日本外更向中國，俄羅斯，英吉利，法蘭西，德意志諸國，送致通牒，提議用以上六國所支出之資本，使中國買收日本及俄國所有之滿洲鐵路。並使七國當共同經營管理之任。上項提議，後因日俄兩國拒絕，歸於失敗。當時若使其計畫見之實行，資力窮乏之日俄兩國，將全失去從來之地位，而有絕大富力之美國，將成爲滿洲鐵路之支配者。此種提案，足以充分顯露美國經濟的帝國主義之鋒鏑，與其將來對亞細亞大陸之方針。

歐洲大戰後，美國向遠東進展，最堪注意之事項，即根據美國提議，於一九二一年所開之華盛頓會議。此會議於制限海軍力外，更附隨關於日英美三國在太平洋各島嶼軍事的設備，亦有一種具體的決定。結果，關於遠東問題，日本，中國，英，美，法，意，比，荷蘭，葡萄牙等九國間，締結所謂九國條約（一九二二年二月六日簽約），於重新約定遵守美國以前所倡導之尊重中國主權，門戶開放及機會均等原則外，更決定遠東各種問題。此外關於太

平洋和平，更於日英法間，成立四國條約。自是二十世紀初葉以來，爲遠東國際關係之基調——日英同盟，遂告終局。此事吾人之記憶猶新，當不待贅述。不過吾人應知者，即此等決定，多根據美國立場之要求。自是美國建國以來向西進展之傾向，遂渡海而東，以其無比之富力，進而壓迫亞細亞之大陸。（本章著者係日本東京帝國大學教授今井登喜志）

第三章 美國進乎？日本退乎？

一 美國之帝國主義

人常呼美國爲正義人道之國，或自由平等之國，其實此等稱謂，今已不見流行。或恰相反對，多認美國，不但非正義人道或自由平等之國，實爲一露骨的帝國主義之國，殆成一般定論。不過美國所攔弄之帝國主義，其初雖亦如一般之武力的帝國主義，但今已一變而爲黃金的帝國主義。若誤認此黃金的帝國主義爲「非帝國主義」，則美國在形式上，自亦爲「非帝國主義」（其實此實屬列強故意誤認）。但自吾人觀之，無論其手段方法，爲用武器，用金錢，或用正義人道乃至自由平等金字招牌，苟其目的，在犧牲他國而發展自己，雖呼之爲

帝國主義，蓋無不可。且從此種立場言之，在現在世界，若論帝國主義之國家，蓋無甚於美國。美國人動呼法蘭西及我國（日本）爲帝國主義之國家，實屬明於責人暗於責己之議論。此種妄論，吾人對之，雖一分鐘間，亦難與以傾聽之寬容。

自一六〇七年，少數英國人到亞美利加新大陸後，約歷五十年，始成立美國，當時所有面積，不過長有五十英里至二百五十英里之土地，位於大西洋岸，狹長恰如一衣帶。至脫離母國而成爲獨立國之際，十三州面積亦不足九十萬方英里。自一八三〇年，約用三千萬圓從法國拿破崙手中，買得魯意幾拉——即今之愛伊窩瓦，干薩斯，南北兩達哥答，蒙大拉，萊勃加拉斯，密索里，俄克拉荷馬，魯意幾拉，密來蘇答，窩民諸州，後更陸續用買收，侵略，或合併方法，獲得毗連各土地，領土遂見積極的膨脹。後更用種種方法，使現在得撒州全部，及新墨西哥，哥羅拉多，俄克拉荷馬，干薩斯各州之一部，脫離墨西哥，宣告獨立，徐復併爲己有，分置一州。美國此種舉動，尤爲當時史家所指摘。至是美國本土總面積已有三百萬平方英里，成爲橫跨大西太平洋兩大洋，南迄墨西哥灣之雄大國家。

美國在北美大陸內之膨脹，以一八六七年買收阿拉斯加告一段落。自是更向海外，圖擴張其領土。始於夏威夷羣島之合併（一八九八年），終於波爾里科，甘模島，菲律賓，薩摩

亞，巴拿馬運河地帶，丹麥領西印度羣島之併合或買收，合計約增十三萬平方英里。此等領土，蓋名實俱爲美國領土，其他在保護關係下者，更有聖多明果（西印度羣島中一島嶼），巴拿馬，尼加拉瓜等國。建國僅及一世紀半，而四方八面，包舉囊括，殆無際限。求之歷史，除美國外，蓋無其匹。若不謂此爲帝國主義之發現，又將何以稱之？但事實雖已如是，而美國仍復佯爲「不知何謂帝國主義」之貌，以自傲於天下。

二 美國將占領琉球

此外尙有數事，若加記述，雖似蛇足，然爲闡明美國帝國主義之真相，亦屬有用之材料。且其材料，屬美國人自身所記下者。其一即彼自稱爲「日本開國恩人」北里提督之遠征日誌。據其所述，彼蓋深感美國在東洋獲得殖民地或根據地，有絕對必要，極注目小笠原島，甘模島，康博加，科廷支那，婆羅洲，斯瑪多拉，頗思據爲己有。尤特別注意琉球，曾向美國海軍部建議，謂「爲停泊美國軍艦，及作各國商船安全避難地，非收琉球於掌中不可。美國獲得琉球，不特不背道德上之法則，且合於嚴密必要之原則。」後不僅止於抽象的建議，彼更促美政府下最後決心，謂「若日本不許爲我商船開關商港，擬占據琉球是否可行，靜待

政府後命。」此實爲一八三五年（即日本嘉永五年）之事。是後美政府對上項建議之答覆，謂「若不用武力而不能得日本允許開港時，可占領小笠原島及琉球主要之海港。」小笠原島，蓋在琉球以上，當北里訪問日本本土之際，已先涉足小笠原島，於彼處爲美國海軍，買收相當土地。是後甚至直派康德號軍艦，正式占領小笠原南部羣島，並命名爲柯芬島。

此外尙有一實例，即阿拉斯加之買收。阿拉斯加，係用美金一千五百萬圓，買自俄羅斯。其獲得之手段，雖與對小笠原及琉球者不同；但其目的所在，仍在欲伸手於亞細亞，須先於其間，獲得一海軍根據地。此蓋爲當時彼國國務總理西瓦特所擬之計畫。於其嗣子所記之備忘錄，明確記載當時之經過。第三，即夏威夷之合併。此自美國人言之，亦主張爲出自正義人道之精神。其實既非正義，亦非人道；目的所在，要不過欲作成向亞細亞進展之飛石而已。且當合併之前，美國曾與夏威夷締結互惠條約，觀締約當時，美國國務總理致駐夏威夷美國公使之訓令，其合併夏威夷之目的，即可完全證明。其訓令有云：「若互惠條約有妨害合併夏威夷之虞，可不結條約，即從此一舉而合併之。」是後成立互惠條約，美國提出上議院請求批准時，大總統約翰森亦曾明言：「在不遠將來，夏威夷將編入美國領土之內。但在未編入前，此條約實爲對外國侵略之防護機關。」當時夏威夷之意，與其合併於美國，不如

合併於日本。蓋該島外人，日本人較多於美國人。在此種關係上，其抱有此種思想，自非無因。若使是時夏威夷果合併於日本，為美國計，極其不利。故先成立互惠條約，以排斥他國，而後於所謂「不遠之將來」——一八八九年，嗾使在留美人，引起革命，並進使美國人所組織之政府，宣言與美國合併。殆一如所期，毫無阻礙，完全收夏威夷於手中。

從上述史實觀之，可知今日美國所以致大之原因，蓋非實行人道正義的主張，殆與其他各國同，要為用帝國主義之方法，以擴張其版圖耳。若有認為不然者，非故意枉曲事實，即忘却歷史之人。

三 美國之外交程式

美國海外發展政策，由兩種方程式表現之。一即門羅主義，他即門戶開放主義。所謂門羅主義，即除美國外，不許其他外國干涉中南美之政策。反之，門戶開放主義，即不許任何國家在中國獲得特殊權利之政策。兩者一為門戶閉鎖，一為反對門戶閉鎖，於原則上本不相容。但美國却泰然固執此矛盾之政策，毫不感覺桎鑿。此蓋因其門羅主義，既適用於占有某種地步之中南美諸國，足以防阻他國之侵入。而在中國則不然，其他各國既築有相當鞏固之

地位，而參加競爭，爲時已遲，無插足餘地。若更閉鎖門戶，自更於美國不利，故以開放爲便，冀可利益均沾。是則所謂門羅主義，門戶開放主義，要爲利於美國之政策。故理論上雖屬矛盾，而於美國固有大利也。

門羅主義，與本篇所論無關，姑置不論。至門戶開放主義（與機會均等之熟語，屬同一意義），其具體的表現於事實者，蓋始於一八九九年美國國務總理海約翰致日，英，法，德，意，俄各列強之通牒。欲上述各國，成立如次之協定。即

（一）尊重列國在中國之勢力範圍。

（二）尊重開放商埠之現狀，及列國勢力範圍內之相互利益。

（三）凡勢力範圍內之關稅及鐵路運費，不得有差別待遇。

列強對該通牒，除俄羅斯外，大都回答，表示贊同。至是門戶開放一辭，遂爲列強所公認爲對中國之一方策。但美國對中國政策，雖以門戶開放相標榜，而門戶開放一辭，亦因環境不同而異其用法。是後美國勢力日益增大，其意義遂由消極而變成積極，甚至變成不擁護與列國在中國之利益與中國自身之利益，僅擁護美國自國之利益。恰如所倡之門羅主義然。最初只爲防止他國伸手中南美各國之一種消極的聲明。繼此上述各國遂變爲美國專有之一種

積極的工具。以此，人常加以譏諷，謂非「門羅主義」，乃屬「朦朧主義」，殆近似之。

海約翰當時所提倡之門戶開放主義，在彼頗能鞠躬盡瘁，力求實現，較之美國今日所號召者，尙屬名實相符，是亦堪注意之事實。在海約翰時，第一即承認列國在中國所樹立之勢力範圍。此與後來美國謂勢力範圍之存在，即門戶閉鎖主義，取絕對反對之態度，殆有霄壤之別。此蓋因美國參加列國在中國之角逐甚晚（較英國遲一百五十年）。迨其參加時，而列強在中國勢力範圍，早已立定。欲一一打破，事實既屬不能，故不得已而取承認之態度。換言之，即勉強承認以前列國分割中國之前提的狀態。此種承認，自屬一種實力關係。但自今視昔，殊令人有隔世之感。

於此尙有一應注意之事，即自承認列強之勢力範圍後，美國求不受差別待遇之態度，其與中國之利益，又有若何關係？質言之，美國此種態度，蓋不置中國利益於眼中，所注意者，僅自身利益耳！只要能保護自身利益，列強在中國樹立勢力範圍，或置中國於國際管理，甚至瓜分中國。在美國蓋如風馬牛之不相及。即就現在言之，美國之門戶開放主義，雖可謂從瓜分狀態中，救出中國。但其初意，與其謂爲救中國，無甯謂爲具有反對之傾向。此中經過，吾人實應深印於腦中。

四 視日本如眼中針

前述門戶開放主義，開始惡用者，實始於日俄戰爭之後（一九〇四—一九〇五年）。日俄戰爭，蓋爲俄國南下勢力，與日本生存慾之衝突。此外更因俄國占據遼東半島之刺激（遼東半島後因三國干涉，復由日本退還中國），衝突遂一發而不可復遏。當日本奮起抗俄時，美國極同情於日本。如當時美國銀行家西蒲，一手承銷日本戰時公債，即可充分證明美國祖日之感情。

但美國所以援助日本者，蓋非有愛於日本，亦非認俄國占據遼東半島，不利於美國。實際不過爲極力實行其門戶開放之政策。蓋俄羅斯若奄有滿洲，遇有機會，即將伸足於朝鮮半島。至是，夙對門戶開放主張挾持異議之俄羅斯，必將在該地實行門戶閉鎖主義。此爲美國計，蓋屬極難忍受之事實。但又不能因此即對俄宣戰。當時美國，殆陷於極難應付之境遇。及日本起而討俄，恰遂美國之心願。當時日本，自美國視之，殆等於美國之義勇十字軍。美國自不得不助日本。援助日本，等於援助自己。

但戰爭結果，日本獲得莫大勝利，似出列強意想之外。最感意外者，莫過於美國，即俄

羅斯甫失之滿洲，今又爲日本所有。其中心不快，可想而知。其初擬驅逐俄羅斯而同情於日本者，蓋非爲使日本代俄羅斯而據有滿洲，美國便於投資或便於得其他利益。從美國計算上言之，滿洲爲俄國所據有，或日本所蟠踞，其於侵害門戶開放主義，兩者間殆無所擇。認最後非使滿洲復歸於中國，或置諸國際管理，殆不能實行其門戶開放主義。其實門戶開放，在美國人，似指隨其意想所欲之一種狀態。其所以助日本而驅俄國，結果致出其意料之外，使日本獲得有利之狀態，實爲美國人淺見短慮所致。彼不知自己之淺見短慮，而只怒日本步俄國之後塵，有害於門戶開放。以爲日本所以得勝，實因有美國之援助，今乃據有滿洲，實屬有負美國。

自是美國之銳矛，遂由俄國移向日本，繇延以迄今日。兩國關係，殆由同志或師弟關係，一變而爲不能兩立之狀態。日俄戰爭後，美國極力從事擴張海軍，其原因所在，蓋即爲準備此種國際關係之變化，並顯示其對日本欲以武力，或以武力之威脅，企圖實現其門戶開放主義之熱心。美國常以日本爲「小餓鬼」，亦即爲此。

至美國何故於列國中獨仇視日本？此蓋因日本向中國發展最猛。且滿洲一地，於實行門戶開放主義上，可與美國以最多之利益，今獨爲日本所據有，其中心自有所不甘。

五 美國欲從滿洲驅逐日本

日俄戰爭後，美國所謂門戶開放主義之實現，蓋即欲從滿洲驅逐日本。其着手第一步，即利用其鐵路大王哈利曼之鐵路政策。哈利曼原為美國之模範的企業家，夙抱有欲置世界一週交通路於自己經營下之遠大思想。至其鐵路內容，即先使之從日本獲得滿洲鐵路之管理權，從俄羅斯買收中東鐵路，由此更圖獲得經過西伯利亞鐵路至波羅的海之「里波」地方之俄羅斯鐵路使用權。若上項計畫能乎實現，更從里波或大連由橫斷大西洋太平洋之航路，與彼所經營之美國鐵路，取得連絡。此確可謂為美國人所特有之雄大計畫。彼蘊藏此等計畫於胸中，第一先圖收滿洲鐵路於掌中。無何，即匆匆渡日，以駐日美國公使哥里斯干為介，與日本桂內閣總理及井上伯相會。利用此等政治家恐懼俄國復仇之心理，巧為游說，謂若利用美國資本，經營滿洲鐵路，可作成日俄間之緩衝地帶，於日本極為有利。後更由美國公使再三轉說，謂日本為戰爭善後所需之資金，若能與哈利曼發生關係，使之籌集，極為易事。是後日本朝議，頗有利於美國，無何，即與哈利曼間成立一種草約。其草約內容，即「由日美兩國共同組織日美企業公司（Syndicate），買收南滿鐵路，最初屬日本人管理。結局，日美

兩國對之各有一半代表權。」

是後哈利曼躊躇滿志，即懷草約，自橫濱出發，就歸國之途。幸其後三日，日本小村外長，因締結卞資茅斯條約竣事，歸抵橫濱，聞訊大驚，認爲名雖合辦，實際資金與工程師，皆出自美國，殆無異舉南滿鐵路，獻之於美國，殊屬失算之極，遂極力從事反對運動。結果朝議卒所爲動，即以急電，取消前約。該電先致舊金山日本領事，俟哈利曼道出舊金山時，面交哈手。哈接得卞項電報時，衷情如何，殊不難想像得之。余認爲「舌橋不能下」一詞，最足形容彼當時之情狀。

復次，顯著之門戶開放政策，即敷設錦安鐵路與滿鐵中立之提案。前者爲哈利曼所主張，後者係出自美國國務總理洛克士所提倡。雖倡議之人不同，至其目的則無二致。前者，哈利曼先使其股肱斯賽提合併摩爾幹（Morgan）商會以下三大銀行，另組織一對華投資團，取得美國政府之承認。並使其投資團，與東三省總督錫良，締結錦愛鐵路草約，成於一九〇九年。其鐵道路綫，係從渤海灣頭之錦州，經西部滿洲，以達於黑龍江岸之愛琿。從大體上言之，即哈利曼爲實行其世界一周交通路之計畫，用代滿鐵。但當時又突由洛克士提出滿鐵中立案，擬由日，英，美，俄，法，德貸資本與中國，使中國買收南滿及中東兩鐵路，並委

之聯合國際委員，使當管理之任。列國對之（除美國外），皆爲驚愕不置。

所謂錦愛鐵路，及南滿與中東兩鐵路，皆於世界一周之交通路，有同樣之意義。故只有其一，其他皆無必要。故一方成立錦愛鐵路借款之草約，一方更提出南滿鐵路中立案，雖有疊床架屋之嫌，但其實不然，要在作成插足其間之基礎。且美國真意所在，與其另行建設新鐵路，毋寧插足於既成之南滿與中東，較爲得計。惟因日俄兩國不容納其主張，始有另造愛琿鐵路，以施威脅之必要。但愛琿鐵路敷設尙未成功，而又提出南滿與中東兩路中立案，遂致露出馬脚。

對美國兩個飛彈政策，日本則以錦愛鐵路，爲滿鐵之並行綫，有背於北京密約，向北京政府，提出嚴重抗議。致苦心締結之草約，亦歸廢棄。至欲使南滿及中東兩路國際化，亦因我國（指日本）與俄國共起反對，亦未成爲事實。所有一切計畫，殆全付諸東流。至是，美國第二次阻止日本向滿洲發展之運動，又全歸失敗，成爲過去之史實。

六 美國假手以制日本

如上所述，美國雖極力欲從滿洲驅逐日本，但歷次皆演失敗之醜態。是後美國自知上項

計畫，難以成功，遂改用一種新的方法。

其新的方法爲何？即欲對列強於中國獲得利權及扶植勢力唯一方法之借款，設以便於美國之制限。其發蹤指示之者，亦爲前述之斯塞提。據其所說，亦似有理由，大意謂：「列國關於中國之事，動易惹起紛爭。其競爭之起，多由於互爭借款所致。若長此繼續此種狀態，至屬愚舉。今後允宜彼此統一，組織一個國際金融團體，以爲對華投資機關。」立意所在，要不過欲在中國，組成同業聯合機關，以封鎖「賤價出賣」及「捷足先登」之機會。

但細考之，實屬一種極不合理之提案，何以故？即使當時美國已超過其他列國，對華投資，而獲得成功，自不至提出此種提案，其所以提出者，蓋因其加入列強對華投資之競爭甚遲，致其地位常落他國之後，欲藉此分我一杯羹耳。

惟吾人應注意者，即美國以前欲從滿洲驅逐我國（日本），而取單獨行動。今則改變方針，欲與其他列強並轡前進，以施壓迫。此實爲以前欲用單獨之力，未得成功所致。此點亦可謂艱苦經驗之賜，顯示美國一種進境。以前美國認日本殆若無足重輕，故出上述政策，此實屬對日認識不足之故。

以上所述美國政策上一大轉變，在其內心上，亦許感覺莫大之不快。但用客觀眼光觀之

，則屬可慶之現象。何以故？即美國若因此得體會其在東亞之發展，欲獲得勝利之途，不可敵視日本，而須與日本合作。從此改行易轍，豈非可慶。惟時至今日，仍未見美國出此賢明之態度，是誠可惜者也。

當美國提倡組織對華投資團體，一時應召而來者，有英法德三國。若日本與俄國，皆在故意除外之列。此蓋因美國當時目標，既在滿洲，若使蟠踞於滿洲之日俄兩國，得有一對華借款團」之發言權，實屬自行破壞其目的故也。

美國既特將與中國（尤其是滿洲方面）有甚深利害關係之日俄兩國，擯斥於借款團之外。但其新經營之借款團，亦只名義不同，而立意所在，蓋與建造錦愛鐵路及同滿鐵中立之提案，殆具有同一之作用。

七 不正之借款團

上述四國借款團，成立於一九一〇年十一月，目的在乎欲驅逐日本勢力於滿洲之外。觀其傀儡師之美國，於翌年四月，即使借款團與中國政府間，成立改革幣制一億圓之借款，即可證明。謂余不信，請觀其關於借款之用途。

(一) 中國幣制之改革與統一。

(二) 東三省之殖產企業。

(三) 擔保品爲滿洲之煙草稅，酒稅等之課賦，及中國全國鹽斤附加稅。

第一項固無問題。而第二項實爲此借款目的中之主要目的。蓋所謂殖產企業，如鑛山之採掘，農業之發展，固不待論，甚至敷設鐵道之大項目，亦在其列，此實爲美國夙所窺伺之目標。僅就殖產企業而言，藉以欺瞞世人之耳目而已。若謂不然，其借款目的，既公言在改革幣制；改革幣制，原含有技術的意義，與東三省之殖產企業，又有何關係而併爲一譚，此實爲欺瞞之甚者也。借款團既將日俄除外，而滿洲實際又爲日本所據有。若敷設鐵道，幾經日本執拗之反對，此際蓋有不能公言之苦情。故不得已，乃欲戴淺黃頭巾，潛入滿洲。

最可笑者，自上項借款團成立後第七個月，即在借款團尙未發揮其威力之先，中國突於是時發生革命（一九一一年十月），所謂借款團，所謂幣制借款，一時皆爲之雲散風流，無復成爲事實。此於美國自屬失望之至。此外尙有更使美國失望者，即其後二年，中國革命政府成立，革命政府依例向借款團交涉借款，而當時借款團因受日俄兩國之反對，及世界輿論之批評，遂陷於不得不加入日俄兩國之苦況。是後兩國遂附不侵害滿蒙既得權之條件，決定

加入。自是四國借款團遂一變而爲六國借款團。自經此種變化，美國最初所組織借款團，殆完全破壞而無餘。且因日俄兩國加入不侵害既得權之條件，美國雖欲有爲，殆失其動轉手足之自由。結果，借款團只等於六國之賬房，或反足削減美國之利益。精於操奇計贏之美國，自不願再爲此失算之事。故當借款團對革命政府第一次善後公債二千五百萬圓之契約將及簽約之際，美國即抽身逃出上項借款團（一九一三年四月）。

後據威爾遜所發表之聲明觀之，謂借款條件，有危及中國政治的獨立之虞，故行脫退。其實此不過一種口實，不成理由。其脫退之真意，蓋因以前組織借款團，原欲聯英法德之力以制日俄。今兩國既已加入，從前計畫，概成泡影。所謂借款團，在美國視之，早已失去其存在之價值。

八 美國之勝利

上述議論，決非故意厚誣美國，觀後來所成立之新四國借款團，即可證明（新四國借款團，成立於一九二〇年十月）。新四國借款團，其成立之由來，蓋因前述六國借款團，自美國脫退，已變成五國借款團。其後不久即發生世界大戰，大戰未久，俄國內部，復起革命，

而德意志亦成敵國。所餘者只英法二國，而英法二國自救不暇，更無力貸款與中國。獨有日本，因受戰爭庇蔭，而資金稍有裕餘。此際若放置不顧，一聽日本盡量對華借款，壟斷利權，爲美國計，實屬危險萬分。於是美國——此時美國亦與脫退六國借款團時同，仍在威爾遜統治之下——乘歐戰甫終，遂糾合有名銀行三十餘家，組織美國銀行團，並要求日英法三國加入，圖另成一新對華借款團（即只聯合舊聯合國方面國家加入）。此新對華借款團，其成立之目的，原非爲借款於中國，蓋重在防阻日本對中國之單獨借款。美國何以不加入既存五國借款團之正常手段，而另行組織新借款團？此蓋因舊借款團，有俄國與日本加入「不許侵害滿蒙既得權利」之條件；若再行加入，勢須至少承認日本在滿之地位，殊與其原意相反。美國初意在驅逐日本在滿勢力，故最後只有破壞舊借款團，另組織新借款團之一法。而故迂迴其手段，先糾合美國三十餘家之銀行，又先派包提（人名）爲特使，演出種種戲劇。吾人（日本人）思及當時情事，不禁欲呼「橫暴！汝之名，即美國也」。

試觀當時不顧我國（日本）反對而成立之借款規約，即可見其橫暴至極之狀態，其借款規約，最重要者有次述兩項：

（一）借款團員各國，以前所有既得之優先權，悉移交新借款團。

(二) 將來中國之政治的及經濟的借款，概由新借款團一手承辦。

此種條項，即不外將從來各國所有優先的利權，悉使成爲「共產化」；而中國將來一切借款，不能求諸借款團之外，亦屬重大束縛。第二項姑置不論。其第一項之利權共產化，目的所在，要使在華利權最多之國家，而有最多之喪失。再具體言之，即使日本吐出最多者，而美國喪失最少者。此爲美國計，確屬一種妙案。

總之，美國前後所以組織兩次銀行團，要在圖一步一步伸手於東亞，其所伸之手，第一即加諸日本頭上。當美國組織新借款團時，日本政府亦明瞭美國政府之目的，當時曾提出強硬抗議。而日本輿論亦爲之譁然。美國會爲此特派專使拉蒙得到日本。幾經折衝結果，終使日本吐出下述權利：(一) 洮南熱河鐵路。(二) 從洮熱路之一點至海港之綫。(三) 濟南順德鐵路。(四) 高密徐州鐵路。(五) 芝罘濰縣鐵路。(六) 南滿東部內蒙古鐵路借款。(七) 以同地賦稅爲擔保品之借款優先權。只對已經着手實行之利權，而予以承認，始告一段落。此自美國視之，在原則上確可謂一種非常成功。美國自日俄戰爭後，十年以來，臥薪嘗膽，欲驅逐日本在滿勢力，至是始在紀錄表上，贏得勝利之分數。

九 日英同盟之暗葬

成功殆與失敗同，蓋非單獨蒞臨者。美國對日本壓迫之成功，後至華盛頓會議（一九二二——一九二三年），遂因之更進一步。華盛頓會議，表面上雖為縮減軍備之會議。但就實質言之，決非單純縮減軍備會議，乃以美國所謂東洋之和平為前提條件。換言之，即以在法律上遵奉美國之發言為前提條件所開之會議。若再具體言之，即華盛頓會議原以（一）掩埋日英同盟，（二）阻止日本在中國之活動為條件，所開之軍縮會議，非單為縮減軍備之軍縮會議而已。故從美國觀之，軍縮蓋其結果，而掩埋日英同盟與壓迫日本，乃其目的。即使以軍縮為目的，亦只屬次要目的。

美國不喜日英同盟存在之原因，一般多謂美國恐於日美開戰之際，因日英同盟存在，英國將助日本。其實事實未必如此，實際不喜日英同盟之存在，英國殆過於美國。且英國中，尤以殖民地加拿大及澳洲為甚。至於美國對日美戰爭之前途，殆毫不懷憂慮，一旦美國若須對日以宣戰相脅，日本必致屈服，且深知不論日英同盟存在與否，日美宣戰，英國必脫離日本，決不致移砲口以向美國。只最刺激美國神經者，日本利用英國之背影，巧於操縱，逐漸

在中國鞏固其地步。且實際日本苟與英國握手，在華取共同動作，美國欲開拓地盤，殆近於絕望之狀態。因此種種考慮，刺激美國之神經，故無論如何，不可不先圖廢棄日英同盟。其爲圖廢棄日英同盟，所對英國宣傳者，其重大之理由，即日美開戰之際，英國若爲日本而對美國彎弓相向，未免難爲情，英美究屬同一血族，而日本則爲異種云云。此種宣傳，最易入俗人之耳，於是在此明眼者少盲從者多之世界，遂收相當之效果。結果，不特美國，甚至加拿大，澳洲，南非洲亦呈雷同附和之奇象。此際美國之喜可知，遂於假設理由之下，廢棄日英同盟之運動，大獲成功。

日英同盟既已掩埋，遂使中國無論對日本或英國，皆覺其已無能爲，不足爲懼。是後如英國對中國不得不退還漢口，九江，鎮江，廈門之租界，日本不得不用兵於滿洲及上海，要皆因廢棄日英同盟，日英兩國，各個孤立，時相反目，爲中國輕視所使然。日英兩國之不利，實爲美國之所喜。故從此點言之，華盛頓會議，實爲美國向東亞進展之政策上，一種計畫時期的成功。

十 美國向東亞進展之道標

美國於華盛頓會議，尚有一種成功，即九國條約。所謂九國條約，蓋不外美國強要列國承認其門戶開放主義。其所規定之條項，約如次：

(一) 尊重中國主權與獨立及領土，行政之完整。

(二) 使中國樹立鞏固有力之政府，應與以充分之機會。

(三) 於中國全土，確立機會均等主義，並極力支持之。

(四) 無論任何國，不得利用中國之政情，獲得侵害友邦國民權利之特權，並容認有危害友邦安全之行動。

上述要約，一言以蔽之，即美國將侵入中國，所認為國是之門戶開放主義之應用。惟該約內有一二項，較之從來為新設之條項，須加以說明。但此一二新設之條項，亦不外為使美國容易向東亞進展，並以阻止他國在東亞之活動及加以破壞為目的而已。其為便於美國之規定，蓋與前無異。其新設定者之一，即於條項中，插入「行政之完整」一句新熟語。以前條約，僅規定「獨立」，「主權」，「領土保全」等項，而無「行政完整」之句，有之，實始自九國條約。

所謂「行政完整」果為何意？即凡關於中國行政，不許外人干與之意。例如：以前海關

稅務，由外人徵收，鹽稅亦居於外人監督之下，郵政，外人亦有發言權，凡此皆屬牴觸「行政完整」之事項。欲完全廢除此種狀態，實爲上述條約根本精神。換言之，即除美國人（美國人事實上蓋全未干與中國之行政）外，禁止一切外國人干與中國之行政事務。至何以禁止外國干與中國行政事務？即因外人干與，結局不利於美國，故以違反門戶開放原則爲理由，圖改善此種狀態，以求有利於美國。外人干與中國行政，原有相當之必要與歷史的背影，而美國人只重自己之利益，竟置一切於不顧，徒大膽高唱廢止，實屬不明事理之至。所謂在利益之前，最爲勇敢，實爲美國人之特長。

上述協約，蓋爲美國向東亞進展，作成一重要之道標。該協約所定之條項，如中國獨立領土與主權等項，從來即與以保持，蓋無一國欲侵犯之。故於此方面，各國大體上，殆如美國之意，無特別提出之必要。其當然之順序，即美國若將蟠踞於中國行政方面之外人（其中自包含多數日本人）驅逐以盡，則美國殆如入無人之境，隨意所欲，平和的侵入中國。此實爲美國所以想出「行政完整」一新熟語，最重要之原因，此點亦可謂爲美國外交上一種大勝利。

十一 美國所窺伺者，只有滿洲

此外，於上述條約，尙有一重要事項，即規定「中國全土之門戶開放主義」一條項。普通所謂「中國」，即指中國全土，別無其他疑義，蓋無特別鄭重聲明「中國全土」之必要。而今特別聲明者，實含有甚深之意義。從來習慣上言及「中國」，如「西藏」「新疆」「蒙古」「滿洲」等外藩，殆不包含其中。此雖屬極不合理之解釋，然除美國外，其他列國間（尤其於英法間），殆皆抱有「外藩非中國」，先入爲主之見解。此蓋因此等國家，一方須守尊重中國領土權之義務，一方事實上又思吞併西藏與雲南，殆陷於難以自解之狀態，爲脫出此種難境，故特想出此種詭辯的定義。人謂美國所以於九國條約，特設關於「中國全土」之規定，蓋即爲顛覆此種定義，以圖抑制列國之野心。其實美國真意，尙不在此，西藏爲中國半領土，美國人恐未必知之，亦無從西藏驅逐英人勢力之必要。雲南方面，雖法蘭西設定勢力範圍，美國亦殆無一人着眼其間，蓋不知雲南在何處，千人中殆有九百九十九人。至於新疆，雖在俄人勢力之下，其與美國亦無利害衝突，美人腦中是否有新疆觀念，殊屬疑問。然則美國又爲何特設上項規定？質言之，即美國向來經濟上即關心滿洲所使然。滿洲既爲日本

所占據，特恐日本亦倣歐洲政治家之口吻，謂滿洲爲外藩，而要求除外。故特設關於「中國全土」之規定，以事豫防，實爲美國真實意思之所在。

以美國人之遲鈍腦筋，而運思及此，似費有相當之時間，始想出此種名案。最近之動機，蓋由於石井藍辛之協定（協定成立於一九一七年十一月）。此協約規定「日本在中國有特殊利益」。並「特於接近於日本所領之地域——即滿洲——爲然。」即美國自承認日本在滿洲之優越地位。此於美國欲從滿洲驅逐日本，自思插足其間之熱望，乃成莫大之障礙。蓋一方既承認日本在滿洲之特殊地位，而一方迫以實行門戶開放，不特爲一種矛盾，且日本亦可以上述協定（石井藍辛協定），以爲抵禦。此爲美國計，確屬意想不到之失策。爲挽救此種失策，自先不可不顛覆石井藍辛之協定，於是苦心焦思之餘，遂想出關於「中國全土」機會均等主義之規定，此亦爲美國非常之成功。至是，日本在滿蒙之地位，實際雖尙存在，而在法理上，蓋已早等於零矣。美國今日常援用九國公約，以責日本，殆由根據此等協定以廢止石井藍辛協定之所賜。

十二 美國登壇

以上所述，係日本與美國關於滿洲問題之略史。此種略史，雖謂之日美間之滿洲爭奪史，蓋無不可。美國欲收滿洲於掌中，蓋在日俄戰爭以後。其後約十五年間，日美二國關於滿洲問題，美國殆無勝利可言，無事不遭日本之反對，故每爲日本所算。至一九二〇年秋，組織四國借款團以後，美國始漸挽回頹勢。自是於續開之華盛頓會議，日本又復敗北，美國遂一變成爲優勝者。若效歷史家之筆法，日美抗爭史，可分爲前後二時期。前半期爲日本得意時期。後半期爲美國勝利時期。

但此處須聲明者，美在滿洲之爭奪戰，蓋以一九二〇年爲境界綫，其後美國確獲得一種勝利。然此處所謂勝利者，非美國人或美國經濟力，忽而填充於滿洲全境之意，要不過於會議上或條約上，獲得一種紙上之勝利，尙未至化爲現實之事實。此種勝利，與其謂之爲勝利，毋寧謂之爲一種勝利之準備，較爲適當。至於何以不至化爲現實之事實？非美國故事躊躇，蓋事實上不容使之具體化。又何以不能具體化？此蓋因日本在滿洲，以條約上之權利爲根據，早於事實上具有左右其經濟之勢力，美國漠視此種具體的事實，欲以紙上權利爲後盾，以插足於滿洲，事實自有所不能，故也。究竟事實較之條約，辯論以及其他任何規定，猶爲有力。

石井氏嘗評石井藍辛協定之廢棄，謂美國只能廢棄一紙條約，而不能廢棄日本既得之特殊地位。余認其言，最足道破箇中消息。

滿洲問題，既有上述背景，故去年九一八事件發生以來，日美兩國之關係，殆置於「尖銳化」之運命之下。所謂九一八事件，係因中國正式軍隊破壞我滿鐵綫路，因此我國派遣相當部隊於滿洲，以保護我國之權益。無何，一般不慊於舊政治之人，相集而謀建設獨立之國家，遂於三月一日出現大滿洲國，迎溥儀為執政。以此，美國對滿洲之進展，即使為抽象的，自經此挫折，其對日本之一舉一動，集中深刻注意之視線，實屬當然現象。

故依日本行動之如何，於滿洲將來，自將引起或種變化，此種變化，自美國人視之，與其謂為有益於美國，無寧謂為有害於美國之機會為多。以此，美國上下，殆全身是眼，全身是耳，神經極度尖銳，遙注於遠東一角，吾人蓋不難想像得之。而我國（日本）之行動，又恰隨事件之遷變，足以引起美國畏懼，取毫無顧慮之態度，力促局勢之進展，以映於神經昂奮之美人眼中。勢既至此，美自不甘，遇有機會，其將粉墨登場，以擁護其從來在滿所得之地位，實為必然趨勢。換言之，即以滿洲事件為機，日美兩國在滿洲之爭奪戰，又為之另開一新的局面也。

十三 不承認自衛行動

美國現身舞台，實爲一九三二年一月七日，即日本下錦州後之第五日。當日本下錦州之第五日，美國即對日本提出抗議，其爲期甚短而提抗議甚速，僅此即可證明美國已早蓄意作抗日之準備。蓋美國早思對日抗議，並爲防衛其在滿洲之地步，久欲出於或種有效且適當之處置，不過靜待機會之來臨耳。至其抗議內容，大要如次：

(一) 認錦州方面最近之軍事行動，爲破壞一九三一年九月十八日以前，存在於南滿洲中國政府最後之行政權力。

(二) 美國爲下列之通告，美國政府根據尊重中國主權獨立，及領土，行政之完整，門戶開放之國際政策，不能容認侵害美國或美國人條約上之權利一切狀態之合法性。

(三) 又中日兩國所締結之一切條約或協定，凡有侵害前項權利者，概不承認。

(四) 又中日兩國，若用違反非戰公約所定約束及義務之手段，所成立一切之狀態，條約或協定，美國亦概不承認。

上述抗議，一言以蔽之，即不認我國（日本）之自衛行動，而認爲違反非戰條約，破壞

九國條約及侵犯門戶開放主義。抗議中雖未直接斷言違反條約，但其抗議之詞氣，若不認爲違反，蓋不至如是之倔強。若再具體言之，即認錦州之占據，已屬超越自衛權之行動。日本非有併吞或準備併吞滿蒙之野心，決不至此。以故日本關於滿洲，無論爲何種規定，皆屬不正手段，美國不能容認。美國始終主張「領土權之尊重」，「門戶開放之維持」，及「美國利權之維護」，故斷然對日本提出上項抗議。

我國（日本下同）在滿洲之行動，是否逾越自衛權？又是否發展至侵害領土？權恐屬任何人亦不能明確答復之疑問。加之，是後更有建設獨立國家之方案，亦許更足認爲領土權之侵害。此於法理上，若我國勉強從中國本土中，割出滿洲，並用我國之力，使之獨立，固應受非難。但事實不然，即滿洲所以獨立者，乃因大多數人民，憤慨秕政，而思有以改造之。又因對中央政府有合理之反感，而斷行民族自決。此際於道德上決無不許我國或他國與以援助之理由。若以此爲「惡」事，則當世界大戰後，各弱小民族，高唱民族自決之際，舊聯合國加以援助，使於舊地圖上，作成多數小國，亦皆屬「惡」事矣。恐舊聯合國不能忍受也。總之，欲決定援助者之行爲，是善或惡？應視其離叛之者，是否有充分之理由。若不詳考其理由，而濫以不應干涉內政相責，殊屬非是。

十四 一足蹴去美國

總之，美國抗議之真意，蓋爲恐日本於滿洲獲得非常鞏固之地位，欲加以阻止，故提出抗議，實屬彰明較著之事實。試假定事實成一反對的，我國（日本）先破壞中國鐵路，惹起中國之軍事行動，一戰結果，日本敗北，中國取得旅順與大連。美國對中國是否提出抗議，即可明瞭。此際美國對中國，自不提出抗議。因之，即使中國行動，違反非戰條約，又或以戰勝之結果，強制日本締結某項條約，美國亦斷不至聲明不予承認。今若執此「假定」，以叩美國人態度，美國必答以決不取如斯偏私之措置。其實假定若果屬事實，余信美國確將取偏私之措置。因美國從來在東亞之行動，其垂示吾人者，嘗取偏私之措置，故也。

以故，美國今次所以提出抗議，與其謂爲我國（日本）漠視非戰條約及九國協約（美國認爲如此），毋寧謂因我國侵害其門戶開放主義。若再極端言之，所謂日本蹂躪條約（美國認爲如此），實不過一種口實或前提，其目的所在，仍在自身之利害。即條約問題，於美國蓋屬次要，而自國之利害（即思伸手於滿洲）實居首要。但表面上不便明言，故以門戶開放，中國領土保全，中國獨立等條項以爲掩飾，而載諸第二項。

其與門戶開放主義，中國獨立，領土保全，無何等關係，試一細考此等熟語之意義，即可明瞭。華盛頓之九國條約亦然，其真意亦別有所在。

第三項所揭記之「凡侵害美國人權利之協定，概不承認。」亦因見日本既陷錦州，斷定日本於事實上已獨占滿洲。為將來外交上豫留地步，故特為左記之聲明。此實為美國對日本抗議之中樞的要點。故今後隨形勢之變化如何，美國或將活用上述項目，亦未可知。是則吾人不可不豫先覺悟者也。

美國抗議，大體上既合如上之重大意義，但我國（日本）於一月十六日所送於彼之回答書，殆於一蹴之下，置之不理。回答書大要如次：

（一）門戶開放主義，原為東亞政策之中樞，日本無破棄之意。唯認隨環境變化，常減少此主義之效果。

（二）中國之獨立，領土及行政之保存等原則，日本亦十分尊重之。

（三）關於所謂違反九國條約，非戰條約云云，日本原無違反之意，美國所慮之事態，自無由發生。

（四）條約固宜尊重，然宜就現實事實行之。徒事空言，實屬不當。

十五 美國更逆襲

是後衝突事件，更延及上海，致日本又陷於不得不取軍事行動之苦境。此事刺激列國之神經比較強烈，無論於國際聯盟，或美國，皆成爲一種問題。美國因此，曾由其國務總理司汀生於二月二十四日致書於其上議院外交委員長波拉，說明美國之態度。其書蓋取公開的形式，亦無異一種抗議。書中要點，約有次舉各項：

- (一) 九國條約，立意蓋在放棄阻害中國發達之侵略政策，原屬一種克己的誓約。
- (二) 華盛頓各條約，原互相關聯成爲一體，故美國放棄主力艦之壓倒的優勢，並擬中止甘模島及菲律賓濱之防禦設備。今若謂九國條約可以破棄，則軍縮條約亦可破棄。
- (三) 若遵守九國條約與非戰公約，中日間之紛爭，自無由生起，實屬極明白之事實。
- (四) 遵守上述兩種條約，蓋無妨礙簽約國保護在中國合法權益之證據。
- (五) 美國於一月七日曾對日本送致通牒（即前述各項），美國深信若列國與美國有同樣決心，取同樣態度，一致對日本發出警告，必可有效阻止圖由壓迫手段或違反條約，所獲得任何權益之合法性。

此書既非致日本，亦非致其他各國，乃美國自身之自白。其內容較之一月七日之對日抗議，實尤爲辛辣，尤爲深刻。蓋不外對我國（日本）一月十六日所加之一蹴，施行一種逆襲，措辭殆有失穩健。書中最可注重者，意謂列國間雖有任何事端發生，先須遵守九國條約。若聽日本明爲破壞，則美國亦將不守軍縮條約，從事造艦之競爭。第一，對日本暗示將重整甘模島及菲律賓濱之防禦，以示脅迫。第二，對英國及其他國家，以造艦競爭相威脅，冀圖使各國參加對日本之共同戰綫。此與其第五項欲聯合列國以當日本之提案，實遙相呼應。以上數點，實爲該書中之根本精神，其強烈程度，自更在一月七日之抗議以上。取瑟而歌，使日本聞之，謂因不聽從一月七日之抗議，勢將更取強硬之態度。且雖屬一種公開書，其致書者與受書者，既屬其國務總理與其上院外交委員長，蓋可認爲美國態度之一種半公式聲明。反之，日本若對美國亦爲同樣之聲明，美國輿論必突然沸騰，一時「日本征伐論」，亦將甚囂塵上。其有不穩之內容，從可知也。

美國如斯極度奮昂之態度，蓋可視爲美國欲侵入滿洲之欲望，一種強烈之表現。若從反面言之，即明示日本於滿洲得有要領之發展，已濃厚映入美國人之眼中。蓋自日俄戰爭以來，美國努力不懈之侵入滿洲政策（即東亞政策最重要部分），至是殆全爲日本所抹殺，成爲

本利全無之狀態，故不得不抖擻渾身之勇氣，以事力爭。

其實美國此種見解，至屬錯誤。蓋在日本，即使滿洲情勢，有利於日，亦決不欲於其間實行東洋門羅主義。即使欲事實行，事實亦有所未能。美國自於中南美，曾用門戶閉鎖之別名——門羅主義，以關閉其雙扉，以爲日本於滿洲亦將實行同樣之政策，爲此恐怖，故時而欲聯合列國，以與對日之十字軍；又時而欲整頓甘模島菲律賓濱之防禦，以圖重壓日本。不特其見解錯誤，至其態度，亦極可嗤。其有累於我國（日本），殆無甚於此者。日本以前曾對墨西哥，欲租借漁業用之土地，美國上議院亦有違反門羅主義，通過抗議之決議，不容日本之要求。當時即令日本認門羅主義爲一種贅累。今其幽靈（Ghost）復蒞臨滿洲，其使我國受累，自更不止一種贅累已也。

十六 經濟封鎖論之由來

美國極執拗且熱心，欲從滿洲驅逐日本之事實，除上述外，尙有一證據，即對日經濟封鎖說。對日經濟封鎖說，於去年十月二十四日國際聯盟理事會以十三票對一票通過反對日本時，不知從何處無綫電局傳出此種消息。但至今歲，始知其發動之根源，亦屬美國。即據一

月二十八日之新聞，是時美國國務總理司汀生曾考慮擬由英美兩國對日實行抵貨同盟（Boycott），以爲阻止日本侵略上海之方法。並對英國似已有一種具體的提案。更據同日新聞，司汀生約於一個月前（即攻擊錦州之危機已迫之時），曾密召精通日本經濟情形之摩爾頓博士，垂詢美國對日本實行抵貨同盟之方法，並託其調查由經濟封鎖後日本所受之影響如何？是後似爲此種主張所刺激，至二月十八日，由哈佛大學校長魯威爾聯合其他大學校長九人，共同向大總統胡佛提出請願書，謂「日本爲和平條約之違反者，美國宜與國際聯盟協同，適用對日經濟封鎖之政策。」並於未提出以前，曾叩詢胡佛之意見，謂「該請願書之提出，若有妨礙，亦可中止。」得胡佛同意後，始行提出。據此謂胡佛腦中，爲「對日經濟封鎖反對論」所支配，蓋不能斷言。越三日，至二月二十一日，更有以和平論者爲中心而成立之遠東危機委員會，亦以一百五十七名之連署，向大總統提出請願書，求實行對日經濟封鎖。至是對日經濟封鎖說，遂漸呈一種具體的形態。

依據國聯盟約，經濟封鎖，是否可適用於中日間關係，實屬非常疑問。即使能適用之，其效果如何，尤屬疑問中之疑問。但略去此種事實不談，而對日經濟封鎖說之於美國，原有相當根底，亦屬事實。吾等只承認此種事實斯可矣。若從公平立場言之，美國純正和平論者

及真實學者，認中日紛爭，罪在日本，固屬一知半解之誤解。但此輩誠意，吾人實不可不承認之。若並此等人而亦加以非難，實屬錯誤。唯於此等人外，有爲其他目的，或僅注目政治資本，而高唱對日經濟封鎖之機會主義者，摻雜於其間，亦屬不能否認之事實。此等人所唱之對日經濟封鎖論，其目的所在，只欲對日本加一種重壓，知難而退，先退出上海，繼退出滿洲。如前述美國政府囑託摩爾頓所研究之題目，蓋即取此種方針。吾人今日所欲研究者，亦即此種對日經濟封鎖論。

所謂經濟封鎖，一言以蔽之，即開戰前之狀態。若稍進一步，即有移入於戰爭狀態之可能性。蓋爲完全實行經濟封鎖，決不止不貸與款項，或中止貿易，並爲阻止封鎖國與被封鎖國間之交通，甚至於被封鎖國之近海，有派遣海軍之必要。若於被封鎖國發見其有破壞封鎖之可能性時，當然順序，自不免引起海軍之衝突。但此不過一例耳。只此一例，已足充分證明經濟封鎖，實易於引起戰爭。準此而言，若美國或美國國民真實欲對日本實行經濟封鎖，蓋不外真實對日主戰。即波拉氏亦曾爲此言。

十七 結論

此處吾人提出一簡單問題：即

「美國乃敏於趨利之國民，果爲中國，將出於與日開戰之愚舉乎？」

恐任何人必答之曰「否」。蓋美國海軍，原非爲防衛中國故也。因之，若美國對日實行經濟封鎖，至與日本不惜一戰，其防衛之目標，要爲美國自身之利益。何謂美國自身之利益，亦不外圖實行其門戶開放主義，欲於滿洲，得有重要發言權。此徵之曩昔歷史，足以證明而有餘。目前問題，雖在上海（按著者作此文時，係在日本侵略上海未結束之前），其中心所窺伺者，要在滿洲，上海不過其藉口耳。

故從上述立場言之，日本所引起之上海事件，其於美國，確可謂天與好機。蓋滿洲在歷史的，經濟的，及地理的，原爲日本之單獨舞台；而上海則不然，爲國際都市也。美國以前在滿洲抵制日本之口實，不過九國條約，非戰公約等抽象的理論。而於上海，則可得種種現實之事實，來相排斥。如所謂殺戮外人，破壞家屋，掠奪財帛等等，皆可供反日之材料。且美之爲美，原爲精於此道之國家，自不難出於上述強硬之態度。結果如何，姑置不論，其以上海事件爲機，而主張對日經濟封鎖之內幕，實在於此。

總之，自一九二〇年對中國借款團，華盛頓會議，以迄倫敦會議，要不外美國欲使其侵

略步驟，步步深入滿洲，今茲滿洲事件，蓋為我國欲收回為美國所侵奪之地位，所從事之一種工作。而美國力圖維持其地步，故反對運動，亦屬理勢所必然。若再概括言之，即二十五年來滿洲爭奪戰一大結算作用，今已展開於日美眼前。其事件之由來，蓋有深厚因果關係，存於其間。若不明瞭此種因果關係，自無由明瞭美國可以對今茲事件，出此神經病及盲目的行動。故我國（日本）今後愈想一舉解決滿洲之過去及未來一切問題，美國自亦愈出反對之態度。此種橫亘太平洋所行之外交戰，蓋可視為兩石相擊所生之火花。（本章原著者係日本稻原勝治）

第四章 美國對華政策及日美戰爭可能性

一 世界注目之的

一般多謂日美戰爭，今已開始。並有一種似確有其事之風說，傳徧於山陬海隅，謂於台灣洋面，日本驅逐艦已有沉沒於海中者。情勢既已如此，今猶從容以談日美戰爭之可能性，亦許為一般所嗤笑。雖然，今請略述余個人之意見。

深信日美戰爭，終不能倖免者，實不特日本，即其他各國，亦多以爲然。並謂若果不免一戰，今日蓋最有利於日本。何以？即美國於倫敦會議所許之海軍保有量，今尙未臻充實（即日美海軍力比率，於日本有利）。又日美如訴諸一戰，各國現狀，無敢以日本爲對手而參加者。一切條件，皆於日本有利。故認日本不欲戰則已；欲戰，此時實爲日本千載一時之機會。因此種議論之傳播，一般敏感之人，遂認爲戰爭已經開始。

但無論何國，欲言戰爭，決非易事。其起也，必有所由起之理由。非欲戰即可戰也。反之，苟有必戰之理由，雖不欲戰，亦不能倖免。準此以談，日美戰爭，蓋不能斷定其必無，隨政治之變動，與國民心理之趨向，此種不虞之災禍，或將蒞臨，亦未可知。

二 今果屬可戰之時乎？

世界大戰，雖始於德奧同盟之計畫。但在以前，實早播下戰爭之種子。當時之法國，固不待論，即英國與俄國，亦皆不欲戰爭。惟因早已播下戰爭之種子，一旦發榮滋長，雖思加以阻止，爲勢亦有所未能。近如上海事件，人多謂爲日本陸軍，欲實行大規模之豫定計畫。但此全屬謬見。就海軍言之，初亦未料事件擴展至如是之狀態，而欲伸手於其間。當時若使

中國軍力再加強大，其必釀成大戰，蓋無疑義。故戰之起與不起，蓋不能決之理論，應視孕育戰爭危機可能性之有無。至所謂「今其可戰之時」之簡單理由，若無戰爭之可能性，自無從引起戰爭也。

三 在何種情勢下始可引起戰爭

先從日本方面言之，須先了解在何種情勢下始成爲與美言戰之理由。第一應問者，即昔時甚囂塵上之移民問題，是否即成爲宣戰之機會？但此亦不成問題，因僅移民問題，尙不至有賭國命相爭之性質。至於占領夏威夷，襲擊菲律賓，固足爲宣戰之機會。但此爲宣戰以後戰略上之問題，亦非所語於宣戰者。然則在何種情勢下，始成爲不得不與美宣戰之理由。據著者所見，蓋僅限於中國大陸有重大利害衝突之時。

四 滿洲事件與戰爭可能性

自滿洲事變以迄上海事件，美國曾對日本送致數度通牒，表示美國態度。尤以上海事件爲甚，美國輿論極度惡化，不特於無知民衆之間，即一般知識階級，亦多議論激昂，甚至提議實

行對日經濟封鎖。日本對於上海問題，果與美國有須一戰之理由乎？上海原爲列國共同之世界的大商港，即使極狂暴者，自不致欲攘爲己有以閉塞國際通商之門戶。吾輩試一考上海事件所由起，即可明瞭。上海事件蓋與滿洲事變，完全不同。世人多謂日本在上海之軍事行動，爲圖與滿洲軍事取得一種有計畫之聯絡行動，其實此種見解，至屬錯誤。雖上海排日排貨運動，因滿洲事變，愈臻激烈，亦屬不可爭之事實。但於其間，不能謂即有因果關係。

五 上海事件與戰爭可能性

上海事件所以與滿洲問題不同者，即上海事件，原出於保護當地日僑生命財產之目的。當時行動，至易惹起誤解。亦有加罪於僑民中過激分子，謂由其失慎之行動，致使事態惡化者。

據當時海軍當局之觀察，謂以三千陸戰隊，足可於短時間，戡定紛亂，使歸常態。但事實出乎意料之外。若僅歸罪於鹽澤司令，實屬未當。今若強問其責，該地領事官憲，恐難辭咎。蓋既知僑民中有激烈分子，且彼等盲動，有導事態於危險之虞，自應先事防止，爲何束手無策，一聽其所爲。雖然，今已事過境遷，徒爲如是之詮索，究有何益。總之，於當時狀

態下陸戰隊所取之處置，實屬當然行動。而問題之重點，日本派遣陸軍於上海，要非出於侵略中國之計畫，可得斷言。若日本果有此項大計畫，自應先豫發大部軍隊，何以止於少數陸軍。所遺憾者，為保護僑民，最初所送之少數陸軍，竟為中國方面之狂暴態度所欺罔，不獲實現其目的。後因事態日益變化，使僑民之生命財產，愈陷於危殆之狀態，遂不得不派遣大隊陸軍，以資保護，但此非始料之所及也。

六 占領中國南部時如何？

是後第二次派遣陸軍赴滬，事態始歸平靜。但事實與當初保護僑民之目的，恰生反對之傾向。不特僑民大部分，多返歸故國；甚至上海之日本街市，亦受非常之損失。遺憾之事，殆無甚於此者（譯者按，此實日本之自作自受）。加之，對外關係，亦為之非常惡化。若使自始即用充分之兵力，一舉而達目的，自無第一次及第二次派兵之必要。因兩次派兵，拖延相當之長時日，致使外國——就中尤以美國，深疑日本包藏莫大之野心，一時日美國交，甚至有陷於破裂之虞。其實日本之於上海，蓋無與其他任何國家，須以干戈相爭之利害關係。日本在中國南方之利害關係，僅止於通商。通商上之自由競爭，若非出於思用武力以圖獨占

之暴舉，自決無用武力以爲擁護之性質。若日本欲用武力，占據上海，以圖驅逐英美法德等國之勢力，是不特足以引起日美戰爭，即日英戰爭亦有可能性。

反之，若英美思用武力，以驅逐日本在南方通商上之權利，日本自亦有起而抵抗之必要。但此爲假想問題，實際上可謂不能有。是則以上海事件決不至爲引起日美戰爭或世界戰爭之因也，明甚。

七 滿洲爲日本生命綫

至於滿洲問題，其於日本，蓋爲絕對性質之問題，因之若有他國出而干涉，自不得不賂國命以爭。此處無暇詳述歷史。總之，滿洲事變，實爲中日戰爭，日俄戰爭兩役以來，日本國策之繼續。所謂因中國正式軍隊破壞南滿鐵路，致引起日本擁護權益之軍事行動，實不過欺騙三歲小兒之語。若果屬保護僑民生命財產或擁護權益等問題，實屬較易處理之問題。其所以引起滿洲事變者，實有日本帝國之立國根本政策存在於其間，決非僅出於擁護既得權益之消極的目的。再具體言之，即滿洲事變，蓋爲貫徹上述兩戰役所遺留未決之國策。此處亦可用「自衛權」一語以表現之。但所謂「自衛權」，亦非謂消極的自衛，乃積極的自衛。即

爲獲得民族生存上所必要之條件，一種自衛權之發動。此點實應先使國際間，加以充分的認識。

八 貫徹日本國策

於貫徹日本國策上，建設滿洲國，是否爲必要條件，自有議論餘地。雖時至今日，從國際關係觀之，仍屬一種疑問？其間雖有國際聯盟之論戰，美國之對日通牒。但無論何國，對日本在滿蒙之特殊利害關係，殆已無形承認。惟爲日本計，此種特殊權益，果不由「建設滿洲國」之特殊形式，則不能擁護之，是一問題耳！例如：近日滿洲國獨立宣言，人多謂有背「中國領土保全」之原則。更有甚者，則謂有第三國發縱指示於其間，用以侵害中國之主權，當然爲違反條約之行爲。不特國際聯盟有此種議論，而美國聲明，亦殆含有此類主張。此於理論上，實有充分成立之理由，原不待中國方面之宣傳與策動，而後國際聯盟與美國始爲之提起。據此，可知日本今後國際的立場，與日美關係之將來，其問題之重心，亦即在此。今請略述著者個人之鄙見。

九 日本之絕對的要件

日本在滿洲之行動，若單用保護僑民擁護權益等消極理由，以說明自衛權；其於滿洲建設新國家，並使日本勢力，深入此國家之內部，實屬有悖於現存各種條約之規定。但於此，著者個人有一種見解。即日本軍事行動之直接理由，固在擁護既得權。然所謂既得權，於過去二十餘年間，因逐漸爲他國侵害，已瀕於非根本顛覆不止之狀態。在此狀態下，滿洲之舊軍閥舊政權，無論爲何種形式或何種人物所支配，苟其指導之精神不變，日本之權益，終無由維護。以此，日本爲維護其權益，須將其權益置諸永久不受威脅之位置，實爲絕對的必要條件。爲完成此種條件，雖應有種種方法，但其先決問題，須使滿洲政權，不隨中國本土政權之變動而生變動，實爲必要。由此種要求而建設之新政權，即今之滿洲國。至滿洲國屬帝政制，抑屬共和制，要爲第二義問題，於日本貫徹其國策上，蓋無何等重要性。

十 日俄關係與戰爭

日本所以須貫徹其根本國策，除獲得物質資源解決人口問題外，尙有爲使國防基礎臻於

鞏固之問題存在，吾人亦不可忘。世人多謂日本無再與俄國開戰之危險，但此實不過毫無根據之主觀的見解。所謂無戰爭之危險者，蓋指不能言戰之狀態。今日日俄關係，俄國之對日本，果屬於「不能言戰」之狀態乎？若使尙能言戰，日本何以制勝，今日實有考究之必要。蓋無論何國，與其假想戰爭以豫測勝負，而置一方於不能言戰之狀態，實屬無上政策。滿洲之存在，亦於此種意義下，以鞏固日本之國防計畫。即日本民族生存之要求，其出發點，爲滿洲事變，而進圖鞏固之建設，則爲滿洲國。

十一 民族生存權之發動

問題所在，既爲民族生存。然則爲此雖侵略他國之領土與主權，亦皆毫無所牴觸乎？此至屬困難之問題。亦有人主張爲爭民族生存，不妨侵略他國之領土。但今實無涉及此問題之必要，何以？即日本在滿洲之行動，決非侵略中國領土故也。

至於謂滿洲非中國領土之一部，謂中國之主權不及於滿洲，謂中國非完全之主權國。此等理論，姑讓之學者研究。總之，無論中國與滿洲，在國際法上關係如何，其於發生此次事變，蓋不有若何影響。世雖有謂此次新事變，爲由日本一手所造成者，實違反歷來條約。但

此若使明瞭其間所存因果關係，亦非不能獲得其諒解也。所謂因果關係，即日本此次行動，原爲民族生存之發動，以驅逐軍閥在滿洲之政權。第三國對此，實無容喙之理由。結果，在滿中國人民，果發動從事建設滿洲新國家。此滿洲新國家之建設，不期與日本貫徹國策之目的相一致，故日本自援助彼等之企圖，以使完成其新國家建設之事業。

十二 日本爲滿洲之導輔國

新國家一語，爲今日一般文明國間所是認。但欲使其有完全意義，遂有議論之餘地。就實際言之，滿洲國之成立，蓋不外張家之政權，歸於破滅，另生新滿洲人民之政權。任何國家，自不至因此受權利之侵害，或權益爲所威脅。且滿洲國亦曾宣言凡舊滿洲時代所有一切合法契約，概予繼承，並依法履行。此外如門戶開放機會均等等原則，亦皆聲明切實遵守。是不特於中國及其他第三國一無所失；且所有權益較之舊政權時代，更爲確實。而於此點，日本之對滿洲國，蓋爲一忠實之輔導國。

若照國聯盟約或九國條約所規定領土保全之法則，不承認上述事態之發生，實爲膠柱鼓瑟之解釋。蓋日本今茲行動，實未違反條約，乃爲條約所許自衛權之發動。其結果自另產生

一種新的事態。若於其間，果有與既存條約相牴觸之點，自應參酌條約，而求其適用。若不注意及此，只見新事態有與既存條約不相一致之點，即認爲非法之行動，實屬漠視一個民族生活自然之法則，阻礙領土意識之進化。

十三 美國遠東政策

著者對滿洲國之見解，略如上述。於此尙有一最後問題，即美國爲九國條約及巴黎條約之簽約國。若不承認此種新事態，是否即以武力阻止日本之行動？而日美戰爭之可能性，亦在此點。因日本於此，亦屬一步不能相讓也。就日本立場言，日本爲解決滿洲問題，殆不啻賭國命於孤注之一擲。美國若用武力來相對抗，則日本亦不得不以武力相周旋矣。

美國是否須與日本一戰？欲解答此疑問，須先了解美國之遠東政策。美國之遠東政策，蓋以中國市場爲其生產品之尾閥。其必須冒險，以威脅日本之生存權，實屬一種疑問。美國擁有天然富源與完備實業組織，逐漸壓倒英國海外貿易。其於中國，不特爲英國之政敵，亦屬日本之一可怕競爭國。但此非武力所得抵抗，惟改良實業組織與利用經濟法則，始可與言競爭。從此點言之，美國自不至以滿洲事態有違反條約規定之故，遽出與日開戰之愚舉。故

事實上中國全土及滿洲國，苟仍開放，允許美國通商，而不阻止其自由競爭之途徑，美國無用武力與日本抗爭之理由及利益。更從日本方面言之，日本在滿洲國，亦無採取領土主義之必要。是則日美戰爭之可能性，至少於現在國際關係，雖斷言其絕無，亦無不可。

十四 美國果戰乎？

世人多有謂美國今日所以不與日本宣戰者，蓋因現在海軍力，日本優於美國，美不能言戰者以此。但據著者所信，即使美國海軍優於現在，亦決不至以日本滿蒙政策為理由，不惜一戰。

自滿洲事變以迄上海事件，一部美國輿論鼎沸，以此，世多謂日美國交，已瀕破裂之危機。但此亦多由於誤解日本行動所使然。一般對日本軍事行動所得之部分的觀察，多謂日本為軍國主義或侵略國，實屬現世界輿論之通弊。

若使世界識者間，能理解日本民族的要求所在，及對日本之信用，能漸普遍。余意美國輿論，自亦將理解日本之真意。

日本國民今正以信念極力遂行其國策，其信念自不為第三國空洞之法律理論所動搖，而

放棄其主張。只由世界多數誤解，致引起國交之緊張，不可不努力以排除之耳。（本章著者係日本朝日新聞外報部長町田梓樓）

第五章 美國向中國進展運動及其將來

一 美國向中國進展

美國開始對華貿易，雖始於一七八四年，中國皇后號（*Empress of China*）訪問廣東之時，但於貿易上獲得確實之基礎，實由於一八四四年嘉辛通商條約。該通商條約之成立，約在距今九十年前。

當時英法德等歐洲各國，已成爲資本輸出國，正力向海外發展。而美國實尙未備資本主義產業國之形態，只從歐洲各國，輸入資本，以開發自國實業，蓋無餘力，以向中國。但力雖不及，却夙具有發展之意圖。殆時時磨礪以須，專待機會之到來。

至一八九八年，會夏威夷發生革命，美國遂起而併爲己有。無何，更有美西（西班牙）戰爭，結果，更得買收菲律賓羣島，至是遂獲得向東洋發展之根據地。此後遂極力發展對華

貿易。

惟當美國圖在中國發展之際，英法俄德等國，已於中國畫定勢力範圍，阻塞其進路。加之美國對華貿易占較優地位之滿洲，因俄羅斯極端侵略，亦受莫大之威脅。茲將當時各國勢力範圍競爭之概況，列表如次：

各國在中國勢力範圍競爭略表

一八四二年 英吉利——鴉片戰爭結果，獲得香港外，並開關上海廣東等五處，為通商口岸。

一八八五年 法蘭西——獲得雲南鐵道敷設權，及其他利權。

一八九五年 日本——中日戰爭結果，開關揚子江沿岸四處為通商口岸。

法蘭西——獲得鑛山鐵路等特權。

一八九六年 俄羅斯——獲得中東鐵路利權。

英法——協定勢力範圍。

法蘭西——獲得廣西龍州鐵路敷設權。

一八九七年 法蘭西——締結海南島不割讓他國之條約。

一八九八年

德意志——(1)租借膠州灣，獲得山東鐵路利權，及沿岸之鑛山權。

(2)與英吉利協定勢力範圍。

俄羅斯——(1)租借遼東半島。

(2)獲得中東鐵路及南滿支綫敷設權。

英吉利——(1)締結揚子江流域不割讓他國之條約。

(2)租借威海衛，獲得天津鎮江間之鐵路利權。

(3)與德意志協定勢力範圍。

一八九九年

法蘭西——締結雲南廣東兩省不割讓他國條約。

法蘭西——租借廣州灣。

英 俄——協定勢力範圍。

德意志——獲得津浦鐵路一部敷設權。

英吉利——獲得山海關牛莊鐵道利權。

形勢既已如是，故美國國務總理海約翰遂有門戶開放之宣言。美國所以宣言門戶開放者，即欲圖減少對華貿易上所受之損害，並思挽回自國落後之地位，以資將來之發展。

此宣言於一八九九年（即中國光緒二十五年，日本明治三十五年）秋，送致於歐亞各國，各國大都予以承認。其通牒內容，大體如左：

（一）對各國在中國保有所謂一切利益範圍，及租借地之條約港既得利益，一概不加干涉。

（二）於右述利益範圍內之各港（只限於自由港），對一切商品之裝載或起卸，不問何國，應適用中國暫行關稅稅率。且其稅金，應由中國政府徵收之。

（三）各國對他國寄港於右述範圍內口岸之船舶，不得較對自國船舶，徵收多額之港稅。又於該範圍內所施設管理，或經營之鐵路路綫，輸送他國人民之商品，應與自國同，不得徵較多之運費。

據上述所定各項，可知美國已容認各國勢力範圍之存在。但於其勢力範圍內，主張三項平等原則：

（一）關稅，

（二）船舶之課稅，

（三）鐵路運費。

以上三項，要爲求貿易上之平等待遇耳。

就此宣言觀之，僅對中國之商品市場，主張機會均等。此外不特對資本市場之機會均等，毫無何等主張，甚至對障礙投資之各國勢力範圍，亦概予以是認。所以如此者，蓋因當時美國資本，尙無侵入中國之實力，故不至以此爲問題耳。

但至其後，美國資本日益得勢，而門戶開放主義之解釋，亦因之日益擴大。至華盛頓會議，遂至否認勢力範圍之設定，以求資本市場上之機會均等。

二 向滿洲發展與對日關係

海約翰門戶開放宣言，其最大之目標，蓋在排除俄國在滿洲之勢力，前已述及。美國對滿洲原抱有積極發展之意圖，所以宣言門戶開放者，一方蓋在防止俄國獨占滿洲，一方力取積極的開放政策，以圖保持滿洲爲自國商品之市場。

其結果，果於一九三〇年由擴張通商關係之條約，新關奉天及安東二商埠。

但其後俄國侵略滿洲，仍然如故，毫不收斂其鋒銳。且自義和團事件以後，更日益急進，遂致與日本兵戎相見。美國於日俄戰時，對日本極表好意，不特承銷日本公債二億六千萬

圓，且於戰爭終了後，極力斡旋和議，一出於反俄親日之態度。

惟於戰後，因日本於滿洲獲得優越地位，而美國對滿發展政策，始一變而取排斥日本勢力之方針。

其原因所在，即日俄戰後形勢，一反於美國之所期。美國以前所以助日本者，蓋以日本較俄國易與，欲利用之以伸張自國商業利益於滿洲。但結果出其意料，滿洲形勢，不過日俄兩國勢力之交替，殆與戰前無異。

此外尚有一種原因，即美國向滿洲之發展，投資重於貿易。日俄戰爭後，美國不特欲以滿洲作其商品市場，並思利用之以為資本市場。此與日本經營滿洲方針，至不相容，甚至呈反對之傾向。

美國原為資源豐富居世界第一位之國家。如鐵，石炭，鋁 (Aluminium)，銅之埋藏量，皆為世界第一。即從現在之生產額觀之，鐵與石炭，殆占全世界之半，鋁及銅，亦占四分之二。

如斯工業原料豐富之美國，何故至十九世末葉，仍不見工業之發展。其重大原因，由於歐洲先進國（就中尤以英國）之壓迫所使然。

但自一八七九年（即前清光緒五年）實施「丹格利法」以後，因重要實業殆全部用高率關稅之障壁，加以保護，美國工業遂一日千里，顯示飛躍之發展，而資本之膨脹，亦隨之激增。爲運用此種膨脹之資本，企圖輸出於滿洲。

三 哈利曼買收滿洲鐵路計畫

美國在滿洲抵禦日本之方策，其第一步，即哈利曼買收滿洲鐵路之計畫。日本在日俄戰後，財政極其窮迫，如戰時公債至達二十四億五千萬圓。以此雖從俄國繼承滿鐵及其他利權，但其開發之資金，殆無自辦之能力。其大部分除利用外債外，別無他途。美國遂乘此種機會，欲圖獲得滿洲爲自己投資之地。其一，即哈利曼買收滿洲鐵路計畫是。

哈利曼原與承銷日本戰時外債郎羅勃公司，屬同一資本系統之一大鐵路企業家，如橫斷美國太平洋公司之鐵路，與連絡美國與亞細亞之太平洋輪船公司等，皆在其支配之下。就鐵路言，當時從大西洋越太平洋以至亞細亞之交通路，既歸其支配，於是彼更進而想將通過亞細亞以至歐羅巴之鐵路據爲己有，由其一手經營，蓋抱有一種極大之野心。其實現之第一步，即企圖買收滿洲鐵路。

當時買收草約，於日俄媾和條約簽字之次月，已與日本政府間締結成功。據該草約，如滿鐵及有關之炭礦及其他企業，概歸日美兩國資本，共同經營。後因小村外相之反對，始被廢棄。

四 滿洲銀行設立計畫

(一) 滿洲銀行設立計畫 美國買收滿鐵計畫雖歸失敗。但其後美國資本家，仍不捨棄其世界第一週鐵道計畫之野心，並以其他方法，力求實現。所謂其他方法，即企圖設立滿洲銀行，一方便於投資滿洲，一方圖實現其滿鐵並行綫之計畫。

該項計畫之實行，於一九〇七年由美國領事史特萊與奉天巡撫唐紹儀間，開始交涉。嗣於是年八月，兩國即成立一種契約。據該契約，滿洲銀行資本定為美金一千萬圓，協助建築新民屯至愛琿鐵路。但契約雖已成立，會一九〇八年十一月清德宗及西太后，突然崩逝。結果唐紹儀所依附之袁世凱一派亦因之失脚。為此殆功虧一簣，全成畫餅。

(二) 錦愛鐵路利權 錦愛鐵路，係從京奉綫之錦州，與滿鐵及中東鐵路南綫並行，更於齊齊哈爾，橫斷中東鐵路，遠訖西伯利亞國境之愛琿——一大鐵路。此鐵路利權，為美國

銀行團（係以摩爾軒商會，即羅勃商會，及屬於此兩大公司系統之二銀行，共同組織之者）與英國波菱公司所獲得。其豫備協定，係於一九〇九年十月由上述兩公司與中國方面東三省總督及奉天巡撫間，締結成立。

後因日俄兩國，對此鐵路利權，出於強硬反對之態度，釀成國際的紛爭。如法國因與俄國同盟，於債權國之關係上，極力援助俄國。英國因與日本有英日同盟之關係，亦出而支持日本。美國殆陷於孤立地位，結果遂不得不中輟其計畫。

（三）滿洲鐵路中立案 滿洲鐵路中立案，係美國國務總理洛克思於一九〇九年十一月對列國所提議者。其提議之內容，大體如左：

（1）滿洲一切鐵路，收歸中國政府國有。

（2）爲此，中國政府對現在所有者所支付之賠償金，由希望參加有利害關係之各國借給之。

（3）參加借款各國，在借款未償盡之期間，共同管理滿洲各鐵路。

（4）參加借款之國家，如現在滿洲鐵路所有者之日俄兩國自在其列。其他如依據錦愛鐵路契約有特殊利害之英美兩國，自亦參加。

上述提議，美國雖以門戶開放，機會均等，爲號召之理由。但此實不過一種口實，目的所在，不過欲遂其投資滿洲之野心耳。

後日俄兩國對此亦以國際管理，不特於經濟上，能率上，至屬不利，且拋棄現有鐵路，如沿綫之企業及其他公私利益，亦將連帶而受損失，乃極力加以反對，結果亦未成爲事實。

據上所述，可知美國欲插足滿洲投資之運動，多歸失敗。但美國何故如此注力於滿洲之投資？就貿易關係上言，當時對滿貿易，實不見若何之繁昌，謂美國向滿洲發展，爲貿易關係所刺激，自屬未當。而所以如此者，要在爲求一對華投資地，而中國內地又多爲各國所畫定之勢力範圍。惟滿洲一隅，抵抗最少，故以該地爲目標也。當時滿洲雖爲日本勢力範圍，資力既薄，歷時亦淺，在美國眼中視之，殆認爲比較容易伸足之土地也。

五 美國向中國中部之飛躍

如上所述，美國欲於滿洲獲得利權之運動，既歸失敗。於是美國資本遂轉變其方向，企圖向中國中部發展。其實際進行之步驟，即與各國財團，共同提攜，從事活動。

(一) 四國借款湖廣鐵路借款 至一八九八年，美國資本猶極貧弱。當時美國資本家雖

獲得粵漢（漢口——廣東）鐵路之敷設權。但因資金不足，於一九〇五年為中國政府所取消，並將此鐵路敷設權，給之自國（中國）資本家，而中國資本家為力亦有限，僅敷設三十五英里，即不能廣續。是後中國政府遂不得已收歸國有，擬借外債，以作基金。於一九〇五年，以該路借款權給與英德法三國銀行團。並於利權中，於粵漢路外，加入川漢路。

至是失敗於滿洲之美國資本，遂以摩爾幹商會為主體，成立一大財團，開始插足於中國中部之活動。

後三國銀行團及中國政府雖極力反對，而美國仍堅欲參加，一方由其國務總理洛克思壓迫中國政府，一方並派其銀行團代表赴倫敦，與三國銀行團再三交涉，以求諒解。而三國銀行團卒不為動，幾無成功希望，後不獲已遂由大總統塔虎脫出當交涉之衝，始獲得諒解，許其參加。

上項借款，於一九一〇年四國銀行團代表與中國政府代表，在巴黎先成立草約。其正式契約，至翌年一月，始行簽定。此即所謂舊四國銀行團。

上項借款契約內容，大體如次：

（1）借款總額 六百萬磅。

(2) 利率 五釐。

(3) 出資比例 四國銀行團平等擔任，但不負連帶責任。

(4) 建設條件 於左記路線，任命外國人爲總工程師，但隸屬於中國局長之下。

(a) 武昌——廣東綫（廣東省部分已經設立）中湖北湖南綫 英人

(b) 漢口——宜昌綫 德人

(c) 宜昌——夔州綫 美人

但契約雖已成立，後來其鐵路狀況大約如次：

(a) 英國綫之武昌——廣東鐵路（即粵漢路）只從武昌修至長沙，屬中國人管理。

(b) 德國綫之漢口——宜昌縣 只自漢口以西一二〇基羅（七十五英里）築成基礎

工事。

(c) 美國綫之宜昌——夔州縣 自宜夔以達成都，只着手調查，並未興工。

據上述觀之，可知此巨額借款之鐵路，大部分多未完成，且所有契約，等於拋棄。此蓋因民國革命後，中國收回利權運動所使然。

就中如美國綫，美國總統雖親自出馬，始獲加入。今不特未獲完成，且豫付之美金五百

萬圓（美國所分擔之部分）亦未償還。其本息僅留一種債權而已。

（二）改革幣制借款 美國欲向滿洲發展，雖迭遭失敗，但野心未死，仍暗圖運動。後至一九一〇年，更與中國政府間以畫一幣制與開發滿洲資源為目的，締結美金五千萬圓借款之契約。該契約成立時，深受英德法三國財團之反對，謂不應由美國一國獨占，應由四國共同分擔。

美國最初對上述提議，頗有難色，後幾經折衝，始為所屈伏，而容納其要求。於是，一九一一年四國銀行團遂與中國政府間，另成立一種借款契約，內容如次：

（1）借款金額 一千萬磅

（2）利率 年五厘

（3）期限 四十年

（4）擔保 東三省煙稅及燒酒稅等

契約成立後，中國旋即發生革命，只付墊款四十萬磅，遂致中輟。其後至民國二年，更由中國政府償還前付之墊款，遂取消前項契約。

（三）六國銀行團與美國 中國雖於一九一二年成立共和國。但中央政令，不出國門，

各地軍閥，各據一方，截留大部分地方稅，不解中央，致使新政府財政窮乏，臻於極度，遂不得不募集外債，以資彌補。如前述改革幣制借款，即其一端。此外更對四國銀行團，要求一大借款。當時銀行團承諾其要求，並於契約成立前，豫繳現款一百萬兩，約定是後中國政治借款，須與四國銀行團以優先權。但其後中國政府不守約言，更與富有俄國色彩之比利時企業公司（Syndicate）締結了千萬磅之借款，並收墊款。

惜機事不密，為四國銀行團所知。該團一方壓迫中國政府，強使廢棄上項契約。一方為懼前被排斥之日俄兩國，亦將發生同樣競爭，極力主張日俄兩國，亦須加入。結果，四國銀行團，遂於一九一二年六月六日，一變而為六國銀行團。

至翌年（一九一二年）右述借款將見成立之際，亦因美國財團突然脫退，未獲成功。至美國財團所以脫退之原因，蓋因當時美國政府，共和黨失勢，繼起者為民主黨威爾遜，對上項借款，極不贊成。美國財團，失去政府援助，遂不得不宣言脫退。

至新政府又何以不贊成此項借款？後據威爾遜大總統聲明，謂美國所以脫退者，蓋因上項借款條件，有干涉中國主權之虞。美國政府，雅不願干涉中國內政，故行脫退云云。但此不過一種藉口，實際蓋因威爾遜之為總統，多受彼國實業界之支持，為援助彼國實業界，故

出此耳。因實業界若加入銀行團，將輸出資本於海外，勢必阻害國內金融運轉，增高資本利息，致妨及產業之發達也。

美國脫退後之五國銀行團，於一九一三年四月更與中國政府間，成立英金二千五百萬磅大借款。是後此項銀行團，因歐戰勃發，德國變為敵國，卒被除外，復成為四國銀行團。迨俄國革命，所餘者，僅日英法三國而已。

六 大戰中之對華投資

美國雖退出銀行團，但對華投資，仍鏗而不捨。且因在大戰中，事實上與日本同，等於立在中立國之地位。一時經濟上，頗獲良好發展之機會。在戰前僅為資本主義後進國，至是遂一躍而為資本能力輸出最強之國家。美國為處分其過剩資本，自亦極圖輸出於中國。茲略述大戰中，美國對華投資活動之概況：

(一) 哈長孫借款 此係一九一六年由波士頓銀行，借與北京政府者，款額為五百萬圓，係用財政部金庫券形式而發行者。此項借款，今已清償。

(二) 煙酒借款 此係一九一六年美國芝加哥大陸信託儲蓄銀行與北京政府間所成立之

借款。款額爲五百萬圓，用途定爲開發中國國內實業，整理中國銀行交通銀行及類此之事業。其擔保品，初定爲煙酒稅，後因該項擔保品，其他各國有優先權，羣起抗議。復改爲「河南，安徽，福建，陝西諸省之貨捐」。

此項借款，於一九一九年滿期。至時中國政府亦不能償還，遂於是年十一月更締結轉借契約，共爲五百五十萬圓，利息六釐，期限二年。但至今本利仍不能清償。截至一九三一年一月一日，利息共達一百八十萬圓。

(三) 第二煙酒借款 此係一九一九年美國太平洋公司與北京政府間，以煙酒稅爲擔保品所成立之借款。最高額定爲二千萬圓。第一次交付五百五十萬圓。其條件，利息六釐，每百圓實交九十一圓。期限兩年。

(四) 疏濬淮河水路及運河借款 此項借款契約，係一九一六年與美國廣益公司所締結者，最高額定爲三百萬圓。即世所謂「一九一六年疏濬淮河水路及運河年利七釐金借款」也。

此借款償還期限定爲二十年，擔保品爲江蘇省運河現在及將來一切通行稅及租用稅（釐金除外）。

(五) 疏濬運河借款 此項借款權，初亦為廣益公司所得（時在一九一六年）。嗣因日本對「疏濬山東省南方運河七釐金借款」，主張有優先借款權，遂擴張借款金額，使日本興業銀行加入。於一九一七年，由廣益公司與中國政府，更締結一種契約。其契約之條件如次：

(1) 借款金額 六百萬圓（中由日本興業銀行擔任二百五十萬圓，餘歸廣益公司）

(2) 期限 二十年。

(3) 利率 七釐。

(4) 擔保品 運河通行稅及新闢土地之收入。

此項借款，亦只交付七十萬圓（其中二十八萬圓，係出自日本興業銀行），用作疏濬前測量之用。但其測量，亦於一九二二年十月中輟。

(六) 裕中公司鐵路利權 此係一九一六年美國裕中公司與中國政府所成立之契約。據該契約，裕中公司獲得廣西，廣東，浙江，山西，綏遠，甘肅等六省及一特別區域，共長一千五百英里（後改訂為一千英里）一大鐵路利權。其內容略如次：

(1) 裕中公司修築左記各鐵路，並得參加其經營。

(a) 由湖南省衡州至廣西省南寧（此綫因法國主張廣西省屬其勢力範圍，有鐵路獨占權，出而反對，後歸廢棄）。

(b) 由山西省豐鎮至甘肅省寧夏。

(c) 由甘肅省寧夏至蘭州。

(d) 由廣東省海南島之瓊州至樂會。

(e) 由浙江省杭州至運州。

(2) 借款金額 在鐵路完成以前，每年交付一百萬圓至二百萬圓。

(3) 利率 年利五釐。

(4) 借款期間 五十年。

(5) 擔保品 右記鐵路全部與車輛，及其他財產。

(6) 經營 由裕中公司承辦（經營之實權，幾全歸裕中公司）。

(7) 特權 借款完成以前，裕中公司取得鐵路營業總收入百分之二五。

但其後對上述各綫有利害關係之各國，因利害衝突，羣起反對，無何，更變更其綫路如

左：

- (1) 由湖南省株州至廣東省欽州（約七〇〇英里）。
- (2) 由湖南周家口至湖北省襄陽（約二〇〇英里）。
- (3) 由湖北省襄陽至陝西省漢中（約二〇〇英里）。

後此裕中公司爲此支出百數十萬圓經費，從事調查。但結果一英里亦未修築。迨大戰後新四國銀行團成立時，美國銀行團始將此項利權，讓歸新四國銀行團。

七 新四國借款團與美國

以上所述，係美國在大戰時單獨對華投資之概況。但單獨投資之難成功，徵諸上述鐵路借款，已爲證明。於是，美國向不憚於舊銀行團，謂爲有損中國之主權。今爲處理其戰後膨脹之資本，亦不得不圖於自己指導下，另組一新借款團，以作對華投資之基礎。且戰後情勢，有對華投資之實力者，惟日美二國，雖陽用借款團名義，而實際之指導權，仍操諸美國手中。

是後於一九一八年七月，果由美國政府，向日英法三國提議，主張另組新借款團。其提議之要點如次：

(一) 新借款團(即新銀行團)繼承參加借款之銀行以前所有一切優先權。

(二) 加入國若於承受借款發生困難時，由其他一國或數國，自由承受借款。

(三) 四國政府所支持之借款，無論政治或實業借款，不設區別，均歸新借款團獨占。就中尤以二三兩項，最足窺見美國之用心。後四國財團對上項提議，幾經交涉，大都贊成，遂於一九二一年十月十五日正式簽約。此借款團即世所稱新四國銀行團。惟後來中國似爲防此強大借款團獨占利權，絕不借款。而新銀行團亦似恐中國政情不安，不敢借給，結果一宗借款契約亦未成立。

八 華盛頓會議時之美國

歐戰後聯合國，受戰爭之教訓，爲圖減輕國民負擔，振興國內實業，皆痛感對向來軍備，有大加裁減之必要。於是，於一九二一年由美國大總統哈定提議，召集日，英，美，法，意，荷，比，葡，中國等九國代表於華盛頓，共同討議制限軍備問題，及太平洋與遠東問題，是即世所稱之華盛頓會議。

當開會時，中國對遠東問題，曾提出希望條項十條，但當審議之先，僉以爲須先決定對

華態度，成立一種原則，而後開議，始有根據。於是遂由美國全權代表路德起草，擬定四項原則，出提會議，當經可決，定爲一種決議案。該決議案要點如次：

第一，尊重中國主權，獨立，及領土與行政之完整。

第二，列國爲使中國完成有力且鞏固之政府，須與以充分且無制限之機會。

第三，於中國全土，對各國民商工業，樹立機會均等主義，且極力支持之。

第四，列國不得利用中國之政情，圖獲得損及友好國國民之特權，或利益；並不得容認有害友好國安全之行動。

右述條項，其所以尊重中國主權，及主張門戶開放，機會均等者，其實際目的，要在排除在中國設定勢力範圍。

前二項，蓋於原則上，承認中國主張廢棄關稅領事裁判權租界及其他一切不平等條約之要求；後數項，即不外擴張海約翰門戶開放宣言之意義。

（後以此四項原則爲根據，更加入門戶開放畫一鐵路運費等議案，合而成爲一種約定，即九國條約也。）

九 中國門戶開放決議案

上述會議，根據路德四項原則，遂於原則上否認爲資本活動障礙之勢力範圍，至是，於中國逐鹿場中，落人後塵之美國資本，頗達到一部分之夙望。而美國仍不以爲足，更於會議「提出成自四條之「中國門戶開放議決案」。

中如第四條規定「各國現存各種特權，若有與上述原則相違背者，一律應加以匡正。」不特限制將來，更溯之過去。此自爲於中國有勢力範圍之日英法等國所難容認。於是三國一致齊起反對。結果，刪去第四條。美國野心，終於失敗。

十 美國最近之對華投資

華盛頓會議後，各國與中國政府間，蓋未成立一宗借款契約。其原因所在，有如下述：

(一) 政象之不安 華盛頓會議後，中國變亂相仍，即使獲得利權，亦難保持。

(二) 償還舊債之稽延 地方租稅收入之大部分，概充軍費，對舊有外債本利，常無力償還。

(三) 提出新擔保品之困難 欲募得新外債，其重要條件，須有適當擔保品。但此一方與中國恢復國權運動相衝突；一方又因列國之利權競爭，互相妨害。

就中尤以第三項，妨害新借款之成立，最爲顯著。故近時列國對華投資，多不取借款形式，而以購買股票或收買既存事業之全部爲主。

如美國最近對華投資，殆以電氣，電報，電話，航空等新興科學的事業，爲唯一目標。其重要者約如次：

(一) 買收上海發電所 上海公共租界發電所，原爲英國資本所經營。一九二九年三月美國資本家用銀八千萬兩（以當時銀價計算，約合五千萬美金），收爲己有。該發電所，有十二萬一千基羅瓦特（注一）發電能力，爲世界有數之發電所。

[注一] Kilowatt 爲電力量實力單位，一基羅瓦特當一馬力三分四釐。

(二) 設立中國航空公司 中國航空公司，設立於一九二九年三月，係美國嘉提斯公司與中國交通部所合辦。資本定爲一千萬圓，分爲一萬股。中國交通部擔任百分之五五，嘉提斯公司擔任百分之四五。公司管理機關之董事會，董事定爲五人，由中國交通部任命三人，由嘉提斯公司任命二人。

航空路線，定左列三綫，輸送郵件及旅客。

(1) 上海，南京，九江，漢口，宜昌，萬縣，重慶，成都。

(2) 南京，徐州，濟南，天津，北平。

(3) 上海，寧波，福州，廈門，汕頭，廣州。

右述三綫中，上海至漢口之綫，在未締結上項契約前，已由交通部關為航空路。迨公司成立，即讓之新公司。其他綫路，今多未開航，其所以未開航之原因，蓋因中國政象不安所使然。俟政象稍安，自當着手進行。

上述公司雖屬中美合辦，惟與向來合辦事業不同，管理實權，不屬諸外國人，而屬諸中國人。美國所獲得者，為投資之利權，及供給材料，人員，並指導之權利。此點，美國實獲得莫大之成功。

(三) 收買上海電話公司 上海電話公司，原為華洋德律風公司，美國於一九三〇年七月（與設立航空公司同時），亦以七百七十萬買為己有。該公司創立於一九〇〇年，資本為三百五十五萬兩（全部繳清）。表面上股票之過半數歸中國所有。然事實屬信託之形式，英國有其股票之過半數，殆屬外國人之公司。

(四)無綫電利權 此項利權，蓋爲十年來外交上之紛爭，今仍未能解決。先是於一九二一年美國費得拉公司與中國交通部間，締結四百六十二萬圓借款契約，獲得上海等四處建設無綫電台之權利。但一九一八年，中國海軍部亦與日本三井物產公司訂立有五十萬六千二百六十七磅之借款契約，獲得建設一大無綫電台之權利。且當時已於北京郊外雙橋地方，興工建築。上述兩公司所建築之無綫電台，既屬同一性質，不特使兩公司立於競爭之地位，且三井公司與中國政府所訂之契約，並訂有「今後三十年間，關於無綫電局，不特不許他人建設，中國自亦不得建設」一條，日本蓋獲得獨占之特權（此項契約，係經雙方閣議通過）。因此，美國所得之利權，當然侵害三井公司之獨占權。當時日本政府向中國政府，提出嚴重抗議，幾經交涉，卒無結果。而三井所修築之無綫電台，已於一九二三年九月竣工。但日本自亦知與美國之新式設備相競，於己無利，遂改變初計，進與美國妥協。是後幾經折衝，至一九二七年十一月，日美間始漸作成一種妥協案。但亦未成爲正式協定，即行擱置。

其間美國無綫電商會，更於一九二八年十一月與南京政府間，訂立一種契約，獲得承辦建設上海無綫電台及供給材料之權利。地點擇定上海之真茹，此係上海事變中，成爲間

題之無線電台。惟上述無線電商會所訂立之契約，既非借款契約，而美國方面自無經營權，蓋與費拉得公司所得之利權，大異其性質。若就日本方面言，美國既漠視上述已成之妥協案，而出於斯舉，日本心懷不滿，自屬當然。且對中國背約，亦須大加指責。今後當待國民政府政象稍安，提起交涉。

十一 未成立之借款

美國對中國於上述借款外，尚有將成而未成之金借款與銀借款。

(一) 改革幣制金借款 中國國民黨北伐成功後，即着手建設事業，從美國聘任甘末爾為財政顧問，孟德祿為鐵道顧問，密勒為交通顧問。其中甘末爾更於一九二九年二月至十二月，親至中國各地，實行考察。後發表關於改革幣制及稅制政策之意見書，極力主張中國須改銀本位制為金本位制，謂中國於現在銀本位制下，銀價變動無常，易使全國金融動搖不定，最足阻害國內經濟產業之發達。若一旦改為金本位，自可免受此弊云云。至中國改制時，金之準備，自不外乞靈於外債。

金本位制之採用，今後中國政情，若稍安定，自必實現無疑。然現在世界蓄有多額現金

而得貸借於中國之國家，自惟美國。此項借款，於最近將來，蓋有實現之可能性。

(二) 銀借款(畢德曼提案) 近來因銀價暴落，產銀國家皆蒙極大打擊，尤以美國與墨西哥，為世界產銀最多之國，其所被影響，更為顯著。以此兩國皆疲精竭神，考求救濟方策。其方策之一，即去年(一九三一年)美國上議院議員畢德曼所計畫之銀塊借款案。

此案擬將銀塊十億溫斯(注見前)，分五次貸借中國。中國以此充建設事業，及開發富源之用。

美國貸借如此鉅額銀塊於中國，一方可增高中國銀價，與中國經濟實業界，以一種活力；一方可增加購買力，使中美貿易，得臻繁盛，可謂一舉兩得。

此案，在當時最為廣東派胡漢民孫科等所熱望，極圖成為事實。後因去年(一九三一年)三月胡漢民失脚，而美國方面，亦不熱心進行，遂致擱置。惟畢德曼對此案，仍異常執着，鏗而不捨，甚至遠渡重洋，親至中國。若使銀價，亦仍前狀，此項借款契約，於最近將來，或將成立。

十二 美國對華投資之權益

(一) 契約借款 美國對華投資額，據所知者，契約借款為五千萬圓，直接企業投資為一億五千萬圓，文化事業為五千萬圓，合計共有二億五千萬圓。

(1) 有確實擔保者

前述湖廣鐵路借款，第一煙酒借款，第二煙酒借款，共三項，其金額（一九三一年一月一日）
二六・七四〇・〇〇〇圓

(2) 無擔保者

此項於前述運河借款墊款外，更有株欽鐵路墊款等，其金額（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九六〇・七三圓

(3) 由商業機關借給中國者

由美國商業機關借給中國者，有中國陸軍部，航空部，印刷局，造幣廠等借款，其金額（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三三〇・二五四圓

(4) 美國人由歐洲市場所購入中國之債券

中國政府善後借款及一八九九年，中國政府公債等，其金額
九・〇〇〇・〇〇〇圓

總計

四八・九二〇・九三五圓

(二) 直接投資 美國人直接對企業投資之金額，調查甚難，不特因人而異其推定額，且對華商業機關所有之商品股票 (Stock)，是否亦應包含在內，其數大異。茲據美國國務院所發表者，其金額為

九五·三五·八六圓

此等事業之投資，若依事業種類區別之，算定其對何種事業，投資若干，尤為困難。茲據美國商務部刊行之商務報告，美國在華商務機關之數，共六百十四處。

(1) 鑛業 關於鑛業者，在蒙古有中美合辦之採金公司。美國股份為四十萬圓。此外，河南省有中美合辦之石綿 (Asbestos) 公司，出資額不詳。

(2) 電氣事業 美國曾買收世界有數之上海發電所，前已述及，其收買價格，為四千萬圓。

(3) 電報電話事業 電報事業，如前述上海真茹之無線電台，其金額，今亦不詳。電話事業，則有上海電話公司，其收買價格，為七百六十萬圓，前亦述及。

(4) 製造業 上海有製造毛刷之波爾頓豚毛工廠，福特工廠，製造蛋製品之亞摩斯工廠，製造電池之愛迪生電料公司等處。在漢口，主要者有製造桐油之其來洋行，製造蛋製品之慎昌洋行。此外在北方，亦有製造紙煙，石綿，蛋製品等工廠，就中尤以美孚汽

油公司爲最活動。唯投資額，則皆不詳。

(5) 航空事業 如前所述，有中美合辦之中國航空公司，美國投資額，占百分之四五，其數爲四百五十萬圓。

(6) 航業 航業有美孚洋行與捷江公司，前者有輪船二艘，後者有輪船八艘，航行於揚子江上游（由宜昌至重慶叙州間）。

(7) 銀行 銀行有花旗銀行，英國通運銀行，英豐銀行，英國大通銀行，中華懋業銀行，美東銀行。此外更有中美合辦之銀公司。上記各銀行中最有力者，皆於美國有總行。其對華投資亦不詳。

此外，美國在滿洲之投資，約如次：

工業	二、五〇〇、〇〇〇圓
商業	一〇、七〇〇、〇〇〇圓
金融	八、五〇〇、〇〇〇圓
其他	四、七〇〇、〇〇〇圓
總計	二六、四〇〇、〇〇〇圓

其對各國之比率爲百分之一。三（日本百分之二。二，俄國百分之二。二五，法國百分之二。〇，瑞典及丹麥百分之〇。一）。

惟茲應注意者，最近德國對中國，利用平等關係，極力進行製鋼借款（二千萬美金）及其他事業。又如捷克斯拉維亞，亦已插足其間，據聞其背景亦屬德國。

（三）文化事業 如傳教事業，雖難謂爲純粹投資；但其爲數，今亦約達五二〇。〇〇〇圓。且此外如羅馬天主教對北京協和醫學校慈善事業之投資（約一千萬圓）。一九二八年洛克菲拉財團對協和醫學校之投資（約一千二百萬圓）。又如以庚子賠款所設之清華大學，皆不在內。

十三 美國對華貿易之發展

一八六四年美國對華貿易額，輸出與輸入，合計不過七百六十萬五千數百兩。其後歷時十年，至一八七三年，仍無寸毫進步。甚至歐洲大戰前一九〇一年，中美貿易額，亦僅占中國對外貿易總額百分之六。七。但至一九一六年以後（即歐洲大戰後），突見可驚之進步。迨一九二九年，對外貿易額，遂增百分之十六。七。其增加率，遠過於在中國兩大貿易國——

日本與英國。

對 外 貿 易 表

年 度	輸出(向中國)	輸入(從中國)	合 計
二八六四年	三・一八三・〇二	四・四八二・八九	七・六六五・八九(上海兩)
一九一〇年	二四・七九九・四四	三・二八八・八三	五七・〇八八・三五(海關兩)
一九一六年	五三・八三三・七九	七・〇八〇・七五	一五・九〇四・五四
一九二〇年	一四三・一九九・九六	六七・二二・四五	二〇・三三〇・四三
一九二九年	二三〇・八四三・六七	一三七・八三六・二七	三六八・六七九・九四

美國對華貿易，在中國貿易所占之地位，據一九二八年之統計，與其他各國比較，蓋占第三位。但至一九三一年(日本昭和五年)，美國對華貿易與列國之比較，則如次：

國 名	對 華 輸 出 額	實 數	百分比%
日 本	(單位海關兩)	三三七・一六	二四・六二
美 國		三三三・二七	一七・四九

國名	實數	百分比
英國	108.257	8.15
俄國	19.011	1.50
法國	16.986	1.48
自華輸入額	(單位海關兩)	
日本	26.555	2.45
美國	173.580	14.74
英國	74.334	7.00
俄國	55.986	6.19
法國	56.319	4.77

但美國對華貿易之重要性，在該國貿易額，輸出約占百分之三，輸入約占百分之四（英國輸出，為百分之三至八，輸入為百分之五至九，俄國輸出為百分之二，輸入約百分之五）至於日本，則如次：

總輸出（單位千圓） 對華輸出額（同上） 百分比

一、四六〇、八五二	三九九、四三四	二、七三%
總輸入	對華輸入額	百分比%
一、五四六、〇五一	二七六、三七四	一、八〇%

據上表觀之，可知從總貿易額言，美國對華雖不能與日本對華同日而語，但已占第二位。此外，美國對滿洲之貿易，與其他列國之比較則約下。

滿洲輸出入國比較表（一九三一年單位海關兩）

國 別	輸 入 額	輸 出 額	輸 出 入 合 計
日 本（朝鮮外除）	一一〇、〇〇六、三三〇	一一六、八二五、七八五	二二六、八三二、〇〇五
美 國	二〇、七九一、三三八	六、九九〇、〇四八	二七、七九一、四三六
英 國	一〇、四八四、二四二	一〇、三八五、七五九	二一、〇八〇、〇〇一
俄 國	一五、七六四、九七四	五〇、七九四、六一八	六六、五五九、五九二
德 國	一三、三三一、七六四	三、二八六、二九九	一五、五八八、〇三三

又一九二九年美國在南滿三港貿易船之噸數。

（據昭和六年滿鐵英文滿洲發展記）

日本	10.36, 1.9	63%
美國	439.426	3%
英國	1.839.825	12%
德國	893.28	5%

又中美貿易之重要物品，約如次：

輸入品（輸自中國）植物油，獸皮，蛋及蛋製品，剛毛，生絲，羊毛，紅茶，綠茶等。
 輸出品（輸向中國）燈用石油，棉花，燃料油，木材，小麥，小麥粉，鐵，銅，汽車，汽油，揮發油，機器等。

十四 不可輕視之美國對華政策

美國建國後，約百年，即採帝國主義，力圖擴張領土。惟當時世界勢力範圍，已略盡定。美國殆無英雄用武之地，遂不得不轉其方向，改用發展經濟之政策。

美國外交政策，有三大主義，支配其間。（一）為門羅主義，即美國不干涉歐洲政治，亦不許歐洲干涉北美洲政治。（二）為汎美主義，即地理上接壤之北美洲各國，維持和

平，共圖發展，互相協力。(三)爲機會均等主義，即於亞細亞大陸，主張與其他各國，享受平等之機會與權利。

換言之，即美國於中南美各國，一方用門羅主義，防止歐洲各國之侵入，一方用汎美主義，以爲懷柔，囊括各小國於自國之勢力圈內，以便獨執全美之牛耳。此外對遠隔之亞洲，因自國參加競爭，爲時已遲，不能與其他列強相抗，遂主張機會均等主義，造成平等之環境，藉便自國發展。

美國原爲利己的國家，爲自國發展，殆不擇手段，甚至好弄權術，以圖勝利。如對中國，若他國加以壓迫之際，美國常取友誼態度，以爲斡旋，藉博中國歡心，以便自國發展。而一面對列強由壓迫中國所得來之權利，亦毫不客氣，要求均沾。

又美國外交，原爲資本家所支配，故苟爲彼國資本之活動與發展所需要，使用武力，亦所不辭。世常稱美國外交，爲金圓(Dollar)外交，蓋即爲此。其對華政策亦然，殆與以右手撫摩其頭顱，而以左手偷探其衣囊之態度相等。

美國外交之真相，觀最近與中國訂立之關稅自主條約，最易明瞭。該約係於一九二八年七月，美國獨制各國機先，首與中國締結者。如其第一條第一項，雖承認中國「完全固定

率之原則」。然於第二項，又有一中國凡允許他國者，美國亦應受同等待遇」。特插入最惠國條款。形式上雖承認中國關稅之自主權，而實質上與不予承認，殆無差異。

此外傳教事業，尤為美國所注力，所費金額，達五千萬圓，約占美國現在對華投資額四分之一。此亦因欲買中國人歡心，藉資自國發展，結果頗著成效。尤以退還庚子賠款，使中國人得有留學美國之機會，最有功效。現在中國要路大官，多為留美學生，其於外交上，獲得便宜之處，實屬不少。近日中國人對經濟的帝國主義之美國，較有好感，蓋此種文化事業有以致之也。

十五 美國向中國發展與日美關係

如上所述，美國經濟的帝國主義，力圖在華發展。但截至現在，美國在華投資及貿易力，仍不過占其海外發展力之一小部分。即美國對華貿易，在其對外貿易額中，僅占百分之四。又對華投資，在其對外投資額中，亦僅占百分之〇。八。較諸日本，對華貿易為百分之二一，投資為百分之九六。四，蓋不啻有霄壤之別。

美國對華既有野心，而今猶不能傾其全力者，蓋因中國政局不安所使然。故美國極望中

國政局早日安定，以便發展貿易，以此，不得已欲藉日本之力，以謀戡定。加之、中國近年所產生之共產運動，對中國市場，與以極大威脅。不特日本，美亦極感困難。故美國亦極欲日本成爲中國市場之關者（即守衛者之意）或警官，以資保護。惟又不欲日本有超過關者或警官以上之勢力。美國於國際聯盟，及其他機會，所以不得不極端壓制日本者，原因在此。

今日美國在華雖不能大有展布，但將來中國政局，若稍安定，其必在此求得尾閫，蓋無疑義。

蓋中國不特有四億五千萬之人口（約占世界人口四分之一），四百二十七萬平方英里之面積（約占世界總面積十五分之一），且包藏無盡之資源，於吸收資本力，消化商品力，殆屬世界無與比倫之國家。

且美國若在中國傾注全力之時，勢必至極端排斥日本之勢力，殊不難想象得之。然則今後日美關係，將日益複雜，蓋可知矣。（本章著者係日本中日實業公司副總裁高木陸郎）

第六章 美國太平洋領土之前進根據地

一 引言

太平洋美國屬領中，最重要之土地，有夏威夷，菲律賓濱兩羣島，及阿拉斯拉。此外，更有亞里新島，薩摩亞羣島及甘模島。至其他如威克等小島，更難計數。其在軍事上最重要者，首推夏威夷，次為菲律賓濱，甘模島，薩摩亞，亞里新島，依其重要性遞有等差。惟於夏威夷以外，因華盛頓會議之限制，概不增設軍備。

二 夏威夷羣島

——地理的概說——

夏威夷羣島，由大小二十島嶼而成。全面積為六·五〇〇平方英里。其主要大島如次：

平方英里

平方英里

夏威夷

四·〇一六

馬于島

七·六

阿胡島	五六	開奧伊島	五四
摩洛開	二六一	拉奈島	二四〇
奴好島	九七	卡呼拉島	九六
摩洛克尼	二〇七		

據一九三〇年之調查，人口爲三十六萬八千三百三十六人。較之過去十年間之十一萬二千四百二十四人，有百分四三·九之增加。至其人口種別，在一九二九年，美國市民爲二十三萬六千〇五十七人，外國人爲十二萬一千〇七十二人，合計，共三十五萬七千六百四十九人。

首邑爲阿胡島火魯奴奴市（即檀香山），屬極富熱帶情緒，風光明媚之近代都市。人口在一九三〇年，爲十三萬七千五百八十二人，較之過去十年間五萬四千二百五十五人，有百分六五之增加。至夏威夷一城市，亦有人口一萬九千四百六十六人。

夏威夷群島，位於太平洋東部之中央。距任何大陸，皆有二千英里以上之距離。其從火魯奴奴市至太平洋重要地點之距離如次：

海里

舊金山	二〇一〇〇
洛杉磯	二〇三三六
西雅圖	二〇五〇九
威靈頓(新錫蘭)	四〇一六三
西多尼	四〇四三四
香港	四〇九六一
橫濱	三〇四五
海參崴	三〇七三一
甘模島	三〇三三七
馬尼拉	四〇七三二
薩摩亞	二〇二四〇
麥哲倫海峽	六三三九
法爾巴來索(Valparaiso)(智利)	五〇九二六
巴拿馬	四〇六六五

紐約（經巴拿馬運河）

六七三

夏威夷全島爲火山質，所至猶見古代噴火口之遺蹟。尤以阿胡島之哈萊加拉爲世界最大之噴火口。至於活火山，在馬于島，則有海拔一萬三千八百二十三尺之開亞山，與海拔一萬三千七百六十五尺之諾亞山。今猶噴火不輟，時有石破天驚之奇景。此外於其東方十六英里，更有克拉維亞山（海拔四千四百尺）爲世界最大之火山，人常稱之爲「終古火海」，壯麗無比，爲夏威夷名勝之一。

全島殆爲熱帶植物，蔽滿原野。且雖屬熱帶，而雨量甚調，時有東北薰風，嘯拂其間，一年殆無難堪之酷暑。地質豐肥，最適於栽培甘蔗等。一年產糖量，凡九十二萬四千噸（一九三〇年統計）。日本人始蒞該島時，爲明治元年（即一八六八年）。當時同航者，共四十五人。後逐漸增加於開發羣島，與有力焉。今爲數已達十三萬九千六百三十一人。此外更有朝鮮人六千四百六十一人。日系夏威夷人數千人。至該地純粹土人，則不過二萬二千六百三十六人。

三 夏威夷之沿革

夏威夷羣島，原於一七七八年爲英國海軍大佐詹姆士（James）所發見，相傳當時該島約住有二十萬土人，仍未脫獠狃狀態。後於一七九一年，有加麥哈王征服全島，樹立王朝，遂成一小小王國。至一八九八年合併於美國以前，其子孫殆百有餘年，君臨該土。

至於與美國之關係，至一七八九年始有若干美人蒞臨是土。迨十九世紀初葉，美國爲圖向太平洋進展，極欲以火魯奴奴（即檀香山）爲根據地。一時美國船員等寄港於該島者，爲數殆達二千人。後於一八二〇年，更有十四名美國牧師來此傳教。美國與該島關係，始漸頻繁。遂於一八二一年，於火魯奴奴設置通商兼海員事務官。於一八二四年，更增設領事館，以管理美僑事務。

越二年，至一八二六年，美國有約翰其人者，更與夏威夷間，訂立一種美夏通商條約。後因美國上院否決，未獲成立。

四 美國注目夏威夷

一八四〇年美國海軍大將所率之遠征隊，曾受夏威夷王加麥哈之委託，測量該島之眞珠港。至第三年（一八四二年）美國國務總理威勃斯脫即發表聲明書，聲明「保全夏威夷之領

土」。同時美國大總統泰拿亦發表聲明書，大要如左：

「美國在夏威夷入港之船舶，雖占六分之五。但美國殊不欲獲得任何特殊利益。惟其他國家，若違背美國政策，則美國不能默視。」

後至一八四五年美國海軍中尉加泰斯率領美船弗利開提號，遠至夏威夷，測量該島之真珠港。翌年測量竣事，據謂真珠港於軍事上有極大價值。一八四九年至一八五一年，法國開風，遣其海軍少將杜羅蘭，率領海軍，占領該島。嗣因美國抗議，雖暫撤兵，但夏威夷與法國之關係，日益危殆。後夏威夷加麥哈三世，不得已請求美國，欲為美國保護國。但亦為美國國務總理威勃斯脫所謝絕。

五 締結合併條約

一八五四年四月，美國國務總理馬西，命其駐夏威夷代表塔虎脫與夏威夷締結合併條約。當時駐夏英法兩國代表，雖極力反對，亦概置不顧，實行合併。惟當時美國欲得其上議院之承認，似屬困難，結果遂不提出於上議院。一八六七年，美國又取得太平洋上無人島之密那威島（Midway 又稱中途島）。

一八七二年美國極注目真珠港，更派遣蘇格菲爾得 (Scott) 委員會，調查夏威夷各港灣之軍事上及通商上之價值，翌年陸軍少將蘇格菲爾得委員會一行，行抵該島，從事調查，凡五閱月。歸後極力主張真珠港在軍事上之價值，勸政府向夏威夷交涉讓與該港。

美國與夏威夷締結互惠條約，實在一八七五年，由此獲得種種權利。當時英國亦極思與夏威夷締結同樣條約，卒為美國所阻，未獲成功。且當時中國人亦陸續前往，日益增多，美國政府深感威脅，一八八一年美國國務總理勃蘭即有合併夏威夷之意。至一八八七年，遂與夏威夷締結第二互惠條約。根據該約租借真珠港為美海軍根據地。當時英法兩國政府，雖提議由美英法三國，協同保障夏威夷之中立，但遭美國拒絕。

此外雖有宿務，阿爾巴，伊諾伊諾，巴丹加斯，奧爾摩哥，拉雅各等都市，但有文明的設備者，除馬尼拉外，只有呂宋島中部避暑地巴克約。至一九三一年末，各都市之推定人口，約如次：

馬尼拉 (呂宋島) 三四·五三人

宿務 (宿務島) 六五·〇〇八人

阿爾巴 (呂宋島) 五三·一〇六人

伊諾伊諾（班乃島） 四七、八八人

巴丹加斯（呂宋島） 四二、二八二人

奧爾摩哥（來特島） 三六、二四七人

拉雅各（呂宋島） 三六、九四四人

買賣城（來特島） 三六、九四四人

全人口中百分之九十九，爲菲律賓人。雖同屬馬來人種，而有多數支派，各異其語言與特性。一般性質，多富情感，易冷易熱，且懶惰而缺先見之明。至外國人僑寓其間者，不過十萬人。最多者爲中國人，數約五萬。次爲日本人，數約一萬。島中普通所用之語言，今猶爲西班牙語，此實爲最足注目之事實。

羣島之海岸綫最長，共一萬一千四百四十四英里。殆長過美國本土，故逶迤曲折，共有二十一港灣，八海峽。其主要港灣，爲馬尼拉，斯比克，巴丹斯加，塔雅巴斯，拉蒙，伊利堪，伊利亞拉，拉西比，西布埃，拉蘭加尼等。主要海峽，爲桑拜拉泰諾，桑波亞尼科，斯里加，巴西蒙等。其中猶以馬尼拉灣，有東洋第一之稱。馬尼拉灣，灣寬三十英里，水深適度，總面積共七百七十平方英里，周圍爲一百二十英里。灣之東岸，有馬尼拉市，有加比太

軍港。於灣口有柯萊基特等四要塞，集中全島軍事施設於其間，以圖鞏固灣岸一帶之邊防。又馬尼拉港之修築，規模極其宏大，最適爲美國東洋發展之根據地。此外，更有宿務、伊諾、伊諾，桑朋加，霍諾，達威亞，及如斯比六港，今已闢爲商港。

菲律賓羣島多山，與夏威夷島同爲火山質。今尙有二十餘座活火山。火山之最高者，爲明大諾島之阿房（主人之義）山，海拔九千六百一十尺。次爲呂宋島東南部之瑪容火山，海拔七千九百四十三尺，形狀極似日本富士山，有名於世。又次爲近於呂宋島南岸，達爾湖中之達爾火山，海拔雖僅九百八十四尺；因位於水中，爲景特奇，極惹人注目。又次爲黑奴島之康拿侖火山，海拔亦有七百九十五尺。於上述火山外，山脈連綿間，更有勃洛哥（海拔九千五百八十尺），哈爾康（海拔八千四百八十一尺），瑪凌丹（八千五百六十尺），聖安瑪斯（海拔七千四百尺）等，皆世界著名之高峰。

菲律賓濱地既多山，故平野除呂宋島中部外，殆無特別重要者。又因地屬火山質，且於東海岸洋面，海底極深，蓋與日本同爲地震最多之地。

除前述外，菲律賓主要島嶼，更有相當之大河流，呂宋島中最有名者爲嘉喀漾河，發源於中部山中，北流循北岸而下，共長二百英里。其間約有一百八十英里，可通舟楫。流域之

面積，爲一萬六千方英里。是處即爲馬尼拉菸葉之產地。又有班嘉河，其水源與上述河流同，水西南流，循馬尼拉北岸而東。惟至河口附近，分爲十二支流，因此極乏水運之利。此外呂宋島更有阿格諾，阿布拉，勃愛得，拔西等河流，皆不甚大。惟民大諾島之大民大諾河，流長三百三十英里，爲羣島中第一大河流。又同島中之阿格桑河，流長次於嘉喀漾河，亦屬羣島中第三位大河流。此外大小河系，於民都洛島則有二十，於撒瑪島（又稱三貓）則有二十六。

群島因受東北「信風」之影響，從降雨點言之，氣候約分四時期。自夏徂秋，爲颶風時期，全島多暴雨。自十一月至來年二月，已入夏季，暑熱漸增，平均溫度爲華氏七十七度至七十九度之間。四五月爲酷暑時期，平均溫度，達八十三度至八十四度。其他月分，平均溫度，概在八十度內外。但無論如何酷暑，入夜即涼爽宜人。若夜間乘坐馬車，徐行於街旁椰子樹間，清風微動，煩暑都消，其快殆過於陶靖節之北牕，最難令人忘懷。又呂宋島北部山地，四時亦皆涼爽。凌伽灣東方四千五百尺高地之巴克約市，今爲世界有名之避暑地也。

六 王朝廢滅與實行合併

一八九一年夏威夷王加拉拉哇薨於舊金山，王妹諾嘉娜嗣位。在位未久，於一八九三年，當地美僑即煽動土人，以女王失政爲口實，發生革命暴動，結果女王被迫退位。美僑一面赴華盛頓首都與美政府商議合併條約，一面即成立以美人爲首班之臨時政府。但合併問題，於美國政府內部，亦意見紛歧，久懸不決。其間於一八九五年女王曾一度陰圖推倒共和政府，因機事不密，亦歸失敗。及瑪鏗萊爲美國大總統，復提出第二合併條約於上議院。議論百出，莫衷一是。至一八九八年美西開戰，夏威夷雖開放各港灣，一任美軍使用。而合併條約案，仍未能通過於上議院。後經政府疏通，於是年七月六日，由上下兩院合開協議會，始得通過。

夏威夷合併於美國後，當時日本政府因該地住有多數日僑，曾提出抗議。美國不特不理，且利用之以壓迫反對派，謂「今若不及早合併，仍置不顧，勢必爲日本所併吞」云云，反對派似亦爲此種議論所動，至一九〇〇年合併夏威夷爲一州之議案，完全通過國會。是後夏威夷遂爲美國領土之一部，設置知事，以資統治。

七 軍事之設施

夏威夷軍事設施，殆集中於阿胡一島。其地各島，不過有若干飛行場與無線電台而已。所以集中於該島者，蓋因該島有美國艦隊前進根據地之真珠港，而真珠港補助根據地之火魯奴奴，又為全島政務機關所在地。世謂該地陸軍，為防衛真珠港及火魯奴奴兩地而存在，蓋非過言。該地陸軍部隊，有步兵一師，並附有特務隊。其中最大之衛戍地，為島之中部蘇格特菲爾得 (Seafieed) 兵營。此外於火魯奴奴附近，有小兵營數處，至航空隊，於菲爾得附近與真珠港附近各有一大隊，合為二大隊。至要塞防衛，在真珠港與火魯奴奴兩地，亦各屯有一團，皆備有新式巨砲，刁斗極其森嚴。

故從軍事上言之，夏威夷最重要之地，蓋即真珠軍港。真珠軍港，自一九〇〇年着手開發，即建設工廠，力圖鞏固。一九〇八年以後，更投鉅資，築成可容世界最大戰艦之船渠。並建立各種補給工廠，貯藏數十萬噸之燃料，以備不虞之需。近更加修潛水艦根據地及航空設施。自灣口以迄灣內，從事大規模之疏濬。至最近又費資三百萬圓，新設一巨大軍械庫，貯藏無量數之彈藥。迄今一切設備所費之金額，達五千萬圓。在三十年前，不過一荒涼小島，今殆一躍而成爲太平洋上之直布羅陀，一旦有事，艦隊集中於此。

八 菲律賓濱羣島

——地理的概說——

菲律賓濱羣島居台灣之南，散在於南北一千一百五十二英里與東西六百八十二英里之間。呂宋北方最接近台灣之島嶼，蓋恍如僅隔一衣帶水。

全島大小共有七千〇八十三島嶼，全面積共十一萬四千四百平方英里。其中二千四百四十一島，有名稱。四千六百四十二島，無名稱，其主要島嶼之面積如次：

	平方英里	平方英里	
呂宋	四〇·八四	民大諾	三六·九〇六
巴拉望	四·五〇〇	班乃島	四·四四八
民都洛	三·七九四	宿務島	一·六九五
保和島	一·五三四	馬斯拔地	一·二五五

據一九三〇年之統計，人口凡一千二百六十萬四千一百人。一平方英里約一百一十一人。首府爲呂宋島馬尼拉市，今猶存西班牙領有當時之遺制。蓋爲南洋固有文化與美國式文化交

織之近代都市。

九 沿革

西洋人首至菲律賓者，爲西班牙人馬哲蘭。後馬氏於一五二一年，即用西班牙王之名義，占領該島，但僅占據其一部。至全部歸西班牙領有，實在一五七一年，西班牙勇將萊加士比征服馬尼拉以後。是後約有三百餘年，歸其統治。

一八九八年四月二十一日，美西（西班牙）宣戰，五月一日美國杜威將軍，於加比太灣，擊破西國蒙多將軍所率之艦隊，於是菲律賓遂非西班牙所得而有者矣。先是菲律賓土人，曾擁亞格拉得其人爲主將，圖脫離西班牙羈絆而獨立。西班牙派兵戡亂，放逐亞格拉得於海外，始暫平息。及西軍爲美軍所敗，亞格拉得聞訊，認爲千載一時之機會，急裝歸國，糾合同志，與美軍合作，以當西軍。並於是年（一八九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組織革命政府，自爲大總統，以圖統治全國。時美國政府亦派遣遠征隊往援，美菲兩軍，互相呼應，以攻西軍，結果陷馬尼拉，西軍一敗塗地，不可復振。後美西議和，於十二月十日簽訂和約於巴黎，約定美國付償金二千萬圓，菲律賓卒歸美國領有。

是後美菲兩國，又復齟齬，至一八九九年二月四日，亞格拉得軍遂與美軍衝突。結果菲軍自非美軍之敵，菲軍大敗，亞格拉得爲虜。但美軍亦無力盡殲敵人，至一九〇一年，卒放還亞格拉得，亂始粗定。亞格拉得一派雖歸失敗，而不喜美人統治之士人，仍時時揭竿，以圖反抗。其後數年間，戰亂不絕。美國對之取恩威並濟之政策，一而用兵力以鎮壓反側，一而使菲律賓人得參與政治。但雖如此，美菲關係，仍不易融和。後至一九一六年，威爾遜大總統遂制定有名之「約翰法」，約定「若菲律賓能樹立基礎鞏固之政府，美國當及早允許其獨立」。因此，菲律賓獨立黨期望完全獨立之心，日益熾烈。惟至一九二一年三月，美國共和黨取得政權後，其政策與民主黨大異，哈定總統甚至反對菲島獨立，今日胡佛總統仍未改易其主張。近時菲島人似已自覺獨立無望，力求與美妥協，並提出條件，謂美國若許其獨立，該島仍可作美國海軍根據地，且不加反對，以冀實現其希圖。

十 軍事設施

夏威夷軍事設施，爲真珠港與火魯奴奴兩地。而菲律賓亦然，亦集中軍備於馬尼拉與斯比克兩海灣。馬尼拉沿岸，有首都馬尼拉市，有加比太軍港，蓋爲大艦隊最好之停泊地。且

於斯比克海灣之內部，有奧龍加要港，於軍事上尤極有價值。陸軍亦與在夏威夷者同，以步兵一師爲中堅，並使各種特科兵，附屬其下。惟航空隊只一個大隊，而飛行場分設於羣島各地。要塞於馬尼拉灣口有四處，於斯比克灣口有一處，共爲五處。此外，馬尼拉市外瑪鏗萊兵營，最爲重要之衛戍地，屯重兵於此。於加比太，奧龍加兩港，皆有工廠設備，悉承繼西班牙之遺業。惟規模甚小，只能修理船艦。奧龍加之船塢，雖有一萬八千噸起重力，惟其長度不足，若一萬噸之新式巡洋艦，即不能進塢。且上述兩工廠，因華盛頓條約，不許再加擴張，今殆改作普通工業之用。惟利用馬尼拉灣一帶公私工廠之全部，亦足發揮艦隊根據地相當之機能。

十二 阿拉斯加與亞里新島

——地理的概說——

阿拉斯加，內含亞里新群島（Aleutian 又稱阿留地安群島），面積共五十八萬六千四百平方英里。人口極稀，共五萬九千二百七十八人（一九三〇年），比之一九二〇年，只增加四千二百四十八人（即增加百分之七·七）。其中人種類別，白種人二萬八千六百四十人，

印度人二萬九千九百八十三人。其他六百五十五人。首都爲哲尼亞（Juneau），人口共三千〇五十八人（一九二〇年統計）。

阿拉斯加，位於北美大陸之西北端，北背北冰洋，西鄰北冰洋與伯令海峽（又稱柏林海峽）東，與加拿大接壤。亞里新羣島，並阿拉斯加西南隅，逶迤西走一千二百英里，展至東經一百七十二度。至若伯令海峽，其最狹部之威爾士角，寬僅五十四英里，逕對亞細亞大陸。阿拉斯加除亞里新島外，於沿岸更有多數島嶼。良好港灣隨處皆是。其中尤以亞里新羣島中，烏拉斯加島之達特哈巴，於軍事上最有價值。海岸綫延長達二萬六千三百六十四英里。

阿拉斯加山嶽甚多，南部海岸山嶽中，有聖耶里士（海拔一萬八千〇二十四尺），烏難階（海拔一萬四千〇五尺）兩高峯，矗立萬仞，如兩偉人。此外於內地更有瑪鏗萊山，海拔二萬〇三百尺，爲北美最高峯。

火山亦多，現仍燃燒者，共有二十。又因位於寒帶，到處可見冰河。冰河之最有名者，爲摩伊河，瑪拉斯比河，塞瓦特河。

亞河流以猶岡河爲第一，流長一千七百六十五英里，其間一千二百英里可通舟楫。各河流之發電水力，約有五十萬馬力。此外有亞茲島，爲亞里新羣島最西端，一火山質之裸島，

與新錫蘭屬同一經度。夏季該島日沒時，於美國本土東端，正見日出。

氣候亦因地不同，內地冬季，常降至華氏表零下零度，夏季亦只高至九〇度。惟南部海岸，因受日本海暖流影響，雖在冬季，亦未降至冰點以下。而於夏季亦不越八〇度。雨量亦豐，夏季雖短而晝長，適於植物之發育，玉蜀黍以外之穀物，皆可栽培。雖不投多額之灌溉費，而可耕之耕地，計有一・一九六・〇〇〇英畝（Acre 注1），現可耕之面積殆不達六・〇〇〇英畝，其他適於牧畜之地，亦不下六千五百英畝，惟全未開闢，任其荒蕪。又於阿拉斯加海岸，有二千一百三十四萬二千英畝之森林地帶。於一九二八年中，曾採伐六千四百萬段木材。今馴鹿異常繁殖，據言此係於一八九二年與一九〇二年間，從拉勃拉脫與西伯利亞輸入鹿種一二八〇頭所孳生者。後至一九三〇年，更增殖至七十萬頭。養狐事業亦盛，投資額已達六百八十五萬圓，共養狐三萬六千頭。狐以外，其他皮貨之輸出，年額亦約有五百萬圓。

【注1】一英畝約有中國四・八四〇方碼。

美國政府自一九一〇年以來，於勃里比諾夫各島，禁止獵捕海豹，海豹得其保護，頗為繁殖，一九一〇年來集於上述各島之海豹數，共二十一萬五千頭，至一九二九年，增至九十

七萬一千五百二十七頭。

此外，漁業亦爲阿拉斯加最大之產業，一九二九年度，共有漁船八百隻，漁夫二萬九千二百八十三人。一九二六年之漁業投資額，共七千四百五十五萬七千五百二十二圓，生產額共五千四百六十六萬九千八百八十二圓。

至於鑛業，一八八〇年，於哲尼亞地方，發現金鑛。在一九三一年一月以前，阿拉斯加全體產額，共三萬八千八百九十七萬二千圓。此外銀銅等鑛，亦共有六萬一千五百五十萬一千圓。據美國地質調查所調查，現在可採掘之量，約有三億六千萬圓。煤炭一九二九年在三處煤鑛，共採掘十萬噸。據美國海軍部調查，其煤質若用爲航用煤，殆優於波加洪達斯煤鑛之產品。煤油在康脫拉灣附近之加大拉油田，復發現有高等原油。此外，美國海軍更於阿拉斯加，有廣大豫備油田。據一九二九年統計，其鑛產總額，共達一千六百零六萬六千圓。

十二 阿拉斯加之沿革

一八二〇年俄羅斯越伯令海峽，征服阿拉斯加後，即逐漸南下，及於北美西岸。至一八二二年，欲於北美領土與伯令海峽驅逐外人，以擴張其領土，至北緯五十一度以北。俄羅斯

南下之勢，遂使英美兩國，極端震駭，不得不籌抵禦之道。如一八二三年美國所宣布之門羅主義，論者謂其一半目的，即為防止俄國南侵。如當時英國秘密援助美國主張，亦即為此。一八二四年美俄交涉結果，俄國認北太平洋為公海之一部。美國亦約定於北緯五十四度之四十分以北，不再殖民。又自一八二〇年以後，俄國雖領有阿拉斯加，直至一八六七年，不特未從事大規模之移民，且相距遼遠，管理為艱，自亦深以為累。反之，美國若取得阿拉斯加與亞里新島，將來於北太平洋，則可鞏固其戰略上之地位。以此垂涎不置，亟思攫為己有。一八五八年，曾欲用五百萬圓，向俄國收買，俄國以其出價過廉却之。

後至塞瓦特為美國國務總理，彼乃主張向太平洋發展之政治家，對於收買阿拉斯加之計畫，尤為熱心。果於一八六七年，出資七百二十萬圓，收買成功，於是年三月三十日，兩國代表簽約於華盛頓。並於四月九日，得上議院之批准。至十月十八日，即於西特加舉行讓受典禮。

惟美國領有後，歷時十七年，亦未見何等建樹。僅於西特加島南階，敦加斯及哥特亞島四處，駐屯若干守備隊，並此亦於一八七七年撤回本國。後阿拉斯加忽發生變亂，無與戡定，人民甚至向英領哥倫比亞官憲，請求保護。

一八八四年，美國國會通過關於阿拉斯加重要法案，爾後始稍著治績。後至一九〇六年，始認阿拉斯加，准爲一州，與夏威夷同。至是開發始顯著。今教育已有相當進步，中等學校有十五處，小學校有八十五處，醫院亦有七處。

十三 軍事設施

現阿拉斯加已有若干陸軍防備隊。達特巴哈亦有小規模海軍根據地之設施。此外，除屬於陸海軍若干無線電台外，別無軍事設備。

惟該地航空事業，比較發達，實爲日本應注意之事實。蓋因交通不便，其利用飛行機，以事郵傳，自屬當然。又昨夏世界一周飛行，及一九二四年美國陸軍世界一周飛行，概經過該地。又如近來幾度國際飛行，亦畫該地爲必由之路。可知亞美利亞與歐羅巴聯絡飛行，該地實爲終南捷徑。至一九二九年，據報載商業飛行機已輸送旅客至三千六百五十四人，近更由政府建造六十三處飛行場。

十四 甘模島與薩摩亞島

A 甘模島

甘模島屬瑪利亞拉羣島，位於日本小笠原島正南八百英里。距馬尼拉一千五百零六英里。距舊金山五千零三十五英里。蓋在夏威夷島與菲律賓濱之中間。此島於太平洋戰略上極關重要。而島西之阿勃亞良港，尤適於船艦之停泊。

島自西南向東北，長三十英里，寬四十八英里，面積二百零六平方英里，乃一極小之島。據一九三〇年之統計，人口包含政務人員在內，共一萬八千五百零九人。首邑名阿加尼亞，人口僅八千六百九十人之一小都會。但雖屬小島，而在瑪利亞拉羣島中，則為最大者。以前為西班牙領，一八九八年美西戰爭發生，即於是年六月二十一日為美艦却司頓號所占領。後由巴黎條約，正式歸為美領。

住民為卡摩諾人，用語為卡摩諾語。今已有百分之七十，能解英語，日本人亦有數十人。住民之生活必需品，概輸自美國與菲律賓濱。其唯一之輸出品，為椰子實（Coconut）據一九三〇年統計，年輸出二千三百七十六噸。

該處設有美國海軍所統治之要港部。其下有海軍兵營，砲台，海軍醫院，小型軍艦修理工廠，貯油貯煤所等各種設施，又有強力軍用無線電台。此外尤以通小笠原，雅浦島，馬尼

拉，夏威夷島海底電綫之上陸處，最爲有名。又前曾置有海軍航空隊，但近已撤還。

〔注1〕Copra 係晒乾椰子仁，榨取椰子油，以供製造藥胰之用。

B 美領薩摩亞島

美領薩摩亞島在甘模島南方，屬澳洲東方之薩摩亞羣島。係由哲拉島，愛奴島，奧弗島，奧諾塞島及達威島等小島而成，面積共七十五平方英里。人口一萬零五十五人（據一九三〇年統計）。首邑名巴哥巴哥，人口僅六百一十一人。

後一八九九年，因英美德三國條約之結果，歸爲美領，但哲拉島之巴哥巴哥市，於一八七三年，美國由該島會長，移讓爲貯煤所及海軍根據地。該處亦與甘模島同，歸美國海軍統治。所有一切防禦設施，概與甘模島。（本章著者係日本海軍大佐關根郡平）

第七章 美國海軍現勢

一 美國大海軍之狂熱

英國在昔即以強大無比之海軍，見稱於世界。但後起美國，諸事皆欲爭居世界第一位！

其對海軍力，自亦亟圖建設「不劣於任何國家之海軍」——*Next to none*。但自一九二二年（日本大正十一年）華盛頓會議，一九三〇年（日本昭和五年）倫敦會議，制限軍備之結果，美國海軍建設之理想，一時頗受頓挫。惟仍盡其力之所及，一面圖增加不足之巡洋艦，一面對主力艦力求改進其機能。

美國所以欲造成優勢之大海軍，却非僅由其國人好大喜功之性質，乃基於根深蒂固之國策所使然也。美國海軍在二十世紀以前，尙未脫世界第二流之界域。自其有名戰略家馬罕名著「海上權力史論」問世以後，在世界海軍思想上，畫一新紀元。謂海國若不依據海軍力，必無發展之希望。一時輿論，大爲所動。當時大總統羅斯福採用其說，亦高唱海軍有擴張之必要。故擴張海軍遂成爲美國國策。試觀羅斯福某次在舊金山之演說，即可證明。其言曰：「吾輩若立於金門灣頭，遙望太平洋上之水平綫，即令人不得不深感美國將來之盛衰，實懸於此綫。總之，吾人應知美國將來所以能成其大者，蓋由於能否支配太平洋而定。蓋二十世紀，已爲太平洋時代。」

以上演說，殆圖喚起其國民對太平洋上擴張海軍軍備之熱情。

二 美國海軍向太平洋之進展

邇來美國力圖渡過太平洋，向東洋發展。一方在美大陸，則固執門主義，以阻遏外來勢力之侵入；然一方對中國大陸，却極力主張門戶開放機會均等主義，圖伸手於東洋。

一九二四年其作戰部長愛伯力會言：

「爲擁護門羅主義，有防禦程度之海軍，即已足用。但欲圖在中國貫徹門戶開放主義，實不可不有強大之海軍。」

又一九二五年紐波託海軍大學校長杜錫戈大佐亦言：

「門戶開放主義，實爲我美國未來之國策，亦即我海軍最終之目的。」

由此觀之，美國國策及其海軍政策之目標安在，不難想像得之。且事實上，其海軍作戰計畫，已集中於太平洋方面，殆爲一般所公認之事實。又於其海軍製艦上，亦可證明。遠洋作戰，各種艦艇，皆須有均衡之艦隊——Balanced Fleet——。今美國力圖補充補助艦及增加各艦之續航力，即爲此也。

三 日美海軍力之比較

美國海軍既取極端擴張之勢，故雖於過去兩次縮減海軍軍備會議，仍與英國，同對日本，主張主力艦五對三之比率。其他補助艦總噸數，亦為十對七。

華盛頓會議及倫敦會議後，日美兩國海軍保有量之比較，大體如次：

艦 類	日本(噸)	美國(噸)	比率
主力艦	三三〇,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〇	六〇・〇
航空母艦	八一,〇〇〇	一三五,〇〇〇	六〇・〇
八英寸礮巡洋艦	一〇八,〇〇〇	一七〇,〇〇〇	六〇・〇
六英寸礮巡洋艦	一〇〇,〇〇〇	一四三,〇〇〇	七〇・〇
驅逐艦	一〇五,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七〇・〇
潛水艦	五二,七〇〇	五二,七〇〇	一〇〇・〇
合 計	七三三,〇〇〇	一,一八六,二〇〇	六四・三

但上列表內，美國蓋可建造六英寸礮巡洋艦三五・五〇〇噸，以代入英寸礮巡洋艦三〇。

• 〇〇〇噸。又規定八英寸礮巡洋艦，在一九三六年以前，完成十五艘。第十六艦，不得在一九三三年以前起工，一九三六年以前竣工。又第十七艦不得在一九三四年以前起工，一九三七年以前竣工。又第十八艦亦不得在一九三五年以前起工，一九三八年以前竣工。

四 美國之主力艦

美國主力艦保有量，如前所述，為二萬五千噸。其內容如次：

艦名	排水量	速度(海里)	大礮	發射管
*佛魯里達	二二,九〇〇	三三.一	主三〇生的 副一三生的 一六門	五三生的 的二門
*猶太	三三,〇〇〇	二二.〇	主三〇生的 副一三生的 一六門	五三生的 的二門
麥威氏頓	二六,〇〇〇	二二.〇	主三〇生的 副一三生的 一六門	五三生的 的二門
阿于薩斯	二六,〇〇〇	二二.〇	主三〇生的 副一三生的 一六門	五三生的 的二門
紐約	二七,〇〇〇	二二.〇	主三六生的 副一三生的 一六門	五三生的 的四門
得撒	二七,〇〇〇	二二.〇	主三六生的 副一三生的 一六門	五三生的 的四門

內華達	二九・〇〇〇	二〇・五	主三六生的一二門 副一三生的二四門	的五三生的二門
俄克拉荷馬	二九・〇〇〇	二〇・五	主三六生的一二門 副一三生的二四門	的五三生的二門
賓夕爾法尼亞	三二・一〇〇	二一・〇	主三六生的一二門 副一三生的二四門	的五三生的二門
亞利桑那	三三・一〇〇	二一・〇	主三六生的一二門 副一三生的二四門	的五三生的二門
新墨西哥	三〇・〇〇〇	二一・〇	主三六生的一二門 副一三生的二四門	的五三生的二門
密士失比	三〇・一〇〇	二一・〇	主三六生的一二門 副一三生的二四門	的五三生的二門
伊達荷	三〇・八〇〇	二一・〇	主三六生的一二門 副一三生的二四門	的五三生的二門
田納西	三一・三〇〇	二一・〇	主三六生的一二門 副一三生的二四門	的五三生的二門
加利佛尼亞	三一・六〇〇	二一・〇	主三六生的一二門 副一三生的二四門	的五三生的二門
馬利蘭	三一・五〇〇	二一・〇	主四〇生的一四門 副一三生的二四門	的五三生的二門
哥羅拉多	三一・五〇〇	二一・〇	主四〇生的一四門 副一三生的二四門	的五三生的二門

西發基尼亞

三・八〇〇

二二・〇

主四〇生的八門
副一三生的二四門

五三生
的二門

上表有*印者，即倫敦會議之結果，從主力部隊中，被除去之軍艦，其中佛魯里達艦，今已全行廢棄。至猶太艦則改造為標的艦。威民頓則改造為練習艦。結局，前表所列十八艘，僅留十五艘為主力艦。

次航空母艦，保有量十三萬五千噸內，僅留次述九萬一千三百噸。惟尙能建造四萬三千七百噸。其內容如次：

艦名	排水量(噸)	速力(節)	搭載飛行機
撒拉得加	三三・〇〇〇	三三	一〇八(第一綫用)
萊克西頓	三三・〇〇〇	三三	一〇八(第一綫用)
蘭克萊	一一・五〇〇	一五	四(第二綫用)
蘭加	一三・八〇〇	二九・五	建造中

在制限軍備條約規定之外者，尙有萊提號，亞爾干奴號，約翰號三艦，與飛行船母艦巴特加號。今亦皆改裝為特種船舶，以供第二綫放哨及雜役之使用。此外，現用為補助航空母

艦者，及有是項設備者，合計亦共有十餘艘。惟皆為力甚微，不足計數。

至八英寸礮巡洋艦，既成者計十一艘，共十五萬五千八百噸。建造中者計六艘，共六萬噸。未興工者計四艘，共四萬噸。總共二十萬五千八百噸。近更廢棄舊式艦二艘，共一萬九千二百噸。新造最新式「波蘭號」，豫定本年內竣工。其與日本「那智號」比較，約如次：

艦名	排水量	速力	大礮	發射管
那智號	1,000	三三	主二十生的大礮一〇門 副十二生的大礮六門	十二門
波蘭號	1,000	三五	主二十生的大礮九門 副十二生的大礮八門	六門

至六英寸礮巡洋艦，既成者計十一艘，共七萬五千九百噸。其中奧隆比亞，豫定廢棄，所餘者只十艘，共七萬五千噸，皆屬奧瑪哈級。各具有排水量七千五百噸，速力三十四海里外，六英寸礮十二門，發射管六門，皆屬有力巡洋艦。據條約所定之保有量，為十四萬三千五百噸。是則於現有量外，尙得建造七萬三千噸。

次驅逐艦，既成者計二百四十四艘，共二十五萬九千零六十八噸。未興工者，尙有十一艘。但條約所定之保有量，為十五萬噸，近亦將廢棄多數舊艦。又潛水艦，其保有量為五萬

二千七百噸。現有量計一百十六艘，共七萬六千八百八十噸。建造中者一艘，未興工者三艘。不爲履行條約，亦不得不廢棄多數舊艦。

五 十年計畫建造案

美國海軍艦艇實力，略如上述，可知倫敦條約所定保有量之全部，及因艦齡滿期之驅逐艦與潛水艇，重新建造，以爲替代，尙得建造多數之艦艇。以此，本年一月四日，下議院海軍委員長濱遜氏，在海軍委員會，提出「十年計畫建造案」。上項建造案，並定於一九四二年九月一日以前完成。

該建造案提出下院海軍委員會後，更於一月二十五日，獲得滿場一致之可決。惟可決後，濱遜氏却不急提出於下院，自行延期。

延期理由，據濱遜氏聲明，謂因美國現在財政不裕，靜待此次日內瓦軍縮會議結果，再行斟酌辦理。後委員會以十三票對四票，決議延期提出下議院。由上述觀之，可知美國對於擴張軍備，今尙存觀望之態度。此固由於世界經濟蕭條，美國亦受影響所致，而其國內有多數和平論者存在，極力非戰，亦不無影響。總之，視此次軍縮會議結果，其必將力圖實現，

蓋無疑義。其大建造案內容，大略如次：

艦類	排水量(噸)	隻數	建造費	着手年度
航空母艦	二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二 一	七一,四〇八,〇〇〇	一九三三年,一九三四年, 一九三五年,年各一艘
六英寸巡洋艦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附飛行甲板 一	一三七,一三一,〇〇〇	一九三三年二艘,自一九 三五年至一九四一年,年 各一艘
驅逐艦	一,〇八五 一,五〇〇	一三 七	五七,〇八三,〇〇〇 二七,三五〇,〇〇〇	自一九三三年至一九三九 年,年各一艘,自一九四 〇年至一九四三年,年各 二艘,自一九三四年至一 九四二年,年各八艘
潛水艦	一,一三〇	三	六,一〇八,〇〇〇	一九三三年六艘,自一九 三四年至一九三六年,年 各四艘,一九三七年五艘
總計	三〇三,一九〇	一三〇	六二六,二五〇,〇〇〇	

上述建造案，特引人注目者，即建造六英寸噸巡洋艦九艘，共一萬噸。並於其內皆附有飛行甲板，乃一種航空巡洋艦。但於巡洋艦附帶飛行甲板，倫敦條約曾有一條規定。

「凡不以搭載航空機為目的而建造之一萬噸以下水上船艦，若於其間，附以飛行機歸着甲

板，其所有噸數，不得超過巡洋艦保有噸數百分之二十。」

據上述規定，即於保有量四分之一，得附以飛行甲板。是則今後新造之巡洋艦，其附帶飛行甲板，實為應大加考慮之問題。尤以美國特注重海軍航空機之活用，將來必多建造此類巡洋艦。

【注】美國戰艦，其名號多用本國州名，譯音係根據東方輿地學社最新世界形勢一覽。

六 擴充航空政策

近來美國航空界之發展，實有一日千里之勢，如民間航空機，至有一萬一千餘架，占世界第一之盛況。而其政府之航空政策，亦以世界第一位為目標，極力充實海上航空兵力，以備渡洋作戰。現在海軍飛行機，雖只一千架，但現正力圖擴張。其擴張計畫，大略如次：

(一) 根據五年擴張計畫，於一九三二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完成飛行機一千架。

(二) 先完成大型硬式飛行船一艘，繼再建造一艘。

(三) 為搭載於將來軍艦之全部，豫定再建造飛行機一架。

美國海軍軍力之內容，略如上述。一九三一年（昭和六年）三月，國際聯盟秘書長更向

各國要求報告各國之軍備現狀，以爲此次軍縮會議之準備。嗣後各國對之，皆提出報告書。就中尤以美國於六月六日最先提出。其報告內容，大略如次：

◇人員 美 國 日 本

海軍人員總數 一〇九・八六六 八八・一九九

海軍航空關係人員 一四・二六九 九・八七七

不屬航空之人員 九五・七二七 七六・一三〇

◇機器(噸) 美 國 日 本

制限內艦艇總噸數 一・二五二・八四〇 八五〇・三三八

主力艦 五三三・八〇〇 二九八・四〇〇

航空母艦 九一・三〇〇 六八・八七〇

甲級(八英寸)巡洋艦 二〇六・八〇〇 一三四・二二〇

乙級(六英寸)巡洋艦 七五・九〇〇 一三七・三七五

驅逐艦 一七三・三六〇 一四三・〇三二

潛水艦	八〇・六八〇	八九・五四二
制限外艦艇	七六・〇八五	二八一・〇九三
特殊艦船	八八・〇五〇	五九・二五〇

◇航空機

飛行機	機數	海軍 七六九	海軍 八〇一
	陸軍 九六八	陸軍 八三六	
總馬力	海軍 四七一・五九〇	海軍 五九・四九〇	
	陸軍 五五九・三五	陸軍	

飛行船	隻數	八〇二
	總馬力

〔備考〕日本航空兵力，現正從事整頓。本表所列，雖屬國會通過者，但尙未整頓者，亦包含其中。

七 美國海軍之實質

以上係去年六月美國所報告之海軍軍備狀況。但此既成艦之現有勢力，即未興工或正在建造中者，及艦齡超過年限者，亦皆包括其中。且其驅逐艦，多屬朽腐不堪，即潛水艦，於

實質上亦遠不及日本。故日美兩國若就實力比較，日本補助艦之現量，殆遠勝於美國。據一九三一年（昭和六年）九月末調查，八英寸礮巡洋艦已進水者，其比較約如次：

日本 十二艘 十萬八千四百噸

美國 十一艘 十萬五千八百噸

又六英寸礮巡洋艦現在量，其比較約如次：

日本 十九艘 九萬〇二百五十五噸

美國 十一艘 七萬五千九百噸

以上皆屬日本優勢。但此處須注意者，即日本受倫敦會議規定之束縛，於條約所定期間，事實上凡八英寸礮巡洋艦，一艘亦不得建造。而美國今後實得利用其日新之科學技術，以繼續建造新艦。日本除保有舊艦，袖手旁觀外，別無競勝之途，自於種種方面，受重大之影響。蓋軍艦新舊不同，實質自異。其在「數」字上之表示，最爲深刻。是則我國（日本）之將來實力，必將降至比率以下，實屬勢所必然也。

最近美國建造中之八英寸礮巡洋艦，其改良之點，據一月三日紐約泰晤士報，有如次之

記載：

「海軍部對目下建造中一萬噸之巡洋艦，大加改良，務使遠勝於以前進水之邊薩哥拉，據斯提級之八艘。又正動工之巡洋艦，共有七艘，其中五艘，外部形態與內部構造，皆大加變更。又今後擬造之巡洋艦，並加裝甲設備。此類戰艦，除號稱袖珍戰艦之德國「杜蘭得號」外，殆優於世界任何戰艦。」

上述於巡洋艦，裝置抵抗八英寸礮之鋼甲，實以美國為創舉（中略）。又現在布魯克林（地名）建造，行將竣工之新俄爾連斯號，其構造之接連處，並全用電氣鎔接，此亦為從來軍艦所未有。其堅固程度，蓋在「杜蘭得號」以上。

又於艦之首部八十八英尺之間，亦悉用鎔接，而不用釘接，由此種方法及鋁（Aluminum）之使用，所節約之重量，亦概移作裝甲之用。又正事建造之七艘，各皆有暖氣裝置與飛行機四架，但全不裝置發射管。又與邊薩哥拉級同樣，增加五英寸高角礮四門至八門，集中於其前橋附近。惟主礮同前，共八英寸三聯，礮塔三座。

八 美國輿論之要點

據美國上院委員會速記錄，及其他公文書，美國議會對倫敦會議所表示之輿論，其要點

約如次：

(一) 軍縮會議，雖總括的與日本以七成比率。但於實質上，美國已得其所欲。會議之時，勢力雖極微弱，而結果對於性質較爲重要之八英寸砲巡洋艦，僅與日本以六成之比率，且制限其不得再事製造。而美國不然，據條約所定比率，並獲得建造新艦之權利。將來以現有之優越勢力，出席下次會議，實可獲得鞏固之地位。

(二) 潛水艦，美國雖極欲廢棄，因鑑於現勢，未克實行，則力圖減少其分量。此點，美國亦完全達到目的。

(三) 驅逐艦之比率，雖爲十對七，但此於需要之際，可以速成之物，苟於平時用途及訓練，不虞不足，則現在比率，不成問題。

(四) 美國由條約所獲得之比率，從所有方面觀之，不特毫無不利，較之會議前實際所有比率，且獲得非常勝利。

(五) 總之，倫敦條約之於美國，蓋與制定艦隊法有同一之效果。欲節約經費，而得建設均勢艦隊 (Balanced Fleet)，此實爲唯一之途徑，並得由此樹立從未確定之造艦計畫。

如前所述，可知美國現有補助艦之勢力，雖劣於日本；但美國決不自甘，時思獲得於己有利之機會。

美國海軍現在對外之方略，蓋一方對英國，維持均勢，一方對日本，裁抑其現在軍力，務使止於六成之程度。前於華盛頓會議，已成立此種協定，嗣於倫敦會議，亦極力主張海戰利器八英寸噸巡洋艦，日本亦須止於六成。此外，又對主力艦及亂人神經之潛水艦，亦欲全行廢棄。旋因日本與法國反對，未能達到全廢之目的，結果，遂強要極端縮減至五萬二千七百噸。

但美國海軍與日本海軍比較，雖為十對七，而在東洋作戰，仍屬困難。反之，日本能取攻勢作戰與否，雖三歲童子，亦認為易知之事實。又若美國以十成兵力而對七成之日本，不能加以威脅，則日本亦然，雖以與美國對等之兵力，亦不足以威脅美國矣。（本章著者係日本海軍大佐柴田善治郎）

第八章 美國陸軍之現勢

一 美國大戰後之軍備

言及美國，一般人多認爲黃金萬能之國。但一履其土，常見各處所矗立之銅像，多屬軍人，殊令人驚訝。但此果何所象徵乎？此雖因美國由獨立戰爭，造成立國基礎；南北戰爭，完成國內統一；美西（西班牙）戰爭，招致中南美及遠東勢力之發展——三戰役之結果，但此亦可見美國人民對爲國犧牲軍人之崇高精神，表示如何熱烈之敬意。如羅斯福當美西戰爭發生時，敝履海軍次長之尊榮，自編成義勇團，自爲副團長，躬赴古巴戰場，於桑吉安卑爾一戰，以武功顯耀於世。又如紐約市長史密斯，當歐洲大戰時，自願爲飛行將校，飛往法國前綫，一時以善於駕駛，馳譽行間，後竟爲國捐軀，死於戰場。是皆屬此種精神之發露。

此種國民精神，當美國參加歐戰時，尤爲顯露。據傳當發布宣戰布告後，始制定徵兵令。徵集志願兵士時，第一日應徵而至者，即達一千三百萬人。以此之故，美國平時雖只有十萬五千極少數常備軍，而於參戰後，得編成四百萬之大軍，並得派遣二百萬於法國戰場，

以與聯合國共同作戰。惟其編成，裝載，輸送等事項，雖因其工業進步，比較容易。而於教育與訓練，則至屬困難。以此，不特須先置於法國戰場之後防，更事教練，並且須使與法軍合其步法，方可與共同作戰，一時致費莫大之周折。美國因受此種經驗之教訓，故於戰後，痛感軍備有未雨綢繆之必要，亟亟着手組織新軍。

二 美國現在之軍備

因此美國陸軍當局，雖提出平時須置五十萬常備軍議案於國會，但國會根據美國傳統精神，並為節約經費，對其意見，不予採用。現仍維持少數常備軍，只為戰時擴張軍容，作成必要之準備，新制定一種「國防法」，以決定國防之根本方針。其國防之要旨，大略如次：

(一) 美國陸軍，於開戰之初，先使平時常設之正規軍，全體動員，以編成九個野戰師。於此更加入各州護國軍十八師，及豫備軍之一部，使守備國境及海岸。於其掩護之下，國內實行大動員，乘此時，補足及完成各隊之訓練。

(二) 海軍獨立實行作戰，凡防衛敵人襲擊美國本土，概委之陸軍。

(三) 若陸軍之動員及訓練，一旦完成，即編成遠征軍，取攻勢作戰。

據上所述，蓋力圖海軍獨立作戰，以獲得制海權。而陸軍正擴張常備軍，俟編制及訓練完成之時，即出於攻勢作戰。

根據前述要旨，美國陸軍，平時之組織如左：

正規軍——護國軍——豫備軍

(一) 正規軍

美國常備之正規軍，係來自職業軍人。此種常備軍，平時為國內及屬領守備之主體。並以一部份任指導護國軍，豫備軍，及國民軍之軍事訓練。而於有事之際，則為第一綫出動部隊之骨幹。

此等職業軍人中之將校，係從各州推薦候補者，使在陸軍士官學校，受軍事教育後，始行任命。至其下士卒，係從年齡十八歲至三十五歲之志願兵中，擇尤採用。服役年限，通常為三年。以三年為一期，滿期後，得再服役。

(二) 護國軍

將校以下，係以平時有定業之志願兵編成之。使任各州內之守備及維持治安。平時隸於各州知事，若值戰時，或遇事變之際，經國會承認後，悉聽大總統調遣。其服役年限，

通常亦爲三年。又凡十八歲至四十五歲之男子，皆得爲志願兵。惟每年須受一百四十四小時以上之訓練。並於夏季，須度十五日之野營生活。以一年爲一期，期滿得再服役。

(三) 豫備軍

平時以將校下士之志願者，編成幹部隊。戰時召下士以下之要員，另行編制及訓練，供國家之使用。

以上各部隊之統率，雖以大總統之名行之；但事實上，於文官陸軍總長之下（按美國陸軍總長屬文官），設有參謀本部，軍務局，及其他部局。參謀總長則掌管教育訓練及統率事項，其他部局長，則掌管軍政事項。尤以參謀總長，名義上殆兼全軍之總指揮官。著者前於世界大戰時，晤美國陸軍總長白嘉，曾詢及「陸軍總長屬文官制度，於戰時之利弊如何？」彼答曰：「不諳法律之陸軍總長，雖在戰時，亦不適當，故以文官爲宜。」其意蓋謂指揮軍隊，雖非武官不可，但於統理軍隊全體，則必須具有法律知識。」此亦足窺美國軍部首腦思想之一端。

三 美國平時兵力

美國平時之兵力，約如次：

(一) 正規軍

國防法所定之平時兵力，將校以下雖爲二十九萬七千人；但通常多因每年豫算之盈虧，以定兵員之多寡。現在約有十三萬七千人，編成步兵九師，騎兵三師。

(二) 護國軍

國防法所定平時兵力，將校以下爲四十二萬五千人。現在亦因經費關係，僅十七萬七千人，共編成步兵十八師，騎兵四師。今其步兵師，尙有一部未編制完成。只騎兵師爲基幹部隊。

(三) 豫備軍

依國防法，定爲步兵二十七師，騎兵六師。今因豫算關係，將校以下亦僅十萬七千人。以此，故其平時兵力，現僅四十二萬。此蓋爲美國受正規教育之總兵力。

四 美國戰時兵力

美國陸軍戰時兵力，據其新動員計畫，於第一次動員前，先充實前揭平時編制之部隊，

於此更加入特殊部隊，編成十八軍團，更分爲六野戰軍，其全體兵力，約共二百萬人。至其完成訓練所需之時日，據美國陸軍當局言：在世界大戰時，費時一年有半。若在現今，只七八個月，即可蒞事，此自因其國民軍事訓練，較前進步所使然。至第二次動員，可得二百五十萬人。於此加入第一次動員之人數，美國陸軍之全體兵力，蓋可得四百五十萬人。至其編成及訓練，自需相當之時日。

五 提高一般將校之實質

美國養成正規軍將校之各種機關，近年力加整頓，如授以將校基礎教育之西點（West Point）陸軍士官學校，不特教育年限甚長，其課目，如國家法律，一般國民所必需之知識，以及近代進步之科學，皆爲必修科。故今日美國陸軍學校，於戰鬥指揮，亦許有向上之餘地。至於一般將校，蓋多富於常識，具有優良之素質。卒業後，在其本科服務之外凡執法官及經理官，概由一般將校擔任。近如構築巴拿馬運河之哥塞爾上校，即出身陸軍學校之工兵將校。其他如國內構築港灣及河川之任務，亦殆全屬諸工兵將校。據此，可知其皆富有卓越之技術能力。尤以世界大戰之後，特注力戰略及戰術之教育，其陸軍大學及其他軍事教育

機關，蓋不劣於世界陸軍最優之國家。

至護國軍之將校，因其身分，素養，及程度較高者爲多，故其於軍事上之學術兩科，成績亦決不劣，且多屬優良分子。如現在美國國務總理司汀生，亦係出身護國軍學校之將校。司汀生原畢業哈提提大學，嗣執律師業，後始投身護國軍，受護國軍校士卒之教育，遞升至將校位置。嘗著者第一次服務駐美大使館武官時，彼正任內閣陸軍總長。據聞彼受命時，正屬上尉階級。

著者於世界大戰末期，第二次服務於駐美使館，彼於陸軍總長退職後，更入護國軍校，受將校教育，升任中校。無何，即以礮兵團長，從軍於法國戰場第一綫。

此外，爲對一般國民，授以豫備軍校之教育，更設有私立士官學校多處。尤以世界大戰後，特對中等學校以上之學生，極力施以軍事教育，以便可爲豫備將校。又因美國將校在社會上之地位較高，而學生激於義務心，多自進而願受軍事教育，其成績甚有可稱者。

前年美國陸軍當局，曾向德國聘請前諜報部長，及有名將官數名來美，以圖改善陸軍各方面之設施。據聞此等德國軍官，對美國陸軍將校教育，極加讚賞。據此，亦可知美國近日軍事教育及能力，實已有相當進步。

六 設備改善與技術部隊之增設

近日美國陸軍鑑於世界大戰之經驗，更力圖設備之改善，如大砲、小鎗、機關鎗，皆採用最新式者。並此等新式兵器之比率，亦較之從前大事增高。並於其間，增設多數戰車隊，高射砲隊，化學戰隊等技術部隊。如戰車隊，現有重戰車一營（三連），輕戰隊一營（三連），師輕戰車七連，合計共十三連。戰車之數，共三百五十輛。此外更有多數豫備戰車及裝甲汽車。高射砲隊，現亦有六團。砲數共三百零九門。高射機關鎗，亦有四千八百十三架。至化學戰隊，其所備之毒瓦斯，不特效力強大，且具有容易製成，以供急用之特性。又因現在各國中，有未加入禁使毒瓦斯條約之國家，故彼尙熱心從事研究。現今美國陸軍組織，於民間有力者所組之委員會及技術委員會外，其化學戰部，更設有本部，工廠，及毒瓦斯一團（四連）並獨立二連，又化學戰學校等。今其獨立二連，分駐於夏威夷及巴拿馬兩地。又於技術部外，近年更編成共有將校四十名及下士以下七百名之軍團，力圖技術之進步。

七 空軍之擴張

美國雖產生萊特等多數先進飛行家，但現在空軍却落他國之後。近鑑於前此世界大戰之經驗，始力圖擴張。一面派遣多數航空專家，分赴英法兩國，從事研究及調查；一面更利用德意志受巴黎和約制限，不能擴張空軍，對之投鉅額費用，收買其航空工業專賣權，並聘請多數航空專門技術家，以圖改進自國之航空設備。結果，美國飛行界面目果爲之一新，既於世界周航飛行，獲得成功，並數次橫斷大西洋；於昨年更橫斷太平洋，作成最高之紀錄。至其陸軍，於距今五年前，亦已着手發展空軍，其現在隸屬於正規軍者。有偵察航空十二連，驅逐航空八連，攻擊航空三連，爆擊航空八連，訓練用航空十二連，及飛行船四連。合計共四十八連。更加護國軍所有偵察航空十八連，共計六十六連。至航空機數，現在亦達一千六百架之多。昨年度規定空軍所需之經費，共計三千六百萬圓。惟因近年財政不裕，豫定計畫，難以實現。自前年以來，甚至減少步兵五營，騎兵數連，及多數野戰砲兵與海岸砲兵，以其經費，繼續擴張空軍。並豫定於本年六月以前，完成飛機一千八百架，近雖未達豫定數目，聞亦相去不遠矣。

八 美國之假想敵國果在何處？

美國汲汲充實軍備，果以何國爲其假想之敵乎？

今試觀美國比鄰各國之現狀，北境加拿大，雖有三千英里之國境；然無何等軍備，平時約有三千五百人之常備軍。南鄰墨西哥，雖約有二萬人常備軍；而其國境大部分，多屬沙漠地帶，極不便於大軍行動。東方距大西洋，雖有英法及其他國家；但經世界大戰，瘡痍未復，其對美國，自無餘力，遑出於攻勢作戰。然近年美國海軍，殆全部配置於太平洋方面，而陸軍之配置亦然，正規軍中，在本土者約六師，在本土外者約三師餘。且此三師分駐於巴拿馬，夏威夷，菲律賓三處（菲律賓一師，內有步兵二營，分駐於中國北方）。此外，更於波爾多黎各（Puerto Rico）西印度羣島中美屬一小島）駐步兵一團，於阿拉斯加駐步兵一營。美國全部兵力，幾配置三分之一於太平洋方面。且在美國本土者，其集團從來只置於墨西哥方面，近年亦變更方向，移向太平洋。僅觀此等配置，即可知其集中全力於太平洋方面之防禦，已屬無疑之事實。

然則其假想敵國，自屬太平洋方面之國家。如俄國，則爲未經美國承認無條約之國家，其對美國，亦自不致用兵。蓋其國是，只以實行世界革命爲第一義。如中國，則夙抱親美主義，其對美國，亦可謂不懷敵意。是則除日本外，別無可爲美國假想敵國之國家。故今雖謂

美國充實軍備，即爲專對日本，實非謬言。

九 日美果戰乎？

然則日美兩國間，果有須以兵戎相見之重大問題存在乎？吾人殊難發見其端倪。如先年發生之日本移民問題，在美國言之，則謂有破壞美人團結之虞；而於日本，則只屬「實利」與「體面」問題。藉使美國當時深恐日本來襲，而日本僅爲此問題，亦決不致賭國命於孤注之一擲。

著者先年於大觀雜誌（*Outlook*）社，訪問前大總統羅斯福時，談話偶及移民問題。氏則曰：「移民問題非經過一代，不能解決。余祖先荷蘭人來此，亦曾受排斥；然未經數代，即行融和。今且選舉余爲美國大總統。日本人亦應靜待時期之到來，力事忍耐。」又著者與前大總統塔虎脫會談時，彼亦謂：「日本移民問題之癥結，不在風俗習慣不同，乃在思想之相異」云云。著者之意，亦認此問題，應極力一面鼓吹正論，一面力謀融和，早求解決，決無賭國命而相爭之必要。故今就日美間直接問題言，可謂無「非戰不得解決」之紛爭。

十 東洋問題與日本

日美兩國於上述直接問題外，其利害不能併立之問題，蓋別有所在。其問題爲何？即對華與對西伯利亞問題是。今美國當局無論其所代表者屬何政黨，要皆以發展經濟勢力爲唯一之國策。爲此，有四億五千萬人購買力之中國，與擁有無限資源尙未開發之東部西伯利亞廣漠土地，蓋爲美國所不能漠視。且其從來對此等土地，即極關心。試觀以前當日本占領庫頁島（日本名樺太）時，美國即提出抗議，近日滿蒙事變，美國亦對之抗議數次，即可證明。而日本於此等地方之關係，亦因國民生活上及國家生存上，不許他人染指。故在此等地方，今後日美兩國更將發生種種難題，自在意料之中。雖然，若使美國能理解日本立場，進圖携手，日本亦自採門戶開放及機會均等之政策。且依地理上利益與國民努力，苟不使日本喪失優勝地位，兩國間戰爭，蓋未嘗無豫防之道。

但今日美國人民不諒解日本，殆出於意想以外。爲日本計，使美國人民了解日本，實爲今日當務之急。美國人民亦應自進而對日本，加以研究。若使彼此之間，能獲得相互理解，自不特可以豫防戰爭，並復可以增加彼此之利益。

十一 開戰與美國陸軍

惟國際關係，屬相對關係，事變之來，蓋難豫測。如世界大戰時之德意志，採取潛水艇無制限襲擊政策，一時致使美國輿論，爲之沸騰，結果美噸乃加入戰團。美國國是，原重輿論，若輿論主戰，戰爭即不能幸免。果使日美兩國，不幸以兵戎相見，將來果招致如何結果，今日殊難斷言。且兩國不戰則已，戰必開始於海戰。此時美國自必從阿拉斯加或其他地方，圖對日本，施以空中襲擊。

若於海戰，日本獲得勝利，其次即移於陸戰。日本若更進占領菲律賓，甘模島，夏威夷，巴拿馬，戰事自將沿及太平洋沿岸。此時美國自利用其工業力，力圖挽回戰勢。若不幸美國再敗，日本進占美國政治及經濟中心之華盛頓及紐約。至是，非立即終止戰爭，即或占領其一部，以爲持久戰，二者必居其一。反之，若使日本於海戰失利，日本自一面以其驅逐艦或潛水艇等，力防敵國陸軍之來襲。一面全國總動員。雖流盡鮮血最後之一滴，用盡財貨最後之一錢，必繼續以防衛其國土。

故日美戰爭之勝敗，非僅武力問題，乃包含國民精神及經濟力問題。此戰非特呈空前之

壯觀，且屬最大之慘劇。兩國於開戰之先，對此實應加以慎重之考慮也。

十二 結論

由來日美兩國，共有崇高之立國精神。如日本則以「德洽六合，道兼文武，發揚國威於八方」爲國是。而美國亦以「自由平等爲經，正義人道爲緯，進圖人類之進步向上」爲建國主旨。是則兩國使命，不特非根本不能相容，實可共同携手，以貢獻於世界文明。

且美國在世界大戰後，爲豫防戰爭，曾組織國際聯盟。後雖未參加，然關於制限軍備運動，則常自居發起之列。數年前更提議締結非戰公約，於國聯盟約之外，別成一種保障和平公約。由此觀之，吾人決不能認美國人爲好戰之國民。惟因其銳意實行「世界第一」主義，致好大喜功，常漠視他國之利益，出於顛預之行動，以此招致誤解之處，實屬不少，至爲可惜。此後，前途負有重大使命之兩尚武國民，實應自重，力戒輕舉。（本章著者爲日本陸軍中將井上一次）

第九章 美國航空之發達與現狀

一 美國航空發達概要

一九〇三年美國萊提兄弟，打破先哲之空想，完成現代式十六馬力飛行機；並以五十六秒飛行二百六十米突之旅程，獲得成功，實爲近代飛行之嚆矢，而美國亦常以此自誇於世界。後萊提於一九〇八年，更於飛行機附以二十四馬力之發動機，於二小時二十分二十八秒飛行一百二十四·七基羅米突，又更以四十四基羅米突之速力，飛達一百一十米突之高度，創造當時顯著之紀錄。

是後飛行事業，日漸發達，深引當時軍事當局注意，亟欲利用以完成軍事航空。先由海軍部命海軍上尉史維德，造船工程師馬鏗德二人，赴萊提處，學習飛行。後兩人學習結果，報告海軍當局，謂具有浮舟之飛行機，亦可飛行於水上，若供海軍使用，至有價值，並主張海軍方面應早行採用。

其後二年，塞巴斯海軍上校更親赴各處飛行大會，實地考察，研究飛行機在軍用上之價

值，後更命嘉提斯公司，製造可從軍艦甲板上，騰翔空際之飛機。並於一九一〇年十一月，於輕巡洋艦巴明干號艦首所構造之架台上，試行飛翔，結果大獲成功。自是關於海軍航空之可能性，始得有明確之認識。是年十二月，更於舊金山灣內戰艦賓塞華尼亞號艦尾所構造之架台上，試行降落，成績亦甚良好。自此一般對海軍航空之將來，遂抱有莫大之期待。

當時塞巴斯一方對飛機從事各種研究，一方更於一九一一年，奉政府命，組織海軍航空部，以專責成。但當時多數士官對於飛行事業，仍抱懷疑，咸目航空僅屬一種危險玩具，前途無多大希望。但自一九一一年以後，海軍航空，日見進步，泰瓦斯上尉能繼續六小時零十分之飛行。喀巴塔爾得發明最初之射出機（一九一二年），是年十月十二日愛迪生上尉對於射出飛行，亦告成功。一般疑慮，始爲之冰釋。

後至一九一三年，海上航空事業，遂至完全實現。實行與艦隊協同動作。一九一四年，遂於邊薩哥拉（地名）設置海軍航空隊，使專受航空術之教育。自是以後，美國海軍航空，於各方面，殆皆日見顯著進步。

後至一九一七年，美國參加世界大戰，需要多數飛行機，美國始於部內，急設多數飛機工廠，從事製造。結果因全體努力，製就多數優良飛機並，養成多數優良飛行家，遂赴戰地

。聯合軍贏得最後勝利，美國此種努力，與有力焉。

後海軍更於一九一二年，設置航空部。於一九一七年編成海軍航空隊。又於翌年（一九一八年），使其所編成之航空隊，出征歐洲戰場。

迨休戰後，美國海軍航空，更力求進步。於一九一九年，NC飛行艇三艘，橫斷大西洋，完成可紀念之壯烈飛行，使世界得認識飛行艇之價值。惟當時於海上飛行之設施，尚無若何顯著成績，只改造海軍最初使用電力推進機之煤炭船加比太號為航空母艦，以供實驗之用。一九二二年，更易名為蘭格萊號，編入海軍艦隊。據箇中人言，由改造此等船艦所得之經驗，後於改裝「薩拉提加號」與「萊克辛頓號」兩大航空母艦，蓋有莫大之寄與。後兩航空母艦，於一九二七年，建造竣工，至其次年，亦即編入艦隊。

以上所述，係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二六年以前，美國海軍航空史中最顯著之沿革。至其陸軍，亦早認識飛行價值，從事航空設施。在世界大戰前，只有通信兵一隊，為數僅一百七十三人（包含士官在內），並無若何偉大成績。但至參戰後，則一日千里，力圖擴張，近士官已增至一萬八千餘人，下士官兵亦增至十三萬零四百人。

至一九二〇年，已編成航空兵團為陸軍一兵科。其翌年更任巴特利少將為航空軍團長，

使從事訓練。巴特利亦熱心將事，排除許多障礙，對兵員，器械，教育，及其他一切設備，皆力加改良。故美國陸軍航空，面目始爲之一新。

據上所述，可知美國陸海軍，其於航空設施，皆大見進步。其實尙不只此，其商務部，對民間航空，亦極力獎勵，近美國民間航空，其發達程度，殆過於其他國家。如米奇爾將軍前倡空軍萬能論，一轉爲國防問題，再轉爲航空擴充計畫，蓋即爲適應此種時勢之要求。

二 國防組織問題

美國自一九二四年，陸軍航空次長米奇爾少將倡空軍萬能，戰艦無能論以來，一時美國朝野，議論百出。其初僅討究空軍與陸海軍之價值，結果遂歸結到國防政策。以此，其海軍總長遂於是年九月，任命特別調查委員，使徹底研究海軍將來之政策，以及飛行機在海軍戰術上之價值。調查委員加以精細研究後，提出報告書於海軍部。該報告書對空軍獨立，持反對態度，意謂空軍獨立自成一部，不特阻礙海軍任務之進行，且將使航空部與海軍部之間，失去調協。如僅設置統轄飛行機之國防部，在國防上，恐無多大效果。且新設一部，需要鉅額經費，爲國家財政計，亦屬非宜。又一國之生存繁榮，以海上權力爲必要，原屬不易之真

理。而海上權力之要素，爲強大之海軍，具有完全設備之根據地，輔助艦隊之商船三者。對此實應盡國家之全力，以期整頓與充實。而海上權力之行使，胥賴各種船艦與一切補助部隊之完全艦隊。至於飛行機，雖對海戰及陸戰不失爲一極重要之要素，但就其能力言，及就與海軍關係言，僅爲海軍之一要素，斷不可與之分離。若從海軍奪去航空，別設一部以統轄之，實於遂行艦隊之使命上，爲一種極大之危害云云。

上述意見，曾遭一部航空專家反對，加以嚴酷批評。其後，更因舊金山與夏威夷間之飛行失敗（一九二五年八月），及雪蘭杜飛行船之破壞（一九二五年九月），米奇爾更引爲口實，至謂：「此類事故之發生，足證明陸海軍當局之無能，致重要國防，出此疏虞，溺職之罪，實難寬貸。」力主設置國防部，並於其下，任命陸海空三次長，以專責成。當時繼米奇爾之後，關於國防問題，更有多數人發表意見，一時殆如雨後春筍，簞出不窮。大總統鑑於此種情勢，亦覺有統一國論之必要，遂於一九二五年九月任摩羅爲主席，組織航空問題調查委員會，使調查關於航空組織，航空人員，及材料，並研究航空與國防之關係。

該委員會一方徵集學者，政治家，軍人，航空專家，事業家之意見，一方蒐求各外國關於航空之資料，共同討究。歷時二月，於是年十二月，提出報告書於大總統。報告書謂：「

設立統轄軍事全部之『國防部』，祇使組織過於複雜，而於國防上並無利益之可言。不特國防部之提案，不宜見之實行，即陸海兩部合同案，以及陸海空三部合併案，亦屬未可。」又對於設立與陸海兩部對等之「航空部」案，亦極力反對，謂：「近世陸海軍非各於其統一指揮之下，有專用之航空隊，在作戰上難期完滿之效果。且飛行機常與陸海軍共同行動，其訓練及使用，自必需共同之指揮與統率。若另設航空部，將失去軍事上統一之效力。至若英國空軍部之制度，蓋因其地理上關係所使然。若美國地理狀況，實無特別置重之必要」云云。結果，仍主張陸海空三部分立，並就現狀，條陳數項改良意見而已。

又於上項委員會設立之先，一九二四年三月，更有下院航空調查委員會之設（係根據下院決議，由下院議長之指令而設立者，其委員長爲蘭拔德氏），亦專事調查陸軍用航空之經費，及視察其他航空上各種設施。一九二五年十二月，提出報告書於下院。至其主張，與前項委員會完全不同，謂：「設立國防部，以統一指揮權，不特可圖國防制度之統一與協和，且可減少軍事設施之費用。」

又上述下院航空調查委員會委員之一，有李特其人者，尤贊同米奇爾之主張，痛論空軍統一之必要。並謂：「非於陸海空軍各設置航空次長，即應綜合各部於單一之國防長官下，

各置陸海空次長一人。」

此外關於航空行政組織，雖亦有各種議論，結局大總統容納摩羅委員會之主張，輿論亦似以上述主張爲妥當。至現在組織，仍取陸海空分立主義，只逐漸糾正其缺陷，充實其內容而已。

三 海陸軍航空五年計畫

海軍航空，於華盛頓會議後，其航空局長曾提出「航空五年擴張計畫案」於大總統。後雖蒙大總統採納，但只作爲海軍政策之一部，未及具體實現。自前述摩羅委員會報告，極力主張充實航空兵力之必要。前航空局長更利用此機，復提出多年懸案之五年計畫案，請求實行。其內容雖與以前略有差異，卒於一九二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成爲一種法律，見諸實行。該計畫係豫定自一九二六年七月一日至一九三二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完成海軍實用飛機一千架（原定一千二百四十八架），飛行船二艘，及實驗用金屬覆蓋飛行船一艘。

陸軍方面亦然，其五年計畫案，亦於一九二六年六月五日，經國會通過，豫定與海軍計畫，同一期間，完成實用飛行機一千八百架。是後陸海軍即照上定計畫，依次進行。海軍方

面，較原定之期限，提早一年，於一九三一年六月三十日，完成飛行機一千架，其內容略如次表：

艦隊航空隊	五九架
陸上航空隊及其他	三四架
海軍航空隊	八六架
合計	一〇〇〇架
又上表所包括之飛機種類，約如次：	
戰鬥機	二〇六架
偵察及觀測機	三三四架
爆炸機	一五三架
哨戒機（飛行艇）	六四架
練習機	一九九架
輸送機	一四架
合計	一〇〇〇架

上表所列外，尚有多數實驗機與老朽機，及尚在製造中者二百餘架。

又上記飛機種別，表中之數目，亦非五年計畫最後之規定，今後將隨需要，各有增減。就中尤以飛行艇，今後將較前表數目，大事增加，專使於艦隊長官指揮之下，伴隨艦隊，取共同行動。

至飛行船，於實驗用金屬覆蓋飛行船外，尚有硬式大飛行船一種，昨年其第一隻已竣工，現已編入艦隊共同行動，名「愛克隆」(Acron)。其第二艘亦正在建造，豫定來年完成，已命名為「邁空」(Macon)。

至陸軍方面，原豫定本年六月末，完成飛行機一千八百架。據傳其全部完成，尚需多少時日。

四 海陸軍航空隊配置概要

今之海軍航空隊，蓋特注重充實海上航空之兵力，並為輔助海上作戰，其海軍航空兵力大之部分，皆配置於艦隊航空隊。

美國艦隊係由戰鬥部隊索敵部隊及根據地部隊三者而成。今於戰鬥部隊，則配置薩拉多

如，萊克辛頓兩大航空母艦。於索敵艦隊，則配置航空母艦蘭克萊，及補助航空母艦萊提。又於根據地部隊，則配置補助航空母艦愛崑奴。如薩拉多加及萊克辛頓，今已搭載飛機約七十餘架。至其他戰艦及巡洋艦，亦皆搭載兩架或三架。此外亞細亞艦隊，除配置補助航空母艦一艘外，並於巡洋艦上，亦有搭載飛機者。

據上所述，可知美國海軍，蓋具有約五百七十架之海上大航空兵力。至其陸上航空隊，只以實驗及教育為主，除於邊薩哥拉航空隊（教育），新波提及達爾古蘭航空隊（實驗），及其他配置有飛行機外，並設有海兵航空隊，以備有事之際，遠征海外，亦皆配有戰鬥機，偵察機，及輸送機。

又陸軍方面，於各地皆設有飛行場。據傳現在正規軍中，約有五十四連；護國軍中，約有十九連；及其他已編成之豫備軍，亦有若干配置。海外部隊，則於夏威夷，駐有偵察機一連，爆擊機二連，戰鬥機二連。於巴拿馬，則駐有偵察，爆擊，戰鬥各一連。菲律賓濱駐紮隊數，與巴拿馬同。

據一九三〇年末，美國報告國際聯盟之通牒觀之，其所有飛行機數目如次：

戰列部隊

四五四架

教育部隊及其他

一〇二〇架

合計

一、五四架

五 將來擴張之豫想

海軍航空五年計畫所豫定之一千架，原不包含二十生的噸之巡洋艦及其他未成艦所搭載之飛行機在內。今後若增造此等戰艦，則艦上所搭載之飛行機，自亦隨之增加。如現在所建造一部大巡洋艦，其所用飛機，多調用駐夏威夷者，即其一例。又其他新造飛行船亦然，其所用之飛機，亦多調自他處，以應急需。今若聽其調用，此後建造之航空母艦六萬九千噸，及十五生的噸巡洋艦七萬三千噸，所應搭載之飛行機，自益感覺不足，勢非大事增加不可。又假使其航空母艦，如前年國會所議定，建造一萬三千八百噸級者五艘，每艘須搭載一百四十架飛機。又關於巡洋艦，今亦豫定建造七艘，其全部或一大部分，爲航空巡洋艦型，每艘亦須搭載三十六架飛機。兩者所搭機數，約八百數十架。

上述數目，更與既成者一千架合計，則共有一千八百架以上。即從其中除去陸上及海軍兩航空隊，亦尙有一千四百架，可活躍海上。此於國防上，實屬至可注目之事實。

陸軍方面亦然，於前述一千八百架飛機之計畫以外，以前即傳有拉西達（人名）新陸軍航空計畫。依其計畫，平時飛行機豫定為二千四百架。今後繼起者，自難保無更新之擴張計畫。

六 美國之民間航空事業

美國民間航空，屬商務部管理。一九二六年並制定商業航空法，專司商業航空之統制及改善。近年更於商務部下設置航空署，於商業航空之發展，尤與有力。商業航空署之職權，為掌理「關於航空法規之編制」，「航空路之指定」及「關於航空之事務」。三者各設處長，同隸屬於航空次長之下，分負責任，以圖發展。

美國民間航空之詳情，難以備述。其航空機數，據一九三〇年六月三十日之統計，略如下表：

得有官許執照之飛行機	七、三六六
未得官許執照之飛行機	二、八〇〇
合 計	一〇、一六六

得有官許執照之駕駛員

一六・〇八九

得有官許執照之技師

九・三六

又據一九三一年九月一日之紀錄

推定機數

約 一〇・〇〇〇

駕駛員得有官許執照者

一七・一四七

練習教程畢業者

一三・六四五

據上述所記，亦略可窺見美國民間航空發達之一端。

航空路線亦然，專據一九三〇年度統計，當時通航中之航路，共有一百二十二綫，路線合國內及國外者，共長四萬九千五百四十九英里。每日平均飛行距離，共有十萬零一千二百二十英里。搭乘旅客，為數亦達四十一萬七千五百零五人。

此次軍縮會議，縮小軍事航空，美國此類民間航空事業，益臻重要。

此外，美國「軍事」及「非軍事」航空，尙多可記者，茲為篇幅所限，姑止於此。

本章著者係日本海軍中佐加藤尙雄

第十章 美國產業動員計畫

一 產業動員計畫之起源

世界大戰勃發以後，遂使美國從來主張可於一夜之間，使百萬武裝國民，全體動員之夢，爲之覺醒。蓋現代戰爭，非如曩時，只人民動員，即可集事。凡一切物質資源，皆極關緊要，而其籌集補足，實非易事。以此，一九一五年美國商業會議所，曾設有國防委員會，爲應戰時之需要，着手調查必要之產業。其後美國國會亦容納當時軍部要求，於一九一六年，制定國防法，並同時爲統制國家資源，完成戰爭目的，更設立國防委員會，以專責成。並於其下附設顧問委員會，任命實業界領袖爲委員。但其後關於產業動員之具體準備，仍無若何顯著之成績。

又自一九一七年美國對德意志宣戰後，上述顧問委員會，即實際着手調查食料，燃料，及輸送之事項。且事實上，當時國防委員會，關於一切軍實，殆以全責付與該委員會。後鑒於上述委員會，無何等實行權力，另設「一般軍需局」，隸屬於國防委員會，專負籌集及統

「海陸軍軍需之責任。但後來軍需品之需要，急速增加，對之亦只挖東補西，日益竭蹶，亦無適當之對策。國防委員會鑒此情勢，更於是年七月，另設「戰時工業局」，並逐漸於其局內，增設各科處，使各分擔責任，藉收羣策羣力之效。後於一九一八年，上述工業局更與國防委員會分離，自成一有實行權力之獨立機關，專負統制全國產業之責任，自是始立定戰時產業統制之基礎。

後至大戰告終，戰時所設各種機關，多歸解散，獨此戰時產業統制機關，因徵於大戰時經驗，至今仍繼續研究工作。又自一九二〇年改定國防法以後，更制定關於產業動員之具體規定。關於上述一切事務，概歸陸軍次長統轄，力圖樹立澈底的產業動員計畫。又關於產業動員之法的根據——所謂產業動員法，於大戰未了，已有一部國會議員，主張應從速制定為一種永久法律。惟屢次提出國會，至今仍未得成為事實。

二 平時機關之組織

關於產業動員平時之準備機關，中央有國防會議（陸軍總長主席），為最高諮詢機關。附屬於其下者，有七處「補給關係局」（以陸軍次長為中心）為事務機關，專管關於準備產

靈動員之一切事務。此蓋依據一九二〇年六月所修正之國防法第五章所定：「陸軍次長籌辦一切軍需品，及監督陸軍部兼辦之事務，並對戰時所需之物資，及產業組織之動員，負從事準備之義務。」

至七處「補給局」，內容爲補給部，兵器部，通信兵部，航空部，工兵部，醫務部，化學戰部。

以上係中央平時機關之大概。惟爲籌辦戰時多項軍需品，及爲適應軍事要求，易於實行起見，實以取地方分權制度，最爲適當。爲此，美國陸軍當局亦鑒於各地產業發達情況之不同，更畫全國爲十四管理區。每一管理區，各配置籌辦課之將校。並於每一補給關係局，由地方實業界之領袖，組成顧問委員會，以備諮詢。此等委員會概爲名譽職，不支薪金，自願援助產業動員計畫之實行。以上組織，蓋爲戰時產業動員之骨幹。美國此種產業動員準備機關，取地方分權制度，實爲其組織上一種特徵。

三 籌辦計畫之概要

美國產業動員計畫之骨幹，可謂即屬軍需品之籌辦計畫。何以言之？因在美國資源豐富

，工業力偉大之國家，其戰時急需軍需品之大部，只以國內生產設備，即足充實而有餘。故其產業動員之重點，僅在使國內生產之軍需品，如何始適合於軍事之需求。

又籌辦計畫樹立之基礎，為戰時所需軍需品之種類及數量。而其種類及數量，又依作戰計畫動員之兵力而算定之。美國戰時約需陸軍四百萬人，所需軍需品數量，大別約三萬五千種，若再細分，則需七十萬種，可謂極繁。至其數量，亦極龐大。今試舉數例以言之，如軍靴革底所需數量，若層層壘集之，其高度可高至六十基羅米突（約日本富士山之一六〇倍）。又三生的口徑步槍之藥夾所需數量，若將其藥夾首尾相接，成一排列，足環繞赤道上地球周圍之四倍。又飛行機所需數量，今假定各機之距離，為五分間飛行距離，亦可達自地球至月球之距離。僅此數例，足以窺見美國陸軍戰時所需之軍需品，其種類及數量，是何等多且大焉。

四 工廠調查

上述需要量，一經算定，即分配於全國各生產工廠，使之分擔製造。為此區分全國十四管理區，就各地方之生產能力，以決定分擔軍需品之種類及數量。但欲明瞭各地方之生產能

力，須先詳知全國各地方之生產分布狀態，及各工廠之生產力，爲先決條件。美國軍事當局，爲達到上述目的，先以各廠主之報告爲基礎，更分遣多數專門家，分赴各處，實地調查。兩相對照，作成極正確之工廠調查表，以爲分擔之根據。

各管理區所分擔之軍需品，由各區管理委員定之。當管理委員使各工廠分擔軍需品時，常因軍需品之種類，每至變更工廠之設備。例如：步鎗，大砲，戰車等非民用之軍需品，於生產民用品之工廠，若不變更其本來之設備，製造至屬困難。以此大多數工廠，概須改變組織，就中尤以特殊之軍需品，雖如何改易組織，猶常有設備不足之虞。甚至須擴張工廠，或另立改建計畫，而後軍需要求額與生產供給力，始可調節。據聞現在美國可供戰時利用之工廠，蓋已超過一萬七千處。

五. 民用品工廠

軍需品以外，國家對民用品之生產設備，自亦須爲顧及。美國因工業力非常豐富，一般適於軍民兩用之工廠，其百分之五十，多採取移充軍用之方針。又若其工廠之生產品，於軍民兩用，皆非必要，亦概利用其全部設備，以供生產軍需品之用。

又政府爲各工廠應戰時政府之命，生產必要之軍需品，常先對各製造業者，關於製造上所必要之事項，各下指令。指令內含式樣書及說明書，詳細記載軍需品之規式，及製作上之細目，以作製造之標準。又因軍民兩用之共通製品，其規式不能統一，於戰時生產能率之向上，亦非得策，乃亦極力圖統一規式，使其製品，化爲單純。又整理從來民間所通行多種契約形式，釐爲三種，以爲戰時之契約形式。

以上係就直接的軍需品，如被服，糧秣，鎗砲，飛行機等項籌辦計畫，略記其概要。至此直接的軍需品所必要之資源，如原料，材料，動力，工作機器等間接的軍需品，亦須算定需要量，使與供給力相對照，而後始得調劑之道。美國雖屬原料豐富之國家，但在戰時，亦感不足，其不足原料之種類，至達一百八十餘種。關於此等不足之原料，或用代用品以爲替代；或準備從外國輸入；又或發布保存國內此項原料之命令，以圖保存。要皆未雨綢繆，以期萬無遺漏。

六 產業動員教育

產業動員，事務範圍，所涉至廣，其所須專門知識，自過於他項軍事人員。近美國陸軍部有鑒於此，特注重此種教育，其內容大別如次述二種：

(一)關於統制產業動員之教育。

(二)關於產業動員之實行，及直接籌辦之教育。

「一」項教育機關，為陸軍產業大學。「二」項教育機關，為各種補給部之實務學校，豫備將校之夏季教育，及平時動員演習等。陸軍產業大學，係一九二四年二月所設立，與陸軍大學，立於對等地步，專對負產業動員重要任務之將校及有職責之文官，施以高等專門之教育。至於動員演習，係由陸軍部對各地方管理區，發布假設戰時籌備軍實之電令，命軍需品製造工廠，實際生產一部軍需品，以為試驗。

七 結論

美國產業動員之準備，近因官民兩方異常努力，及大戰經驗與數回實地演習，實有日就月將，一日千里之勢。據熟悉箇中情事者言：美國今若遇有戰事發生，其準備所需日期，較之歐戰當時，可迅速將事，立時即能裝備四百萬之軍隊。今試舉一例言之，近據某美人著述

，謂：戰時礮彈之整備期間，在歐戰時，約需時二十三個月，今則可短縮至十二個月。又如防毒面具與飛行機發動機，其製作期間，比之歐戰當時，前者可短縮十三個月，後者可短縮十四個月。又謂美國產業動員準備之完成，蓋為發揮建國本義之「民主主義」之精華。因產業動員之實施，不特可使國民對戰爭所負義務，得以均等，並可藉以防止戰時少數資本家居奇壟斷，以攫取不當之利益云云。

據上所述，雖謂美國產業動員準備，已臻完備，亦非過言。又自一九二四年以來，更設定國防紀念日，對全國著名工廠，先使做製戰時一切軍需品，以資實習。庶免有事之際，臨時失措。

復次，美國產業上之戰爭準備，可謂今已躊躇滿志，有睥睨一世之概。（本章著者係日本陸軍少佐秋永月三）。

第十一章 美國富力及其世界的勢力

一 美國支配世界與金圓之偉力

國際聯盟當討議滿洲事件及上海事件時，加盟之小國，固不待論，甚至英法大國，其對日本與中國，亦覘美國之顏色，而定態度之從違。僅就此點觀之，雖謂國際聯盟暗受美國支配，亦非過言。然則美國何以具有如斯之實力？

至於國際經濟上問題，抑更有甚焉者。英國於過去一世紀間，自國際經濟霸者之地位顛落以來，自誇新一法郎一偉力之法蘭西，雖稍露頭角；然於現實問題，其霸者地位，仍為美國所取得。近如世界經濟中最惱人之賠償問題，戰債問題，其握有解決之鍵者，實唯美國。至若上海事件滿洲事件等之政治問題，亦以美國之嚮背，為解決之標的。其於國際經濟上，將益發揮其支配之勢力，更不待論。考美國今日於政治及經濟兩方面，所以能成為世界支配者，其動力所在，實不外其「金圓」之力。換言之，即美國政治的經濟的支配勢力之象徵化者，實為「金圓」。

在歐戰前，美國尚為負有五十億外債之債務國，後因歐戰中貿易上之獲利，及國內資源之開發，遂使其資力，如綠苗得雨，一時怒長。國家地位，遂由債務國一躍而變為債權國。據最近統計，美國借給於外國之物的債權，已達一百七十九億圓。又自歐戰終了至一九二六——一九二七年，其對歐洲各國之戰時債權，豫定分六十二年間以次收回之金額，其本金為

二百十五億圓，利息爲一百零六億圓。其對世界各國所有之債權，只本金一項，約已達二百七十億圓。此外美國資本家對外國工業公司所投下之資本，只歐洲一洲，亦已達十八億圓。此種對外債權與對外投資，實爲美國握有支配世界勢力直接唯一之根據。

二 支配世界之原料

據上所述，已知美國今日所以能成其大者，蓋由其金圓之力。然此金圓之力，又何自而生乎？欲解答此問題，須先究明美國富力所從來之土地與人口。美國有廣大之面積與無限之資源，其富力所由來，蓋由生活於其間人類之智力所開拓利用之結果。若再簡言之，即（一）天惠，與（二）美國人之智力，實爲產生美國今日富力之源泉。

美國學者白基於其所著「金圓與世界和平」(Dollars and World Peace)一書中，曾言曰：

「美國以世界人口百分之六，從世界總面積百分之六之土地，於世界總生產額中，生產生鐵百分之五十一，鋼鐵百分之六十六，銅百分之五十一，石油百分之六十二，石炭百分之四十三，木材百分之五十二，棉花百分之五十五等等物質資源。」

近更有約瑟其人者，於戰前著論，謂：

「美國所出產之鑛物，於世界主要鑛產三十種內，有十三種，占世界第一位。有四種，占世界第二位。」

僅據此二人所述，已足窺見美國擁有絕大富源之一斑。

三 美國之面積與人口

產生美國富力之面積與人口，據最近統計，表示如次：

世界	美國	世界百分比
面積	五二,〇五〇,〇〇〇	二九七三·七四
人口	一·九六二·〇〇〇 (單位千人)	一三·六九六 (單位千人)

據右表，可知美國面積，占世界總面積百分之五·八，人口爲一億二千二百萬人，其與世界之百分比爲百分之六·三。即以約百分之六之土地與人口，對百分之六之世界土地與人口，握有支配之勢力。

惟於此須注意者，美國所以勝於他國，蓋在其廣大富源與人口之比率。若單就人口言，

日本合殖民地之人口，亦有九千萬人。而實際則不過四五千萬人。且日本土地甚狹，多屬山岳與瘠土。內地只有美國二十分之一，即加入殖民地，亦不足十分之一。以稠密之人口，生活於窄狹之土地，實無回旋之餘地。而美國則不然，土地既廣，而人口較稀，又能努力開發富源。故於美國富力，生出一種彈性。據最近統計，美國每一方里 (Square Mile) 人口之密度，為四一·三人，而日本內地則達四二七·二人。美國較日本，蓋有超過十倍之餘裕。今就世界著名各國，比較其土地、人口、密度，列表如次：

各國	面積 (方里)	人口 (單位千人)	密度 (單位千人)
英本國	九四·二七六	四七·七四一	四八五·二
比利時	二一·七五四	八·〇六〇	六八五·七
法蘭西	三三·七三六	四一·一三〇	一九三·三
德意志	一八〇·九八九	六四·〇三六	三五三·八
俄羅斯	八·三四·三三六	一五三·八〇〇	一八·七
意大利	一一九·七四四	四一·五〇八	三四六·六
中國本土	一·九〇〇·〇〇〇	四八二·八〇〇	二五四·一

日本本國	一四七・三七	六二・九三六	四二七・二
美國本國	二,九七三・七四	一三三・六六	四一・三

面積，人口，密度，於「數」字上，俄國蓋優於美國。惟俄國迫近北極，地多不毛，人口雖多，於現在生產條件，自非美國之比。是則美國於面積與人口，蓋為世界受天惠最多之第一國。

【備考】上列各國人口統計，係根據一九二八年至一九二九年之調查（見Commercial Book 商務報告）

四 美國之天產與原料消費力

美國從上述天惠最多之土地，所生出之天產物與生產物，有如次表：

種類	類(單位)	世界	美國	世界對比%	調查基礎
棉花	(千綑)	二六・二〇〇	一四・八二	五六・六	一九二九至一九三〇年 產
生絲消費	(千磅)	一〇八・四三三	六五・四八九	六九・六	一九二八年消費
石炭	(千噸)	一・五二八・四二六	六〇八・九〇三	三五・九	一九二九年 產
石油	(千桶)	一・四八八・六〇四	一・〇〇六・〇〇〇	六七・六	一九二九年 產

生鐵	(千噸)	九六·八八〇	四二·四〇〇	四三·八	一九二九年 產
鋼鐵	(千噸)	一一八·七八五	五六·〇九五	四七·二	一九二九年 產
銅	(千噸)	一·九〇八·八四五	九三·一〇三	四八·八	一九二九年 產
亞鉛	(千噸)	一·四七〇·七六九	五七九·五六四	三九·四	一九二九年 產
橡皮消費	(千噸)	八五·七〇九	五二八·六〇二	六一·六	一九二九年 產

上表所列，係僅舉美國生產，在世界總生產額中，占百分之三十五以上者。至在百分率以下，而於世界市場供給需要上，握有支配之勢力者，自更屬多數。

例如：對日本輸出工業第一位之生絲，加以威脅之近代新興工業人造絲，其一九三一年之世界產額為四億四千萬噸，其中美國產者，達一億五千萬噸，約占全額百分之三十四。又如汽車，無論於出品額或輸出額，亦以美國占世界第一位。據一九三〇年世界登錄之汽車數目，共計三千五百十二萬輛，其中美國產者，共二千六百六十五萬輛，約占全體百分之七十六。其他如小麥產額，其比率雖較低下，然對世界總產量四十一億六千九百萬畝（注一），而美國產者，亦共有八億七百萬畝，約占全產額百分之二弱。

全美洲中只北美天惠較薄，不產羊毛及橡皮等物。惟其地屬「不見日落」自誇之英國

，美國雖如何急思攫爲己有，終亦莫可如何也。

【注1】每1畝(Bushel)約等中國之二斛。

五 近代工業化之條件

若謂二十世紀之文明，爲「鐵」之文明。而美國鐵之產額，於生鐵，則占世界百分之四十三，於鋼鐵，則占世界百分之四十七。此外，如爲一切工業動力基礎之煤炭，美國產額，亦占全世界百分之三十五。又自二十世紀初葉，世界各工業國，爲得煤油資源，已開始爭奪戰爭。至歐洲戰後，尤趨激烈，世人記憶猶新也。此蓋因大戰中科學發達，致使發生動力之燃料，由煤炭而易爲煤油。當時爲應此實際需要，至有人謂：「支配世界之資源者，即爲世界之支配者。」而此動力界霸者之煤油，美國之產額，亦殆占世界全產額百分之六十七。不特此也，煤炭，鐵，煤油之外，而於占工業動力王座之電力，世界之總量，爲三千億基羅瓦特，而美國所有者，共有一千二百五十億基羅瓦特，亦占世界之第一位。美國於近代工業化之一切條件，可謂殆已全備而無遺。

六 美國之資源開發與外資輸入

美國今日之農業，蓋如前所述，利用豐富天惠，更加以近代之科學力與資本，從事開發。美國自建國以來，原為農業國，後由其住民輸入歐洲科學與資本，始徐徐由原始產業，進化到近代工業。在約一世紀前，美國人民中，五分之四，皆為從事農業者。後至一九二〇年，全產業從業員四千二百萬人中，從事農村及漁業者，始減至百分之二十七。準此類推，時至今日，殆已減至百分之二十五。又一八六九年之工業生產額，為二百七十六億圓，時至五十八年後——一九二七年，則激增至二百七十六億圓。其工業之發達，凡有賴於外資者，觀前述戰前美國，為五十億圓之債務國，即可證明。茲試舉一具體之例以明之，如歐洲資本，其在十九世紀後半期，對美投資，概為鐵路投資（此實為開發美大陸之基礎）。時至一八九六年，如伊利諾斯，聖納爾鐵路債券百分之六十五，賓夕爾法尼亞鐵路債券百分之五十二，紐約，蒙得利亞與威士頓之鐵路債券百分之五十八，蓋皆為外人所有。但美國人其後卒以自身所蓄積之富力，逐年收回其利權。後果至一九〇五年，外人於美國鐵路所有之債權，日益減少，如前述伊利諾斯鐵路，則已減至百分之二十一，賓夕爾法尼亞鐵路，則亦減至百分之十

九。

七 日向世界無比之繁榮

據上述，可知美國所以有今日之繁榮者，其初蓋由於以外國資本，開發其天惠資源。嗣更由其自國資本之力，徐圖收回其利權。由此更日夜淬礪，努力不怠，以進圖稱霸於世界。至其爲達此目的所採之方法，若用現代用語以表示之，即所謂「產業之合理化」是也。尤以歐戰時，歐洲生產，來源杜絕，美國乘此千載一時之機會，極力利用其天惠，以開發一切之產業。後由其戰時用品，輸出激增，遂使美國贏得鉅大之富力，由此鉅大之富力，遂使對世界一躍而爲債權國，以發揮其「金圓」支配之勢力。後至歐戰告終，世界市況蕭條之風氣，亦臨貺於美國，美國爲拔出難關，於生產方法，自不得不另出機杼。但在一九二九年以前，美國實已獲得豫想以外之成功。

所謂大量生產，所謂科學管理，所謂電化，因降低生產費，使物價低廉。又因利用機器，增加能率，使工資提高。結果，所招致消費力之增進，誠如福特(Ford)所言：“Low Cost, low prices high wage high Consumption.” (注1) 不特生產日益繁盛，消費日益增多。

；且物質之活動與泉幣之流通，其速度亦爲之日益增高。時至一九二九年，美國之繁昌，遂達到最高點。當世界經濟中心紐約市未發生經濟恐慌以前，幾令人只認美國爲人間之極樂鄉，發生無限之羨慕。

〔注一〕福特爲美國汽車大王，其言大意，蓋謂由低廉生產費生出低廉物價；由高額工資，生出高額消費。

但美國此種繁華夢，亦未能長久不醒，結局仍受資本主義鐵則所支配。如前所述，自一九三〇年以後，世界商業蕭條之景氣，卒亦臨於美國。美國爲打破此種難關，甚至胡佛大總統，自立陣頭，實行種種「貨幣膨脹」政策（Inflation注一）以資挽救。撫今思昔，殊令人不能無隔世之感也。

〔注一〕Inflation 亦譯「通貨膨脹」，即金之價值與流通商品之價格，若屬一定，則爲流通此等商品所需貨幣之數量，自亦一定。若增加通用貨幣至必要量以上（如由國家發行不兌現紙幣），則物價自不得不日益騰貴。

此即謂「Inflation」。

八 生產力進展之實績

美國產業，雖由用資本與科學之力，開發其無限資源所得之結果。然其自原始生產以至

達到近代工業之最高峯，其生產力之發達，亦自經過相當之步驟。茲據「美國商務部調查」
 「世界年鑑」(World almanac)「美國統計概要」(Statistical abstract of U.S.A.)所載
 近年進展過程，略如次表：

年 度	工人數(單位千人)	總生產數(單位百萬圓)
一八九九年	四七二	一一·四六
一九二四年	七·〇三三	二四·二〇三
一九二九年	九·〇三九	六二·一五一
一九三二年	六·九四四	四三·六一八
一九三三年	八·七七六	六〇·五三九
一九三五年	八·三八一	六二·六六八
一九三七年	八·三四一	六二·三三五
一九三九年	八·七四二	六四·四一七

據右表，即過去二十年間，美國從事生產之工人，隨人口增加，約增二倍。而生產額亦
 然，約增至六倍，至一九二九年，為數蓋已達六百四十四億圓。其繼長增高之跡，蓋歷歷可

見焉。

九 戰時戰後美國之輸出

上述國內生產力之增進，其表現於外部者，即貿易之進展。美國自一九〇〇年以來，其對外貿易進加之跡象，略如次表：

年 度	輸 出 (單位百萬圓)	輸 入 (單位百萬圓)	輸出超過 (單位百萬圓)
一九〇〇年	一、四四七	八二九	六四八
一九一〇年	一、八六六	一、五六二	三〇三
一九一四年	二、一三三	一、七八九	三三四
一九一五年	三、五五四	一、七七八	一、七七六
一九一六年	五、四八一	二、三九一	三、〇九一
一九一九年	七、九二〇	三、九〇四	四、〇一六
一九二〇年	八、二二八	五、二七八	二、九四九
一九三二年	三、八三一	三、一三二	七一九

一九二四年	四・五九〇	三・六〇五	九八一
一九二五年	四・九〇九	四・三二六	六八三
一九二六年	四・八〇八	四・四三〇	三七七
一九二七年	四・八六五	四・一八四	六八〇
一九二八年	五・二三八	四・〇九一	一・〇三六
一九二九年	五・二四〇	四・三九九	八四一
一九三〇年	三・八四三	三・〇六〇	七八二
一九三一年	二・四三五	二・〇九〇	三三五

據右表，美國於一九一四年之輸出貿易，不過十四億圓。迨至歐戰開始，逐年急激增加，至一九一六年，遂增至五十四億圓，是後更繼長增高，於一九一九年至一九二一年，更增至八十億圓。而其輸出超過額亦然，後至一九一九年，至突破四十億圓。

美國原與英國不同，蓋屬生產國，以輸出超過為常。惟自戰時迄戰後，其超過額殆呈破天荒之狀態。自一九一五年至一九二一年，數年間之總額，殆共達一百二十餘億圓。且因其輸出超過之大部分，多屬記帳交易，遂使美國獲得戰時債權，成為支配歐洲之原動力。惟物

極必反，自一九二九年以後，一落千丈，至一九三二年，乃降低至三億三千五百萬圓。美國此種每況愈下之趨勢，實值得吾人注意。

十 美國國富四千五百億

美國因國內生產增加，國外貿易進展之結果，而由其輸出超過所得之金錢，復借與外國，遂使其獲得囊括世界之對外債權。且因其利息收入，復成複利，以增加其富力，以與貿易上出超及國內生產相呼應，結果，遂造成美國莫大之國富。然則此莫大之國富，其數又果大至若何程度？是則吾人所亟思知之者也。美國計量自國之富力，原定每十年公表一次。本年度尚未發表。最近者，只二十二年所發表之紀錄。此雖難以盡信；然據當時統計，美國國富，已達三千二百零八億圓。近年統計學家，常以此為根據，每年就每種生產，發表概算之統計。其中，如昨年紐約所發行之雜誌「分析者」十月二十三號，有茵格拉士曾發表關於美國國富一文，據其所論，謂以一九二九年之調查為根據，現在美國之國富，實已有四千五百零一億零八百萬圓。茲就該雜誌述其概要如次：

金

四、三三四（單位百萬圓，下同）

銀	八四七
耕地	三三〇〇〇
農場建築	一三〇〇〇
其他土地建築	一四一〇〇〇
免稅財產（官有及其他）	二〇六〇〇
碼頭與船塢	五九〇
鑛山	五〇〇〇〇
農器	三〇三〇一
家畜	六〇〇〇〇
蒸汽鐵路	三二一〇五〇〇
電氣鐵路	五〇二八五
通運公司	三〇
機器及零件製造	一七〇五〇〇
罐頭工廠	五〇〇

電報電話	5,000
私營鐵路車(馬車)(Brougham)	500
石油工業	6,000
汽車	5,000
電燈電力	10,000
瓦斯工廠	5,000
私設利用水力	900
道路與橋梁	1,500
運河	1,000
灌溉企業	500
商船	1,500
蒸汽船(Motor Yacht)	500
軍艦及其他	1,500
飛行機	100

家具，寶石，被服等

四八·〇〇〇

商品存貨

四五·〇〇〇

合 計

四五〇·一〇八

〔備考〕此外茵格拉士氏更推定美國海外純投資額爲一百億圓。總計爲四千六百零一億八百萬圓。

上引美國國富統計，茵格拉士氏爲易於明瞭計，更爲之概分如次：

種 類

評 價 格（單位百萬圓）

土地

一一〇·〇〇〇

免稅土地

三三·〇〇

鐵路及其他公益事業

五八·〇一五

家畜，農器，生產機器

二六·八〇二

動產

四八·〇〇〇

儲藏貨物

四五·〇〇〇

雜品

二九·六九一

合 計

四五〇·一〇八

此外更就所有者之種別，分類如次：

種	別	評 價 (單位百萬圓)	比例 (百分比)
公有	(土地、碼頭、船塢、運河、軍艦、灌溉等類)	二七,五〇〇	六
私有	(土地、農器、旅館、汽車等類)	一八,〇〇〇	四〇
法人	(鑛山、石油、鐵路、工廠、商船等)	二九,〇〇〇	二九
其他	(金銀、森林、動產、存貨等所有難以區別者)	一〇八,〇〇〇	二五

十一 日美富力之比較

據日本內閣統計局所發表各國國富之統計，日本內地國富，為一千零二十三億圓，平均每人約有一千七百三十一圓。美國國富為七千六百二十三億圓，平均每人約有六千六百零七圓（一九二七年調查）。較之日本，殆超過六倍。英國國富，為二千三百六十三億圓，平均每人亦有五千二百四十七圓。但此等國富統計，其所據計算之標準，各有不同。若僅以所示之「數」字，實難作實力之正確比較。然只觀大略，亦不失為一種參考之資料耳。

惟此處尚有一點須注意者，即前記茵格拉士之調查，原以美國繁昌，達到最高點之一九

二九年爲計算之準據。但時至今日，因市況蕭條之影響，美國物價已低落至百分之三十。尤以有價證券一項，據紐約證券交易所調查，每一股平均行市，在一九二九年二月只跌落十九圓，至一九三一年則直暴跌至三十圓以下。此種比較，雖不足爲評定國富全體之比率；然以今日之時價計算，前記四千五百億圓之國富，實不免相當減少。至其實際數目，當屬幾何，只有徵諸本年政府之調查，而後可知也。

十二 金圓之支配世界與其武器

以上所述，係說明美國國富之由來，及其現在之情況。茲請進考其富力，及於世界之勢力如何？

美國其所以用金圓偉力而支配世界者，其根本原因，果何在平？此固由其擁有無限之富源；但當其發揮支配之勢力時，所有直接唯一之武器，實爲「對外債權」。其「對外債權」有二種：一爲對歐洲戰時債權，一爲民間對外長期債權與直接企業投資。前者以民衆爲背景，乃一種政治的債權。後者以紐約銀行街之資本團爲背景，乃一種私人的債權。此兩者實爲金圓帝國主義（Dollar Imperialism）之先驅，使金圓支配世界之勢力，益臻強大。

十三 民間對外私人的債權

上述民間私人的對外債權，現在爲數，果達幾何？據前引茵格拉士氏所推定，美國民間對外之投資額，殆共有一百億圓。此亦應加入前表，爲美國國富之一因素。茵格拉士氏就此更爲說明於次：

「據美國商務部調查，自一九三〇年以後，美國民間對外長期投資額，實達一百五十六億五千萬圓（中不含短期借款及政治債權等），惟對此，外國人投資於美國者，亦約有四十億圓。兩者相抵外，美國所有者，約近一百億圓。」

據此，可知美國對外投資，實共一百五六十億圓。惟此種調查，與前項國富調查同，不能即認爲正確之計算，蓋每因調查機關之不同，而異其數目。又據最近美國對外政策協會，於一九三二年一月一日所發表美國對外之投資額（據日本聯合通訊社譯出者），總計爲一百七十九億六千九百萬圓。較之前項所計，蓋超過二十三億圓。但此亦難徵信，因僅於一年間，決無增加如此之多之理也。其是否屬實，尙待考證。至其內容，係就地方分類，取與戰前相較。茲先介紹其概要於次：

地方 一九一四年（單位百萬圓）

一九三二年（單位百萬圓）

歐羅巴 三五〇

五·七六六

加拿大 七五〇

四·六〇一

南美 一〇〇

三·〇七九

中美 一·二〇〇

三·〇一五

太平洋及亞細亞 一七五

一·〇二二（內有借給於日本者約四五〇）

其他 二·六二五

一七·九六九

翻右表，最足令人驚異者，即自戰前迄戰後數年，其增加率殆呈飛躍之勢。且戰前美國對外投資雖有二十六億圓。但一方負有五十億圓之外債，兩者相抵，仍為債權國。今則不然，據前引茵格拉士所計算，除去外人投於美國之資金四十七八億圓，仍有一百三四十億圓之債權。其於發揮債權國之支配勢力，實仍游刃有餘也。

十四 美國對歐洲民間貸款之增加

次應注意者，即美國戰前投資，以中南美及加拿大占大部分。其對歐洲之投資，不過百

分之十三。但至一九三二年，其對歐洲借款，殆占投資額之第一位，爲數達投資總額三分之一。此蓋示美國金圓之支配勢力，於戰前尙未及於近鄰之中南美及加拿大；一至戰後，乃深入世界心臟之歐洲，播弄其威權。

美國對外投資，其占第一位者爲德意志，數爲十六億六千萬圓。次爲英吉利，七億五千萬圓。意大利五億三千萬圓。法蘭西三億六千萬圓。其中貸與德意志者，十四億圓屬政府及地方團體借款。二億圓屬民間公司放款。又對英吉利，其民間投資額，亦共達七億五千萬圓。惟英國以戰前之餘勢，雖至現在，其對北美及南美，仍擁有十六七億之債權。故英國除去美國戰時債權外，其對美國，蓋未必居於債務者之地位。

茲爲供參考，試就英國對外投資，加以比較於次。英國總投資額，爲三十三億九千萬磅，若以金圓換算，約共一百六十五億至七十億圓。以與美國之一百七十九億圓相較，美國蓋凌駕英國而上之。且其後英美兩國共入於「入不敷出之時代」，上述債權雖同有倒賬之虞，不勝其苦惱。但英國對外投資，沿革上多投於後進國，爲供其發達實業之鐵路事業及原料生產之用，殆注全力於民間企業。故其外國投資額，投於民間企業者，約占五分之一有餘。反之，美國對外投資，其貸與外國政府地方團體者，與貸於民間企業者，蓋各占一半。以此，

其由「入不敷出之時代」所招致之一倒賬」，自以置重於民間企業之英國，所受影響，最爲深刻。而美國以後進國之故，雖偶有影響，蓋不如英國之甚也。

十五 外國股票投資與直接企業

右述美國對外投資，悉屬外國公債及承銷公司股票一類之長期投資。此外尙有直接對外國企業及爲迴避關稅，於外國設置分工廠之投資。前者如日本東京電氣公司（英文名 *Mitsubishi*）資本共四千二百萬圓），其股票之半數，蓋屬之美國人，美國人於該公司，殆握有「一種支配權。後者如福特（Ford）汽車公司，一般汽車公司（General Motors Co.）皆於日本橫濱大阪，設有分廠。只從美國輸入機件，利用日本勞力，以從事製造，而圖免關稅負擔，即其適例。

美國此種直接投資，實不特於日本爲然，對歐洲及其他各地，亦有同樣之事例，此亦於美國金圓支配世界，與有力焉。若使此種事業，百尺竿頭，更進一步，自不止債權者之支配，蓋直接足以制外國企業之死命。

至此項投資，現在共有幾何？惜著者几畔無正確材料，可以算定，僅據所傳美國政府之

調查，於一九二九年底，共有七十五億圓。其中只歐洲一地，即達十三億五千萬圓。至其細目，英國爲四億八千萬圓，德國爲二億一千萬圓，法國爲一億四千萬圓，意大利爲一億一千萬圓。其中尤以電氣工業占第一位。如前記日本東京電氣公司之大股東GE電氣公司，其對英國GE電氣公司，與法，意，德等之電氣企業，亦皆有鉅額之投資。又美國西方電氣公司，爲與同國GE公司對抗，亦爭購英，意，德同業者之股票，其爲數現亦達相當之鉅額。以此，甚有謂英法兩國之電氣界，亦受美國資本之支配。其他如電報，電話，煤油工業，汽車，金屬工業等，美國今亦伸足於其間。據傳其所投下之資本，爲數亦不少。

加之，美國人在外國之企業，因外國工銀賤於美國，美國只輸出機件與資本，從事企業於其間，不特可減少生產費用，且可免除關稅之壓迫。職此之故，誘向國外發展者，亦復不少。近如日本紡紗業者，多設分廠於中國各地，其原因亦即在此。美國此種對外投資，先由對外債權，漸次移向直接企業，要亦不外其蘊藏於國內「金圓」之力，自然向外部表現耳。

十六 美國對歐戰債

美國所以於歐洲外交界有大勢力者，蓋因其於民間債權之外，在政治上有戰時債權所使

然。如前所述，美國自一九一五年至戰後一九二一年，因所有一切軍需品與復興材料之輸出，致輸出超過，共達二百億圓以上。但此鉅額之輸出，以疲敝之歐洲，自難作現金交易。以此，美國不得已發行一種自由公債，代各國墊付美國人。此項公債，於一九二三年，最先與英國成交，訂立一種戰債協定，規定分六十二年逐年清償。法蘭西為最後，其間繼起者共十三國，皆做英國之例，成立同樣協定。此即今日國際間債務國，或要求取消，或要求減額之對象——所謂戰時公債是也。其總額，本金為一百十五億圓，利息為一百零六億圓，共計二百二十一億圓。其細目如次：

國名	本	金(單位千圓)	利	息	合	計
英國	四·六〇〇·〇〇〇	六五〇五·九六五	一一·一〇五·九六五			
芬蘭	九·〇〇〇	三三·六九五	二二·六九五			
匈牙利	一·九三九	二·七五四	四·六九三			
波蘭	一六·五〇〇	三五七·二七	四三五·六八七			
愛沙尼亞 (Estonia)	一三·八三〇	一九·五〇一	三三·三三一			
萊多維亞 (Latvia)	五·七七五	八·一八三	一三·九五八			

立陶宛 (Lithuania)	六・〇〇〇	八・五〇一	一四・五〇一
捷克斯拉夫 (Czechoslovakia)	一四・〇〇〇	一四・八一一	二八・八一一
羅馬尼亞 (Romania)	四・五九〇	七・九一六	一二・五〇六
比利時	四一七・七八〇	三三〇・〇五〇	七四七・八三〇
法蘭西	四・〇五・〇〇〇	二・八三・六七四	六・八八七・六七四
南斯拉夫 (Yugoslavia)	六二・八五〇	三三・三三七	九六・一七七
意大利	二・〇四二・〇〇〇	三五五・六七七	二・四〇七・六七七
共 計	一一・五三・三五四	一〇・六二・一八五	二三・一七三・五三九

其本息之支付，最初最低額一年僅二億一千萬圓；後最高額，達四億三千萬圓。平均每
 年約三億五千萬圓。自昨年（一九三一年）六月美國大總統提議「支付延期案」(Hoover's
 moratorium^{注一})以後，一切對美債務國，其本息之償還，皆延至本年六月末。各國至昨年
 六月末，應支付之金額，本金為四億三百萬圓，利息為十二億三千萬圓，計共達十六億七千
 四百萬圓。

【注一】一九三一年六月，德國財政瀕於破產，幾引起革命危機。美國大總統胡佛為拯救歐洲，對一切債務提議延

期支付，是後世界久呻吟於金融恐慌之經濟界，始呈現一種活氣。後一般人遂習胡佛此種提議，爲 *Hoover-money*，成爲一流行名詞。

若美國將來取消此種戰時債權，固將另換一新局面。若只減額或延期（事實上證之近日美國輿論，所謂取消戰債，終難實現），美國以此種債權爲後盾，仍足發揮其支配勢力於歐洲。尤其於賠償問題膠葛之點，美國支配勢力，更不容忽視。

十七 美國保有世界金額十分之四

現在世界所保有之金額，共一百一十一億圓，美國所有者，殆占其十分之四。此亦可視爲最近數年來，美國金圓偉力支配世界之象徵。今日世界大部分國家，如英吉利等國，多停止金本位制，於事實上，殆易以不兌現之紙幣。因此，藉使美國與法蘭西蓄有如何多額現金，而於兌換制度上否認黃金之各國，蓋不至感多大之威脅。美國大總統胡佛最近亦從事現金解放運動，對吸收多額現金，似亦已不感興味矣。

雖然，今若使無有可代金本位制之新貨幣制度，則美國擁有多額現金，仍足稱強於世界，此乃屬於不可否認之事實。茲試就一九〇一年以來，美國吸收現金之過程，表示於次：

年 度	金 額 (千圓)
一九〇一年末	一・〇四九・六四〇
一九一三年	一・九〇四・六九四
一九一八年	三・一五九・九一五
一九三三年	四・二四三・八六九
一九三六年	四・四九二・〇六〇
一九三七年	四・三七九・二六八
一九三八年	四・二四一・四二一
一九三九年	四・二八三・九三三
一九三〇年	四・五九三・四九八
一九三二年七月末	四・九四八・五二七
一九三二年十二月末	四・四五八・〇〇〇

據右表可知美國現金之保有量，自繼德國財政恐慌，英國所起之金融動搖，其於八月至九月之初，爲數蓋已達五十億圓。惟後因其一部再逃向法蘭西及歐洲其他國家——雖其間自

日本流入二億圓，結果，至年末遂如前表所示之數字。

十八 結論——美國之苦惱

由上述觀之，美國今日富力之所由來，蓋由其天富資源與進步科學兩者之偉力。結果，遂由所蓄積之富力，驅逐外國資本，自建新興產業。後更因世界大戰，歐洲疲敝之餘，其輪囷鬱積之潛勢力，遂一發而不可禦，進而支配全部之歐洲。又美國所以致富，於上述外，尚有一種原因。其原因爲何？即美國政府之保護政策。美國於自國四十八州間，雖完全採取自由通商主義，發揮自由競爭之優點。但對外則極力增高關稅障壁，以保護自國之產業。且美國因土地廣大，原料豐饒，而國內消費力亦頗強大。雖由關稅防止輸入，不特不感多大苦痛，且更足提高國內之產業。惟時至今日，此種保護關稅政策，既已日暮途窮，有難再實行之勢。其原因所在，即因美國於戰後，一方爲債權國，有利息收入，一方因輸出超過，增加國際貸借，一時遂呈空前之繁盛。但此種繁盛，實非常態，既非常態，自不能長久繼續。例如：英國雖屬債權國，而於貿易上，則屬輸入超過，故不致與世界資本主義之發達相矛盾，得以繼續維持其繁榮，此蓋爲世界經濟上之常道。但美國既屬債權國，在理應輸入超過，買取

債務國之物資，以其所得，清償債務。而實際不然，因其國內產業，極端發達，生產已超過國內之消費。若非增加輸出，實不足維持現在國內產業之平衡。於此，美國亦自有其難言之苦惱矣。

美國一方為債權國，而同時於對外貿易，又屬輸出超過，既如上述。據一九二九年美國政府所發表者，其國際貸借關係，約如次表：

貿易出超

七五（單位百萬圓，下同）

海外投資收入

八六

戰債收入

二四一

僅上述三項，已共達十八億圓。此外尚有折扣收入，滿期償還收入等多項，不在其內。且貿易時有消長，而此等債權收入，則年有定額，其穩固蓋過於其他一切之商業。如美國於一九二九年所發行之外國債券十億八千萬圓。其直接向外國投資，二億五千萬圓。此即以年年定額之收入，復作投資外國之用，並以所得之利息，以增加國際貸借。並因此種種複利，遂使其國富日益增大。加之，其貿易上，仍繼續輸出超過，此為美國計，固屬有利，但為其對手之外國計，則不得不陷於貧血之狀態。最近世界現出「美國獨肥萬國瘦」之現象，蓋即

由於此種原因。惟自昨年以來，美國貿易亦陷於不能自振之狀態，此雖由於世界經濟蕭條所使然；而債權國與出超國之矛盾，實亦達到清算之時期矣。（本章著者係日本時事新報經濟部長森田久）

第十一章 從戰略上之日美作戰觀

一 緒論

日美戰爭，今已成爲國際間極嚴重之問題。吾人所欲知者，即萬一不幸，日美兩國果以兵戎相見，美國將取何種作戰之方法乎？又藉使作戰，而不直接用兵，僅如世人所喧傳之經濟封鎖而已乎？又或如英法戰爭時，法國所採用者然，祇以一部兵力，出於破壞通商之戰略乎？若不出此，而竟以堂堂之陣，正正之師，舉海軍全力，與日本作艦隊戰乎？又或如外國人及日本人所想像，美國將作長期之持久戰乎？抑或一氣呵成，背城借一，早使戰爭告一終結乎？茲就此等問題，一一加以檢討。

但於此吾人先應考究者，即日美兩國，何故不得不戰乎？考其原因所在，蓋由國策之衝

突。日本之國策，原在維持東亞全局之和平。但此若僅依賴中國人，終不能實現。前日本不憚於清朝政治，曾歷時二十五年，援助中國之革命運動，如彼孫文，黃興，雖由日本朝野之助力，獲得如是之成功。但彼等果何所成就乎？試詳細檢查彼等成績，不過煽動中國人之排外熱耳！而其四億之民衆，仍毫無自覺，毫無節制，俛首聽從冥頑不靈之軍閥，使氣使，蠢蠢然如蟲豸之蠕動。此等情況，實爲同乘有東洋民族血液之日本國民，所不能忍視者也。而指導之，誘掖之，圖全民族之向上進步，蓋實爲我日本人之衷情。換言之，即日本人，無論於物質的或精神的，已成東洋之指導者誘掖者，由此進圖東西文明之調和，於其間更創造獨特之東洋文明，使全東洋，成爲世界各民族之安住地，實爲日本之國策，抑亦日本人之天職。

• 如美國對菲律賓及南美弱小國家，現所執之扶助政策然，此等國家若無美國指導，皆無發展之餘地。日本對東洋各國，殆與之相同，要皆出自一種崇高之理想。

復次，美國之東洋政策，又果爲何種政策乎？其所發表於外者，有門戶開放，機會均等，領土保全，不干涉內政等名詞，但此與日本政策，亦非根本難以相容。惟日本欲更進一步，自居東洋之指導者，此自美國人觀之，亦許認日本無此種資格或權利。但自日本自身言，因同屬東洋民族，其具有如是抱負，實非無理之妄想。此與美國人對中南美各國之態度相較

，恐任何人亦不能於其間認有差異者也。

由上述觀之，可知日美兩國國策，在根本上，蓋無絕對不能相容之點。誠如美國勃萊提大將所言：「藉使兩國間，有所軋轢，亦可用和平之方法解決之。」惟至今尙不能如吾人理想而解決之者，蓋由美國輒謂日本行動爲「侵略」爲「門戶閉鎖」，以此常生誤解所致。至美國所以如此者，其原因所在，一方固由於人種偏見。一方因中美兩國，過去已有一百五十年之國際交誼，美國人先天的常帶有親華之傾向，亦屬事實。如自去年滿洲事變突發以來，美國對日態度，多不懷好感。及至上海事變，則呈反目之傾向。此種反目傾向，固不限於美國人，惟以美國人爲最烈，已可證明。當時日本行動，原於保僑以外，別無所求，乃竟至招致許多誤解與非難，此又果屬何故乎？是亦一問題也。

此種狀態，實使吾人對將來，懷抱無限之隱憂。人類常有以己律人之習慣。其對日本妄測之原因既在此，則吾輩日本人應極力介紹日本及日本人之真意，以求其反省。

要之，日美戰爭即使發生，而日本實居被動地位，非自進而欲有所爲。此點實於美國決定作戰方針上，至有重大之關係。

二 經濟封鎖之實狀

故日美兩國，若發生戰爭，日本爲被動者，而主動者則屬美國，美國勢必採取積極行動。當上海事變，國聯空氣日形惡劣，欲對日本宣言經濟封鎖之際，美國將採何種態度，其國內雖議論紛紛，而上院外交委員長波拉氏，則謂經濟封鎖，結局等於與日宣戰，極力反對。

蓋經濟封鎖，雖屬與日本斷絕交易與商賈；但利害常爲相互的，參加封鎖之國家，亦自喪失其對日之貿易。則受損者決非日本一國，就中尤以與日本有密切貿易關係之美國商工業，所蒙之打擊，更非小可。況封鎖尤非短時日間，能得達到目的。例如：美國禁酒法，已行之有年，今於酒類密賣，尙不能盡行取締，時聞有犯禁者，僅一禁酒法，猶且如此，何況經濟封鎖，涉及一切之商業？退一步言，能如願實行，僅以美國一國之力，亦不足使日本屈服。因日本較之歐美，生活程度甚低，所有食料品，國內生產者，殆足自給故也。

以此，若欲求經濟封鎖之有效，勢非行使兵力，封鎖日本沿岸，則不足嚴密取締犯禁者之交易。但直接封鎖日本海岸，則爲戰鬥行爲。波拉所反對者，實極得當。觀此，一般多謂日美戰爭之際，美國於經濟封鎖之外，蓋不取何等積極行動。其爲謬誤，蓋洞若觀火矣。

三 何謂破壞通商戰？

其次之推測，即美國亦許取破壞通商之戰略，以使日本屈服。所謂破壞通商之戰略，即不正堂堂以自國艦隊與敵國艦隊挑戰，僅用巡洋艦，潛水艇，或假裝巡洋艦，捕獲或擊沉敵人商船，以破壞其通商關係，而對敵國國民生活，與以威脅，經久自減少敵人之戰鬥力，使之不得不屈服。

常十八世紀末葉，至十九世紀初葉，英法戰爭，法蘭西即以破壞通商戰略為對英戰爭之根本方針。又如美國南北戰爭，南美之對北美；日俄戰爭，俄國之用海參威艦隊威脅日本，皆為同樣戰略。尤以前此世界大戰時，德國用新式武器潛水艇，以破壞英國商業，收效極大，一時幾有顛覆英國國本之勢。但徵之歷史上戰爭實例，凡破壞通商戰，結局終歸失敗。誠如美國馬漢上佐所言「破壞通商戰，蓋非有效之戰爭手段。」

世人見前此德國潛水艇，獲得偉功，以為將來若用潛水艇以破壞通商，亦極有效，實為謬見。此蓋惑於德國最初之成功，而未研究其最後慘敗之故。考德國潛水艇最初所以獲得成功者，乃因當時潛水艇，原屬一種新式武器，所有防禦方法，多未發達；而當時英國態度，

甚爲消極，亦屬一因。但縱使如何實行潛水艇戰，而英國大艦隊，曾不爲之稍稍動搖，且若隱藏於海軍之大壁壘內，自可徐籌抵抗方策。昔英法戰爭之際，英國因於法國破壞通商戰略，後遂想出一種「商船之集團護送法」(Convoy System)。自上述方法實行後，果能脫去危機。所謂「商船之集團護送法」，即以優勢海軍，結隊以保護商船之航行，商船得其保護，可自由航行。此外對抗德國潛水艇之方策，尙有種種。惟最有效者，當以「集團護送法」爲首屈一指。

要之，破壞通商戰略，於破壞通商，雖稍有效，但終屬微溫政策。較諸經濟封鎖，雖有「熱」與「力」，要非短時日內所能得其效果。若敵人利用此期間，講求對策，結局終歸無效。破壞通商戰，蓋因其國海軍力弱，不能正堂堂，向敵艦挑戰，不得已所取之方略也。若擁有優勢海軍之國家，而仍取此曠日持久之政策，在歷史上蓋未前聞。當美國許士少將任作戰部長時，亦曾言：「破壞通商戰略，爲違反美國海軍之傳統」，其言蓋至堪玩味也。

前此世界大戰，英國海軍作戰方針，亦屬一種破壞通商之戰略。其作戰之始，先利用其優艦隊，以閉塞北海，對德實行經濟封鎖。以爲可由此杜絕德國之對外貿易，使其國民生活日益窮困，結果可不戰而屈人之兵。但事實則不然，因上述戰略之兵，英國只從遠處包圍德

國，並不與其大艦隊決戰。結果，遂使德國得利用此機，實行潛水艇戰，以施暗襲。故從此點言之，德國潛水艇戰，其最初之成功，蓋英國有以促成之。至德國潛水艇，何故終歸失敗？其原因所在，亦因其不敢堂堂正正與敵人艦隊決戰所使然。

四 準備未周不能進攻作戰

由上述觀之，可知無論經濟封鎖，或破壞通商，以之爲美國對日作戰方針，皆非有效。然則美國又將取何種作戰方針乎？其艦隊戰乎！艦隊戰又果屬何種戰爭？欲明乎此，先須少加論究者，即長期作戰，是否有利於美國。

吾人讀美國史，常見其因平時不修戰備，及一旦戰事發生，每陷於長期作戰，致使經濟與人員，蒙受鉅損，其例不少。如獨立戰爭，第二英美戰爭，南北戰爭皆然。美國因受此種教訓，每於戰爭之先，即力修戰備。如前此美西（西班牙）戰爭，美國準備歷二十年，及準備達到最高度時，遂如引滿待發，一發而不可禦。其對東洋作戰亦然，今殆已準備近三十年，惟其對象，爲巨體東洋，所需大規模之準備，自不易見其完成。但前後兩次軍縮會議，於完成其理想之均勢艦隊（Balanced Fleet），至有助力。今其準備，殆將達於完成之域。

若無準備而開戰，則勢必成長期戰，若成長期戰，則攻者與防者，同歸疲敝。如世界大戰時，英國若於加蘭得海戰，一鼓作氣，攻破德國之艦隊，結果將如何？據美國戰略家意見，多謂至少可使戰爭終結，提早兩年。其實尚不只此，或許今日之經濟蕭條，亦因之不致臨貺，實未可知。總之，今日美國戰略家見解，多以為不戰則已，若戰則先須準備。一至戰時，應如電光石火，早決勝負，實屬一種明確之事實。一般人見前此世界戰爭，曠日持久，遂謂美國今後亦將採取長期作戰之方策，實屬誤甚。

若準備未周，即行開戰，則開戰後，勢非繼續造艦不可。此於其準備期間，至屬不利。但此從歐洲方面觀之，美國愈長期埋頭於東洋作戰，愈有利於歐洲復興事業。蓋以美國只從太平洋東岸，遙聞鼓角，而不取何等積極手段，繼續二年至三年以上，則美國為除其後顧之憂，亦許承諾歐洲取消戰債之要求。故其期間愈長，愈足使歐洲各國，日臻繁榮。但歐洲人態度，雖屬如此，而美國人對此種狀態，是否能長此忍耐，是亦一問題也。抑且東洋問題，非美國人之死活問題，只由於對日本及日本人之誤解。一旦誤解果冰釋，則美國人之敵愾心，亦將不能長久繼續焉。

美國因其為富裕之國，自能整飭規模極宏大之戰備。將來日美果戰，亦許於一擊之下，

使日本歸於粉碎。但戰爭原屬實行國策之手段，事先自須相當之打算。美國如是浪費，以圖屈服日本，結果，於美國又果有何利乎？日本現在領土，只中國十分之一，人口亦不過五分之一，乃一小國也。但對美貿易，遠過於中國，若使日本疲敝，而美國之東洋貿易，亦將因之不振。且使日本屈服，其必然之結果，中國將自驕。自驕之結果，又勢必引起排美運動，實屬至易明瞭之事實，美國人亦不應不明瞭。

世人恒謂日美果戰，日本非美國之敵。但此亦不盡然。因日本立場，原屬公平無私，舉國一致；而且世界之傾向，雖外取不偏不黨之態度，內則多同情於日本。日本在如此情況下所完成之軍備，其規模雖小，而內容自甚充實。加之，彼則懸軍萬里，我則以逸待勞，主客異勢，日本自決無敗北之理。況於戰時，所急造之戰艦，多非良品，徵之古今東西戰史，蓋可充足證明之也。

由上述觀之，可斷言美國於戰備未充之先，決不開始戰爭。故美國若有戰意，今後將盡全力以充實其條約上所許之海軍。惟美國以前曾率先倡訂「非戰公約」，今若以對日戰爭為目標，而努力戰備，未免自行蹂躪條約之精神。

普魯士軍事學家格拉塞曾言：「若一旦開戰，即應用迅雷不及掩耳之手段，以達到戰爭

之目的。」美國蓋正與此相同，今所餘之途，只有舉全海軍之力，以進攻東洋耳。但欲進攻東洋，不可不有根據地。其根據地，即甘模島與菲律賓濱。觀美國以前於上述兩地之設備，蓋已深慮於開戰時，將爲敵人所奪取。故今後不戰則已，若戰，美國爲先發制人計，勢必先使艦隊據守兩地。

但據有菲律賓濱後，若不向日本採取攻勢，以擊滅日本艦隊，則仍不能達到戰爭之目的。其以兩地爲根據地後，勢必更策其他進攻計畫。至其進攻，果從何處，今難豫測。據多數論者意見，多謂其先擊滅日本艦隊，然後即行封鎖日本，更進爲使日本屈服，並將遮斷對馬海峽。

又一部論者，以爲美國向日本艦隊強求決戰之手段，將對日本東京大阪等大都市加以大規模之空中襲擊。尤於夏季，亦許從阿拉斯加方面，經亞伯利亞，從空中襲擊日本。但日本於此，居於被動地位，自有許多防禦方法。美國此種作戰，果能如願進展與否，頗屬疑問。而美國今日所以仍取慎重之態度者，其原因亦即在此。（本章著者係日本望洋樓主人）

【備考】望洋樓主人，係日本海軍部研究日美作戰之專家，於日本軍界至有權威，本章所論，因事關軍事秘密，故

隱名而自稱曰望洋樓主人。

第十三章 日美若戰則勝將誰屬？

一 日美之關係

美國近年之遠東政策，蓋可謂豫期日美衝突，於一定計畫之下，孜孜從事一切之準備。日俄戰後，日本飛躍的勃興，因地理關係，遂使其大陸發展，獲得確固之基礎，而於美力西漸之進路，亦因之成一極大障礙。此實為日美兩國反目之初步。

其後十年，更發生世界大戰，從來在遠東從事商戰之英德以及其他各國，一時皆因戰爭，疲於奔命，自無暇顧及貿易，致使貿易戰綫，殆全停頓。而日本商權，利用此機，異常擴大，遂於經濟上呈未曾有之好況。因之，更使日本對華關係上，築成牢不可拔之地步，一躍遂成爲列強之一，而見重於世界。

戰後美國，靜觀世界形勢之推移，於其傳統之遠東政策上，認識一不易與之敵國，遂用盡所有方法，阻碍此競爭對手之發展，以圖復返於戰前之狀態。尤以近十餘年來，輒藉戰勝餘威，利用其龐大富力與豐饒資源，與中國銳意革新之要人相結託，力取親華排日之行動。

此外在外交上更召集華盛頓會議，關於返還山東問題，極力市恩於中國。是後更締結四國條約與九國公約，使海約翰宣言，更爲有力。因此日本對華活動，等於夾在鐵箍之中，殆失去動轉之自由。

自華盛頓倫敦軍縮會議以後，更使中國成爲天之驕子，毫無反省，排日侮日，幾成連續的昂進症，遂致釀成今茲事變，演中日疎隔之悲劇。更於國際聯盟之舞臺上，聚集世界觀聽於此一幕。日本由多年努力所築成之對華貿易，今亦一落千丈，陷於悲境之深淵。反之，美國以其在大戰時，從世界所吸收莫大之富力，極力於經濟界及文化方面，繼續不許他人追從活動，冀於中國，築成將來穩固之市場。

日本爲其國家之生存發展，又因其接壤地域爲亞細亞大陸，蓋與美國地位，全然不同。日本自經中日，日俄兩次戰役，蒙鉅大犧牲所贏得之唯一活動舞臺，只有亞細亞大陸。是則其舞臺之安否，直影響日本之生存。今若有他國出而干涉，妨阻其在此舞臺活動，使之生存感受威脅；則雖如何寬大之國民，爲維護其生存權計，自不得不以大決心，極力排除之。若再無忌憚言之，即自日俄戰爭以來，美國對遠東問題所弄之種種手段，蓋無一不威脅日本之生存權。如彼哈利曼之妄動（即第三章所述買收南滿鐵路政策），滿鐵中立案，及錦愛鐵路

敷設權，四國借款團之構成等許多問題，要皆爲美國一手所操縱，而發蹤指示於其間。此等問題之在美國，亦許爲一種餘閑之遊戲。但在日本，則爲足以左右存亡，危險至極之「惡作劇」。尤以自華盛頓會議以來，其對中國之市恩政策，與軍縮會議之規定，於此「惡作劇」更增劇烈。是後甚至國際聯盟對日本執拗之窮追，亦爲美國嚮背所左右，致使事件日益擴大，而滿蒙問題永不能進向中日直接交涉之途。

現實情勢，既已至是。世人亦豫想日美兩國之衝突，或爲論評，或加煽動，又或爲圖挽救。今殆以最切之關心，凝視兩國關係之推移。吾人今日無論好與不好，想到日美衝突之不可避性，令人對之不得不起而講求萬全之方策。

二 日美戰爭之波紋

日美兩國之關係，與中國之態度，若一仍現狀，任其推進，而不取何等改善之方策，則日美衝突，勢必循必然之徑路，在太平洋上演人類最大之慘劇，此恐任何人亦不能否認之者也。

法國內務總長沙羅氏曾高呼「將來日美戰爭，其波紋所及之程度，實非歐戰之比。」其

豫言的中與否，固別一問題。要之，由日美戰爭，所惹起世界之變局，實不止日，美，中三國之範圍。若局勢惡化，勢必至破壞凡爾賽和平條約以及其他一切既成之協定，演成人種之戰爭，舉世界人類悉將陷入戰爭之漩渦，亦未可定。至何故而至如斯？茲試加以簡單檢討。

今世界現狀，蓋皆被驅於富之偏在與國際不安，致現出深刻之經濟蕭條。各國雖偶行「產業合理化」之政策，却反促進生產之過剩，使失業人羣，如洪水橫流，汎濫各地。且因關稅之障壁，與貿易之不振，愈使歲入不足，以威脅一切之經濟生活。

此際，圖打破現狀而別求生路，自屬各國一種共同希冀。各國立場不同，所欲者亦各異，但歐洲各國，多年苦於戰債重負，若日美果戰，則將與前此世界大戰，適得其反，則將由歐洲供給日美兩國之軍需品，進而侵蝕日美貿易之戰綫，以圖脫却自國經濟之難境，而對「金圓」之力，與以最後之嘲笑。其心理大都然也。再簡言之，即於前此大戰，未蒙何等瘡痍之日美兩大強國，若發生衝突，實為歐洲各國復興，一種無上之機會，而歐洲實不能令其坐失。但美國海軍當局所計畫之「即戰即決之戰法」，若不能實行，勢必成為長期之對峙戰。若然，則對凡爾賽條約深抱不滿之舊同盟各國（即德奧各國），勢必力圖破壞，以求報復。遷流所屆，歐洲政局，自又將陷於極度之不安，而世界第二次大戰，亦或因之再捲起於歐洲。

天地，未可知也。

藉使現狀不遽至是，而因日美戰爭最有參戰危險之英國，若有誘發之動機，勢必至出而協助美國。雖日本爲力保滿蒙，不易屈服於聯合軍；而英國參戰，在歐洲無異解除和平之紐帶。因之，法意，德法之關係，自然有瀕於破裂之危險。若然，則前記之朕兆，自益將顯露其鋒鏑。且日俄兩國若成連衡，而與英美兩國相敵對，則東亞天地，勢必更將化爲一大修羅場。從中國本土以迄西藏印度，亦將爲漠漠戰雲所瀰漫，而戰爭自益成爲長期，其結果將推展至何種地步，殊難逆睹。

又日美長期抗戰，即英俄不參加戰爭，而於西半球，拉丁系亞美利加各國，亦將煽動反美之抗爭；於東半球，則對有色人種，實與以一種覺醒之衝動。如印度，安南，波斯，土耳其，埃及等民族運動，將益成就顯著之發展。而蘇維埃俄羅斯亦將乘隙大事活動，於民族解放運動上，與以一種新的推展。

形勢至是，自非日美兩國之戰爭，而於世界各方面之人類，勢必惹起大小無數之波瀾。戰禍所及，自難保不引起人種之戰爭。若然，則波紋所及之範圍，遠非前此世界大戰所可比。是則日美戰爭，既有如斯舉世界人類投入災厄深淵之危險，而力求避免，實爲日美兩國之

義務。但就日本言，無論從何方面觀之，咸無對美挑戰之準備與計畫，只爲自衛，不得已維持最少限度之兵力。而美國不諒，深恐日本勢力日大，常欲乘其苗條未壯時而摧毀之。苟美國仍不改變此種心理，實爲日本人所不能寬容。是則挑撥日美戰爭之責任，應由美國負之。

三 日美戰爭之結果

日美戰爭之前途，果將如何？茲於討究之前，先爲介紹第三者議論，讀者可據之以推測其結果。

上述第三者意見，係蘇維埃海軍幹部所發表「關於日美戰爭概觀」之一節。所謂「旁觀者清」，自含有相當真實性。茲引於次，並略加著者意見於後。

其概觀大意：

【一】日美戰爭，美國若占勝利時：

美國若勝利，勢必用講和條約之條文，層層束縛日本對東亞領土之野心，以圖根本的排斥日本在中國之發展；並利用朝鮮大多數住民懷抱反日思想，而渴望祖國獨立之狀態，加以援助，使實現其獨立之企圖。

日本於大戰疲敝之後，自不止失去財政經濟之復興力，並將奪去其完備之海軍力，喪失其苦心開拓之國外市場，結果，遂不得不降入第二等國家。且關於人口增加，原料不足，全國失業，國家困窮等問題，亦不能復有解決之方策與準備。

美國則以同一盎格魯撒克遜民族之英國為與國，代日本收東亞各市場於掌中，更於此方面，扶植一種牢不可拔之勢力。

要之，美國若勝，則奪去日本之獨立存在。

【二】日美戰爭，日本若得勝利時：

日本若勝利，勢必對中國發揮其偉大之勢力，先併吞滿蒙，次獨占中國各地之市場。更進而併合東亞美領及英領之土地，實現黃色人種之大組織。但與美國屬於同一人種之英國，勢不能坐視日本之勝利，必起而賭一國之存亡，以與日本戰。戰勝結果，將奪還由講和條約所失權利之大半。至英國所以取此種必死之行動者，蓋因日本勝利，實阻碍英國之既得權利，故不得不起而反抗。結果，英國必強迫日本與英國成立一種協定，以處理東亞殘局。而創痍未復之日本，自無與英國開戰之實力，勢必至如英國之願以償。

美國因戰敗結果，自失去其強國之面目，致使一時全喪失其在中國之市場，而以前所投下

之資本，亦概歸於烏有。所有東亞之領土，亦必為奪取而無餘。但此於美國，結局不過一種殖民地戰爭，即使敗北，於美國存亡，亦無影響，仍足見重於世界。

且日本即博得勝利，亦不能遠征美國。其直接原因，蓋因距離甚遠，且於其附近，無海軍根據地，可供接濟，故日本不得不斷念上述之舉動。且日本雖戰勝美國，自亦負相當創痛，更於前述種種不利條件之下，藉使其遠征軍得在敵國本土登陸，其效果亦甚薄弱。是日本之勝利，不得為決定的勝利。

【結論】，日美戰爭，實為日本國家存亡之戰。而在美國，則不過決定商工業發展遲速之戰。故日本非由美國強迫開戰，或豫知有十分勝利之把握，否則，決不與美國開戰。

以上所論，可謂極似俄國人見解。若使美國果得勝利，自俄美共通之剛愎國民性觀之，美國誠將澈底的封鎖日本於三島之中，而不使再得染指於美國之遠東政策。又謂盎格魯撒克遜共同戰綫 (Anglo-Saxon Solidarity) 將分布於東亞大陸，視中國與保護國等，置於英美共同管理之下，以獨占其市場，亦屬應有之事。假使此等豫想，皆屬事實，則美國勝利，真將危及日本獨立之生存。

次謂日本若得勝利時，將以相當偉大之威力，以警醒中國之迷頑，進而與中國携手，對

東亞和平，樹立一更強固之基礎，而實現黃色人種鞏固之大組織，對自負優越之歐美人，與以一種威脅，自屬應有之事實。惟謂日本人將來戰勝之暴威，進而合併中國，與英美之領土，實屬貪婪無厭歐美人之觀察，而日本決不如是，只準據建國精神，擁護天壤無窮之國體，進而布王道於天下，並循共存共榮之大道，以求世界之和平。此點實爲大和民族之精神，而與歐美人之唯物主義，有所不同者也。

至謂英國對日本之勝利，將異軍突起，以懲日本，致日本戰勝之成效，將全聽英人之意，自由處置。是則自有相當理由，可令人首肯者也。

徵之歷史，盎格魯撒克遜民族功利的行藏，實可舉出許多例證。如其處國際之爭端，對重大時局之應付，常欲出最少之犧牲，圖獲最大之效果。尤以英國對歐洲之國策，雖接近大陸，感受重大之壓迫；但決不獨力以事應付，其對有野心之國家，或其國家之英雄，必俟有反抗之大勢力出現，而後始與之提攜。極力避免正面衝突，只使大陸國埋頭於大陸戰爭，聽其螭蚌相持，而自國則待其兩敗俱傷，利用時機，以圖成就其海上之優越地位。更進一步，則一方推展自國勢力於海外，一方更以戰勝之餘裕，進圖掌握時局之管鑰。如以前輔佐弗力得大王之事跡，以及在拿破崙沒落時期之行動，要皆不出上述手段，執歐洲之牛耳，以享受

戰爭之成效耳。今自歐戰以後，英國此種傳統政策，雖有動搖之跡象，但從同一血統分支之美國，如參加歐戰，出席和平會議，以及置喙於國際重要問題——等等行動觀之，要皆繼承英國之遺業，有青出於藍而勝於藍之感。

是則若以此功利的盎格魯撒克遜民族爲對手，而從事戰爭，自始即應慎重警戒，與洞澈觀察，而後始可免爲所算。尤以當戰爭時，更應就國際政局之推移，加以更進一步之觀察與警戒。但若使日本不阻碍英國既得勢力，極力與之保持協調，且以功利的所得以酬此功利的民族，表示一種雅量，則今尙未忘日英同盟舊誼之英國，藉使買留於日本，亦決不致奪取日本之戰勝之成效。矧英國對日本國民性，原有相當認識，果能如是，未始不能共同携手，披瀝膽肝，以處理東西兩大洋之海權。

至前述結論，謂日美戰爭，於美國不過一種決定商工業發展遲速之戰爭，是蓋過於輕視日美戰爭之重大性。讀者試想像一度喪失海權赤裸裸之美國。是時據有夏威夷之日本艦隊，將隨時得對美國西部地方，散布炸彈如暴雨。試問以世界第一自負之 Uncle Sam（注1），將以何術以應付之？且美國政治組織，自昔卽統治力薄弱，且常惱於人種問題之癥腫，苟一旦從世界之王位顛落，其慘苦狀態，能否保持其社會組織之統制，亦一問題。又多年憤慨美

國橫暴之美洲拉丁系各小國，亦難保不用報復手段，以酬此巨人。是非如論者所言，可簡單結束之也。至謂日美戰爭之於日本，爲國家存亡之戰，則誠如論者所言。故日本若不爲美國所強迫，自決不輕啓戰端。惟日本對外戰爭，多由外國所強迫，不得已始起而與之周旋，如中日，日俄兩戰役，皆屬如此。當時能獲得勝利與否，蓋未能前知，只爲擁護國家，並因忍無可忍之程度，故鋌而走險，不得不作背城借一之戰。今後若有日美戰爭，恐其徑路，亦復相同。

要之，戰爭結果，蓋不能如人所豫想。凡戰爭之助長，多由於國民努力之如何，事前只能定一標準大綱，屆時再講求臨機應變之方策耳。

[注1] Uncle Sam 美國或美國人之俗稱。

四 美國之戰策

日美若戰，美國將取何種戰策以對日本？而日本又將取何種方略，以資抵抗？是誠一極有興味之問題也。但無論何種戰策，每因開戰時期不同，常不免多少變化。是則在挑戰國，自必選擇適於行使自己戰策最良之時期。故美國不欲戰則已，欲戰則必出於易實現其豫定計

畫之行動。然所謂豫定計畫，又果屬何種計畫乎？

大凡戰策，必以與戰爭最後目的取得一致為理想。而美國戰爭之目的，若果在完全掌握太平洋上之海權，以圖澈底阻止日本向大陸之進展，則其戰策，自應與之適合，而豫畫一定之步驟。至其步驟若何？據著者意見，美國先應用海戰擊潰日本海軍。次再用陸軍，從滿蒙驅逐日本之勢力。但美國之意，似不如此，將先發制服日本海軍，封鎖日本對外之交通綫，而後對重要都市，隨時加以空中襲擊，以為可完全制日本之死命。但上述兩種戰策，無論採取何種，而日美戰爭之勝敗，要懸於海戰如何，實屬自明之理。

但欲究明美國今後究將採取何種戰策，須先就倫敦海軍會議後，美國新制定之海軍政策，加以檢討，而後所論，始有根據。茲特摺摭其大要於次。

五 美國新海軍政策

所謂海軍政策，蓋指關於海軍之各種原則，及其適用之一般事項。其適用之範圍，如海軍之發展，編制，維持，訓練等皆屬之。且海軍政策雖事關海軍，而其計畫之根據，要皆立脚於一國之國策及國益，並加以維護為目的。故其中所包含者，如海軍船艦，及根據地之數

目，大小，模型及其配置，海軍人員之素質及人數，並平戰兩時之行動作戰等，悉在其中。

(一) 基本海軍政策 (Fundamental Naval Policy)

美國海軍，原以維護其國策與商業貿易，並該國本土及海外領土，應保有充分之實力。

(二) 一般海軍政策 (General Naval Policy)

(1) 以創造及維持世界第一之海軍為目的，並求與以前條約所定之各項相一致。

(2) 海軍之發展與其編制，一以適於大西洋太平洋兩方面之行動為主眼。

(3) 海軍之編制，務宜使於戰時，只加入必要品，即能作戰。

(4) 海軍各種勢力之決定，須以第一必要之戰鬥為目標。

(5) 海軍勢力之決定，應以獲得廣汎之海上權為目標。而於此尤應特別置重者，第

一為保護美國全般之利益，第二為維持海外及本土沿岸之商業。

(6) 於維護美國之全般利益中，尤應支持或援助美國商業之擴張及發達。

(7) 為助成美國商船隊之發展，無論事涉陸上與海上，或國內與國外，皆應一致努力。

(8) 凡與海戰有關之技術與工具皆應極力獎勵，使之進步發達，常為外國之先驅。

(9) 應常行獎勵民間飛行界，先使其技術日有進步，以備戰時可易於供給飛行家及飛行機等等。

此外如造艦政策，維持勢力政策，編制方法，艦隊行動政策，人事行動政策，以及關於根據地與要塞之方針，通信政策，檢閱制度，諜報政策，對民衆政策，美國海軍部悉皆有一定之方針。其中尤令人注目者，即其平時一切設施，一若明日即有戰事然，皆作立可應戰之準備。其他如各種戰艦，亦皆增大行動半徑，以適於遠航作戰。飛行機亦時使與陸海軍共同演習，藉以增高能力，以便與陸海軍協同作戰。又如通信及諜報機關，亦皆力求迅速，以期萬全。要皆無一不爲將來日美戰爭之準備。

賢明讀者觀上述美國新海軍政策，想當能窺見將來日美戰爭時，美國所取戰策之大略。所謂戰時政策，要不外平時政策之延長。尤以美國豫期明日即有戰爭之海軍計畫，最足顯露其準備戰爭之行動。今凡各種規範之制定，殆皆無一不以進攻太平洋作戰爲目標。且同時美國海軍，因「均勢艦隊」之製造既已成功，常欲以其大艦隊，作成一雄渾且堅固之陣形，推進至日本近海，以圖一舉制勝，握得西太平洋之海上支配權。

吾人觀上述美國海軍之計畫，若據以想像將來太平洋上之戰略地點，自可於吾人腦中。

構成一日美作戰之略圖。茲無詳述之餘裕，僅記其概要於次：

美國海軍進攻日本作戰，有兩種方略：「爲「即戰即決戰法」，「爲「持久漸滅戰法」」
但此二者，因戰局之變化如何？美國海軍可以自由選擇。

「即戰即決戰法」，在優勢國家，最爲經濟，可謂上上方法，凡戰略上取攻勢之軍隊，若沿其所豫定之前進路作戰綫，以襲擊或占領敵人之政治的中心地，或重要商工業地帶，敵人對之，大都非以主力軍進求決戰；即拋棄勝利希望，自行屈服。但捨此二者外，別無他途也。

若美國進攻艦隊，於夏威夷真珠灣，結隊作成前記渡洋陣形，平行推進至三千四百海里之海上，自將殺到日本小笠原島附近，對日本帝都，實行空中襲擊。又將以一部從日本大阪神戶地帶，對九州方面之重要地帶，加以爆擊。是則我國（日本）艦隊，亦自不得不以主力部隊邀擊之。此實爲美國於最短期決定勝敗之唯一方法，而全局如何？由此一戰決之。以前美國作戰部，十年如一日，腐心戰備，及前後三次軍縮會議，要皆欲完成此種作戰準備。

但日本海軍對美國此項計畫，已早加以精密之研究。若日美果戰，美國實不能如其所假想，可以長驅前進，如入無人之境。恐於達到日本近海之日，已早有幾艘主力艦沉沒海底。

僅剩殘缺不完之艦隊而已。此種平行「即戰即決之戰法」，實含有極大冒險。但美國海軍傳統之一氣猛進主義，與其防止水兵中道逃亡策，恐於此奮進的戰略，或大有實行之可能性。且此種戰略，尙有利於美國者一點，即一往直前，可使日本無攻略菲律賓之餘裕。更於主力會戰後，可獲有效利用馬尼拉軍港，以作進攻之準備。

次「持久漸滅戰略」，勢必成爲長期戰爭。此於美國經濟上自屬一種鉅大負擔。若美國於戰爭開始後，一時不能實行上述「即戰即決戰法」之戰局，勢不得不採用持久戰。美國於此種戰法所取之行動，將先使亞細亞艦隊，脫出馬尼拉，屢次進迫，以巡洋艦破壞貿易，以潛水艦遮斷交通，更以飛行機從空中襲擊敵國，從事種種小規模之作戰；而置日本於完全經濟封鎖之狀態，杜絕戰時資源獲得之途徑；以待日本困窮，徐圖制其死命。但欲達到上述目的，而中國善意中立，並與之締結沿岸地域，可供其軍事使用之密約，最爲必要。有佔更須強制使用葡領之印度，以圖其軍事上之便利。可知此種戰法，亦非容易之業也。

而日本對之，爲維持其重要交通綫，不特將極力排除一切障礙，且同時將斷然佔領菲律賓及甘模島，以斷絕東亞之禍根。勢若至是，而於真珠灣頭，待機以進之美國艦隊，爲圖使日本海軍之分散及受創，亦將舳舻相接，殺到日本近海。此際南洋羣島，於戰略價值自極重

大，將與美國艦隊以莫大之威脅。

④ 又日本南方交通綫，一時雖被杜絕；但保守其內部交通綫，仍足與中國大陸，自由交通，於供給資源，不至感多大苦痛。自日美戰爭之性質上言之，若只由主力艦隊大戰，以決勝敗於一旦，自與歐洲大戰時，日夜不停，彈如雨下者，全然異趣。因此，長期作戰所需之物品（如石炭，煤油，機器用油等），固需多量之消耗，但其他軍需品，如礮彈，魚雷等，即現時所有者，已足敷用而有餘。惟防禦沿岸之各種機械與材料，以及捕獲潛水艇之各種船艦，飛行機，炸彈等物，應敵人攻擊之程度，須有多數之儲備而已。故上述長期作戰，日本之於軍事資源，蓋少有足憂者。反之，美國遠征艦隊，因此於軍需之接濟，煤糧之補給，將感受莫大之困難焉。

然則美國對日美戰爭，於上述兩種戰法，果將選取何種乎？抑兩都不取，而出於折衷之道乎？此時殊難豫斷。但吾人應知者，即當其選擇戰法時，每因開戰之時期，與國際之向背，蒙受不少之掣肘。至其原因所在，茲請依次檢討之。

六 日美開戰之時期

開戰時期如何？蓋於日美兩國作戰計畫，有莫大之影響。

自倫敦會議協定海軍條約後，以迄今日，日美兩國因補助艦建造工程之進步，兩國現有兵力之比率，較之以前，大有變動。尤以日本現有補助艦之優勢比率，殆每況愈下，日有減低之勢。而美國不然，其所製成之新式優良戰艦，蓋具有協定比率以上之實質，且殆近於完全之均勢艦隊。

因之，於研究美國開戰時期，蓋具有兩種意義：一為兩國兵力，將見最後決定之開戰時期；一即於作戰行動，將發生影響之開戰時機。

第一開戰時期，蓋愈早愈有利於日本。因早則可使美國於構成渡洋陣形所需之補助艦，必告不足，而且有難乎爲繼之勢。蓋美國海軍之補助艦補充方案，屢被國會否決，欲增至協定比率，至非易事。反之，日本則不然，其補助艦第一期建造計畫，殆近完成。若選開戰時期，於此一二年中，自日本言之，自屬有利。但若至協定最終年限一九三六年以後，日本受協定比率之束縛，實將陷於較今更不利之狀態。此種開戰時期，與兩國兵力之決定，有至大關係。

第二開戰時機，即決定兩軍作戰行動之時機。此時機之到來，將在美國海軍大西洋與太

平洋兩艦隊會合以前？抑在兩艦隊會合而結集於舊金山以後？又或在前進正結集於夏威夷之時？是皆至堪研究之問題。據著者所見，其完成渡洋作戰之準備，而自其前進根據地出發之時機，若不多費時日於外交之折衝，將在美國遠征艦隊到着馬尼拉以後。日本於此時機，因善利用其蜿蜒如長蛇之戰略地點，可使其以後作戰，容易進行。且日本優良潛水艦之一隊，利用其可遠航二萬海里之航行性，將於敵人艦隊未會合之先，或正在進航之時，與以迅雷不及掩耳之一擊。或於金門灣頭，或於真珠港外，有敷布魚雷之可能。務對美國渡洋作戰，與以種種障礙，以稽延其出航時期。而日本於此期間，自可從容以攻取菲律賓。

若使此際美國艦隊已到着馬尼拉，其修理與接濟，將遭遇許多困難，姑置不論。但兩國於此，其戰略地點上之天惠，蓋兩相匹敵，皆無特別利益之可言。日本則只以中國大陸為背景，進行格鬥式之戰術。至於對外交通，南方航路，則完全杜塞，亦只餘中國北部與滿蒙，以苟延殘喘。在此狀況下，中國之向背，至關重要。從今日之關係推之，蓋決不致轉變而取有利於日本之行動。其各處地方，必將成爲美國飛行隊適時前進之根據地。其各處港灣，亦將允許美國，供隨時接濟潛水艦隊之使用。若使此際英美間更有聯盟密約存在，將於此時機，完成聯合作戰之第一階段，而與日本以最不利之戰局。故爲日本計，開戰時期愈早，蓋愈

有利於日本也。

七 英俄中三國中之向背

列國對日美戰爭之向背，最有直接關係者，爲英，俄，中三國。惟將來日美戰爭，將於如何時期及如何狀況下開火，今尙未能明瞭，而遽論列國之向背，實不過一種臆測。則此時所論定者，今後因國際政局之轉變，與各國利害之錯綜，亦許於外交折衝之剎那，發生莫大之變化。又或因當局之政策，爲國內狀態所制，亦許轉入橫道，互異友讎之位置。今僅據多數新聞之傾向，蓋難遽定一國之向背。惟戰爭當事國，因豫期戰爭，自不得不注意有關各國之行動，以豫覘其向背耳。

若論英美關係，一言以蔽之，殊非良好。以前不特英美衝突，日美衝突，何者居先之揣測，行於一般論者之間；而其反目之原因，蓋可遠溯至美國獨立戰爭之往昔。其後如美國加利比安政策，汎亞美利亞主義，巴拿馬運河條約之違反，蓋於西半球自體，早撒有無數衝突之種子。迨歐戰後，經凡爾賽會議，以及三次軍縮會議，兩國不特於經濟的分野，即於政治的關係，亦有激成反目之趨勢。又兩國在中國勢力之對立，因立足點不同，亦有不能並立之

概。而日英兩國則不然，其對中國，蓋立於同一之關係，日有滿蒙，英則有西藏，日有關東租借地（旅順大連等），英則有九龍威海衛。其與中國，於接壤地上，蓋有欲斷而不能斷之關係。故苟關於對華問題，日英協同，大有可能性。且兩國以前曾有十餘年日英同盟之信誼，此於兩國人之感情，實足為將來融和之基礎。

以上所述，雖不足為推斷英國向背之資料。惟就今日之英國言之，因其國內情勢，與由參戰所生經濟上及政治上之危險，其將不欲起而助美，似屬事實。藉使助美，亦將僅對美國供給若干根據地，不至出於積極的援助。因此種應付，在英國最為賢明，費力無多，坐而恢復世界之王位。反之，英國若進而參戰，其利害比較，亦應加以研究。著者於此，雖亦有相當材料，可供論衡。但其利害所在，要皆一短一長，實非絕對的。只視其時當局者腦神經之動向，以自決其向背耳。

至於中俄之向背，茲為介紹美國排日派學者密勒博士所見於次：因博士所論，與美國近年遠東政策，有相通者存焉。

據博士所論，謂圖於戰時減少日本之兵力，須先使日本一切隣邦，與之反抗，完全遮斷日本與大陸之交通，以杜絕供給資源之途徑。但欲達到上述目的，平時須用各種宣傳，離間

此等國家與日本之關係；並於戰時須立即供給此等國家，以武裝彈藥，助成對日武裝反抗之氣勢。所謂此等國家，蓋即俄國，中國，朝鮮是。因此數國，皆對日本有極恨深仇故也。博士之言，真可謂庸人自擾者矣。

美國援助朝鮮獨立運動及中國排日運動，其方法殆一如密勒博士所論。近博士更被中國聘為政治顧問，為之暗中指導一切。僅此一點，即可見美國準備戰爭，幾於無微不至。加之，近日中國國民政府之排日宣傳，更對中國青年心理，與以極深印象，遂致發生滿蒙事變與上海事件。故從今日事態言之，國民政府苟存在一日，決不助日。

蘇俄如何？蘇維埃政權，蓋與美國資本的帝國主義，立於絕對不相容之地位。故美俄國交，今仍斷絕。近時雖以密勒之辣腕，美政府之勾引，亦仍未能稍轉蘇維埃之意向。最近報章屢有記載，謂俄國乘日美交惡，將自進與美國重復邦交；而俄國報亦一致宣傳，謂美國行將承認蘇俄。但一方最近美國國會，對蘇俄生產品之輸出，主張加以禁止或制限之意見，亦相當有力。可知日美今雖交惡，然仍未足為美俄關係漸臻親密之動機。是則藉使俄國對日本不忘西伯利亞之舊怨，與今次對滿蒙事變之疑懼；但日俄早已復交，在常理言之，俄國亦決不致遽棄締有邦交之日本而趨向美國。又就美國言，美國若與俄國聯合，以抗日本，作成俄

國南下之機會，此爲美國計，蓋等於引虎除狼，完全喪失日美戰爭之意義。似此，美國自亦不致遽行拉攏俄國。雖然，於國際外交，美俄兩國之關係，殆逾越常識之範圍。今雖如此，以後亦許另捲起一大波瀾，實未可知。故爲日本計，於國際關係上遭遇此重大時期，於對俄外交，凡有傷俄人感情之行動，自應極力避免，而取慎重之態度。

八 戰略地點之觀察

如前所述，日美若戰，必自海戰開始。且中間亦必穿插種種局部占領戰，根據地破壞戰，而後將入於半持久之戰爭。又於其間，更將返復數次破壞貿易戰，潛水艇戰，魚雷戰，空中襲擊戰，宣傳戰，最後戰局，遂將展開至太平洋上之大部分。

若使美國取「即戰即決戰法」，實行兩軍主力之大決戰，則制海權問題，自可早告結束。而完全握有制海權之國家，爲制敵人最後之死命，自將斷然冒險圖輸送大部陸軍上陸。但今日潛水艦飛行機如此發達，而於遠隔六千海里，輸送大部陸軍，實非易事。但若不冒此種危險，又無由見戰爭之終結。故人謂將來太平洋上，兩強國間之戰爭，必以海軍攻略戰相終始，實爲確見。

九 日美兩國之戰略地點

次應討論者，即日美兩國之戰略，將在何處地點？日本其外哨綫，將聯結點點散在之南洋羣島與臺灣，成爲一綫。其內哨戰，亦將從千島列島，經小笠原羣島，聯琉球羣島，成爲一綫，且此等戰綫，皆與日本成一平行綫，遠亦不超過二千海里。而美國對之，則聯結夏威夷，甘模島，菲律賓，以與其本國成一直角綫。此直角綫，蓋正對日本外哨綫而互相交錯於其間。其各地點之距離，自舊金山至夏威夷，則爲二千一百〇三海里。自夏威夷，至甘模島，則爲三千三百〇七海里。自甘模島至菲律賓，則爲一千五百海里。更於其北方，自北部西特加經阿拉斯加之荷蘭港（Dutch Harbor）以達阿里新島（又稱阿留地安群島 Aleutian）亦成爲一綫。其間各地之距離，雖屬較短，但從西特加至荷蘭港，其間亦隔有一千一百七十海里。又於其南方，有聯結巴拿馬，薩摩亞，甘模島，菲律賓一最長綫。若使日本占領夏威夷，或破壞美國之軍港，而美國勢不得不取此一綫，以航進於西太平洋。但巴拿馬，薩摩亞間，遠隔有六千七百九十海里，於現代大艦隊之移動，若非有大冒險之覺悟，殆近於不可能之事也。

今請就此等地點之防備，略述其概略。美本國西岸桑泊得諾（地名），今常爲其太平洋艦隊之演習基地。但該處只適於一時停泊之場所，不過位於一外泊地與小防波隄背後一極有限之地域，美國近更以其地爲潛水艇與飛行機之根據地。

若從其間北上以達舊金山港，於距港灣三十海里之麥蘭得（地名），近已完成一宏大且完全之軍港設備。若更北上，經比塞提，桑特（地名），於距有十八海里之勃拉緬頓（地名）更有一設備完全之艦隊根據地。此外如夏威夷之真珠港，距檀香山（即火魯奴奴）數海里之地，更爲美國在太平洋上唯一無二之前進根據地。凡巨大艦船之修理，軍需之接濟，皆有大規模之設備。又爲守備此軍港，築有極堅固之要塞。

至甘模島，今僅爲海軍前進途次之一避泊港，最大限度，亦僅能接濟小艦艇之燃料爲止。以故美國海軍界識者今尙憤慨華盛頓會議不應於太平洋各島之防禦，加以制限，欲使一般認識甘模島之軍事價值，充分完成其防禦設施。

若非律濱，則頗富於港灣，其中尤以馬尼拉爲最良。其間並有前述之加比太軍港，自西班牙領有時代，即爲軍港，凡大艦隊之修理及接濟設備，皆極周至。其地與臺灣相距，不過六百海里。

而我國（日本）對之，則有屏東飛行隊，基隆要塞，馬公要港部，以俛臨馬尼拉，有奄美要塞，父島要塞，以固守日本本土。此外在南洋群島，亦有多數良好停泊地，可作潛水艇隊之根據地。其他如橫須賀，吳市，佐世保，其為良好軍港，更不待言。

惟現代海軍，其強大之武裝與高速之移動性，遠非昔日之比。因之，其燃料及其他軍需品之消耗，不特為量甚鉅，且時須接濟。故近代海軍軍事專家，多謂大艦隊作戰區域，其與根據地最大限度之距離，只一千海里。

今試返觀日本在太平洋之根據地，可知日本於此點，所蒙之天惠特多。日本本土雖與馬尼拉相距，有一千五百海里之遙，但其間亘有臺灣及澎湖列島，且澎湖列島之馬公要港部，有絕大之面積，與小艦艇修理及接濟之設備。又有與橫須賀相距五百海里之父島，亦足為有價值之前進根據地。從其地可遙遙控制相距八百三十海里之甘模島。又中斷夏威夷與甘模島之加羅林羣島，亦有杜拉島環礁掩蔽之停泊地。又從薩摩亞至甘模島或菲律賓濱之途中，更有馬薩爾羣島，點綴其間，以與雅爾提，波拉拜，隆賽羅夫，撫塞，威尼提等廣大範圍之停泊地，遙相呼應，以為聲援。且此等地域為供戰時急用，亦可作為驅逐艦潛水艇之良好接濟基地。此與美國相較，美國不特於根據地為數甚少，且所有者亦相距甚遠。

雖然，僅有此等良好根據地，若無善用此等地域之艦船，在軍事上仍無能爲役。但日本近年努力，其海上部隊，不特已趨完整，且時加淬勵，頗嫻作戰方略，已具有一最均整之大艦隊，以與有利之根據地，互相連鎖，足以保障其活動而有餘。但吾人於此應覺悟者，卽此種保障，於一九三六年以後，將逐漸減少其勢力耳。

十 結論

以上所述者，不過對日美戰爭前途，所加一部分之觀察。依著者立足點，自應再進一步，披瀝個人在軍事上之見解。惟此處所得言者，僅就日美兩國主力艦，補助艦，空軍之實狀，以比較兩國之兵力，而論其優劣，實不能據以斷定將來會戰時之勝敗。

若強爲斷定，只增高自國之自負心，而忘却反省，殊屬不宜。且徒訴軍縮會議之不平，使世人陷於無故之悲觀，亦屬太無意義。此處應加以簡單敘述者，卽日美戰爭果入於長期持久戰時，日本交通綫及軍事費所受之影響。

日本因仰給多數資源於外國，故於戰時交通綫之維持，自屬維繫日本命脈之第一大事。若內外交通，果爲斷絕，藉使於交戰上博得大勝，等於植樹於焦土，其枯槁可立而待也。

若使日美戰爭爲持久戰時，美國勢必置大艦隊於夏威夷或舊金山，以控制東太平洋，此際日本對北美之交通綫，完全斷絕。而澳洲綫亦不免受莫大之威脅。惟日本因保有歐亞海陸之交通綫，自不致感受何等痛癢。又日美貿易之停止，因歐亞之商權侵入，與菲律賓占領，自亦告一結束。且日本因保有滿蒙之故，亦可於其間，取得美國棉，美國鐵，美國木材之補償。加之，如婆羅洲，北庫頁島，撫順之欠岩，其所貯藏之燃料，亦足供應用，於軍事行動，不致發生障礙。比諸平時，雖感受多少苦痛，但決不致因此即行崩潰耳。

至於軍事費，日本之富力與生產力，與美國相較，自有多大懸隔。惟我爲防禦戰，彼則爲遠征戰，主客異勢，自能以逸待勞。加之，彼此國民生活程度，亦相懸隔。以我之儉，當彼之奢，其軍費支出之程度，自不能同日而語。且日本更有上述種種有利國情，可以爲助。結果，於富力與工業，日美兩國間，自可保持一種均衡。

總之，日美若戰，日本有勢難飛渡之天險，可於其間，從事種種不敗之準備，此蓋爲吾人所深信不疑者也。（本章著者係日本海軍少將匝差胤次）

第十四章 美國排日運動

一 概說

美國排斥日本人，其爲不合理非人道之行動，自不待言。考美國排日問題之起也，最初起於太平洋沿岸舊金山等地方，當時少數野心政治家，多利用之以爲政爭之工具，只視作一種地方的勞動問題。是後日本人之渡美者日益增多，而其事業亦日漸發展。歐戰以後，日本在國際之地位，突爲增高，漸次遂成爲社會的經濟的及國際的問題。至其動機所在，亦甚複雜，有由於妄測，有由於誤解，有由於人種偏見，有由於利害衝突，又有由於個人的國家的或國際的理由，若一一列舉，蓋難悉數。且其立論及說明之旨趣，亦千差萬別，其間亦有極真實之議論，亦有極淺薄之言說，亦有認小爲大，故事誇張，亦有牽強附會，自相矛盾，蓋因人因地因時而不同者。

試觀美國人所主張排日之理由，每曰「日本人爲好戰的國民，彼等移住於美國，蓋爲和平之侵略者。」曰：「日本人之迅速繁殖，實爲白人美國主義之威脅。」曰：「日本人爲低

級勞動者。」曰：「日本人不以勞動者自足，直將成爲事業家，以侵入白人領域。」曰：「日本人常送回其工資於本國，由此將攪亂美國地方之經濟狀態。」曰：「日本人好買土地，結局，所有良田美地，將盡歸日本人所有。」曰：「日本人好自作成日本人區域，而有孤立爲羣之癖，於白人區域，傳播白人所不好之習俗。」此外亦有雖承認日本文化與日本人長處，而謂由日本人所代表之東洋文明，侵入西洋，實有破壞純潔西洋文明之危險。亦有謂爲維持日美兩國之親交，最善方法，莫過於避免兩民族之接觸。其他類此者，更不勝枚舉。但其間一貫之精神，要在不喜非白種人之日本人，移住於美國而有所發展。故僅從此點言之，排日問題，固基於人種偏見之感情問題。但同時若無社會上經濟上及政治上之理由，糾纏其間，僅以人種之相異，自不至成爲排斥之重大原因。故此問題，同時亦可謂爲一種社會，經濟及政治上之問題。

但此問題，應從三方面，加以研究。一爲在美國之日本人入國問題；一爲既已入國之日本人待遇問題；一爲日本人爲美國市民問題。今依次說明其大要於左：

二 日本人之入國問題

美國近年對外國人移住美國，取嚴密制限之方針，尤以歐戰後，此種傾向，更爲顯著。一九二四年（即民國十三年）制定一種極峻嚴之移民法，此乃周知事實，無待詳論。吾人對此移民法，非欲致疑於美國政府有無此等權限。惟令人不平者，即同一移民法，對歐洲人移住，則設有權衡規定，准許入國。獨對日本人，則以東洋人之故，而剝削其利益，實屬不公平且不合理之甚者。故美國此種立法，實不止有背普通道德，蓋亦違反國際道義，而爲極不正當之行爲也。

考美國排斥在美之日本人，實在距今四十五年前（一八八七年，即日本明治八年），當舊金山選舉市長之際，有一候補者名奧多賴爾者，係愛爾蘭系土人，爲職業的政客，爲圖利用市民之人種的反感，以制勝選舉，故意發揮排日演說，是乃其肇端。惟當時日本僑民，合舊金山及其附近之流寓者，爲數尙不足千人，實力蓋極微弱。故其演說不發生任何反響。其後，因日本僑民日漸增加，寢假遂成一般政客之排日材料。一八九八年加州州議會上院，遂提出一種排斥日本移民之決議案。自上述議案提出後，是年華盛頓州議會亦提出禁止公用事業使用日本人之法案，以相策應。兩種議決案雖皆未成立，但自是美國排斥日本之運動，以舊金山爲中心，以迄加利弗尼亞州全土。每值政治季節，殆成一種例行故事，馴致於華盛頓

州及內華達州 (Nevada) 亦時有同一之運動。

三 加州日本學童問題

但在一九〇〇年以前，美國之排斥日本移民，不過受排斥華人之餘波，連類而及於日本。至美西戰爭後，舊金山日見繁榮，更促進日本移民渡美，並使居留夏威夷之日僑，亦多轉於美國大陸。據當時統計，自一九〇一年至一九〇八年，七年間日本人渡美者，為數達三萬七千人。據傳從墨西哥及加拿大轉徙美國者，亦約有一萬人。留美日僑既如是增加，同時舊金山及其他各地之排日運動亦日臻劇烈。當時一般有心人皆早為憂慮。一九〇六年（即民國五年）值舊金山地震後，市政混亂之際，突於該地惹起排斥日本學童問題。而日美兩國間，亦因之掀起一大波瀾。是後，美國對上述問題，雖暫允告一結束，但以禁止日本居留夏威夷之勞工，轉航美國為交換條件。並對日本政府，要求對渡美之日本勞工，加以制限。遂於是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成立所謂日美紳士協約。而當時日本政府亦取自制之形式，對移民美洲問題，除留美日僑再度渡航及彼等父母妻子往返外，凡勞工及類似勞工者，皆不許渡美。日本所以出此者，蓋為緩和加州及其他太平洋岸各州排日之氣勢；並為豫想將來美國國會將制定

排日移民法之危險，欲於事先防止，不得不如是也。

但一般排日家所求者，與其謂爲排日，毋寧謂爲由排日所獲得之政治上成功，故彼等對此種妥協，自不滿意，屢次運動排斥日本人，應與排斥華人，制定同一法律。一九二四年（即民國十三年），美國國會置日本抗議於不顧，以不能歸化之外國人爲理由，通過排斥日本之移民法。並於是年五月二十六日經大總統署名公布。

此種法案，實屬漠視以前日美紳士協約及其精神，於日本體面上及國際道義上，蓋爲不能忽視之一大不正事實。況日本政府當美國國會討論上述移民法案時，曾致通牒於美國政府，謂美國政府若不滿意以前日美協約，日本對其改廢，亦不持異議，可與美國政府商議。是則美國政府果不欲上述協定之存續，而另用移民法，以取締日本移民，在理應先徵求日本同意，因其負有一種道德上之義務。

但美國竟漠視前述道德上之義務，不特擅自制定新移民法，且獨對日本人，設差別待遇。謂爲不願國際之信義，違反日美條約之精神，實非過言。且根據新移民法所定之入國比率，以繩日本，日本人得其許可之入國人數，不過一百人至一百數十人。從利害言之，無論在日美兩國任何一方，皆無何等價值之可言。而日本所以重視此問題者，蓋如日政府抗議書所

陳述，實非數百或數千日本人是否獲得許可入國之問題，乃日本立國於大地，是否受人尊敬之問題。

四 美國輕蔑日本太甚

吾人至今甚引爲憾事者，即美國政府對日本政府抗議，竟置之不理。且當時大總統顧理治雖不贊成議會此種行動，因已成法律，無可如何，自行聲明排日問題，卽此告一終結。以此顧理治於是年八月十五日，共和黨大總統候補者指名受諾演說中，亦曾言及此問題，謂：「深信美國排斥日本人，刺激日本人之感情不少，將來應用其他方法解決之。惟移民法已經成立，本問題卽以此告一終結。」觀以上所言，引證當時情事，固雖可視爲一種選舉策略，但對日本實屬破壞國際道義，故爲無禮。且以「已做之事，無法挽回了之。」是何愚弄日本而至如斯之甚也！

然夙以尊重正義自命之美國，此種不當之法律，於最近將來，或將有改訂之希望？近來雖屢有此種傳聞，但傳聞終於傳聞，其實現之期，實甚遼遠。蓋茲事關鍵，原操諸職業的政治家之手，至其他多數美國人，最初卽對之毫不關心。至法律內容，更非所知。藉使知之，

因其與自己利害，無直接關係，亦等閑視之。只多數有名實業家，學者，宗教家等，自始即反對此種法律。尤以近數年來，極力主張須加改訂者，亦大有人在。且上項法律，自制定以來，迄於今日，已歷十年，實際上無何等之效果。為美國計，亦應早加改訂。惟其表面上雖屬經濟，社會，及人種問題，而實際牽制其運命者，要為美國代議士。故他人雖有任何意見，而代議士若不予以同意，亦無若何效果。但美國一般議員，視此問題，不如日本人所視之重大。

故最應重視者，即太平洋沿岸排日團體之意見，由其所選出之議員反映之。此輩議員現時既實際支配移民問題，則移民法之改正，何時始能實現，恐任何人亦知其不易也。近年美國行政部，雖有贊成改正之傾向，但美國政治組織，立法部與行政部，為釐然對立之機關，藉使行政部意見，足以感動立法部，但此全然為間接的，並無直接效果。況一般多謂現行移民法，乃因行政部反對，致起立法部反感而成立者，則只開行政部有贊成訂正之態度，即認為可抱樂觀，實屬不明美國政治組織所生之一大錯覺也。

五 移民法改正問題之將來

關於改正移民法問題，美國有兩種極有力之反對意見，其一，以爲「若僅對日本寬大，許其入國，則對其他東洋人，殊欠公平。但若欲公平，則對東洋人全體，須與以對歐洲人同樣之權利，而此實爲美國須制限移民之國情，所萬難容許者也。」因欲對其他東洋人公平，不能僅對日本人公平之議論，不特爲吾人所斷難承認；且美國實際於東洋人間之待遇，早已設有差別，有時甚至虐待日本人，過於中國人。

其二，即謂「美國移民法，所以對日本人有差別規定者，蓋因日本人爲無歸化權之外國人故。又美國所以不許日本人入國者，亦爲美國國籍法不與東洋人以歸化權之結果。若使將來與日本人以歸化權，則移民法所有之排日規定，自然解消而失其效力。」此類輕視移民法難以改正之現情，故發此願而言他之議論，自不能用以辯護移民法之不當。

此外，學者宗教家及實業家之意見，雖較妥當，但使美國人全體不自覺此問題之重大性，進謀改善之方策；及政界多數有力之政治家與太平洋沿岸之排日家，議員，若不改變從來態度，發揮國際精神，力圖日美親善與世界和平，則茲事之解決，決非容易也。

六 留美日僑之待遇問題

所謂留美日僑，意指從日渡美已成外國人之日本人。此等日本人，最初被排斥為勞動者，後因漸次從事事業；因事業發展，漸成事業家。成事業家後，又復受人排斥，如前所述。一九〇六年（即民國五年）舊金山地震時，該地雖發生排斥日本學童問題，但此實屬例外，而多數排日之著名事件，要在排斥日本人為勞動者或事業家。就中尤以排斥日本人為勞動者，除若干小事件外，主要者，咸為要求制定排日移民法。自排日移民法制定後，排日遂多移向日僑之事業家。是項排日移民法，最初成立者，為一九一三年加州第一次排日土地法。加州根據上項法律，對一切日僑，禁止土地所有權。凡以經營農業為目的所租佃之土地，概以三年為期，不許廣續。此不特對日僑農業經營，與以莫大之打擊；實際蓋奪去其生計，實為條約上及人道上所萬難容許之不正當行為。當時日本政府曾對美國政府提出嚴重抗議，指摘其有背日美平等條約之精神，與違反保證人類平等機會均等之美國憲法，並破壞留美日僑多年辛苦所創立之事業，而奪其生計。主張立時取消，或加改訂。不幸未有效果，至今尙成爲懸案。

日本雖如此吞聲忍泣，聽其擺布，而加州更於一九二〇年制定第二次排日土地法。依據上項土地法，甚至以前所許期限三年之租地權，亦被剝奪無餘。此外，並禁止地上權，凡屬

利用土地，以從事農業，無論用何方法，概所不許。日本政府對之，雖亦曾提出抗議，亦終未奏效。嗣後兩國政府代表，雖亦聚商善後方策，適值美國政府新舊交替，議乃中輟。又當時留美日僑，亦曾用日僑名義，申訴於美國法庭。乃美國大理院亦以加州土地法，為基於警察上之必要，為一種州權之發動，判決該法不特不違反美國及加州之憲法；且不違背日美條約。自是在該地之日本人，除純粹勞動者外，遂不得經營農業。

且其後華盛頓州亞利桑那州(Arizona)，新墨西哥州(New Mexico)，得撒州(Texas)，尼布拉斯喀州(Nebraska)亦做加州之例，制定類似加州之土地法，以阻止留美日僑農業上之活動。彼等以為以土地之利益，與不能歸化之外國人，實有害於國家之公安，故爾出此。其實蓋將「國家主權一部之領土權」與「屬上項主權支配之土地所有權及地上權」混為一談。是不特不似大國之襟度，且欲由排斥外人，以圖獨占利益，尤背美國憲法上之平等精神，及其自身多年在東亞所倡導之機會均等原則。

但無論日本如何有理，而事實上美國排日土地法早已制定，日本正義之主張，已遭拒絕。甚至美國大理院亦以此為合法。自是以後，留美日僑遂於多年之間，蒙非常之苦難。且此種苦難，於美國地主，蓋亦同然。吾等對之，不禁抱深厚之同情焉。

七 日僑已至第二世時代

今者時異境遷，此輩日僑之平均年齡，早達五十四五矣。彼等年力既已就衰，則彼等之活動時代，亦將不出今後數年。惟同時彼等在美洲所生之子女，逐年成長，現今年齡二十一歲以上而獲有選舉權者，只加州一州，為數亦達三千五百人以上。故排日問題，自可從此方面告一解決。因之，從彼等（第二世日僑）今日立足點言之，排日法早已不成問題。藉使此後雖如何厲行或改訂條項，毫不足憂喜。此種法律之存在，固對於日僑為一種精神上之打擊，使知以前我國人為生活奮鬥，合法的遠渡重洋，致受如是虐待，實應加以非難。但實際問題，因已入第二世，以前法律，全失其效力。故排日法之制定，不過一時的騷擾。至問其為此得有如何結果，除使日本對美國懷抱不快之感外，一無所得也。

關於此問題，尚須一言者，即美國一切排日法，不用「日本人」一名詞，而代以「不能歸化之外國人」。依此使日本人與歐洲人，有所區別。當以前留美日僑，申訴於美國法庭時，該國大理院於一九二二年十一月，判決日本人無歸化權以後，日本人遂成爲不能歸化之外國人，受一切排日法之適用。此種判決，固有不少議論之餘地。但於美國法制上，凡大理院

之判決，即爲美國法律上最終之解釋。今雖議論其當否，實屬詞費耳。

且日本人有無歸化權，不特關係歸化權自身，且爲美國一切排日法上，日本人權利有無之基準。故於留美日僑實爲極重大之問題。近年美國識者亦有以美國歸化法中所設人種差別之規定爲非，主張提高歸化資格之標準，凡適合於此資格之外國人，無論任何人種，應一律許以歸化之自由。此種主張，吾人極有同感。惟美國政治家贊同者極少，是距實現之前途尙極遼遠也。

八 已成美國市民之日本人問題

如前所述，以前渡美之日本人，已漸有凋落之勢。但起而代興者，則有在美產生之日本人。此等日本人以生於美國之故，依照美國憲法，自與以美國人之國籍，即所謂日系美國人是也。現今此等日本人在美國之數，除僑寓夏威夷者不計外，爲數共有六萬五千人。此外，每年出生者，約有五千人上下。

彼等既早爲美國人，自同其他美國人，享受同等之權利。而以前日本人，因法律上差別待遇，所受之種種苦痛，今亦自無再受之虞。惟彼等於人種上，要爲日本人。因之，藉使法

律上雖爲美國人，於社會上自不免與在美之黑人與猶太人同受「異人種」之待遇。所幸者，彼等與其他美國人，同樣成長於美國，受美國教育，作美國語言，以至風俗習慣思想，亦殆與其他美國人無所差別。且於一般美國人間，亦有相當友朋。所有以前日本人所引爲不便及不自由者，今已無有之矣。凡關於彼等問題，彼等自有解決之能力，較之從來日本人，則立於極有利之地位。

九 第二世將來之可憂

據聞從來日本人所引爲最苦痛之障礙，而因生在美國子女之成長，亦可自然而解除之。如土地之收買或租佃，皆可用自己子女之名義，或友人親戚等生於美國之子女之名義，自由訂立契約。至於排外土地法及其他之排日法，不特早已成爲過去之事實，且此等日本系市民中，約有三千五百人獲有投票權，於選舉之際，漸具相當之勢力。

惟彼等亦有一大缺點，即缺乏從來日本人所認爲特徵之奮鬥的精神，每多品性不堅，而有美國青年所常見之浮薄風習。此蓋因彼等環境所生之自然結果，致鮮人種之自尊心。若使日僑第二世皆盡如斯，則今後在美同胞，即使繁殖其子孫，及獲得美國市民權有活動之自由

亦與黑人無所擇焉。吾人所貴者，蓋不在量而在質。

是則若使彼等無何等教養及自尊心，於「資質」上毫無優異。藉使人口繁殖，並獲得市民之資格，結果亦不過一種虛名耳。故吾人一想到彼等在海外爲日本民族之代表，其一舉手一投足足以左右我國民在世界之聲價，深覺彼等教養，極關重要。幸我同胞早已著眼及此，曾試行種種方法及研究，實可謂先獲我心。惟此問題既有關乎我海外民族之消長，責任所在，自不僅留美同胞，而我本國國民亦自應與以一臂之助焉。（本章著者係日本前駐舊金山總領事大山卯次郎）

第十五章 在美之日本人

一 晚鐘

吾人一思及在美日僑之運命，宛如聽晚鐘然，感有一種沁心之岑寂。彼等之全盛時代，草成過去，今之運命，殆如夕陽西傾，將近黃昏之際矣。

日本移民，雖到處受人迫害，但未有如北美移民能奮鬥到底者，亦未有如彼等曾有權緊

之黃金時代。但彼等之黃金時代，殆如曇花一現，僅止數年。至一九二〇年加州制定新土地法後，已漸日呈頹勢。後至一九二四年排日移民法成立以後，更蒙異常之打擊，遂一蹶而不可復振。左表所列，係自日本明治四十一年以後，日本人渡航北美及夏威夷，與從兩地歸國者之人數。凡表中所列者，自不止移民，如官吏學生及商人等，亦包含在內。又明治四十一年前之統計，雖日本外交部，亦未保存，因是年係日美開締結所謂「紳士協約」之年。

年度	渡航北美者	從北美歸國者	渡航夏威夷者	從夏威夷歸國者
一九三〇	四・一七八	九・〇四三	一・六〇九	四・〇五八
一九二九	四・八〇〇	九・四二二	一・八五八	三・九七五
一九二八	四・一七八	九・九四二	一・六〇九	四・〇八六
一九二七	三・六三一	九・七九八	一・五九一	四・七四五
一九二六	三・二九九	一〇・一七〇	一・五一〇	四・二四七
一九二五	二・六九四	一〇・三〇六	一・一四六	三・九八六
一九二四	八・六七四	一〇・三三六	二・七〇二	三・一八六
一九二三	六・一七四	八・四三二	二・八九三	三・五四六

一九三	七・五六六	一〇・六九七	三・五二〇	四・八八二
一九二	八・八五六	一三・四八〇	三・八六七	六・五九五
一九一〇	一一・九二〇	一五・四三三	三・三七八	六・三三九
一九一九	一一・二八三	一四・七一〇	三・七〇五	四・八〇五
一九一八	一〇・九〇七	八・七九四	三・六三九	四・七一九
一九一七	九・四九六	八・四三三	四・四八四	四・二〇四
一九一六	八・八三七	八・二三三	四・六六四	三・七四六
一九一五	八・四三〇	七・〇六三	三・五三三	三・一八五
一九一四	八・一九九	六・五三七	三・六九三	三・五八〇
一九一三	六・五九四	六・六八二	四・九八一	三・七四〇
一九一二	六・二〇五	六・六四九	五・二六〇	四・二三八
一九一一	三・九二〇	五・九二七	二・九七九	三・二七六
一九一〇	三・〇三六	五・一八一	一・九七九	三・三二八
一九〇九	一・九一五	四・五三八	一・三七八	三・三三〇

（明治四十一年）

據右表，可知一九一三年之加州排日土地法，於日本移民之往來，無少影響。但至一九二〇年所成立之土地法，遂與以一大打擊，致使歸國者之數，突然增加。更因一九二四年之移民法，而渡航者人數，益爲之減少。

現在流寓美大陸之日僑總數，約有十二萬。每年渡美者約四千，歸國者約九千，兩者相抵，年約減少五千；而一面每年出生率數約五千，死亡率數約一千，兩者相抵，年約增加四千，結局在總數上年約減少一千。此蓋爲極大略之推算，實際在美日僑之數，殆無增減。藉使減少，爲數亦微。今後再經十年，至第二世達結婚年齡，亦許有多少增加之傾向。但較之美國人一般之增加率，終有不及也。

此外，夏威夷移民，一年渡航者數約一千五百，歸國者數約四千，兩者相抵，年約減少二千五百。而一面每年之生出率數約五千，死亡率數約一千五百，兩者相抵，年約增加三千五百。合前計算，結局一年約有一千之增加。

北美移民總數，今雖無有增減，但歸國者多屬成人或成功者，又多有爲自己子女而歸國

者。以此就留美日僑全體之實力上言之，較之全盛時代，已減少三四分之一。

在全盛時代以前（大戰後數年），留美各地日僑，多有相當成名之代表人物。例如：在紐約則有高峰博士，爲日本知識階級代表之成功者，見重於內外人。在舊金山則有牛島（日人姓氏）馬鈴薯大王，爲代表的農業家，聲聞國內。在泡得蘭則有伴新三郎氏，名聲雖不及前二人，但爲同地之重鎮，亦見重於地方。在西雅圖則有古屋政次郎，爲堅實無比之商人兼銀行家，爲太平洋沿岸日本人中唯一之成功者。但是後此等代表的人物，相繼下世。今碩果僅存者，惟一古屋老人耳！而古屋老人之事業，亦甚不振，近因美國實業界之恐慌，竟至破產。而以堅實著稱之古屋老人，結果尙且如是，其他爲時代而犧牲者，可想而知。後西雅圖日僑不忍古屋失敗，由有力者數氏發起，擬從僑民間募集二十萬美金，以助古屋之再起，結果僅集數萬圓，所有計畫全成畫餅。僅此一事，足見今日日僑一般之財力及氣勢，早非昔日之比矣。只紐約方面商人，因以美國人爲顧客，年年尙有相當發展。而加州方面日本人之農業，雖屢受迫害，亦尙得維持勢力，因其生產品適合於美國人之故。至其他以日本人爲顧客之營業，大都因日本人數之減少，有日就衰微之傾向。曩如伴新商店之倒閉，繼之以古屋商店，其原因蓋即在此。據聞舊金山之日文報「日美新聞」，近亦陷於財政困難，均屬同一原

因也。

以前留美日僑既已老矣。夕陽雖好，已近黃昏，彼等所希望者，惟第二世耳！但第二世又果能副此希望否耶？

二 日僑第二世問題

北美大陸日僑，總數約共十二萬。其中半數約六萬，為取得美國國籍之第二世。又夏威夷日僑，總數共十四萬，其中約九萬亦為第二世。合此兩地，第二世日本人共十五萬。其中已達成年而獲有選舉權者，在夏威夷，數約一萬，在北美大陸，數約二千。其他大部分，多為學齡以下之幼兒，或在學中之兒童，其社會上之勢力，在「數」字比例，自不足道。惟於第一世運命已定之今日，為日僑問題之重心，實為此第二世。而此第二世，蓋身繫日僑將來之盛衰。

第一世與第二世相較，其間最大不同者，即「英語之力」與「市民權之有無」兩點。第一世因不嫻英語及無市民權，致於進行事業，感受非常不便及迫害，當時多以為若能補足此兩種缺陷，自可與美人同等，隨意活動。渴望具備此二者之第二世長成，殆有望穿秋水之感

但及第二世長成，而出而活動於社會，殆一半反於彼等之豫想。語學與市民權雖為活動於美國必要且有力之武器，但武器終屬武器，藉使有之，而日本人之子，仍終屬日本人也。

日僑生於美國之子女，在未達學齡以前，其在家庭，一切教養，咸與祖國日本人相同。但自入學以後，幼時在家庭所記憶之日語，漸次忘却，而日常通用之語言，概一變而為英語。所有思想感情，亦皆逐漸成為美國化。在學校因受美國教育之故，甚至本人亦以美國市民相誇耀，甚至以輕侮之眼光，對待日本人之兩親。即使兩親雖屬可憐，而自己則早得有「身為美國市民」之自覺。

又於學校之學生間，少人種的差別，故受劣等人種待遇之事甚少。且日本學生與美國學生間，普通皆平等相交，並無柄鑿。但一旦畢業而出校門，以前學生時代之平等觀，與美國市民之誇耀，殆如秋風掃落葉，概為摧毀無餘。例如：在美服務，其所得薪俸，比之同級劣等生之白人，幾不及其半。又偶與同級生服務於同一市廛，有時甚至為白人同級生之部下，而聽其頤指氣使。又同學中曩常與嬉遊者，及一旦出校而入社會，態度亦突變冷淡。藉使途中邂逅，竟有望望然而避之，若不相識者然。至於社交，自更不許並列。因此第二世日本人之心中，遂漸又喚醒「身為日本人」之自覺，復返到曾一度捨棄第一世之社會，或更作成第

二世之特殊社會，而再從事日語之研究。至是，對祖國日本，遂不勝懷慕之感。

關於日僑第二世職業問題，先年太平洋人種調查委員會（此委員會委員長，爲斯坦福特大學校長威巴）曾向加州教育局提出一報告書，中有一節如次：

「美國出生之東洋市民，因彼等爲東洋人種之障礙，雖以優良成績畢業於大學者，及出社會就職，便有許多阻碍，故不得不自甘於較下級之地位，且昇進之機會亦少。彼等不特成爲出生國市場上之賣殘品，且彼等所受之美國教育，亦不適於彼等在東洋之發展。」

但日僑第二世，因有英語與市民權兩種武器，其就職範圍之寬廣，自非第一世可比。如醫生，律師，新聞記者，官吏，教員，事務員，商店員各方面，皆可覓得生計之途徑。近在夏威夷，有因參與縣會議員及郡參事會員等之選舉，獲得相當之地位者，亦屬不少。據最近統計，日僑在夏威夷之數，殆達當地人口總數百分之四十。第二世將來在政治上，大有活動餘地。惟在美大陸，日僑與其他入種之比例，爲數甚少。將來第二世欲由投票選舉獲得政治上之地位，自少希望。第從競爭選舉一點言之，日本人之投票權，亦不可漠視，自不至如第一世日人拱手聽地方煽動之政治家，以攻擊日僑作競爭選舉之材料。例如：加州選出之上院議員謝提理，從來即利用排日以爲運動選舉之工具。但於前次選舉，聞日系市民將一致團結

「不對彼投票，彼在某處演說，自行聲明本人非圖不利於日系市民。又如舊金山市長羅爾夫氏於最近選舉運動之際，亦極賣好於日系市民，據此可知在舊金山方面，日系市民之投票權，在政治上已具有相當勢力。日系市民將來利用此種政治勢力，自可於某程度內，得圖地位之改善。近有人謂日僑第二世，於投票之際，棄權者多。但著者深信其不然，徵之夏威夷實例，當地婦女之棄權者，雖屬不少，而男子之棄權率，決不多過於其他人種。

亦有謂日僑第二世多意志薄弱，不自刻勵，故缺乏進取之氣象。尤以生於夏威夷者，性尤懦弱。著者對其所論，亦深不謂然。據著者所見，適得其反。惟生於內地之青年，多不好服勞，以任事為痛苦，每乘監督者之疏懈，而怠其職務。至生於美國日僑之第二世，則多習於美國一般風氣，以服勞為當然，不感痛苦。雖因服勞時間有所制限，於時間以外，不多勞動；但此實習慣所使然，不能遽以斷定其不熱心於事務。至謂生於夏威夷之第二世，性多懦弱，亦屬認識不足，事實未盡然也。

又有謂日僑第二世，多不樂從事其父母所業之農業或漁業，喜求所謂「白領」(White Colour)之職業，而加以非難。此雖為現代青年之通弊，不限於日僑第二世，而著者亦深有同感。且其職業範圍甚狹，藉使求得「白領」職業，不特薪資少於白人，且少昇進之機會，

已如前述。今竟以此捨棄其父兄苦心慘淡所開拓之遺業，自縮其職業之範圍，實屬至堪痛心之現象。彼等父兄因無市民權故，致受種種迫害，甚至奪去其土地所有權及租地權。所餘唯一之希望，只忍苦以待其第二世之長成，以備繼承其農業上之遺業。今已達長成之第二世，乃竟不欲繼承，實可謂對其父兄爲一種叛逆。此種青年集中都會之事實，雖爲世界共通之現象，而日僑第二世，亦實應自加猛省者也。

次就日僑學校問題，及第二世日本語問題，尙須略爲一言。當歐戰後，美國美化運動盛行之際，日語學校，蓋爲當時攻擊之的。而日本人中亦有美化主義與國粹主義之不同。美化主義由基督教徒及知識階級代表之；國粹主義，由佛教徒代表之。前者多主張對美國市民之日僑第二世，應施以純粹美國教育，無再習日語之必要；後者則始終主張須授以日語。日本人內部意見既如是分歧，而外部更對日語學校，盛加攻擊，一時殆呈非完全撲滅不止之勢。

但在夏威夷一部日僑對取締日語學校法案，卒奮起相爭，更進而訴其違反憲法於審判廳，訴訟結果，日僑勝利，後此問題，更延及於日本人以外之外國人，甚至上訴於合衆國大理院。後大理院亦判決父母於其子女有教以外國語之自由，凡制限之者，概爲違反憲法。自是各地對外國語學校之迫害，始告終熄。而日語教育亦因之再興。且當時日僑第二世，因受美

化教育，只嫻英語而不習日語，結果深感畢業後出而問世，求職實甚困難。因不解日語，其難覓職業於日人商社，實屬當然之理。至美人商社所以採用日本人者，亦以與日本人交易上，需用日語之故。若以美國人爲顧主之營業，自用美人而不用日人。惟現在日僑第二世，雖皆熱心學習日語。不審爲教育方法不良，抑有他故，其日語程度，終不甚完全，僅稍敷日常之用而已。準此以推，其至第三世第四世，能解日語者，將益見減少。

以上雖略指出日僑第二世之特徵與缺點。但就「人」之一字言，第二世決不劣於第一世。且比之美國人，敢云毫無遜色。此實非著者個人之私見，乃多數學者詳慎研究所到達之結論。惟近年在美日僑，不特人數有日見減少之傾向，且於社會上阻碍其發展之原因亦尙不少。美國苟不改變其排日態度，將來留美日僑，實不能再有黃金時代之到來。此實爲悲觀的結論，悲觀論素非著者所好。惟現今已到正視事實之時，明瞭事實以後，自應講求一種對策。

三 美國排日狀況

美國排日，有排日移民法，排日土地法，禁止黃白人種結婚法。此外更有種種排日法規存在，蓋屬周知之事實。此等法規之內容與制定之原因，此處無敘述之餘裕。今只就最近所

傳之移民法改正運動，與日本人於排日土地法下從事農業之實情，以及其社會上排日之狀況，略爲敘述，以見一斑。

美國排日移民法，其爲非常背理，並對日本一種大侮辱，自不待再事曉曉。其中尤以對移民個人，致生出人道上的斷難默視之許多悲劇。如移民法實施之結果，在美青年至不得從日本迎娶妻子，多陷於自暴自棄。又從美歸國後生有子女時，再次渡美，則只許其母親入國，而所抱之乳兒，因生於日本之故，則拒絕上陸。此類事例，不勝枚舉。總之，移民法蓋爲在美日本人一切悲劇之因，一切怨嗟之府。

據傳此種移民法，最近將行改正，而日本報章亦認爲真實，極力宣傳，以爲美國將取親日之態度。但此乃對美認識之不足，改正移民法之事，在事實上不可得而有。且藉使改正，而日本因此得以入國之數，一年亦僅百餘人耳。此恰類竊人衣飾金錢之盜賊，僅將破靴退還失主。退還固退還矣，試問果有何用乎？故此類退還，自無感謝之理。是則今日日本人爲圖美國改正移民法，特低聲下氣，以求其同情，適自取辱耳。

加州排日無論用何種方式，其目的皆在禁止日本人取得土地及借用土地。其他美國沿岸各州亦有大同小異之排日土地法。此等土地法與移民法同，既有實際效果，實無改正希望。

果有改正之一日，其在有市民權之第二世日僑成長以後，能自由買賣土地，實質上土地法自然喪失效果之時乎？現在太平洋沿岸日僑之農業家，其在土地法實施以前所有土地者，自屬例外。其他多為與該地主間，成立一種諒解，表面上裝做地主之傭工，實際與地主訂立一種租借或比例耕作口約；又或用日系市民名義，訂定承租契約，又或自行組織日系市民土地公司，用其公司使用人之名義，以從事農業，藉圖排脫土地法之束縛。但此亦時受惡地主之榨取，或土地為其名義人之日系市民所橫領，其不便與不利之處，自屬不少。

近更有使日僑不快及不安者，即每次提出於加州議會否認無歸化權之兩親間所生子女之市民權建議案。此為改正憲法問題，自不易實現。惟由此亦足以窺見美國排日感情之根深蒂固矣。

或以為今日美國排日運動，早已停止，大有親日傾向，此後排日將不成問題。其實事實決不如比，社會裡面，仍潛藏排日之暗流。社會一般待遇，對日本人多失平等，例如：日本人入理髮館理髮，被拒之事，屢有所聞。如冰泳池，跳舞場，亦多不許日本人入內。至於戲園電影院，亦多不許日本人入普通座，特為黑人，中國人，日本人，另設特別座，以示區別。又如飯莊等，多拒絕日本人，尤以女客，一見日本人與之同席，多即離席而去。

據聞最近著者友人駐外某領事，亦曾於火車中，受此種侮辱，甚爲憤慨。此外如租房亦然；明有見租帖，及往叩問，則多以已租見拒。又如社交俱樂部，普通亦多不許日本人參加。據聞西雅圖（地名）有第二世日僑婦人，擬於某醫院學習看護婦。該醫院拒絕錄用，其理由謂病人不喜日本人。又該地其他日本婦人，擬學習看護婦，亦遭拒絕，其理由謂白人看護婦，不喜與日本人共起居，故難錄用。此外排日實例，不勝枚舉。至其排日原因，半由於視東洋人爲劣等民族，半由於對日本人之偏見。

故如今次滿洲事變，上海事變，各報多揭載不利於日本之消息。即如何虛報，亦多信爲事實。至於爲日本辯護，或有利於日本之消息，多認爲日本之宣傳。

四 日僑在美之農業

在此種霧圍氣（Atmosphere）中，日僑所度之生活，果爲如何狀況？美大陸在留日僑，數約十三萬，其中除婦女兒童外，有職業之男子，數約五萬五千。且此五萬五千人中，約有百分之四十（即二萬五千內外），爲從事農業者，故農業爲日僑之主要事業。言農業，即無異言日僑事業。

日僑從事農業，不僅在美大陸爲然，凡日僑所到之處，大都如是。如夏威夷，如南美各地，日本人之中勢力，亦皆在農業。尤以北美移民，最有貢獻於加州農業之發達，即美國人亦承認之。但事實雖如此，而縱情任性之美國人，竟至制定土地法，擬驅日本人於其現在耕地之外。後更通過移民法，並禁止日本人入國。當以前新土地法付人民投票時，排日派務求驅逐日僑出國，其運動標語，如“Keep California White”（保持加州爲白人土地）盛極一時。而親日派亦作“Keep California Green”（勿使加州成荒土）一標語，以相抵抗，極力稱揚日僑在農業上之功績。時至今日，加州若無日本人，則其農業立即荒廢，所有菜蔬果實，將絕跡於市場。

夏威夷與南美之移民，其往航也，自始即爲從事農業。至北美移民，則不盡然。其中多在舊金山從事家庭勞役，或鐵路及煤礦勞動。惟日本人因其歷代祖先在本國以農業爲生，天性有親「土」之傾向，恰如家鴨之雛，飛入水中，自能親「水」然，日本人亦自易爲「土」所吸引，而從事農耕。今日本人農業最成功之地，首推加州。當明治三十年（即一八九七年）日本人初着手於該地農業時，移民先輩之中國人，早樹根基，勢不可侮。後日本人以其獨特之技能與勤勉，日求進步，始取而代之。就中尤以栽培蔬菜，大有不許他人追跡之概。而

日本人所以成功之原因，固由其天稟之技能與勤勉。此外尚有兩因，不容忽視，一則蔬菜能於短期間收穫，適於小本經營；一則能利用洛杉磯第七街及第九街市場之有力設備，以爲農業品發賣之機關。此外種花業者，亦有花卉市場，果實蔬菜業者，同業中亦各有販賣購買組合，此皆爲今日彼等成功之原因，且爲將來至有希望之因素。茲就日本之代表農業，略述一二於次。

五 荷蘭香菜

荷蘭香菜（Celery注1）代表的產地，爲洛杉磯西方約十六英里之威尼斯地方。其地距今十八年前，不過有數日本人從事蘿蔔之栽培而已。後由其百折不回之研究，卒能於溫室栽種荷蘭香菜之幼苗。嗣復發見移植於耕地之方法，成績甚好，今日威尼斯之荷蘭香菜，成爲全美著名之產品，並爲日本人產業中最顯著之一事業。著者曾一履其地，訪問日僑之生活狀況，時爲昭和四年（即一九二九年）之春。當時該地日本人僅一百二十三十戶，耕作面積不過六七百英畝，而一年農產品總出產額，達二百一十萬美金。美國全國產荷蘭香菜之地甚少，威尼斯地方，不特可產此類蔬菜，且年可兩次耕作。早春時，產出獨先於他地，尤爲有利之

條件。此外，同屬加州之斯塔豁頓地方，亦產此類蔬菜，耕作面積，共有三千英畝。惟年只耕作一次，且因役馬耕作之故，畦間甚廣，每一英畝，不過產二百箱。而威尼斯則不然，不特畦間較狹，且用多量肥料，每一英畝，約產六百箱。且在斯塔豁頓，因使莖白，不得深封土中，而威尼斯則只用薄板，環圍其間。

著者初以荷蘭香菜自始即爲莖白葉黃。及來威尼斯觀之，始知莖白只及莖之下部，其上則純屬綠色，葉亦如普通野菜然，青翠可愛。其登食棹時，所以莖白葉黃者，蓋因運送時閉置箱中所使然。著者對自己之無知，自亦不覺爲之失笑。又該地亦有洋井，且裝置動力吸水筒。凡粗雜勞役，多使用墨西哥人。至同業組合，於威尼斯荷蘭香菜耕作者組合外，其他組合，亦有二三處，共同經營產品之販賣與需要品之共同購入，爲其地最有力之團體。當荷蘭香菜收穫時，即在該地裝入箱中，並築有輕便鐵路，直達耕地，裝妥後直送東部市場。最近因經濟恐慌，一切產品，概行落價，世界農業者，亦悉陷於悲境。獨威尼斯荷蘭香菜，尙不受影響，維持從來之銷路。

[註1] Celery 爲荷蘭一種香菜，其香味略如吾國之芹菜，而鮮嫩過之。

六 種花事業

凡渡美在舊金山上陸者，於當地名勝之一巴克萊地方，鮮有不至堂本（人名）君之溫室，以廣見聞者。堂本君為該地種花之元祖，且為成功者之一人。今日在舊金山及洛杉磯附近種花為業者，雖頗不乏人，但成功者甚少。雖種花業今日亦各有專門，堂本君於栽植普通木本花之外，以薔薇為專門。有數棟溫室，薔薇花香，四時不絕。又凡種花事業，大抵須溫室與冷藏室二者，尤以蒸汽機關室為必要。據堂本言，若機關室一旦發生故障，停止運轉，於三小時內，溫室全冷，種花業者立陷於破產之運命。故欲以種花為業者，應先嫻於修理機器之技術，而後始免此弊。此外種花事業，更有種菊專門家，種夾竹桃（*Carrington*）專門家等等。菊花種類雖不多，但常開大朵，花色靚麗，其中最上品者，多送至東部市場。據聞菊非滿開，則不能長時保持，若選取滿開之品，藏之溫室，可保存至一月之久。又著者以為其菊苗取自日本，其實亦適得其反，每年內地所用多量菊苗，反多輸自加州菊圃。據此可知該地於菊之栽培，蓋極發達也。此外洛杉磯附近，於栽植夾竹桃或其他花木，雖不盡需溫室，但大規模之花圃，多備有溫室。當地栽培夾竹桃之代表者小畑某，亦有數十棟溫室，每日夾

竹桃賣出市場之數，約達三千株以上。常雇墨西哥人爲園丁，每月工資爲一千五百圓美金。著者曾至該地訪問其主人。當其侍者導入會客室時，見所置坐椅，堂皇喬麗，其值之貴，殆略等日本大使館會客廳所置者。但須臾入來之主人，則足著泥濘狼藉之長靴，繼之者，則爲主人之兒輩，亦仍遊戲於草地時之泥足。著者見此狀況，深恐其泥足有汙此喬麗之椅，心中極爲之忐忑不安。

此等花圃，於舊金山及洛杉磯皆各有組合，各組合並各有專屬之花市場。組合員之數，在舊金山者，約有百人上下；在洛杉磯者，約有一百四五十人。惟近年花之需要，雖逐年增加，而日本人花圃，却漸入老境，此蓋因日僑第二世不好農業所使然也。

近年意大利人之花圃，逐漸增加，且其花市多設於日本花市附近，亦逐年繁盛。惟時至現在，於花之量及質，皆不及日本，每早五時開市，於三十分鐘間，即大部賣盡。而購買者多屬市內小賣花店，普通人多未過問。又洛杉磯花市組合員，其於花市地上，每四尺置一尺之几，几上置花。其几之代價，每年由投標競賣得之，因場所之不同，而異其代價。昭和三年（按即一九二八年）洛杉磯之市價，一几之價格，最高達四百八十圓，最低亦六十五圓。每早集市場購買者，爲數約七百人。舊金山之組合，規模較洛杉磯略小，組合員所有几之面

積，爲一尺見方，其價格由二圓五角至十圓，而購買者合舊金山及巴克萊兩地，爲數不及三百人。

七 瓜類與果實

瓜類原爲平原之產物，上述地方，既爲熱帶沙漠地，且氣候亦屬大陸，降雨極稀，夏令平均溫度，常達一百十五度。日僑恒揮汗如瀋，從事栽培香瓜（Melon）甜瓜（Cantaloup）及西紅柿（Tomato）等類植物。其地在一九〇三，一九〇四年前，尙屬無人之荒野，後自利用科羅拉多河，開闢溝渠，以通灌溉，在農業方面，始見長足之進步。日僑至其地，於一九〇六年始試植瓜類，是後逐年進步，今遂爲加州地方，日僑農業上最重要之土地。據聞近日因上述科羅拉多河，於供給飲水已感不足，美國至支出國幣一億六千五百萬，另修築胡佛旦式大水池，增加水量，以供給美國西部七州之飲水，灌溉及水力電氣之用。並豫定於完成之日，可開闢四十餘萬畝之耕地，將來該地方將爲合衆國中有數之蔬菜生產地。

日本人在帝國平原（地名）所生產農產物之輸送及販賣，多賴白種商人，以此利益之大部分，概爲白種商人所壟斷。後該地日本農業家，於一九二二年奮起自組產業組合，由產業

組合輸送及販賣自己生產之農產物。此雖屬一例，亦可見該地日僑之農業家，頗有自治之精神。

該地日僑栽培果樹業者，以泡得蘭（地名）附近栽培蘋果業最爲顯著。此外在加州栽培櫻桃及杏子者，亦頗有相當家數。若在花時往訪該地，彌望皆花，儼如置身香雪海中，有日本櫻花時節之盛觀。但此只限於天氣暄暖時，每值花期，常有降霜之虞。僑民爲防霜威，每於樹下，燃油作煙，以蔽樹木。若降霜繼續三晚，則村中人，面爲煙薰，全成黧黑。他如被單，窗帘，雞犬之屬，亦皆變爲灰色。至於花色，自更不待論，亦概成南畫之「水墨繪」矣。至於燃油防霜之法，不特對於果樹，於其他蔬菜亦然。蔬菜地上，每一英畝，常備有三百座之暖爐（Stove），並備有寒暑表自警機。氣溫若降至某程度以下時，自然鳴動，以警村人。惟因耕作地，概使用各種機器耕作，故農業家多需要鉅額之資本。

以此之故，在美日僑之農業家，較諸日本內地農業家，資本既鉅，規模亦大。雖使用各種機器，實行農業之工業化；但較之美國農業家，仍不免幼稚。

現在美國農業家，於廣漠之耕地，凡撒種，施肥，以及爲驅除害蟲，撒布殺菌劑，多用飛機行之。其他工作，亦多應用其日新月異之機器，以補人力之不足，小資本之日本農民，

自難與之抗衡。故今除一部分需要人力而難應用機器之農業外，一般農業，雖於將來，亦不易與美農並駕齊驅。

八 蔬菜市場

日僑蔬菜市場，在洛杉磯第七街第九街有兩處。南加州日僑農業家主要生產品之蔬菜類，其大部分多出賣於該市場。如前所述，日僑蔬菜業之發展，蓋多有賴於此二市場。其第七街之市場，全屬白種所經營，規模宏大，冠於全美。一年交易額，達三千數百萬美金，其中三分之一，為對日僑之交易。

市場構造，中央為一廣場，四圍環以二層樓房。其第一層所居者，全屬牙行，代地方較遠之生產業者，集存整批之蔬菜類。賣出以後，從其中取用「分上下之一」佣錢」。進貨時間，概從下午八時起，上午三時，即開始交易，蓋可謂一種深夜買賣。其第二樓全屬商店事務所，為數共有數百家，專與芝加哥，紐約方面及其他遠地，用電報從事交易。此等商人，接受電報定貨後，即從市場或直接從地方生產者，買集所定之品物，直接輸送與定貨者。每當薄暮，只見汽車絡繹不斷，輸送蔬菜，來集其間。此等汽車，專以代運為業，多在廣場中，

先租用可容汽車之地面，設店於其間。此種代運業，多為洛杉磯郊外生產者，十人上下結成一團體，而集於市場，代理生產者，從事販賣。賣出後，從生產者取用汽車租費及佣錢。生產者中，亦間自有汽車而自行販賣者，惟屬深夜買賣，生產者同時自難兼營販賣者。

第九街之市場，為該地中國人與日本人，憤慨白人之壓迫，於一九〇七年，由中日人各出資一半，集資十萬圓美金，自行組織者。現在資本，共達三十萬圓美金。其三分之一，為中國人所有，而日本人所有者，不過六分之一。此固由中國人不易放手股票，而亦因日僑之歸國者，多將股票賣出，致使現在股票之大部分，概歸白人之手。惟其市場之交易額，六分之一，仍屬日本人，實際殆為日僑所支配。市場一年交易額，約二千萬圓美金，至市場之構造及其他設備，規模較小，略同第七街之市場。

九 日僑漁業

漁業亦與農業同為日本人之絕技。其從事之人數，雖不及農業之多，但於發揮天才的妙技，以壓倒其他人種，漁業殆過於農業。如夏威夷之漁業，幾為日僑所獨占。又美國太平洋岸之漁業，以桑比杜羅及桑特古為中心。其中尤以桑特古港，為全美最大之漁港，其地漁業

，亦可謂全由日僑所開拓。今日上述兩地之漁夫總數，共三千人。其中日本漁夫，約九百人。此外美國人七百，斯拉夫人五百，其他則爲意大利人與葡萄牙人。日本漁夫九百人中，住於桑比杜羅港者約七百，住於桑特古港者約二百。尤以住桑比杜羅港者，聚族而居，形成日人之漁村，日本色彩，最爲濃厚。二三年前，著者曾一履其地，時爲五月之初。當時日僑爲端午佳節，各家皆懸鯉魚紙旗，隨風招展。適著者所乘之汽車，其車夫爲生於洛杉磯之第二世日僑，見鯉魚旗，強爲解事，顧著者而言曰：「此處因多日本漁夫，故掛魚旗」云云。至於端節掛鯉魚旗之故事，早已不知之矣。著者對此第二世日僑，爲之感有一種難言之索寞。

桑比杜羅及桑特古兩地，日本漁夫所有漁船之數，大小共一百七十八艘。其投資額，約共有三百萬圓上下之美金。日本人所從事之漁業，多屬遠洋漁業。而所漁者，以鯖，鯉，鰻，鯖爲主。所打得之魚，與兩港白人經營之罐頭公司，訂有購買特約。漁獲後，用船直送公司，由公司自由處分。此外於桑特古港，亦有日僑所經營漁業公司一處，其資金共五十萬圓美金。

漁夫每出漁一次，每人所獲者，爲值約十圓。但亦有值狂風大浪不能出漁之日，以此每一漁夫一年平均之收入，約有一千八百圓美金。此外婦女孺子亦多作工於當地罐頭公司，一

小時約得三角五乃至四角之工資，而一年所得，亦上一千圓。故漁夫生計，似較富裕。

日僑之漁業亦與農業同，到處爲排日之的。加州議會，自十餘年以前，每年於提出土地法之時，即提出禁止或制限不能歸化之外國人（即日本人）從事漁業之法律。土地法雖已實行，漁業法幸尙未至成爲事實。日僑漁夫之勢力，苟不至十分減退，則此種法律，當不至成立。至其原因所在，蓋因當地若禁止日本漁業，罐頭公司將受非常之打擊故也。

南加州之罐頭公司，勢力極大。家數共二十六七家，一年魚類罐頭之生產總額，共達三千萬圓美金。魚類以外，並兼製其他罐頭。每年禁止日僑漁業之法案，其終不獲成爲事實者，蓋由此等公司運動之力爲多。

日本將來漁業，亦有不許樂觀者存焉。何則，因日本漁夫，新從故國，來至斯土，往往爲移民法所厲禁，而生於美國第二世之日僑，性又不好從事漁業。若現在漁夫漸入老境，而繼起無人，以承其業，勢必日就衰微，殊足令人寒心。第於墨西哥低地加州海岸，日僑之漁業，將來却大有希望。蓋於該州有根據地之漁夫，若一時的於桑特古港上陸，爲現在美國移民官所默許，自可向同方面，輸送日本本土之漁夫。以此之故，亦許於此方面，得以維持日本漁夫之勢力，亦未可知。且墨西哥低地加州海岸，魚類極多。惟因交通不便，致使漁業不

甚發達。近年由日僑之手，次第開拓，逐漸有興盛之勢。時至最近，如該地所產之鮑魚龍蝦等，漸能輸出日本，即其一例。鮑魚多裝罐頭，至於蝦類，則概取生蝦置諸水中，向外輸出一。今日東京方面，常薦吾人席次之蝦，多屬採自墨西哥海中，遠自北美而來者也。

十 日僑送回本國之金額

於上述外，日僑之生活狀態，亦應述及，惜爲篇幅所限，不能盡述。茲僅就日僑一年送回本國之金額，略加敘述，以代結論。日僑送回本國之金額，據日本內務省調查，一年約共達二千八百餘萬圓。此數係昭和四年（即一九二九年）統計，其後因世界商業蕭條之影響，自不免減少。又上述金額，較之意大利僑民送回本國之金額二億四千萬圓（或稱五億圓），希臘波蘭僑民送回本國之金額七八千萬圓，雖爲數甚微，但此實因日本移民總數，較少於上述各國之故。以之爲本邦貿易外一項收入，要亦不可輕視。

前記二千八百萬圓內百分之六十，係從美國本土及夏威夷送回本國者（送自美國本土者，約一千五百萬圓，送自夏威夷者六百萬圓）。此亦係根據前述內務省之調查。至內務省用何種方法，調查得之？其法係使國內各地警官，訪查移民之故家，向其家人，詢問從美國送

回之金額，據之以製成一種統計。此種統計，自未必正確。著者據日本駐美領事館之報告而推算之，北美及夏威夷兩地每年送回金額，實際達上述金額之倍數，殆無疑義。今假定北美及夏威夷移民一年所送回金額為四千萬圓，一年利息六釐，等於投資七億圓於美國，可見移民固大有貢獻於母國也。（本章著者係日本前檀香山總領事赤松祐之）

第十六章 美國最近之對日輿論

一 美國不了解日本

自滿洲事變勃發以後，美國對日本之態度，殆成爲全世界注目之的。雖時至現在，美國政府所執之態度，於表面上亦殆虛實錯綜，不得要領。有時較屬穩健，似對日本有所了解；有時又似不了解，出於恫嚇之言動。吾人苟信我國（日本）之行動，始終不背於理，則美國態度，亦許無關重輕。但吾人所欲問者，即美國何故而至於斯耳。此殆爲人人所懷抱之疑問。爲釋此疑，請觀去年十二月八日美國胡佛大總統提出於國會之教書（Message），其中關於滿洲事變，有如下之陳述：

「吾人對中日間之紛爭，不特爲維持門戶開放之精神，並爲擁護保障當事者中國之領土安全各條約，極其關心。我等今日之目的，蓋在援助爲支持此等條約之精神所想出之解決方法。換言之，即不應使日本違反非戰公約及九國公約之規定而侵略中國。」

於此，若使彼等能了解我國（日本）原無侵略中國之意，亦不致採取違反條約之行動，彼等疑慮，自可冰釋。但彼等今日對我國於此國內多事之秋，而對滿洲及上海，仍不得不取軍事行動之苦衷，果有所了解否耶？著者深引爲遺憾，不得不答之曰「否」。

二 輿論國之美利堅

無論任何國家，若置輿論於度外，自無政治可言。尤以美國，一般輿論，殆對政府政策，有極強之影響。政府當局者意見之趨向，蓋爲一般民衆所嚮導。

至美國民衆，對今次中日紛爭事件，果抱若何意見？若以報章雜誌所表現之議論爲中心，蓋有種種見解與風說，存乎其間。以前曾屢爲介紹於我國，以供國人之參攷。惟其議論雖多，除去僅言「是」「否」一部分之議論外，大都以「今茲之日本行動，爲日本大陸政策之發動，而加害者爲日本，被害者爲中國。」至認日本爲自衛權之發動者，殆無一人焉。

三 兩種趨向極端之議論

一派以爲日本政府不能控制軍部帝國主義之行動，不特藉口中國反日運動，奪取滿洲，甚至對上海亦伸其侵略之魔手。雖有國際聯盟之調停，亦概置之不理。

故認紊亂和平者，實爲日本。日本既漠視非戰公約九國公約之神聖，自應加以膺懲。主張美國應與國聯協力，以抑制日本，或進而加以制裁。

又一派以爲「今日日本殆走頭無路，其求生之道，除亞細亞大陸外，別無他途。問題所在，即美國對中國通商之自由，與美國投資之安全，是否因此有所影響。若無影響，而不害其發展，美國自不應投身於東亞紛爭之漩渦，而爲自招煩惱之愚舉。並謂若論強硬派所主張對日實行『經濟封鎖』，勢必至引起戰爭，是絕對不宜。藉使不致引起戰爭，在此世界經濟蕭條之時，而與一年輸出入額達七億圓，投資額達四億五千萬圓之國家，遽行經濟絕交，亦殆等於自殺之行爲」云云。但吾人於此應注意者，即兩派論美國對日應取之態度，雖各不同；至對滿洲事件之見解，則其軌一也。

四 美國對日認識極其不足

美國人中，亦間有諒解日本之立場而同情於日本者。但此則寥若晨星，今尙無力足以領導一般輿論。

彼等對日本之認識，既有所不足，吾人不特應極力警戒，防止其由此錯誤之認識而取之行動，致有害於兩國之邦交，更應力加開導，使之了解日本真意之所在。事實上如主張對日經濟絕交之運動，美國政府當局，上院外交委員長波拉，以及棉花出產地之代表者，皆力持反對。但如前陸軍總長拜格及哈佛大學校長魯耶爾，以及其他大學校長，有名新聞記者，仍積極進行，以爲爲阻止日本軍事行動，並爲擁護國際聯盟，應對日本加以一種經濟壓迫。不特對大總統及國會提出一種意見書，更進組織「遠東危機委員會」(American Committees On the Far Eastern Crisis)。據傳該會組織，頗得美國中西部，大西洋岸及南部各州多數有力市民之支持。此種矯激運動，固不足左右大局。但美國民衆實與歐洲民衆相同，一般對中國及滿洲之情勢，多不了解，實際殆等於盲目狀態。至於日本在中國及滿洲之地位，實過於美國對中美及南美之立場，彼等恐未之知也。

五 驕慢的美國第一主義

美國於任何事，每不能脫去「美國第一」之思想，常恃其富力，以世界之監視者自任，以爲世界無有一國不聽美國之言者。

彼國往年以「重大之結果」一語，遂決定「排日移民法案」之運命。今殆多以同樣之懸念，而對日美兩國之前途。至於日美可戰與否，我國已有種種議論，所有問題，殆已論盡，自不待著者再事曉曉。於此令人想起前次某一美國人之談話，其談話似能代表美國大多數人之意見，茲引之如次，以見一斑。某美國人之言曰：

「日美兩國亦許有不得不戰之時。且日本有力之陸海軍，亦許戰勝美國之陸海軍。但美國較日本稍富天惠，僅此一點，已足解決萬事。」

六 過信己力之美國

美國人對自己實力，抱有莫大確信。又一般對東洋事情，因無直接利害關係，多漠不關心。美國人實際上蓋不如日本人所想像之神經質。例如：今次中日紛爭事件，日本苟不傷美

國之面目，並依彼等所倡門羅主義及門戶開放之旨趣，而不妨礙其東洋貿易之自由，彼等將因此更得較多之便利。若使彼等能明瞭此點，以前一般排日強硬論派，自將爲之消滅於無形。至於所餘一部之對日惡感，蓋非單因中日紛爭，此外尙有其他原因存在所使然。且事實上自去年九月以來，每日報章所大登特登之中日紛爭，雖成爲全美人民精神集中之焦點。但自彼等之英雄林德伯（Lindbergh. Charles A.）之愛子爲綁票團（Gang注1）劫走以後，以前集注於中日事件之人心，殆皆爲之奪去。據此亦可知彼等關心之程度矣。

吾人固應努力不使兩國因誤解而生糾紛，但我國（日本）亦自有應取之態度，自不可因彼等半屬遊戲之言動而有所轉移，徒增神經之興奮。如毫無主見，俯仰隨人之政策，實應引爲深戒者也。（本章著者係日本金子二郎）

[注1] Gang 爲美國綁票團之名稱，自備有大規模之機關鎗，坦克車，專以襲擊銀行，富豪之邸宅爲事。凡殺人越貨秘密輸入等惡事，殆無所不爲。嘗於紐約大街，自畫殺人。

第十七章 日美關係之前途

一 美國態度不得正鵠

近來美國之遠東外交，殆近於神經質，有時輕舉妄動，至逸出常軌，此實爲吾人所深引爲遺憾者也。吾人非敢否認美國爲和平之愛好者。且事實上美國於過去屢爲和平之倡導者，爲人類之福利，至有莫大之貢獻。尤其對遠東問題之關心，要在維持遠東之和平，及其所提倡中國門戶開放機會均等之原則。惟近來對日本妄事種種揣度，時與日本爲難，實屬不了解日本之甚者也。美國此種態度，適於東亞天地，反捲起莫大之波瀾，足以擾亂其最所愛好之和平。何則，即美國此種對日本之非友誼的行爲，實足助中國軍閥張目，而徒長其驕慢之心，結果適以擴大禍亂，別無所益。美國既對其兩美大陸，主張門羅主義，其對東洋，亦自應承認東洋之門羅主義。蓋東洋較之美國遠隔太平洋彼岸所想像者，實爲吾人之天地也。

我等欲我等世界之和平，自應常以擁護者自任。且事實上，東亞今日所以能維持和平者，亦實爲日本努力之功績。但雖如此，而外國仍往往非難日本爲侵略之國家，實屬滑稽之尤

者也。試展開世界地圖，考察日本歷史，以與其他各國歷史相較。歷史上最顯著者，如英法俄等國之東洋侵略，如美國自建國以來，向太平洋沿岸發展，獲得巴拿馬運河地帶，夏威夷，甘模島，菲律賓等地，果何國爲侵略之國家？史實具在，吾人雅不願再有所指摘。

若日本爲上述各國，滿洲早應據爲己有。日本不特不有之，且歸還已經取得之山東於中國。乃各國今猶謂日本爲侵略之國家，實令人萬難忍受者也。

二 美國應對東亞改變態度

於上述外，吾人所最引爲遺憾者，即美國今茲對滿洲及上海事件，不知其意欲何爲，毫不調查事實，直以擾亂和平之罪，加諸日本。謂以和平方法可得解決，日本竟出於武力之行動，一般深致不滿。尤以國務卿司汀生於今年二月二十四日致其上院外交委員長波拉之長函中，竟大發暴論，謂：「中日間現在之形勢，實原於日本不履行條約所使然。」無論去年九月十八日突發之滿洲事變，以及今年一月二十八日之上海事變，我駐屯軍對中國軍之襲擊，不過一種自衛之迎戰。乃竟漠視當時事實，不責中國軍襲擊我軍之暴舉，而反非難我軍自衛之行動。是果基於何種心理而出此態度？真可謂天下最大之滑稽者也。

況歷年中國對日本，皆有背信行爲，日本隱忍不言，認爲易與。甚至採取侮辱態度，而至今日。今茲事變，實不過其間所擊出之一火花耳。其在滿蒙各地，如漠視條約，敷設滿鐵並行綫，如時加不當之課稅，如不顧商租權而禁止借地，如壓迫日僑營業，甚至對日僑之生命，加以危害，結果遂於去年九月十八日而有炸毀南滿鐵路之暴舉。至上海事件，最初對日本商品，實行拒買同盟。此種拒買行爲，猝聽之似屬一種個人行動，而實際則等於中國政府之國民黨黨部指揮之下，以半官的勢力操縱之。若有中國人不從其命令而賣日貨，便處以極苛酷之刑罰，實與普通人之拒買行爲，完全不同。中國之暴戾恣睢，尙不止此，如對日本皇室之不敬事件，如殺害日蓮宗僧侶事件，日益加厲。今年一月二十八日，竟出而襲擊該地之日本守備隊。事既至是，若再拱手聽之，則只有坐以待斃耳。

但美國竟置此等事實於不顧，只基於毫無實證之空想，對其多年友邦之日本行爲。而被以惡名，故加非難，實屬無理至極，絕不似堂堂大國之襟度。

三 美國當不致起與日本言戰

今最不幸者，即一切道理概不易入彼等之耳。美國人中，對今次事件，亦殆意見紛紜，

莫衷一是。有全不問理由，只以戰爭爲非，以爲只使日本縮手滿洲，紛爭即可終熄，一味對日本加以非難及威嚇者，如多數和平論者概屬此派。亦有無論理由如何，只不喜日本之發展者。亦有自始即了解日本於今次事變有不得已之苦衷者。亦有雖經日本再三說明，應有相當理會，但因自始即不求甚解，終亦茫無所知者。尤以彼地報章，甚至登有留滬美僑之目擊談話，謂躬見日兵殘殺中國之婦女。其他反日記事，殆頗見揭載。其態度雖屬淺薄至極，但因其煽動人心之結果，美國人對日之感情，遽臻惡劣。所謂「滿城風雨」，此言最足以形容之。於此可見美國國情，如何淺薄。

若此險惡狀態，長此繼續，則結果又將如何？日美戰爭，其途有難免之運命乎？此實爲吾人所應大加研究之問題。就現在情狀以推斷之，決無戰爭之虞。但雖如此，我國亦自應常有和戰之準備，依正義爲進退，用備一朝國難來臨，舉國一致，以決死之勇氣而赴之。若無此覺悟，只恐怖強敵之聲威，實屬莫大危險。況日美戰爭，亦決不能言其必無，只在我國無隙可乘之今日，尙不至發生耳！今試就此，略陳著者之所信。

美國曩於華盛頓會議，對日本戰艦，曾強定十對六之比率。後更於倫敦會議，就一萬噸巡洋艦，規定於現在爲十對七。至一九三六年爲十對六，均已獲得成功。故今後日美海軍之

比率，若欲兩兩相等，則一九三六年，實爲美國最有利之一年。今日美國海軍，雖於比率上亦占相當優勢，固不能絕對否認戰爭之可能性。但美國海軍於實質上，是否有優於日本之自信，殊屬一大疑問。美國人常精於打算，其與日本挑戰，必在有十分勝算之時。以美國今日海軍之程度，僅爲無關美國死活之遠東事件，竟賭國命以與勇名昭著之日本海軍相角逐，實際有利與否，至屬問題。

且即使美國行政部，欲與日本言戰，而美國宣戰權限，屬於國會，自有待於國會之議決。但現在美國國會，下院全爲反對黨民主黨所支配，上院共和黨亦較民主黨只占一票之多數，且於共和黨中，並有若干屬於舊進步黨之異派分子，亦不無受民主黨支配之危險。

但國會若通過宣戰，則言戰時，又將用何種名義，以爲宣戰之口實？美國以前既根據非戰公約，否認戰爭，以非難日本之行動，則今次宣戰，除用自衛之名義外，別無可藉之理由。然於此美國又將何所據以發現其自衛之理由？若日本不自進而向美國挑戰，美國實無自衛之可言。至日本對美挑戰，殆全屬必無之事實。故從兩國之利害上，大義名分上，以及無必勝之成算上言之，日美戰爭，斷難發生者也。

四 經濟封鎖說

惟茲應注意者，即近來美國，盛行一種經濟絕交說，以爲對日壓迫之手段。其意見最初具體的表現於外者，爲今年一月二十八日美國泰爾氏提出於國會之「對中日兩國禁止輸出軍需品建議案」。其法律的價值，姑置不論。藉使能見實行，結果亦適增中國之苦痛，而於日本，毫無影響。故自提出後，卒無響應之者。

後至二月十八日，更有哈佛大學校長魯耶爾與其他著名大學校長九人，以及前陸軍總長拜格等和平主義者，聯名提出請願書於大總統，謂：「日本爲和平之擾亂者，主張美國應與國聯協同一氣，對日實行經濟絕交，以示懲創。」繼之而起者，於是月二十一日更有數十校大學教授與一百數十名知名主婦，根據上述趣旨，從事一種實際運動。

是後上述意見，於美國朝野間，頗得有不少之贊同者。其實行雖非容易之事，但此等人目的，單在排斥戰爭，至事件背後之理由，殆全非所問。至其所以排斥戰爭者，因彼等原視戰爭爲一種罪惡，無論理由如何，凡屬戰爭，概認爲一種不正行爲。爲圖廢止，自應先斷絕經濟關係，以示制裁。其動機雖甚純正，但爲感情所蔽，自不免逸出常軌。

故彼等竟漠視中國破壞條約背信之行爲，而獨責日本自衛之處置，並進而欲以之阻止日本軍事之行動，實可謂顛預至極者也。況經濟絕交，決非尋常之和平手段，蓋屬於與戰爭同樣之暴力，苟一步差錯，即走入戰爭之途。乃彼以和平主義自任者，今亦自依賴此種暴力，是豈非一大矛盾者耶！

理論今且姑置不談，總之，近日美國一般對日之心理，險惡已臻於極致。如上述意見之贊成者中，甚至有若干閣員，若干國務院高等官吏，參加於其間，實非一種普通之運動。至於此種經濟絕交，能否見之實行？據著者所見，美國人必雖如何興奮，結果只傷日本之感情，非日美外交至極險惡之時期，斷難實現者也。

至其原因所在，由於美國政府欲與日本實行經濟絕交，勢須先制定禁止與日本通商之法律。但此實等於對日之宣戰布告，其由此所生之責任，應由美國負之，自不待論。然制定法律，須經議會通過，與大總統批准。據現在情況觀之，無論議會或大總統，實不至同意於此種法律之制定。觀上項所述之理由，自屬至易明瞭之事實。

五 反對經濟絕交運動

美國國會爲上述建議案之第一難關，尤以上院任審查上述議案之責者，爲外交委員長波拉。波拉對上述意見，極端反對，謂對日經濟絕交，不啻導美國於戰爭。觀左方所引波拉之言，殆等於痛罵也。

「據余所見，此輩和平論者所提倡之和平方法，適足挑動日美戰爭，墮美國之威信，引美國人陷於戰爭漩渦之一種最壞方法。彼等計畫，要爲對日經濟絕交，召回駐日大使，斷絕國交，及廢止一切日美交誼。茲請借用莎士比亞劇本中『李却第二世』之言以贈之：即『由此之道，只走入瘋狂。』恐吾人正從事絕交之際，而日美間已不知發生何等變化。

「余意日本欲自進絕交，固屬無法。若不然，美國實應仍與中日兩國，繼續邦交。以中立國之資格，出當調停之任，最爲美國之所宜。且美國在世界各處，皆與紛爭國家，有經濟關係。若斷絕外交關係，無論爲美國計，爲和平計，皆屬毫無所益。」

波拉氏所以反對者，非助日本張目，自不待論。此外下院民主黨領袖，亦抱有大略相同之意見。其難通過議會，可想見也。

六 經濟封鎖與美國大總統

經濟封鎖說於美國既已甚囂塵上矣。至其大總統胡佛對此，又抱如何之態度耶？其大總統於過去蓋屢反對用經濟絕交以爲制裁戰爭之手段。觀其一九二九年十一月十一日休戰紀念會席上之演說，可見一斑。其演說之大要如次：

「歐洲各國依照國聯盟約，若聯盟國間發生糾紛，不能用和平手段以解決之之時，得用一種強制力，以促違約國之反省。但使用強制力，雖非吾人之所好，吾人絕不願使用之。吾人深信在西半球，輿論之力，可制止暴力而有餘。且此亦爲吾人應走之正道。」

又胡佛大總統於一九三〇年四月十四日美國革命子孫婦女大會席上，亦有如次之演說：

「歐洲國民常有一種見解，以爲爲解決國際紛爭，並爲達到維持世界和平之目的，於國際仲裁法庭外，應用一種武力或經濟的強壓手段，以示制裁。吾人對上述主張，不敢論其當否，但我國大多數人之意見，多以爲我等貢獻和平之道，實不應爲求和平而使用強力。因強力之威脅，與和平之目的，不能一致故也。又以爲我等對只有間接利害之事件，亦宜自加抑制，不應有逾分之行動。」

以上所引，爲大總統公表之意見，自不能視同氣候，容易變更。故藉使上述議案，通過國會，而欲得其署名，至非易事。又大總統拒署時，國會雖未嘗無補救之道，但此際，下院

須得三分二以上之多數決。雖然，美國其必打破此種難關，以反對日本，實為吾人所不難想像者也！

七 受累者只日美兩國

以上所言，不過一種空洞之法律論。就實際言之，又將如何？若果經濟絕交，為日本計，自屬一種苦痛。但日本決不為此自枉其正義之主張。且既有舉國一致以當國難之覺悟，此種苦痛，自亦非大不了之事。又國際間交易，原為相互關係，日本因經濟絕交受窘，而美國亦何能免此。若再詳言之，貿易以有易無，原為一種互助。因不得不買故買之，不得不賣故賣之，決不能強買強賣者也。美國若果自忍苦痛，甘冒誘致戰爭之危險，而為中國問題張目，其為愚舉與否，姑置不論。即就兩國交易言，美國一年從日本輸入之生絲，金額蓋達六億圓至七億圓。美國之於日本，固屬一好主顧，但美國買日本生絲，非為見好於日本，因不買日本生絲，則無紡織原料。無原料，則一切紡織業勢必因之歇業，此在美國，亦屬一大苦痛也。

現在美國從事於此之工人，數約十三萬。其工銀為一億四千萬圓。所使用之電力，亦達

二十二萬馬力以上。若不從日本買取生絲，是非一大問題耶？此大問題，非學者之紙上空談，所得而解決之。又日本亦從美國買取棉花。而美國若不賣棉花於日本，其於日本，自屬一種苦痛；至美國所以賣棉花於日本者，亦決非市恩於日本，蓋因此可獲得厚利。故若日本不買美棉，受害者，亦自不只日本紡織公司，而美國多數棉業家，勢亦同然。去年美國棉因生產過剩，苦無銷路，致南部各州，發生暴動。可見貿易利害，實為相互的。

且上述經濟絕交，若用對小國，雖有影響，亦尚不大。今乃欲對大產業國如日本者行之，實屬一種紙上空論，萬難見之實行。況現在美國各處產棉地之報章，一聞對日經濟絕交之聲，皆大為震驚，齊起反對，其他如太平洋沿岸各商埠之報紙亦然。此種輿論勢力，自亦不可輕視。又藉使美國極望其實行，亦非與歐洲各強國協力，難期有效。而當此世界經濟蕭條之際，欲歐洲各強國與之協力，直等夢想。例如：近日歐洲各國報章，其中多明白表示不贊成之意，即其一例。其他如英國外交大臣西門於種種機會，亦極明白聲述反對對日實行經濟上及財政上之壓迫。法國輿論，較之英國尤甚。歐洲狀態既已如是，美國一國，恐亦孤掌難鳴矣。

據最近美國報紙，美國國務卿亦似漸能認識此種情實，又加之大總統及威巴內務總長等

有力閣員，與國會多數議員，皆強硬反對，事實上莫可如何，終成一種呼聲而已。

又國際聯盟前亦曾有對日實行拒買同盟，及召還各國公使之說。但此非真實主張，用以威嚇日本耳。

要之，戰爭實為國家非常大事，苟無重大利害衝突，只憑一時意氣，斷難成為事實。日美間是否有重大之利害衝突？若不加以詳究，而空譚日美戰爭，是直等於癡人說夢！至美國所以對東洋問題懷抱不安之原因，似為恐日本將利用今茲事件，以圖獨占東亞之市場，故豫為憂懼耳。

但此在事實上，實屬美國一種極錯誤之觀察，不特我國（日本）政府屢次聲明確守國際間之信義，與維持對中國門戶開放之原則，信誓旦旦，決不致食言。且證之我國過去外交上之實跡，亦足充分證明而有餘。美國實宜捨去一切杞憂，自省對日認識之不足，速行轉變心腸，進而信任日本，出以與日本協作之態度。（本章著者係日本法學博士大山卯次郎）

第十八章 日美有必戰之運命？

一 美國政府之意圖

依據四月十四日（一九三二年）華盛頓電，美國有如下之事實發生。即：

「美國全海軍艦隊參加太平洋大演習，目下雖已完結，但美國政府已對海軍當局提議，擬將大西洋出動參加演習之偵察艦隊，無期限停留太平洋。此項提議，據海軍當局表示，謂命令雖尚未發，但海軍方面，目下已加以考慮。」

上電所傳演習，自係指本年二月六日起，以太平洋沿岸夏威夷為中心，於斯科費爾德大將統率之下，舉行之六演習而言。此次演習，其規模之雄大，即較之一九二五年亦無遜色。

荷紐約泰晤士報所傳為可信者，則此次演習，其期間係自二月六日至五月十三日，計九十七日。九十七日之中，更分為三期：第一期自二月六日至十一日，在此期間，太平洋沿岸之戰鬥艦隊，與駐屯夏威夷之陸軍部隊，以夏威夷為中心，實施海陸共同之攻防演習。第二期自三月八日至二十三日，在此期間，演習夏威夷出發之戰鬥艦隊，擬於美國西海岸，獲得

「前進根據地，而豫定三月八日即到達桑比杜羅（軍港名）桑特古（軍港名）海面之偵察艦隊，阻其前進。至於第三期，係自三月二十三日至五月十三日，在此期間，將第二期演習完結之戰鬥艦隊與偵察艦隊，完全併合，使於前述之桑比杜羅，桑特古海面，演習艦隊集結運動與訓練各種戰技。

依據演習計畫，參加此次演習之美國大西洋艦隊，係由維拉德中將統率，本年一月，駛出各根據地，途中經美國海軍冬季根據地安達納米，舉行射擊演習。最遲三月初旬，本隊應即駛抵太平洋沿岸根據地桑特古（San Diego），而射擊演習後，與本隊分離，別取行動之航空戰隊，驅逐戰隊，亦須集合於桑特古軍港。

關於此次大演習，即寡聞如著者，亦耳聆二三傳說。據傳美國海軍恐與日本開戰，私自潛逃者，竟達千人乃至千五百人之多。又戰鬥艦艇泊夏威夷時，上陸海軍，除釀成所謂馬西大尉事件外，更推波助瀾，演成種種不堪入耳之穢德醜行，其結果不名譽之禁止上陸，據傳亦經惹起。

上述傳聞，信否誠無從判定，但潛逃與醜行，其中之一，似足證明演習期中，美國海軍士氣並不旺盛。

唯此種因演習而附帶誘起之事件，非著者所樂於指陳。著者所欲加以說明者，乃偶然自美國政府透出之美國意圖。

大演習終結以後，大西洋出動之偵察艦隊，特無期限的留住太平洋。此種行動，若自政略上軍事上觀察，究有何種意義？

對此問題有無限興趣之著者，願就所見，述之如次。

二 偵察艦隊停留太平洋

現時之美國海軍編制，即依美國海軍總長發表之一九三一年年報，亦可知全美艦隊，分爲二部：一係駐太平洋之常備戰鬥艦隊，一係駐大西洋之常備偵察艦隊。

偵察艦隊內容，大體係以巡洋戰隊，水雷戰隊，航空戰隊及練習戰隊構成。至此種戰隊實力，即僅就巡洋戰隊而論，已包括最近建造一萬噸級巡洋艦如奧革斯特，芝加哥，切斯特，諾薩卜頓，鞭薩可拉，路易思比爾，及七千五百噸級輕巡洋艦馬卜白得，里其蒙德，脫冷頓。故美國海軍，苟無偵察艦隊存在，則美國之海軍實力，不可不謂爲不足恃也。

職是之故，目下在太平洋作戰上，最使美國成爲問題者，即於一朝有事之際，必如何方

能使隔於東西兩大洋之美國艦隊，迅速集合？

徵之既往經驗，美國艦隊即令自大西洋沿岸根據地哈蒲東落思與茶爾士頓起航，然抵接近東部太平洋沿岸根據地桑特古，亦須二十日以上。曠時費事如此，假令戰爭業已爆發，則貽誤戎機，固不待言。即令戰爭未發，而戰機已迫在眉睫，則美國海軍調動亦將極感痛苦。

特因大西洋部隊向太平洋移動途中，有所謂危險區域之巴拿馬運河存在。該河若經美國敵人迅速炸毀，則美國之大西洋部隊，如欲與太平洋艦隊合併，勢須繞道克蒲紅（Cape Horn），取航行一萬五千海里之迂迴航路。情形如此，故美國海軍之焦急，吾人概可推知。

現更就美國常備於太平洋沿岸之戰鬥艦隊之構成，加以考察。太平洋沿岸常備艦隊中，新墨西哥，密士失比，及伊達荷三戰艦，因使艦體新式化，目下均於諾浮克及費勒德費亞海軍工廠中改修。至老朽艦如阿干薩斯，則已編入大西洋艦隊作練習艦。故美國之太平洋沿岸戰鬥艦隊，除十一艘戰艦作主體勢力外，可歸入第一綫者，僅航空母艦二艘，輕巡洋艦七八艘及驅逐艦若干艘，潛水艦若干艘而已。

依據太平洋作戰之根本觀念觀察，一朝有事，美國海軍實力，薄弱至此，究將馴致如何結果？關於此點，著者不欲多所辭費，苟通一般事理之識者，必能理會此中消息。故目下之

美國海軍，固不能謂爲已在可以樂觀情況之中。

參酌上述事實加以考察，關於美國政府乘今次演習，擅將偵察艦隊移住太平洋，斷行破天荒之事實，吾人不能不認爲美人心目中，已豫想將有事於太平洋。最低限度，亦使吾人不能不認美國用意，欲以虛聲，威嚇對方。

今姑不論美國意圖是否係以虛聲，威嚇對方？抑真欲構釁於太平洋？而美國政府之行動，究未免稍逸常軌。

三 太平洋戰爭之準備

如謂行動逸出常軌，則美國今次舉行之海軍大演習，業經逸出常軌。

滿洲事變勃發以後，日美關係，已孕育一種危機。當此之時，美國究因何種必要，必使全海軍艦隊，集中於太平洋，並故意以夏威夷爲中心舉行大演習？

依據支配世界頗久之權術主義（Machiavellism）之解釋，謂：「凡含有某種意思之某國，如欲對特定國家，遂其野望，或暗示自國敵意，則方法之最有效者，莫若動不必動之海陸軍，露骨的威嚇對方。」

歐洲自外交史家所謂之革命外交時代，以迄大戰勃發，旗幟鮮明，標榜軍國主義之德俄兩國，自係利用上述辦法。即比較自由之英法，亦每於外交略起糾紛時，舉自國兵力，陳之於對手國之前。例如：一九一〇年九月，德皇豈撤行幸維也納市，德皇於市政府中，偶涉及波斯尼亞州合併問題，彼竟以「灼赫甲冑」，威嚇帝俄。幸當時歐洲各國，已深悉密布歐洲之權術主義，業不足畏，故德皇所言，未致興動干戈。

外交界中後進之美國，以海陸軍威嚇對方，自非步歐洲後塵。依畢雪圃所著之「路思維兒特及其他」觀之，則德皇行幸維也納前二年，美國提督北里已統率艦隊，訪問橫濱；目的所在，亦係以「禮儀武力混合之示威運動」，威壓日本。

唯依一般自由主義夢想家言，則謂：「歐戰而後，過去之國際觀念，業經崩毀；目下世界，已無容納權術主義之餘地。」並謂：「自威爾遜行抵巴黎，美國已挺身而出，立於「指導和平」地位，進而為軍備縮小與戰爭絕滅之提倡。」夫以主唱戰爭絕滅，縮小軍備之美國，焉有重採權術主義，調動不必動之大艦隊，刺激日美兩國民好戰慾之理？

唯吾人相信，凡有品位之大國家，應有與該國地位相應之氣度。今次以夏威夷為中心之美國大演習，明係赤裸裸立於日本之前，卷衣振袖，一顯不穩身手。蓋凡知位於太平洋中心

之夏威夷，對於美國海軍進攻，有如何意義者，類能道以夏威夷為中心之美國海軍大演習，含何意義？故目下危懼日美關係惡化之人，立於大國家應有相應之節制的立場，認美國今次舉行之大演習，顯越常軌。

唯美國海軍，今後似不懲前毖後，尙擬再取逾越常軌之行動。彼輩不問理由如何，大演習終結後，應行歸還大西洋之偵察艦隊，突然變更豫定，原隊仍停留太平洋。吾人觀察四週情勢，覺美國行動，即謂為係美國政府有意準備太平洋戰爭之證據，恐美國政府亦將無辭以自解。

無論於個人與國家，苟一旦失却自制力，即易鑄成大錯。美國初以夏威夷為中心，舉行大演習，已造成第一次錯誤。今又欲以偵察艦停留太平洋，造第二次之錯誤。

然則現時之美國，果已喪失其自制力乎？

四 不快之記憶

多年來糾纏不清之滿洲問題，日本果下最後之鐵錘，則英吉利與蘇聯，固勿待論，即心中密以世界幕府自任之美國，欲望其袖手旁觀，默無一言，自屬難能。

唯按之事實，即令滿洲一變而爲日本領土，美國亦無幾許損失。蓋美國對滿貿易，雖因年代不同而稍有增減，但輸入總額，爲數最多不過三千萬海關兩；此數若與對中國全體貿易相較，不過占全貿易額百分之七八。至於貿易外投資，可謂絕無僅有。故美國欲以擁護自國利益立場，非難或否認日本之在滿行動，殊無立論根據。

唯單純之利害關係，絕非所以度量國際情誼之唯一尺度。吾人苟能露骨明言，則滿洲之於美國，正如滿洲之於帝俄，同係兩國棄甲曳兵而走，沒齒不忘之古戰場。唯其如此，故自一九〇五年哈里曼事件發生以來，凡回顧以滿洲爲中心之日美爭霸者，最低限度，均認美國對於滿洲，實存一不可刪除之「不快記憶」。

又凡讀罷克羅里所著之「真正的狹路」(Veracious Strait)之人，莫不理解此年少多才之著者，此肩負「置日本於死地」(A Thorn in the Flesh of Dainippon)重任之英雄兒，爲樹立美國經濟之優越權，曾如何堅貞，惡戰苦鬥。彼與徐世昌保持緊密連結，而操縱唐紹儀，與白蘭德密謀，與克斯涅瓦私議，四面八方，運用手腕。不幸所得結果，連戰皆北，美國面目，因之大損，而美國對滿之經濟進出，亦陷於失望狀態。

克羅里日記中，曾有一「美國在中國之勢力，業已長足發展」之記述。一九〇八年秋，克

羅里及其盟友白蘭德，相將回國，於廣漠無垠之西伯利亞車中，彼輩所談何事？據十年後白蘭德所著之「中國，朝鮮及日本」觀之，白蘭德已認：「承認日本在滿之特殊權益，已為真正政治家之任務。」並謂：「當前擺着生死問題之日本，即令遭遇任何危險，恐不惜以國家作孤注，斷然排除侵略滿洲之障礙。」

凡知日美兩國在中國之關係與日美兩國在中國之活動者，偶聞上述之主張與判斷，蓋將引起深厚之興趣。其實，滿洲美國總領事之生活，非苦難頻侵，即閒極無聊；故苦於拘束的無聊與閒散之克羅里，偶遇盟友白蘭德，遂歷述其痛苦經驗，而白蘭德因同情於盟友之痛苦，故對日本在滿洲立場，亦相當理解，其後且為日本辯護。

要之，日美在滿洲之過去關係，美國方面，實無愉快之可言，故日本對滿洲所下之「鐵錘」，遂喚醒潛伏美國胸中之「不快記憶」。藉曰不然，以好於自矜之美國，對日本「鐵錘」，或將造成反日之動機。此種觀察，蓋不致誤。

五 美以中國保護者自任

支配美國國民之傳統的虛榮心，亦為使美國對滿洲問題態度，愈趨惡化之一種理由。

美國自國務卿海約翰宣言門戶開放以來，爲使列強在政治上或經濟上，向中國進出，因美國之妨礙，而不能成功，於是常以根本目的在於擁護自身權益，保障自己勢力之牽制政策，實行嘗試。嘗試之時，不問行動之目的如何，常以道義爲行動背景，期使行動動機，似出於他愛精神之發露。此種慣技，實美國所常用，亦即爲美國國民所最得意者。

佛郎克埃吉斯氏對於美國常用之慣技，認爲一種痼癖，且率直認爲「無意識的國民之偽善」(Unconscious National hypocrisy)。至此種偽善，究係有意識歟？抑無意識歟？著者雖不之知；唯近世史中之美國行動，無論在任何露骨之侵略主義場合，均謂爲係人道理想之具體化，不得不取之手段。故自美國觀察之，美國之束縛菲律賓自由，亦在對北方侵略者，實行其保護之責；又強制施行汎亞美利加綱領，亦無非企圖南北美洲恒久和平之實現。

上述態度，即在中國，美國亦莫不應有，事實真相，正如巴烏爾萊恩思所著之一在華之美外交家」(An American Diplomat in China) 謂美國國務卿普萊恩因一九一五年中日交涉，對日提出抗議，其目的原在擁護美國利益。唯住巴黎之威爾遜，與華盛頓之許士等，則以中國輔佐人或保護者態度，排擊日本要求；並佯裝排擊日本利益，其目的完全在擁護中國幸福。此種情形，正所謂隱於道義糖牌之下，操實利之刀槍。故吾人若以此點論美國最近

外交所表現之美國政治家，則彼輩實非以誠信示人之人物。

唯青年中國所歡迎者，正係如此之美國遠東政策。近代中國人中，思慮較爲深遠之孫中山，亦謂日本係「帝國主義的外國」(An imperialistic foreign Country)，美國係「友誼的外國」(An friendly foreign Country)，暗將日美兩國，差別待遇。唯其有此差別待遇，故對美國習得皮毛，凡事模倣美國之青年指導者流，即使相率媚美，亦步亦趨，均不爲怪。

前駐美公使施肇基氏，在任中曾將天賦中國國民之逢迎性質，盡量發揮。施氏一再將四川煤油，陝西煤礦之開採權，陳之於美國金融資本家之前，請其靜待時機，與英國資本合股開發。職是之由，故有百害而無一利之日英同盟，乃不能不廢棄；而以中國作活動舞台之ABC同盟（A指美國，B指英國，C指中國），又可期其成功，藉云ABC同盟，完全出於風傳，不可置信，但以易於沈入無謂傷感之美國人，於爲甘言所乘之情況下，欲令其不沈入自己陶醉之迷網中，且不愈沈愈深，蓋無是理。故美國之遠東政策，其所以與年俱進，僅向於反日之一途者，其中奧秘，亦易理解。

要之，日俄戰爭後將近二十年之美國態度，實無異堂堂宣言：「美國係中國之擁護者」

。至於中國方面，只須保存面目，而美人亦因有自負豪氣，故對日人下滿洲之「鐵錘」，認爲係傷害以「中國保護者」自任之美國之自尊心，蹂躪支配美國國民傳統之虛榮心。夫事態如此緊急，美國究能否維持心理的平靜，此則不能不令吾儕懷疑也。

六 美國之弱點

關於滿洲問題與美國之關係，已如上述有糾葛存在。故凡重視此種糾葛者，當滿洲事變勃發，即重視因滿洲事變所引起之美國與奮狀態。此種重視，自吾人觀之，固不能謂爲無理。惟當判斷實際問題之時，吾人固不能囿於空論與一方之理由，而將接近現實之活事實，置之腦後。去年九月，當滿洲事變將發未發時，著者即不憚麻煩，高呼天子日本機會。蓋著者深信美國之於滿洲，即令有如何糾葛，但當時之美國，實無餘裕干涉日本。第一，目下立於指導美國之外交政策地位者，厥唯胡佛；而胡佛思想之骨幹，又爲旗幟最鮮明之功利主義。功利主義，事實上實使美國對滿洲問題態度，易趨於退守之主要原因之一。曾記華盛頓工場主（Millers of Washington）著者，批評商務總長時代之胡佛，謂：「無論如何，胡佛思想，係實業家的，而非政治家的。」此種批評，即在十年後之今日，亦極正確。故對於與

自己國家無深切關係之問題，而賂自國國運以相爭，其愚如何，固不待卓越之經濟專家考察，然後明瞭。即功利主義者胡佛，亦早已洞若觀火矣。

又滿洲事變勃發之時，正美國遭逢有史以來未經發生之經濟國難，與失業氾濫之日。爲防基礎薄弱之地方銀行之破產，爲籌巨額之救濟資金，爲復興既經崩壞之產業，爲提高既經濟低落之物價，美國全國咸狂奔於救濟方案之提出與實行。值茲嚴重經濟國難，紛至沓來，救濟未遑之時，而謂美國尙有餘力追隨舊式外交之亡魂，戲弄危險至極之星火，有是理耶？洎至最近，美國大總統胡佛，於林肯生辰紀念放送演說中，亦謂美國當前之經濟國難，乃美國之「無形之敵」；處此種「無形之敵」重壓下，即令美國如何負氣，亦不願於「無形之敵」上，更加一「有形之敵」，以使局勢更趨惡化。

最後，使美國態度容易陷於畏縮，且爲著者所特別高唱力說者，厥爲滿洲事變勃發當時之美國，現有海軍實力，較之日本海軍，實居劣勢之事實。

一切干涉，必於干涉之後，繼之以強大武力，其效乃生。美國現有海軍實力，既較日本處於劣勢，則干涉之威嚴不生；不生威嚴之干涉，如不顧一切，冒險進行，則干涉者立場，或將陷於不可挽救之危險境域。如情形愈壞，則不欲戰之戰爭，亦須捲入，而結果所至，或

終不能不嘗戰敗苦痛，美國深知此義，故一方洞燭自己實力之不足，一方深感具有威嚴之干涉，亦爲事勢所不許。

吾人苟能肆無忌憚明言，則滿洲事變勃發當時之美國，在滿雖有不快之糾葛，但對日本之所爲及其所將爲，亦無立即提出有威嚴之干涉之餘裕。故由此點觀察，著者認爲美國之對滿洲事變態度，一時或將提出幾許警告文句。但其結果，則除哀告求饒外，蓋無他途。

七 豫想外之微溫的態度

去歲九月，美人所謂之「滿洲危機」勃發，著者即對美國行動，加以注意。注意結果，發現一種完全出乎意外之現象。

著者復將此種現象加以歸納，覺美國對於滿洲事變之態度，實不可不謂爲係出於意想外之微溫的。

事變勃發當時，率先要求日本對滿洲問題加以說明者，自係美國；而對滿洲事變，率先以局外人資格，公表意見者，亦係美國。又事變勃發以後，狼狽不堪之中國，立即向國聯求援，而孤立於國聯圈外，自始至終，即以自主獨往爲外交本旨之美國，亦「出人意表之外」

「宣言與國聯協力，與國聯結托，共採壓迫日本之態度。凡此皆係事實，不容掩飾。」

唯美國政府之所以採上述態度，苟對美國一流之外交有相當理解，或會經驗美國外交手法者，莫不感事極尋常，不足怪異。蓋美國外交，自大總統克里維蘭德時代，以至馬金萊時代，即在欲謀擁護自國利益，或欲貫徹自國主張場合，亦莫不採非常強硬態度。例如：大英帝國全盛時代，美國國務卿阿爾尼因加里維亞海問題，曾與英國外相沙里斯白里侯爵互相攻訐，結果屈服沙里斯白里侯，並挫折沙里斯白里侯之旁若無人之論鋒。

徵之前例，著者深覺滿洲事變勃發，美國國務卿司汀生之對日外交，實表現一種非常溫和之調子。而基於此種溫和調子以暗示美國真意之美國態度，依著者推測，裏面似含有與其對日本之滿洲政策，提出抗議，勿寧謀自國之強國的體面之糊塗彌縫，並將重點大部，置之擁護自國傳統之立場。故美國對日累次通牒，不採「抗議」體裁，而選「勸告」形式，此中奧秘，蓋即司汀生深謀遠慮之所在。

國務卿司汀生又為答覆上院議員學特里吉非難，曾發表聲明，謂：「予之所以決與國聯協力者，實以與國聯協力，吾人可將目下之日美關係，納之於較為安全之域故也。」此種答辯，大足玩味。蓋司汀生意中，似認日美兩國苟離緩衝地帶之國聯，而單獨進行滿洲事變之

處決，其勢必招致兩國之正面衝突，兩國之正面衝突既來，則兩國相互間惡感，乃愈增加，結果所至，或不免有引起非常危機之慮。故吾人苟就上述各事，彼此相互參照觀察，則表面似極險惡之司汀生態度，未必即爲司汀生之真正態度。

又立於美國政府之後，監視美國外交之政治家，亦無一主張對日強硬者。彼輩之中，大部均反對與國聯協力，即上院外交委員長波拉氏，亦謂國務卿司汀生之外交政策「常捲入問題漩渦」。又國聯理事會中，僅以觀察者資格，對非戰公約發言之傑爾巴特之任命，其不孚衆望，究至如何程度？凡了解此中消息者，蓋莫不知駐英之美大使道威斯到達巴黎以後，何以不出席理事會，而蟄伏於旅館中，作幕後工作之理由。

要之，滿洲事變勃發，美國在野政治家之不主對日強硬，固勿論矣。即業經以強硬誇示吾人之司汀生態度，亦係極其微溫。蓋以日美戰爭惡魔，即誘惑美國捲入戰爭漩渦之力量，亦未具備故也。

八 對日輿論之不統一

美國係輿論國家，故滿洲事變勃發以後，吾人苟欲忖度美國全般意向，必先了解美國輿

論。

美國報紙，對於對外問題，常易牽涉感情。唯滿洲事變勃發，美國報紙觀察，均比較着實，即評論亦較公允。至於故意玩弄煽動筆墨者，則實居少數。

滿洲事變勃發，英國報紙中如曼哲斯特導報 (Manchester Guardian)，自始即認日本爲惡魔，不惜惡聲相向。英國如此，則報紙數目以數百計之美國報中，多少不免有類於曼哲斯特導報者，固不足奇。例如：紐約晚報 (New York Evening Post) 與紐約世界電報 (New York World Telegraph)，自始至終即接受曼哲斯特導報之任務，攻擊日本。滿洲事變勃發，兩報即謂日本係野蠻國，日本軍行動係野蠻人之行爲。最後更舉金標，認粉碎日本之侵略政策，乃上帝課美國國民之神聖的事業。

美國報紙之中，一方固有攻擊日本者，一方亦有爲日本辯護者。例如：紐約太陽報 (New York Sun) 費勒德費亞紀錄報 (Philadelphia Record)，華盛頓郵報 (Washington Post)，對於日本立場，均極諒解，且始終爲日本辯護。唯著者所欲大書特書，亟爲日本國民告者，即多年排日且爲人所共知之哈斯特系諸報紙之態度是。該系報紙自滿洲事變勃發，即突變以前排日態度，旗幟鮮明；高唱親日，並堂堂著論，攻擊國務卿司汀生之干涉政策。

哈斯特系之代表的報紙，如紐約美國報（New York American），其爲日本辯護，固不待言，即發行於太平洋沿岸之羅桑格爾觀察報（Los Angeles Examiner），舊金山觀察報（San Francisco Examiner）西雅圖郵報通信（Seattle Post Intelligencer），或揭理路井然之論文，或載哈斯特社長之反對對日經濟絕交宣言，並謂：「現時日本軍在滿所取行動，與美國以前在海智，尼加拉瓜所採行動，無甚差異。」繼謂：「對墨西哥之迭克薩思，哥倫比亞之巴拿馬，不憚出之於掠奪之美國，實無資格責備日本。」當時之日本，國際上業經陷入四面楚歌之狀況中，乃突得此種庇護，不可謂非於意外之時，意外場所，獲得意外之同情者。

目前吾人苟將當時美國各報之論調，加以彙集整理，吾人可知即對日本行爲涉於感情之報紙，其主張之最大限度，似亦不過以支持國務卿司汀生之國聯協力策爲止。例如：自鳴得意之紐約晚報，最初雖擬予日本以痛擊，但經濟封鎖問題發生，即巧尋逃路，並謂：「對強國而行經濟封鎖，其結果自不能不挑撥世界戰爭。但參加世界戰爭，美國不能不力求避免。」至於對滿洲事變比較持冷靜態度之紐約泰晤士報及其他報紙，借令終局仍不免表示模稜兩可態度，但對批評日本，亦非出於惡意。

通觀以上所述，吾人可知因滿洲事變勃發而喚起之美國輿論中，實無何等統一之傾向。

一方如謂有極端之排日論，則他方更有極端之親日論；一方如謂有謳歌與國聯協力者，而他方又有共鳴勞觀放任主義之議論，甲是乙非，結果不過徒費寶貴時光於無謂之辯論而已。故依日本立場觀察，美國輿論如此瀟灑，正日本之所利，且爲日本所求之而未得者。

九 司汀生外交之苦惱

美國政府對於滿洲事變之態度，苟其微溫，在著者想像以上，則美國政府對於滿洲事變之真意，亦果爲意想以上之微溫乎？欲答此問，誠非易事。

惟依著者所見直言之，著者深覺美國政府態度與美國政府真意之間，頗有罅裂存在。蓋美國累次勸告與各次通牒，字裡行間，仍有欲抑而不能抑之不滿存在。故滿洲事變勃發，國務卿司汀生常行引用之言辭，實予美國外交文件以一種完全新奇之事例。

情形果如上述，則傲慢不遜之美國政府，轟轟威勢，世界爲之壓倒之美國政府，何以又必須隱蔽情感，抑壓天然本性，發揮此驚人之自制力？關於此點，著者爲求理解事態真像，以及事態所從來之理由，爰將美國上院議員海拉姆約翰孫指摘之事實，重叙一番。

去年十月，身任美國上院海軍委員長之海拉姆約翰孫，曾於美國海軍紀念日，以天賦美

人之率直性情，論述英美日三大海軍國之現狀。當海拉姆約翰孫以數字計算日美兩國海軍時，彼力言美國海軍之現有實力，較之日本，實處於非常劣勢之地位。同時彼更論及滿洲事變，彼對日本之滿洲政策，雖亦與一般美人同採攻擊態度，但彼所高唱力說者，仍不外美國海軍實力，既處於劣勢，則於現狀下努力，無論結果如何，均不足制御日本之行動。

世有所謂不中間而中說之諺語，吾人苟欲探究美國政府態度，其所以出乎著者意外之微溫，其真因恐已爲海拉姆約翰孫言之既盡。蓋美國政府苟欲對現在之日本，行有威嚴之干涉，則不能不傾全力以赴戰爭；而傾全力以赴戰爭，又不能不具有戰勝者希望；欲具有戰勝者希望，更不能不準備優勢之海軍力。唯優勢海軍力之準備，絕非一二月之短時日，可以一蹴而幾，可以顛倒目下日美兩國海軍對勢。故就此點觀察，則美國政府對滿洲事變，其採微溫態度之原因，可以思過半矣。

美國海軍力處於劣勢地位之外，美國輿論之不統一，亦爲使美國政府態度陷於退守狀態之主要原因。蓋輿論國之美利堅，外交政策雖已進入有引起戰爭程度之虞，但全國輿論，既乏統一，復少興奮。夫以如是之輿論狀態，美國政府究有何把握，可以固守此胸無成算之冒險大主義？再則因滿洲事變勃發而顏面神經突起痙攣之國務卿司汀生氏，僅須一再考量其

所負責任之重大，自不能輕易盲動冒險。故美國政府對於滿洲事變，其態度之微溫，實事勢使然，無足深怪。

美國而欲干涉滿洲問題，自不能不與日本一戰，而與日本一戰，則海軍力不能不更加充實，輿論不能不更加統一。此種情形，苟一日未能實現，則美國所能爲力者，除於絕對不挑撥戰爭範圍以內，努力保持自國面目，努力造成自國立場，並努力求自國主張之通過外，別無他途。故司汀生外交之苦惱，即在演此至難之曲藝而又不露自國之弱點。此非穿鑿附會之談，當爲讀者所首肯者。

十 錦州事件與美國

以上所述，大體係去年十二月止表現於美國國內之各種情勢。據此種情勢推測，吾人深感日美之間，縱因滿洲事變而引起多少不快。但此種不快，或因事過境遷，雲散煙消，而將來日美關係，或反如雨降黏土，愈凝愈固，亦未可知。

唯強力支配日美關係者，著者又覺有一種定命存在。此種定命，或使日美兩國國民，雖欲逃避而不可得。吾人觀於錦州事件發生以後之日美關係，覺日美兩國之間，前途已臨斷崖

，而兩國國民又均向此斷崖突進。至此種突進關係，究因何人造成？吾人於未答覆之先，應先知作用於日美兩國之間者，究係何種無形之力？

在滿日本軍欲伸其最後魔手之錦州，不幸正係說明美國敗北最著名之古戰場。此古戰場——此錦愛鐵路之起點！即三百年來統制中國之清朝發祥地——瀋陽——均不記憶之美人，對於錦州，諒未健忘。故日本奪取錦州，不啻重刺美人舊傷，暴露美人過去不快。舊傷重刺，往事再提，其痛苦何如？凡知之者，蓋莫不審美國感情如何興奮？故錦州事件發生，司汀生外交頗帶險惡之色，固感情有以使之然也。

所謂錦州爆炸事件消息傳出，美國政府態度，即現緊張之色。大總統胡佛召開緊急會議，哈爾濱總領事韓森立向錦州進發，國務卿司汀生則用美國政府名義，向日本提議錦州不得攻略。此時之美國，僅為感情所驅，無暇計及他人心理，至對於企圖進攻錦州之日本軍正當立場，更無首肯之理。故自錦州事件發生，即漸喪其自制力之美國政府態度，不可不謂非有史以來，不適應於大國家地位之醜態。

值茲險惡狀態，苟日本軍斷然入錦州城，則美國通牒之對中日兩國火急飛送，固屬不足驚異。至美國通牒主張，自係一如往昔，擁護中國國內之美國權益，重行聲明業經發露之門

戶開放主義，力說九國公約非戰公約尊重之必要。冗長之通牒文中，美國政府竟大膽指陳日本係條約違反者，而條約違反者之日本行動，適與美國以破棄華盛頓條約之權利。最後更謂世界各國共同協力，加日本以一種道德的壓迫，乃使日本吐出業經下嚥之贓物的最善手段。此種主張，適見美國自制力之喪失，與日俱增。

錦州事件發生後，不久即突發者，為上海事件；繼上海事件而起者，又為滿洲獨立事件。錦州事件發生以後，即漸喪其自制力之美國政府，對上海事件，滿洲獨立事件，結果終忍無可忍，大放厥辭。至國務卿司汀生之顏面筋肉，上海事件發生以後，究如何急遽硬直？如何急遽顫動，吾人觀於司汀生發表之種種聲明，即可由想像中得之。司汀生氏如是緊張，雖屬自尋苦惱；但自司氏立場觀之，則亦不能不博得吾人多少之同情也。

十一 上海事件與美國

滿洲事變勃發以後，其他事件之最使美國輿論感受刺激者，莫如上海事件。

滿洲事變勃發時，美國對於日本之指斥，不過限於報章雜誌。迨一月二十八日上海事件發生，美國國民突破沈默，一致向日本作辛辣之攻擊。此種情形，若自國務卿司汀生立場觀

察，固不可謂非有利之現象。

唯美國國民對於上海事件所得之印象，大部均以誇張事實，捏造事實之上海電報為根據。至發出此種誇張事實，捏造事實之上海電報者，有時雖為美人，有時雖為中國人，但極端排日，則不因立場不同而稍有差異。故上海事件發生，美國國民因聽日本軍之暴虐行為而佇立至數小時者，比比皆是。又發揮美人之輕信癖，視日本為大敵者，亦不可勝數。

關於上海事件之報告，吾人苟欲理解其虛偽，第翻閱美國代表雜誌「現代史料」(Current History)所載日本巡洋艦砲擊美國驅逐艦西卜孫號，即可推知。蓋日本巡洋艦即令「時神志昏迷，亦決不致砲擊美國驅逐艦。再則一方砲擊日本巡洋艦，一方復悄然退避至着彈距離以外之驅逐艦，亦不存在。故美國各地所載之日本軍暴虐行為，苟吾人不為宣傳所乘，了解真相，則以此例彼，當燭其偽。

今姑讓百步而承認上海之日本軍中，間有不肖之徒，任意殘殺。但一九一五年七月以來，佔領海智共和國至五年之久之美國軍隊，苟能自省，則不論如何護短，當亦無顏非難日本軍行為。又過去中國人之所行所為，以及與戰爭相同之敵對狀態中之中國人所為，吾人苟閉目一思，尚覺上海日本軍之行動，未免過於拘謹。

多數美人住在之上海竟發生戰爭，自易使美國國民感受刺激，而傾信日本軍閥將脫去人面，顯露猙獰面孔之報紙宣傳，亦易使疏於遠東事情之美人，支持司汀生外交，誤解日本之真意。此外則三月十一日之滿洲國成立，對於美國誤解，不啻抱薪救火，惡化事態。

美國國務卿司汀生既得輿論之支持，於是於其致波拉書中，表示未曾有之強硬意見。此外如陸軍總長拜格，哥崙比亞大學校長巴特勒，哈佛大學校長魯耶爾，亦與司汀生氏策應，主張對日經濟絕交。一時狂潮所至，竟有主張膺懲日本者。此種情形，若與美西戰爭當時情形比較觀察，則所得課題，當係興趣盎然，令人愛不忍釋。

十一 對日非難之根據

目下暫將甚囂塵上之美國輿論，加以歸納，並檢討其對日非難根據，諒亦讀者所樂聞。國務卿司汀生之主張，自始至終均認日本軍行動，完全違反九國公約及非戰公約。至反日色彩鮮明之報紙，則異口同聲，指斥日本之無政治道德。例如：波爾摩爾太陽報則認「日本軍行動之所以備受非難，非因行動本身欠缺公明，乃因行動觸日本所締結之條約。」此種論鋒，頗足說明反日派之對日非難根據。

唯此種對日非難之根據，其目的的一方固在詰難日本；一方亦在阻止援引美國之類似行動，以爲日本辯護。例如：費勒德費亞之巴布里克勒奇亞報，曾謂巴拿馬共和國產生前後，既無九國公約，亦無非戰公約，即國聯亦不存在，故當時美國所取行動，毫無可以非難之理由。並謂此種辯解，當爲衆所承服，絕非爲自國利益而強作詭辯者所可比擬。

天下事信能如是，則吾人對反日派主張，苟加以敷衍，則其結論當不外：苟不違反既存條約，則任何惡德，均不錯誤。若牴觸既存條約，則任何德行，均在不可宥恕之列。此種無條理，無資格議論而必議論之主張，吾人即就美人慣道之國際正義觀念加以衡量，其不可通，蓋已明若觀火，無待煩言。要之，國家與國民幸福，固非一張羊皮紙即可換來也。

又認滿洲國政府爲日本之傀儡政府，滿洲國元首爲日本捕虜之反日派，即對滿洲國成立，亦加以非難。在彼輩之意，咸認滿洲國成立，即係違反保全中國之根本意義，並對九國公約加以侮辱。著者今姑讓一萬步承認滿洲國成立，確係受日本之援助，但日本之行爲，不可即謂爲違反國際正義觀念。再則若就實際需要觀察，則爲救三千萬民衆於水火，登之衽席，手段上自有不能不借助於權術者。

又美國方面認日本軍行動，違反國際條約，此種認識，實屬錯誤。蓋非戰公約主旨，原

在否定「政策的戰爭」，而九國公約主旨，雖在約束「中國領土保全」，但在中國之日本軍行動，自始至終即以自衛爲目的，以擁護自國權益爲目的。夫目的既在自衛與擁護自國權益，則美國有何理由非難日本軍行動，及謂爲有害於中國領土之保全？

上海停戰協定成立，日本即撤退上海駐軍，美國方面如注視日本之光明行動，雖極端排日之報紙，或無復疑於日本真意矣。

又構成美國之對日輿論中，美人常有之感傷的人道論與和平論之類，似有根深蒂固之勢力。唯此種人道論與和平論之流，因僅見事件表面而不追究伏於事件裏面之真正事實，故無一論之價值。總之，自國國民中，尙有保持奇怪之私刑的蠻風之國民，借令口若懸河，主張人道，主張和平，但自日本一流之觀念觀之，已係一種不可思議之事實。

十三 「好戰的和平論者」

英國保守黨機關報——倫敦晨報——最近曾給西西爾一派之自由主義排日論者取一名曰「好戰的和平論者」。

唯「好戰的和平論者」之原產地，吾人與其謂爲英國，勿寧謂爲美國，較近事實。蓋半

挾宗教情感，半挾道學情緒，寤寐以求易得之和平的理想主義者，正爲屢屢造成戰爭之主要脚色，而此種矛盾的奇怪現象，又含近代美國，別無其他故也。

南北戰爭當時之奴隸廢止論者不必言，即美西戰爭當時之古巴救濟論者，均爲陽假正義人道之名，陰行促進戰爭之實之殊勳者；又生前甚至謂爲勞動階級之父之翁巴士氏，吾人苟一讀其自傳，均知此旗幟鮮明之國際協調主義者，此世界最初之和平協會——紐約和平協會（New York Peace Society）之舊會員，竟於其自傳中謂：「爲以自由選手之資格，抑強扶弱，予即最先贊成與西班牙開始戰爭。」又歐戰當時之威爾遜大總統，亦與翁巴士氏如出一轍，以志在和平之美名，實行參加戰爭。

當二三月之交，對日經濟封鎖論瀾漫美國，美國政府苟無適宜節制，則當時之日美關係，將到達何種惡劣程度，著者亦殊不敢言。所幸美國多數報紙，均竭力反對對日經濟絕交，力言爲避上海一隅之小規模戰爭而掀起全太平洋大戰之不當，方使「好戰的和平論者」之狂熱，不致四海氾濫，其中尤以美國政界耆宿波拉氏之固執穩健自重主義，使一時狂熱，大部緩和。

美國之對日經濟封鎖論，既因波拉與多數報紙之反對而不克實現，然則美國之對日態度

，事過境遷之後，果能因改良而進於親愛乎？依著者所知，蓋不能不加以否定。

現時美國國內之反日感情，已於美國國民之間，養成對日執拗之敵意，同時並播「日美戰爭，已係欲避而不能避」之種子。至於反對對日經濟封鎖，抗議對日斷絕外交關係之美人，其目的並不在與日本親交，愛惜日美交情，僅因美國於現時惹起日美衝突，依美國現狀觀察，實屬不智。當此時機，允宜深戒輕舉，使劍拔弩張之反日行動，再加以最後之抑制。

美國政府爲順應輿論趨勢，對於日美關係，已表現一種毫無閒然態度。即膽敢以條約違反者烙印於日本顏面之國務卿司汀生氏，亦於宣言不承認因日本策謀而成立之滿洲國獨立後，突守一種不可思議，神色欠佳之沈默。而此種沈默之中，又將現在之抑制與將來之決意，加以微妙之混淆。故吾人苟一觀漸失其自制力之美國現狀，輒覺此「神色欠佳之沈默」，實有深長之意味存在。

在造成美國不能與日本戰之原因中，其一係輿論之不統一。但輿論之不統一，自上海事件發生，已無重大意義。其他原因，若係海軍力不充，則最近之美國政府：或借名建設條約限度內之海軍，或借名增加造艦速度，以謀海軍之充實，亦皆事出有因，行之極易。

十四 不安之一九三五年

目下著者即將觀察視綫一轉，單純就日本立場，豫測日美關係之將來，亦覺必須警戒之事態，已迫在眉睫。

此種事態，吾人即徵之最近世界史所提供之事實，亦覺日本目前地位，頗與阿爾治爾危機以後之德國情形，極相類似。然則支配歷史運行之軌道，果欲於日德運命上，收同一之成果乎？

自一九一一年七月之阿爾治爾危機以至一九一四年八月之歐戰爆發，其間不過有三年之餘裕；承認歷史之反覆性，並對日美關係加以推測者，苟重視此種先例，並欲以此種先例所教於吾人者，求一判斷基礎，則自一九三二年一月上海事件起算，略有三年餘裕之時期，當在一九三五年一月前後。

不幸一九三五年正係第二次倫敦會議舉行之時。第二次倫敦會議舉行，究以何種結果而終，此則殊難豫測。唯吾人若就第二次倫敦會議中之日本態度加以考察，則知日本是否尙能以第一次倫敦會議議決為基礎，俯首帖耳接受對美六成比率，即可知第二次倫敦會議之舉行

，將有如何經過，如何波瀾，並有如何終局。

苟第二次倫敦會議而終於失敗，則日美兩國全權代表，必相率過返故國。兩國代表過返故國後，太平洋上所生之新形勢，恐須帶極險惡之色彩，而彼時日本又將陷入何種境況之中？依著者觀察，太平洋中，必有依第一次倫敦會議所決定擴張充實之強大海軍，有白拉特將軍所謂之「現實之海軍」(Real Navy)，而此「現實之海軍」，必於不言不語之間，威壓日本。當時之美國，必設或種口實，附加或種誣言，再將滿洲問題，重翻舊案。此種情形，凡了解美國一流之唐突者，當不致認為杜撰也。

依據英國蒙塞爾海相之言，目下正由捷克遜公司加工趕建之新加坡軍港，一九三五年止，決能完成。此種扼日本南方航路之馬拉斯加海峽入口，新的難攻不破之直布羅陀之出現，實與孤立遠東一角之日本以致命之打擊。此種言明，吾人與一九三五年英國對日所加之壓力，互相參照，加以考察，頗覺日本之在今日，決非傾全力斤斤計較小節之時。

不寧唯是，一九三五年亦係蘇聯第二五年計畫將近完成之時。目下蘇聯因圖大計畫之完成，故不惜拋棄一切野心，繼續隱忍。但第二五年計畫完成，蘇聯是否仍抱消極態度，誠未可知。苟蘇聯而猛然蹶起，而其壓力之加於遠東者，不容漠視，則一九三五年之日本，亦不

可不謂爲仍處困難之環境中。

十五 日美戰爭不可避免乎？

以上所述，雖係粗枝大葉，掛一漏萬，但依節數而論，已達十四節之多。而十四節中，又皆詳述著者對於滿洲事變勃發後美國動作之觀察，以及對美國動作之嚴正峻烈批評。至著者私見之當否，當然聽讀者諸君判斷。

日美關係，三十年前本極良善。當時不唯善鄰之交誼正濃，即亦互認爲唯一無二之友邦。不幸三十年來，兩國之間，陡生一種對抗形勢，此外再加移民問題，二十一條問題，山東問題，西伯利亞出兵問題，及其他問題接踵而來，遂使兩國關係，屢陷於窮境而莫可振拔。丁茲情勢，兩國之間，其所以不致遽以兵戎相見者，實因日本態度，自始至終均抑制自己。唯人爲之抑制，究不能克服自然之威力，故日本之自制，將見徒勞無功矣。

世嘗有穿鑿附會歐戰當時事情，發見挑撥戰爭之真正責任者爲一野心家名白爾基特者。此種發現，實令吾人發生意外之感。蓋以人而論，不唯英政治家無心於戰事，即帝俄之沙佐諾夫，法國之普嘉賚，亦無由衷歡迎戰爭之形跡，甚至一時成爲衆矢之的，行將架上斷頭台

去之德皇，於戰爭將發未發之時，亦頗躊躇於戰爭之發動。

依著者觀察，歐洲各國民衆，既豫見長期大戰之勃發，恐怖之大戰勃發，而不得不袖手旁觀，以待大悲劇之到來者，其原因係基於當時歐人之必然的定命，蓋在蹂躪人類一切意思，發揮暴君威力之定命之前，無論任何愛好和平精神，均無用武餘地。例如：二十世紀初葉威脅歐洲之英德對抗，德法反目，俄奧交鬥，在在均表示人力已不足挽回天命。

前後糾紛亘三十年之日美關係，寧不與上述相同？所幸日美兩國國民之中，縱有好事之徒，但亦不敢歡迎戰爭。誠以日美兩國交鋒，災害所及，原不限日美兩國，即世界各國，恐亦不能倖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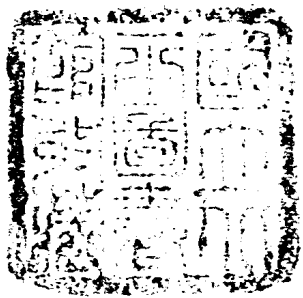
對於上述事實，苟能充分認識，而對上述事實之顧慮，苟未完全泯滅，則以日美兩國國民之自制力，頗足防止日美戰爭之勃發。過去之日本態度，苟自此種觀點觀察，則毫無可以非難之者。

反觀美國態度，則令人表示遺憾之點頗多。例如：容喙於威脅他國生存之問題，以及因不能強制自國之意思，便採酷似戰爭，瞬將爆發之不穩行動。此種行動，實使有可以避免之戰爭，亦演成不能避免之危險。美國政府忘却此淺顯之理，擅採事事險惡之態度，推其原因

，果基於何種理由？依著者觀察，除爲三十年來日美對抗之「勢」所驅，國家運命委諸「己」之情感，不知不覺間，脫離真正理性而外，別無其他理由。

情形果如上述，則對日本帝國日本國民早成多年問題之日美戰爭爆發，其結果將欲避而不能避者乎？（本章著者係日本池田忠孝）

日美戰爭 第二卷終



北 晨 叢 書

日美戰爭

自日本佔據東北後，國人對太平洋形勢莫不注意。本社為應此種需求，特選譯日美關係各名著，按日刊登北平晨報。先後裝訂成冊，分期出版，取價低廉，印刷精美。第一卷已售三版。其餘陸續出書。茲將各卷書目披露於後，凡欲明瞭世界前途及關心國事者，皆應人手一編。

第一卷 可怕的日本

美國陸軍上佐達威士著

(每冊五角)
(四版已出)

第三卷 日美果戰爭

日本海軍少佐石丸熊太著

(印刷中)

第四卷 美國不足懼

日本海軍專家池崎忠孝著

(翻譯中)

第五卷 太平洋未來戰

美國海軍上佐易理歐著

(翻譯中)

第六卷 太平洋大海戰

日本海軍少佐中島武著

(翻譯中)

第七卷 美國海軍戰略

美國海軍少將馬漢著

(翻譯中)

書目一覽

蘇俄軍備與

日俄戰爭

(每冊九角)
(十月出版)

日本陸軍大佐佐佐木一雄著

日俄前途如何？此為今日世界一大問題。日本何以必以東北為國防第一綫，而日本之陸軍又何以認蘇俄為假想敵，此皆吾人亟應充分了解之問題。日本據東北以後，蘇俄是否終守沈默，此非待數年，不能予吾人以正確之解答。吾人非自今日始，切實研究日俄關係，不足與談遠東大局。本社特選日本陸軍大佐佐佐木一雄所著「從後門威脅之蘇俄」一書，譯登北平晨報，易名曰「蘇俄軍備與日俄戰爭」。原書在日本已售至數十版之多，其價值可知。譯筆達雅，不背原意，印刷精良，尤為餘事。

北平晨報書品部白

海上情艷

北晨報國語刊表一種

慎言著

此書為陳慎言先生言情小說傑作，全書八回且，共十餘萬言。精裝一厚冊，道林紙本，每冊定價一元四角，現售特價一元，報紙本，每冊定價一元，現售特價八角。外埠寄費，每冊七分，如要掛號，再加八分。郵票代洋，九五折算。連寄費道林紙本一元一角二分，報紙本九角一分。

總發行所 北平晨報書品部

北晨評論合訂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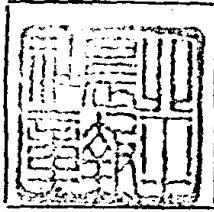
第一冊 自第一冊至第十一期 定價大洋一元
第二冊 自第十一期至第二十五期 定價大洋五角

北晨畫報合訂本

第一冊 自第一冊至第十一期 定價一元二角
第二冊 自第十一期至第二十五期 (裝訂中)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九月廿五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月十五日二版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月廿八日三版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十四日四版

版權所有



不許翻印

日美戰爭·第二卷

日美可戰乎

每册定價大洋一元

譯述者 北平晨報編輯處

印刷者 北平晨報印刷部

發行者 北平晨報書品部

北平宣外大街一八一號

總發行所 北平晨報社

